

標題口號對語法規則的突破及其限度

**Grammatical Violations and Their Limits Observed in Chinese Titles
and Slogans**

by

羅堃

Luo Kun

哲學博士（語言學——漢語）

Doctor of Philosophy in Linguistics (Chinese)

澳門大學

2017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人文學院

Faculty of Arts and Humanities

澳門大學

University of Macau



澳門大學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標題口號對語法規則的突破及其限度

Grammatical Violations and Their Limits Observed in Chinese Titles
and Slogans

by

羅堃

Luo Kun

導師：徐杰教授

SUPERVISOR: Professor Xu Jie

學系：中國語言文學系

DEPARTMENT: Department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哲學博士（語言學——漢語）

Doctor of Philosophy in Linguistics (Chinese)

2017

人文學院

Faculty of Arts and Humanities

澳門大學

University of Macau



澳門大學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Author's right 2017 by
LUO, Kun



澳門大學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澳門大學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致謝

人生總是充滿驚喜。在我二十多歲的年紀，最大的驚喜莫過于來澳門深造讀書。在這之前，我從未想過自己能在境外留學。而這一切，都要感謝我的導師徐杰教授。老師是我生命中的“貴人”，他為我開啓了學術之門，從黃河邊來到珠江畔，帶我進入瑰麗多姿的語言學世界，讓我發現形式語法理論的魅力所在。三年多的生活，老師用豐沛的知識儲備影響著我，用豁達的處事風格感染著我，每一次與老師見面，都收穫良多。師恩難忘，無以為報，唯有在未來的工作學習中加倍努力。

此外，感謝徐大明老師、陳訪澤老師、侍建國老師、劉鴻勇老師、王銘宇老師在學術和生活上對我的各種幫助。感謝澳門大學的學友和“飯友”們，如果沒有你們，我的博士生活不會如此美好。

還要感謝我的父母和弟弟。為了不影響我寫論文，在 2017 年過年的那段時間，父親和弟弟每天開車輪班接送我去“郊區”學習，母親定時定點送來餐飯。家人的鼓勵讓我不斷奮進。

最後，感謝語言學，它讓我有飯吃，有夢做。三年多的求學路，我一直享受著語言學所帶給我的歡愉與感動，收穫著每本書和每篇論文給予我的“小確幸”。語言學為我營造了一個豐盈立體的夢想世界，我願做個追夢人，懷揣感恩、砥礪前行。

摘要

出于特殊的語用動因，標題口號中突破現代漢語常規語法規則的語言現象層出不窮。但歷來研究不注意區分語法突破現象與常規語法現象，將二者混為一談，致使標題口號這一語言學富礦的研究價值未得到充分發掘。本文在語言特區理論視野下研究標題口號中的語法突破現象及其使用限度，從標題口號的性質特徵入手，著力分析相關語法突破現象的句法語義特點及其形成機制，并在此基礎上考察語法突破現象對語言發展變化的推動作用。

就性質特徵而言，標題口號具有遠距單向和韵律親和兩大特點。而本文討論的“N+N”式標題口號、標題口號中的不及物動詞帶賓語現象、量詞非常規刪略現象、“又”“再”連用式標題、“或”字標題、“最+N”式標題口號、“被+V_單”式標題、標題口號中“的”字非常規刪略現象、方位詞非常規刪略現象、名詞做狀語現象等十個語法突破案例均在不同程度上受到遠距單向和韵律親和這兩大特點的影響與制約，其使用存在一定的限制條件，由此印證了語言特區理論“能突破但有限度”這一核心要義。

作為語言特區的三大類型之一，標題口號在預測語言發展變化方面發揮了重要作用。研究發現，在漢語“綜合——分析——綜合”的類型演變背景下，標題口號語言特區是觀察漢語綜合性語法特徵回歸的絕佳場所，是溝通語言用變與語言演變的一座橋梁。相關案例顯示，諸多綜合性語法特徵首先出現于標題口號當中，而後擴散進入日常用語，成為通行的說法。這一過程有力地證實了語言特區“推動語言創新，驅使語言演變”的功能價值。

Abstract

Based on the specific pragmatic motivation, numerous grammatical violations in Chinese titles and slogans have been mushrooming; however, previous studies have long ignored the differences between the grammatical violations and normal grammatical constructions. As a result, the Chinese titles and slogans have been far less explored. This dissertation studies the grammatical violations and their limits in Chinese titles and slogan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Special Linguistic Zone* theory. Starting from the nature of the titles and slogans, our research analyzes the syntactic and semantic features of the grammatical violations and their mechanisms, based on which, our research then makes an inquiry into the influence of the grammatical violations on language development.

Regarding the nature, the titles and slogans have two characteristics, one is *long-distance and unidirectionality*, the other one is *prosodic compatibility*, by which the cases discussed in this dissertation are affected to various degrees. At the same time, these cases are supportive of the main idea of *Special Linguistic Zone* theory, i.e. violations and restrictions exist side by side in the Special Linguistic Zone.

As one of the three major types of the Special Linguistic Zone, the titles and slogans have played an important role in predicting the development of language. It is found that in the change cycle of 'synthetic—analytic—synthetic' of Chinese language, the titles and slogans are exact places to observe the return of synthetic character of Chinese grammar, and they bridge the gap between language applications and language changes. Relevant cases show that many synthetic characters first appeared in the titles and slogans, and then become daily expressions. The process is a powerful testimony to the value of Special Linguistic Zone, that is, promoting language innovation and driving language change.

聲明

本人所提交的論文，除了經清楚列明來源出處的資料外，其他內容均為原創；
本論文的全部或部分未曾在同一學位或其他學位中提交過。

本人聲明已知悉及明白《澳門大學學生學術誠信處理規條》及《澳門大學學生
紀律規章》。



澳門大學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目錄

致謝.....	i
摘要.....	ii
聲明.....	iv
表格目錄.....	v
第一章 緒論.....	1
1.1 研究背景.....	1
1.2 相關研究概述.....	2
1.3 研究目標及對象.....	12
1.4 研究構想與方法.....	13
1.5 研究價值.....	17
1.6 論文結構.....	19
1.7 原創聲明.....	20
第二章 作為語言特區的標題口號.....	22
2.1 語法突破的相關問題.....	22
2.2 語言特區視域下標題口號性質特徵的重新概括.....	31
2.3 從標題口號語言特區看漢語綜合性語法特徵的回歸.....	40
2.4 本章總結.....	56
第三章 標題口號實詞語法突破現象及其限度.....	57
3.1 “N+N”式標題口號的句法語義問題.....	57
3.2 標題口號中的不及物動詞帶賓語現象與“VN+O”式標題.....	69
3.3 標題口號中的量詞刪略與量詞缺失的“一 NP”主語標題.....	89
3.4 本章總結.....	108

第四章 標題口號虛詞語法突破現象及其限度.....	109
4.1 標題中的“又”“再”連用現象及相關句法問題.....	109
4.2 “或”字新聞標題的句法語義問題	127
4.3 標題口號中的“最+N”結構	146
4.4 報道性標題中的“被+V _單 ”結構	163
4.5 標題口號中“的”字非常規刪略現象	183
4.6 本章總結	197
第五章 研究總結.....	198
5.1 研究結論.....	198
5.2 研究展望.....	201



澳門大學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Table of Contents

Acknowledgements.....	i
Abstract.....	ii
Declaration.....	iv
List of Tables and Figures.....	vii
Chapter 1 Introduction.....	1
1.1 General Background.....	1
1.2 Specific Background.....	2
1.3 Research Goals and Objectives.....	12
1.4 Research Methodology and Design.....	13
1.5 Potential Contributions.....	17
1.6 Organization of the Thesis.....	19
1.7 Statement of Originality.....	20
Chapter 2 Titles and Slogans: A Type of Special Linguistic Zone.....	22
2.1 Some Related Issues on Grammatical Violation.....	22
2.2 Regeneralization on Characteristics of Titles and Slogans.....	31
2.3 Return of Synthetic Character of Chinese Grammar in Titles and Slogans.....	40
2.4 Summary.....	56
Chapter 3 Grammatical Violations and Their Limits of the Content Words in Chinese Titles and Slogans.....	57
3.1 <i>N+N</i> Construction.....	57
3.2 Unergative Verb Followed by an Object and <i>VN+O</i> Title.....	69
3.3 Deletion of Numeral Classifier and <i>yi(一) NP</i> Title.....	88
3.4 Summary.....	107
Chapter 4 Grammatical Violations and Their Limits of the Function Words in	

Chinese Titles and Slogans.....	109
4.1 Successive Use of <i>you</i> (又)and <i>zai</i> (再).....	109
4.2 <i>huo</i> (或) Title.....	127
4.3 <i>zui</i> (最)+ <i>N</i> Construction.....	146
4.4 <i>bei</i> (被)+ <i>V</i> Construction.....	163
4.5 Deletion of <i>de</i> (的).....	183
4.6 Summary.....	197
Chapter 5 Conclusions.....	198
5.1 Conclusions.....	198
5.2 Perspectives of Future Work.....	201



澳門大學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圖表目錄

圖表 1 “合語法”與“可接受”的四種組合可能.....	22
圖表 2 三類語言特區“遠距單向”特徵的比較.....	35
圖表 3 三類語言特區“韵律親和”特徵的比較.....	39
圖表 4 語言類型的“錶盤”式變化.....	41
圖表 5 方位詞有無對句法合法性的影響.....	47
圖表 6 限定詞短語的句法結構.....	89
圖表 7 “一+名”與“數+量+名”結構的焦點差別.....	106
圖表 8 “又”與“再”的句法層級.....	117
圖表 9 “又”與“再”的時間關聯.....	119
圖表 10 “沒”“不”與“又”“再”關聯時域的對比.....	120
圖表 11 “或”的常規用法.....	127
圖表 12 語氣、情態、量化、體成分的句法層級.....	144
圖表 13 兩類“被+V _量 ”標題的差別.....	173
圖表 14 定中組合詞匯化程度的連續統.....	185

List of Tables and Figures

Table 1 Four Combinations of Feature Grammaticality and Acceptability.....	22
Table 2 Comparison of the <i>long-distance and unidirectionality</i> Characteristic of Three Types of Special Linguistic Zone.....	35
Table 3 Comparison of the <i>prosodic compatibility of</i> Three Types of Special Linguistic Zone	39
Table 4 Dial Changes of Language Type	41
Table 5 Influence of the Localizer on the Grammaticality.....	47
Table 6 Syntactic Structure of DP.....	89
Table 7 Focus Differences between <i>yi(一)+N</i> and <i>shu+liang+ming(数+量+ 名)</i> structure.....	106
Table 8 Syntactic Hierarchy of <i>you(又)</i> and <i>zai(再)</i>	117
Table 9 Tense Features of <i>you(又)</i> and <i>zai(再)</i>	119
Table 10 Comparison of Tense Feature between <i>mei(没)</i> , <i>bu(不)</i> and <i>you(又)</i> , <i>zai(再)</i>	120
Table 11 Conventional Uses of <i>huo(或)</i>	127
Table 12 Syntactic Hierarchy of Mood, Modality, Quantification and Aspect	144
Table 13 Differences between the Two Types of <i>bei(被)+V</i> Structure	173
Table 14 Lexicalization Continuum of Modifier-head Construction	185

第一章 緒論

1.1 研究背景

標題是“標明文章、作品等內容的簡短語句”。

（《現代漢語詞典（第七版）》：85）

口號是“供口頭呼喊的有綱領性和鼓動作用的簡短句子”。

（《現代漢語詞典（第七版）》：750）

標題（title）“居文之首，勾文之要”，可以說是整篇文章或整部著作的“眉眼”，俗話說“看書看皮，讀報讀題”“題好一半文”，可見標題之于正文的重要性。伴隨著生活節奏的加速，大眾閱讀開始進入“讀題時代”，讀者通過閱讀標題來了解相關資訊，並決定是否繼續關注正文內容。為了吸引讀者眼球，標題製作者奇招頻出，在遣詞造句、形式排版等諸多方面下功夫，有的甚至不惜“劍走偏鋒”，扭曲誇大相關事實，成為受人詬病的“標題黨”。當然，這也從一個側面反映出標題的價值所在。標題在當今文化生活中扮演著極為重要的角色，呂叔湘先生曾在《人民日報》（1980年11月12日）上撰文指出：“‘標題’要作為專門學問來研究”。

口號（slogan）是一種獨特文化，是中華民族記憶的重要組成部分，可以看作“國粹中的國粹”（孔慶東《口號中國》2008）。口號起源較早，《尚書》所載“時日曷喪，予及汝偕亡”就是早期的口號（湯穎芳2012）。時代不同，口號各異，而口號的內容集中反映了時代特色。列寧在《論口號》一文中就提到“在歷史急劇轉變的關頭，往往連先進的政黨也會在相當一段時間內不能理解新的局勢而重復舊的口號，這些口號在昨天是正確的，但在今天已經失去任何意義”

(轉引自 韓承鵬 2007)。正是基于這一特殊意義，口號成爲文化學者窺探歷史的重要窗口。在信息化大潮迅猛發展的今天，口號更是成爲隨處可見、隨時可聞的宣傳手段，無論是公益宣傳，還是商業宣傳，口號總能發揮其特殊的鼓動作用。

從功能價值角度看，標題口號都是當今文化生活不可或缺的組成部分。形式上，二者也頗爲相似，在特定條件下甚至可以相互轉化使用。因此，完全有必要也有可能將二者置于一一起進行系統研究。

1.2 相關研究概述

標題口號在文學、新聞傳播學、文化學、政治學、翻譯學等諸多學科領域都是研究熱點，成果頗豐。語言學領域的成果可以根據研究對象和內容的不同大致分爲四類：性質類型研究、具體問題研究、比較研究、語用功能及規範研究。細緻來講，性質類型研究主要是標題口號的性質、特點和分類，具體問題研究爲標題口號詞匯、語法、標點等個案描寫，比較研究是針對某一問題跨語種、跨媒介的對比，語用功能及規範研究爲標題口號的功能作用及語言失範問題。下面分別討論。

1.2.1 性質類型研究

從性質上看，標題是書面語體中區別于正文的一種特殊語言片段（尹世超 2001：5），Straumann（1935：21）將其定義爲“塊式語”（block language），Mårdh（1980：12）認爲其語法層級低于常規句子。但在特定情況下，“句子型”標題也可以出現（Werlich 1976：27）。沈家煊（1995）區分“事件句”和“非事件句”，

將標題劃歸為“非事件句”，因為其沒有實際的終止點。王永娜（2013）進一步指出，標題剝離了時間、空間特質，是高度泛時空的話語形式。標題之所以與自然語句表現不同，白麗娜（2013）將原因歸結于版面空間制約和視覺刺激強化所形成的雙重壓力。對於標題是否成句問題，學界尚存爭議，但不可否認的是，短小簡潔是標題的“外貌”特徵。

口號是有綱領性和鼓動作用的簡短文字，有口頭呼喊和書面張貼（也稱“標語”）兩種表現形式，二者內容一致，在一定條件下可以相互轉化（相德寶 2010）。口號語言具有簡明性、音樂性和鼓動性等特點，富于創新性和表現力（劉鳳玲 1999）。Musté *et al.*（2015）提出重複（repetition）和變異（variation）是口號達成其鼓動作用的兩大策略。對比發現，標題口號性質相近，都是形式短小，表達凝練的言語片段，與常規詞組、句子有所不同。

分類方面，尹世超（1995、2001：106-122）摒棄了傳統的版式位置型標題分類方法（如主題、副題、肩題等），提出“內外結合”（內部結構和外部功能）式分類法。在內部構成視角下，以是否含有標題專用詞或結構為標準，將標題分為有標記標題和無標記標題兩類；在語法功能視角下，以是否他用為標準，將標題分為可識別標題（只做標題，不做他用）和不可識別標題（既能做標題，也可獨立成句或充當句法成分）兩類；在表達功用視角下，以是否進行事件陳述為標準，將標題分為報道性標題（能回答“誰/什麼怎麼樣”的問題）和稱名性標題（不能回答“誰/什麼怎麼樣”的問題）兩類。尹先生的標題分類方法體現了句法、語義、語用三個平面相結合的研究思路，為標題語言研究樹立了標杆。邵敬敏、周娟（2003）評價其分類方法“對於認識和選用標題以及計算機對漢語標題的識別，顯然更具有指導意義”。

口號分類研究相對較少。從內部結構角度看，口號可以分為單句式結構、對舉式結構、排比式結構、并列式結構和層遞式結構五類（張萍 2006）。根據使用領域不同，口號可以分為政治性標語口號、公益性標語口號、商業性標語口號和個人性標語口號四類（胡范疇 2004）。從受眾群體角度看，口號可以分為開放型目標群體口號、封閉型目標群體口號和自我反省型口號三類（劉巧雲 2006，相寶德 2010）。

1.2.2 具體問題研究

（一）詞匯方面

劉雲、李菡（2006）認為詞語標記是標題區別于常規句的一種重要手段，有的詞語標記只能用在標題中，如“面面觀”“風雲錄”“之我見”，而另外一些詞語標記的使用儘管不限于標題，但在標題中往往具有新的意義，如“回眸”“漫步”“擷英”。從相關詞語的出現位置來看，標題詞語標記分為前標（《淺析班集體目標》）、後標（《化學學習方法漫談》）和中標（《十年滄桑話掃盲》）三類。總體來看，詞語標記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區分標題與自然語句。

尹世超（2007）的《標題用語詞典》全面收錄了標題中的常見詞語，條目共計 4450 條，并詳細說明其意義與用法。該詞典對於標題用詞的解釋非常詳細，如關於標題用詞在標題中的位置，就分出了“前（前置）”“後（後置）”“雙均（置于標題開頭末尾均可）”“前傾（前後置均可，但前置頻率高於後置）”“後傾（前後置均可，但後置頻率高於前置）”五種類型。然而，美中不足的是，該詞典收詞範圍過廣，缺乏統一的收詞標準，一些詞條在標題中的意義與自然語句并無差別（如“大字典[大型字典]”“代價[為達到某種目的或獲得利益所付出的物質或精力]”），但也被收入其中。

（二）語法方面

從數量上看，標題口號語法研究成果相對較多。其中，成分搭配、相關格式和虛詞是研究熱點。

1. 成分搭配

尹世超（2006b）、梁曉玲（2006）、王同倫（2008）針對標題中動賓搭配這一問題展開研究。尹世超（2006b）提出標題中動詞與賓語的特殊搭配是標題區別于自然語句的一個顯著特點。王同倫（2008）進一步指出，標題中部分動詞的語法功能發生變異，出現了一些與自然語句不同的變異用法。動詞帶賓功能的擴展就是其中之一，具體表現為：不及物動詞帶賓語、及物動詞帶賓能力擴大、賓語可以隱現。而標題中之所以出現特殊的動賓搭配，梁曉玲（2006）認為是爲了滿足標題簡約性、吸引性和稱名性等三大語用要求。

張萍（2006）研究不符合現代漢語語法規則，通常行文中不使用或很少用，但在標語口號中却能使用的句法組合形式。主要有述賓結構帶賓語（相約激情十運會 牽手文明新江蘇）、形容詞帶賓語（辛苦我一個 幸福十億人）、名詞和名詞的特殊搭配（激情魅力十運會 志願服務零距離）、名詞和述賓短語的特殊搭配（激情迎十運 汗水鑄輝煌）、三字格四字格和述賓短語的特殊搭配（一心一意抓教學 群策群力謀發展）五種類型。

2. 相關結構格式

陸儉明（1985）探討了用作標題的主謂結構“名+在+名_{（處所）}”（《敬愛的周總理在梅園新村》《老舍先生在重慶》）。該類標題的特色之處在於，常規情況下，該結構表達存在義，用作標題則意義變爲“……的情況”。也就是說，標題語境激發該結構產生了新的意義。

張琪昀（1995）、王成宇（2002）、劉雲（2002）、尹世超（2006a）研究了并列型標題結構，如《拿破侖和書》《許信勝教授和經濟學研究》（轉引自 劉雲 2002）。眾所周知，并列結構一般要求其并列項在語法語義上具有對等性，換言之，性質類同才能并列。但該類標題的并列項并不對等。尹世超（2006a）研究發現，在并列型標題“A 與/和 B”中，A 與 B 之間的語義關係有十六種之多：施受關係、施動關係、施空關係（空施關係）、受動關係、受空關係、空動關係、動結關係、方式動作關係、動作工具關係、領屬關係、從屬關係、因果關係、條件關係、時間發展變化關係、修飾關係及其他關係。也就是說，該類標題形式上為并列，但其實際語義關係并非并列。因此，該標題結構中的連詞“與”“和”不能像常規并列結構那樣自由刪略。

Rush（1998）研究英語廣告口號中名詞短語的相關特點。她認為英語廣告口號中的名詞短語有兩個特點：一、名詞短語可以像獨立小句一樣自由運用；二、名詞短語中的修飾成分可以違反常規語序規則前置。例如 Cover Girl（美國化妝品牌）的產品廣告口號 *seven skin-specific formulas*，其正常表述應該為 *formulas that are designed seven specific skin types* 或者 *formulas that are designed specifically for seven skin types*。也就是說，廣告口號這一特殊使用領域催生了相應的語法變異形式。

劉雲（2003b）研究了標題中的隱含型孤立結構，即俗稱的“半截子話”。常規情況下該類結構不能存活，但在標題中不受此限制。劉文研究發現，形式上該類結構主要有介賓（《為了永遠的綠洲》）、方位（《大棚內外》）、偏正（《葡萄熟了的時候》）、聯合（《話裏話外》）等四種類型，語義上則可分為時間類（《離別故鄉的日子》）、空間類（《連鎖經營在俄羅斯》）、事物/事件類（《面對危害旅

客列車安全的歹徒》) 三種類型。

張玉玲(2006)分析了標題中的“因為 A, 所以 B”格式。常規情況下, “因為 A, 所以 B”是典型的因果複句, A 表原因, B 為結果。在標題中, 該格式的語義關係更加多樣。張文將其概括為五類: 一, A、B 項有天然因果關係存在(《因為快樂 所以漂亮》); 二, A、B 項無明顯因果關聯(《因為成人 所以童話》); 三, A、B 項語義矛盾(《因為你是受“害”者 所以你是受益者》); 四, A、B 項簡單重複(《因為愛 所以愛》); 五, 語義留白型(《因為……所以》)。就出現頻率而言, 該結構主要用作新聞標題。

尹世超(2008)集中討論了標題中的幾種被動表述, 包括受事主語標題(《中國圖書獎頒發》)、受事定語標題(《石油勘探與開發》)和受事并列項標題(《生態環境與保護》)等三種類型。尹文成功發掘了一批標題中所特有的被動表述形式, 為相關後續研究提供了材料支持。

3. 虛詞

Turner (1972) 研究新聞標題中表“關於”義的介詞 *on*, 例如 *Professor Warns on Nuclear Power*、*The Chancellor on His Beer Duty Decision*, 有些情況下, 同一新聞標題中甚至可以出現兩個 *on*: *On Asking Advice on Affairs of Love*。Turner 認為 *on* 的使用有其相應的句法環境, 在主語和動詞方面存在一定的限制。

基于特定的語用動因, 標題口號中的一些語法成分常常隱現。英語新聞標題中的冠詞隱現就是一個典型案例。例如, (A) *British first world war veteran dies at 113*, *China quarantines (a) UK school group* (轉引自 Weir 2009)。其中, 如果句中存在兩個不定冠詞, 則句首位置的不定冠詞定要隱現, 如 *Man bites dog*, *Man bites a dog* (*A man bites dog)。針對這一特殊現象, 學者們嘗試從語用、

語義 (Simon-Vandenberg 1981 : 276-284) 以及跨語言 (De Lange 2004) 角度做解釋。Weir (2009) 在前人研究基礎上，從句法角度研究了這一問題。Weir (2009) 指出，作為“塊式語”，標題的句法結構被截斷了 (truncated)。具體而言，從樹形圖上看，標題中呼應短語 (AgrSP) 以上的句法部分均未投射出來。根據 Sportiche (2005) 提出的“高位限定詞”理論，句子主語位置的限定詞在句法樹上位于 VP 外層，而賓語位置的限定詞在句法樹上居于 VP 內層。因此，賓語位置的限定詞相對自由，可隱可現，但主語限定詞在“截斷”的標題句法結構中並無栖身之所，必須隱現。這裏的句法“截斷”并非孤例，類似的現象在童語 (Rizzi 1994) 和日記語言 (Haegeman 1997) 中也能看到。Weir (2009) 的這一解釋為標題句法研究提供了一種嶄新的思路，不過，正如作者所言，這個解釋并不完美，只能解決不定冠詞 a 的問題，解釋不了定冠詞 the 及其他限定詞的隱現問題。然而，有趣的是，Schumacher & Avrutin (2011) 通過事件相關電位實驗發現，標題等語域因素 (還包括電報語、日記等) 在大腦處理冠詞缺失現象時是不可忽視的參項。換言之，將冠詞隱現句為標題這一信息預先告知被試，其大腦處理機制就會變得有所不同。當然，這一實驗不能直接證明標題句法結構為 Weir (2009) 所說“截斷”式，但至少從側面反映出標題語法與常規語法存在差異，應該區別對待。

劉雲 (2004a) 探討了標題中虛詞“的”的刪略問題，將標題中“的”字刪略分成選擇性刪略與強制性刪略兩種類型。其中，選擇性刪略是指自然語句中可用可不用的“的”在標題中刪去不用的情況，包括領屬性定語後的“的”、雙音節性質形容詞後的“的”；強制性刪略指的是“的”字在自然語句中必須出現但在標題中却能隱而不現的情況，如狀態形容詞後的“的”、成語等四字格詞語中的“的”、

介詞結構中的“的”。劉文進一步指出，不管是何種類型，“的”字刪略都要受到經濟原則、音節因素和層次因素的制約。

金泓（2011）運用統計法研究新聞標題中的體標記缺省現象，以 2009 年全年的《人民日報》為對象，統計標題中起始體、完成體、進行體、經歷體標記的缺省情況。金文研究發現，新聞標題中的起始體標記、進行體標記、經歷體標記較少缺省，而大量缺省的是完成體標記。

（三）標點方面

標題中較少使用標點符號，有特殊意圖時才會使用，一般而言，句號、分號、著重號在標題中不會出現（尹世超 1992）。相反，標題中出現頻率較高的標點符號主要有冒號（張琪昀 1996，張樹錚 2003，Lewison & Hartley 2005，劉麗芬 2009），省略號（劉雲 2004b），嘆號、引號、問號、破折號等（陳群 2006，吳黃青娥 2009）。

1.2.3 比較研究

標題口號比較研究可以根據比較對象的不同分為三類。第一類是跨語言、方言比較標題口號的語法特點、詞匯特徵，由此觀察不同語言、方言中標題口號的使用情況，如漢英標語對比（劉巧雲 2006）、英漢學術論文疑問型標題對比（王成宇 2005）、中德體育報道標題對比（黃崇嶺 2007）、俄漢動詞并列標題對比（劉麗芬 2012）、中日網絡新聞標題辭格對比（齊平 2015）、兩岸三地影視劇名對比（姜曉 2014）等；第二類是跨體裁、跨學科比較標題的相關特點，如 Busch-Lauer（2000）將醫學期刊和語言學期刊的論文標題進行了比較，Haggan（2004）對比分析文學、語言學、科學三個學科論文標題的結構和語用功能，Soler（2007）比較了原創性論文和綜述性論文標題；第三類是標題的跨媒介比

較，其中包括官方媒體與民間媒體新聞標題比較（張虹 李方海 2012，張菁 2014）、傳統媒體與新媒體新聞標題比較（張榮 2010）、同一地域內不同媒體新聞標題比較（鄒敏 2009，皮樂敏 2013）等等。

1.2.4 語用功能及規範研究

標題口號有其特定的語用功能。Dor（2003）將新聞標題看成“關聯優化器”（relevance optimizer），認為其使用目的是為讀者優化事件的關聯性。Hartley（2005）則認為文章標題的主要功能是提供信息，這一功能大于其他所有功能。Haggan（2004）提出，標題的語用功能是梗概介紹、信息提供，從而吸引讀者注意，是作者與潛在讀者的首次交流，潛在讀者通過標題的“吸睛”程度來決定是否繼續閱讀正文。“吸睛”的手段多種多樣，如設置懸疑就是一種既新穎又經濟的策略（楊海明 周靜 2014）。口號是一種宣傳、鼓動工具，是時代的縮影，反映了各個歷史時期的特點和要求（張萍 2006）。口號的語用功能在於宣傳影響。因此，從言語行為角度看，指令式口號數量相當大（湯穎芳 2012）。此外，Vizca ño（2011）發現，為實現相關功能，廣告口號會通過特殊的語碼轉換來傳達新鮮感。Fuertes-Olivera *et al.*（2001）注意到，儘管有信息傳遞的目的，但廣告口號的勸說功能表現得十分明顯。

基于標題口號特定的語用功能，如何規範無誤、卓有成效地寫作標題口號成為學界的一個關注點。王學作、劉世勤（1988），石川（1994），王建華、鄧明（2000），尹世超（2005），張娜（2014）分別從動詞運用、規避歧義結構、語言文字規範使用、詞典編纂、情感修辭等方面探討了標題口號的規範寫作問題。

1.2.5 對現有研究成果的評述

總體而言，近年來標題口號研究在各個層面都取得了較為豐碩的成果，這些成果深化了學界對標題口號語言使用的認識，同時為其他相鄰學科研究提供了材料支持。當然，在成績的背後也存在著諸多問題。

（一）研究對象方面。先前研究大都沒有嚴格區分標題口號特有現象和常規現象，將二者混為一談，從而低估了標題口號這一語言特區的真正價值。例如馮勝利（2013：9-10）、王永娜（2013）、朱賽萍（2014）都討論過[VN]_雙+O結構，如“收徒少林寺”“講學中南海”“打虎景陽岡”，學者們認為這一結構經常在標題中使用。但仔細觀察發現，一些[VN]_雙+O結構只能出現在標題中而不能入句，如“*住持沒有收徒少林寺”“*知名專家昨日講學中南海了”“*武松想要打虎景陽岡”皆為不合法。

孫德金（2012：248）也提到名詞做狀語現象應該區分標題與正常行文兩種情況，因為標題中成立的說法（《水泵破裂 女老闆棉被攔水》）放到正常行文中并不能成立。換言之，標題中的某些現象能夠突破常規語法規則存活，而該類突破常規語法規則的語言現象往往具備更高的研究價值。

（二）研究視角和方法方面。上述成果大多在2000年左右問世，近十年內的成果相對較少，像《標題語法》這樣有影響力的成果更是寥寥無幾。可以說，標題口號研究進入了瓶頸發展期。而出現這一狀況的原因在於缺乏新穎的研究視角。就現有成果來看，儘管學者們陸續發現了一些零碎的標題口號語法現象，但僅限於觀察描寫，較少運用當代語言學理論進行研究，缺乏宏觀的研究視角和系統的研究方法，其成果與國際主流語言學對話困難。

（三）理論貢獻方面。縱觀前人研究，現象描寫多而理論探討少，很多研究只是“就事論事”。從另一角度看，先前標題口號研究大多以語文學為導向，

而非語言學。研究者關注的是某個特殊語法現象、詞匯現象是否符合語文規範，如何促進其在標題口號中準確無誤地使用。因此，這些研究成果對語言學理論貢獻不大。

1.3 研究目標及對象

本文在語言特區理論背景下研究標題口號中的語法突破現象及其限度。具體研究目標為，發掘一批具有研究價值的標題口號語法突破現象，充分描寫其語法形式，分析其語義特徵。在此基礎上，探求該語法突破現象的使用限度。此外，全方位、多角度地考察語法突破現象產生的動因與機制。

在研究對象上，本文所說的標題包括新聞標題、書名、歌曲名、稱號等；口號包括廣告、俗語等。儘管新聞標題、書名、稱號、廣告、俗語的功能用途并不一致，但其在語言使用方面特點相近，本文關注的是語言使用狀態，而非功能用途，故將其統一作為本文的研究對象。

關於語法突破現象的判別，本文遵循三條標準。第一，母語者的語感；第二，語言學家對相關語法規則的描述；第三，能否入句。具體判別方法，將在本文第二章詳細介紹。另外，在案例選擇方面，本文傾向於規律性強、語料數量多、特色鮮明的語法突破現象。

本文所用標題口號語料來源有三：一、人民網(<http://www.people.com.cn/>)、新華網(<http://www.xinhuanet.com/>)、光明網(<http://www.gmw.cn/>)、新浪新聞(<http://news.sina.com.cn/>)、百度新聞(<http://news.baidu.com/>)、標語大全網(<http://www.biaoyu.org/>)、口號標語大全網(<http://www.liuxue86.com/kouhao/>)

等網絡站點的搜索語料；二、筆者在日常生活中發現并記錄的語料；三、前人研究文獻中的語料。此外，爲了避免方言因素的影響，在語料選擇過程中，本文刻意排除了港澳地區的標題口號。

本文常規說法語料來自于北京語言大學現代漢語語料庫（BCC）、北京大學中國語言學研究中心語料庫（CCL）、前人文獻和自我內省（經過專業人士與非專業人士的核實）。

1.4 研究構想與方法

1.4.1 研究構想

本研究在徐杰、覃業位（2015）提出的語言特區理論背景下展開。基本構想爲，通過比對現代漢語普通話常規語法規則，找出一系列違反常規語法規則的標題口號語言現象，著力描寫語法突破現象的句法語義特徵，探究其使用限度。更爲重要的是，本文將標題口號語法突破現象置于漢語語法演變的大背景下，充分發掘該現象的意義價值。

1.4.2 理論視角

（一）語言特區

“語言特區”（Special Linguistic Zone）指“有條件地突破常規語言規則約束的語言運用特定領域”，語言特區有詩歌文體、標題口號和網絡平臺三大類型（徐杰 覃業位 2015）。就其實質而言，語言特區是一種動態的研究視角，關注的是特定領域內語言的變異使用情況。從功能價值來看，語言特區具有三大功能，即深入認識語言機制、合理解釋語言變異、積極預測語言發展。

以往研究發現，在特定的語言使用領域，“新奇”現象層出不窮。該類“新奇”現象不符合常規語法規則，在正常行文中很難看到其蹤迹。有不少學者已經注意到這一問題，甚至流露出樸素的“特區”意識。如陸儉明(1985)、尹世超(2001)等學者就認識到標題中的語言使用與常規情況不一致。范妍南(2007)直接提出“與一般的口語或書面語不同，標題對語言的精煉程度有著較高的要求，所以，標題中常常會出現一些違反語法常規的語言現象”。與此同時，一些學者開始嘗試聯繫當代語言學理論解釋這些“新奇”現象。Östman(2005:121-144)、袁野(2011)將構式壓制的思路運用到語篇研究領域，兩位學者認為，由新聞標題、縮略語、宣傳用語等文體語篇所引發的語言使用特殊現象，如超常搭配、類型移變等應該納入語篇壓制研究範圍之內，即將篇章看成一個構式，各類“新奇”現象由篇章構式壓制而產生。當然，該解釋似乎并不完美。為何只有標題等領域能壓制出“新奇”現象，兩位學者未能給出合理的答案。而語言特區理論則較為圓滿地解決了這一問題，並且從語言發展變化角度重新審視了“新奇”語言現象的理論價值。

衆所周知，語言接觸與語言習得是促使語言創新變化的兩大源泉。而語言特區在語言演化發展方面也發揮了類似的作用。Östman(2005:121-144)研究表明，標題與語言習得在某些方面具有相通性，如 *Mother Drowned Baby*，表面上看缺少冠詞不合語法，但在標題和英語學習者口中（尤其是母語沒有冠詞的學習者，比如芬蘭人），能夠被接受和理解。有意思的是，De Lange *et al.*(2009)運用實驗證明，發生在語言獲得期幼兒身上的冠詞缺失與新聞標題中冠詞缺失，二者的認知理解機制竟然極為相似，甚至具有跨語言的共性表現，在荷蘭語和意大利語這兩種冠詞系統不同的語言裏，其處理機制毫無差別。這一情況說明，

標題口號語言特區與語言習得這兩大領域在某些方面具有相通性。此外，研究發現，語言特區中的一些語法突破現象能夠進入常規語言系統，成為通行的說法。比如標題口號語言特區中的雙音節 VN 式動詞帶賓語現象，在上世紀 80 年代以前，一度被認為是非法表達，但伴隨語言變化發展，在 30 年後的今天，很多 VN 式動詞帶賓語用例已經脫離了標題語言特區，逐步進入日常語言生活（本文第二章會討論這一案例）。因此，語言特區能夠在一定程度上預測現代漢語語法規則的發展走向。張誼生在論及當代語法研究的轉型時提出¹，當前語法研究已經由“三個充分”變為“四個充分”，即觀察充分、描寫充分、解釋充分、預測充分。由此來看，是否具有預測力是評價理論工具好壞的一項重要指標。而語言特區理論在這一方面優勢明顯。

基于其強大的解釋力與可貴的預測力，語言特區理論提出之後，已有一批學者在該理論框架下開展相關研究工作。如劉穎、高瑒（2015），覃業位（2016），劉穎（2016），羅堃（2016），張瑩（2016），高瑒（2017）的詩歌語言特區研究，覃業位（2016）、喬雪瑋（2017）的網絡語言特區研究，司羅紅（2015）的新聞標題語言特區研究等等。相信未來會有更多的學者投入其中。

（二）原則與參數

“原則與參數理論”（Principles and Parameters Theory）是生成語言學領域中關於“普遍語法”的理論（Chomsky 1981, Chomsky 1986, Chomsky & Lasnik 1993）。該理論認為“原則”（常數）為人類語言所共有，具有生物學屬性，“參數”（變數）設置的不同導致了諸多自然語言的差異（徐杰 2001：3）。在這一意義下，標題口號語法突破現象所違反的僅僅是現代漢語普通話的語法規則，亦即個別語法（Particular Grammar），并未突破普遍語法。而標題口號中紛繁複雜的語法

¹ 參見 2017 年 5 月 10 日《中華讀書報》文章《指明了一條漢語語法調查研究的新途徑》。

突破現象也存在一定限度，受制于人類的語言能力。

（三）韻律語法

韻律與語法相互制約、相互影響，近年來，學界從句法內部、語義、認知等方面探尋二者之間的關係（應學鳳 2013）。基于特殊的使用目的，標題口號韻律性極強，我們將這一特徵概括為“韻律親和”，亦即標題口號偏好使用自然諧律的音步結構，在表意相同的情況下，更傾向于使用相對緊湊的句法結構，捨棄較為鬆散的組合形式。如廣為流傳的“小平您好”標語口號，是“2+2”自然音步結構，平衡對稱，朗朗上口，而表意相同的“鄧小平同志您好”“向鄧小平同志致敬”皆因音節結構不和諧導致其使用度不高（鄒哲承 李又平 2002）。

（四）語體語法

語體特徵的不同導致了語法現象的差異。朱德熙先生（1987）就曾指出，語法研究中應該區分口語語料和書面語語料，一些句式“只見于書面語，口語是不說的”。馮勝利（2003a、2003b、2010a）捨棄了書面語、口號的語體二分法，而將距離關係與語體機制聯繫起來，提出正式、非正式特徵才是區分語體的關鍵。在此基礎上觀察標題口號發現，標題口號屬於正式度等級較高的嚴肅語體，具有遠距單向特徵，其中諸多語法突破現象的產生與使用均受制于這一特徵。

本研究主要在上述四個理論視角下進行。需要說明的是，由于案例各不相同，本文在具體研究過程中，不囿于某一特定理論，而會根據案例的特色選擇相應適合的語言學理論。比如，在量詞缺失的“一 NP”主語標題案例中運用語法化理論，在“又”“再”連用式標題案例中運用“整句焦點”理論等等。

1.4.3 研究方法

本文主要運用比較法，比較常規語法現象與標題口號語法突破現象，比較

標題口號中可能成立的語法突破現象與不可能出現的現象，從而發掘語法突破現象的特徵與規律。總體上看，研究過程力求做到四個“結合”：

（一）理論發掘與事實呈現相結合。本文基于語言特區理論，通過對標題口號中多個語法突破現象及其使用限度的分析，探究語言特區中語法突破的規律與特點，進一步完善語言特區理論。

（二）現象描寫與類型比較相結合。本文著重分析標題口號語言特區中的語法突破現象及其限度，并嘗試與另外兩類語言特區詩歌文體、網絡空間中的同類現象進行比較，觀察其共性特徵與類型差異。

（三）動態與靜態相結合。本研究將標題口號語法突破現象置于語言發展變化的軌迹當中，考察其對現代漢語語法規則的影響。既有靜態的分析描寫，又有動態的考量預測。

（四）共時與歷時相結合。很多標題口號語法突破現象來源于古代漢語語法手段的複生使用，因此，共時與歷時相結合的研究方法能够幫助我們更好地認識相關語法突破現象的演變規律和產生機制。

1.5 研究價值

1.5.1 理論價值

（一）支持并發展了語言特區理論。本文搜集了一批標題口號語法突破現象。該類現象違反了常規語法規則，但并非肆意亂用，而是遵循一定的條件，受制于特定規則。此外，通過對語法突破現象進行細緻的分類描寫，我們發現，語法突破現象的出現具有一定的類型學規律，很多情況下只是在語法化道路上

比常規語法規則先走一步而已。

(二) 對語言發展演化有所啓示。語言特區為觀察語言變異、預測語言發展變化提供了一扇窗口(徐杰 覃業位 2015)。通過對標題口號語法突破現象、限度及其擴散使用的研究,能够窺探語言發展變化的內在規律,在一定程度上預測漢語語法規則的未來走向。事實證明,標題口號催生了大量突破常規語法規則的語言現象,其中大多數現象都是古漢語綜合性語法手段的重生使用。也就是說,在語言周期性演變的長河中,標題口號正是觀察漢語語法特徵“綜合——分析——綜合”循環演變發展的絕佳場所。

(三) 豐富“句法——語義——語用”界面研究。標題口號語法突破現象的實質是特定區域內語言的變異使用,從產生機制來看,語法突破現象是句法、語義、語用界面互動的結果。已有成果顯示,界面研究往往會成為新語言理論的生長點,比如韵律語言學(包括韵律詞法學和韵律句法學)就是“句法——音系”界面研究的成果(施春宏 2014)。因此,對標題口號語法突破現象及其限度問題的探討可以進一步豐富句法、語義和語用界面研究,為新興語言學理論的出現提供土壤。

(四) 重新認識標題口號的性質特徵。長期以來,學界將標題口號的性質特徵概括為兩點——形式簡潔、內容凸顯。通過大量的案例觀察,我們發現,上述兩個特徵難以解決相關問題。因此,基于語法突破實例,本文將標題口號的特點重新概括為兩條:遠距單向和韵律親和(具體闡述在本文第二章第二節)。而這兩大性質特徵能更好地解釋語法突破現象產生的動因與機制。

(五) 加深對現代漢語常規語法規則的認識。本文所研究的語法突破現象有悖于現代漢語常規語法規則,因此,只有對相關現代漢語常規語法規則有比

較深入的了解，才能判別出語法突破現象。反觀之，通過對標題口號語法突破現象的研究亦能加深我們對現代漢語常規語法規則的認識。

1.5.2 應用價值

除語言學以外，標題口號也是新聞學、傳播學、文化學、政治學等諸多學科領域的研究重點。因此，本課題標題口號語法突破及其限度研究，能夠發掘標題口號的相關特點，從語言文字角度規範其使用，充分發揮其應用價值，以服務于其他兄弟學科。

1.6 論文結構

本論文共有五章，除去緒論和研究總結以外，主體部分共有三個章節，其中第二章為理論章節，三、四兩章討論具體案例。

第一章為緒論。介紹研究對象，在總結、評述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礎上，提出本課題的研究價值、採用的相關理論以及所運用的研究方法。

第二章在語言特區視域下探討標題口號相關理論問題，將標題口號語言特區置於人類語言發展變化的大背景下，進而考量語法突破現象的價值與意義。具體內容包括語法突破相關問題、標題口號性質特徵的重新概括、從標題口號語言特區看漢語綜合性語法特徵的回歸。

第三章為標題口號實詞語法突破現象及其限度。主要討論三個案例：“N+N”式標題口號、標題口號中的不及物動詞帶賓語現象與“VN+O”式標題、標題口號中的量詞刪略現象與量詞缺失的“一 NP”主語標題。

第四章為標題口號虛詞語法突破現象及其限度。重點關注三個副詞案例和

兩個助詞案例。其中三個副詞案例為“又”“再”連用式標題、“或”字標題、標題口號中的“最+N”結構，兩個助詞案例為標題中的“被+V_單”結構、標題口號中“的”字非常規刪略現象。

第五章為研究總結。包括本文結論、本研究的不足之處以及未來研究展望。

1.7 原創聲明

本論文為本人在導師徐杰教授指導下，獨立研究之新著作，絕無抄襲、剽竊之成分，并不曾用于在其他學術機構申請學位。除第三章第一節、第四章第一節、第四節部分內容分別以《雙名詞標題口號的句法結構與語義解讀》《標題中的“又”“再”連用及相關句法問題》《韵律親和、結構壓縮與標題中的“被+V_單”》為題在“第一屆語言信息化與智能化國際研討會”(澳門大學, 2016年12月)、“第十六屆中國當代語言學國際研討會”(同濟大學, 2016年10月)、“第17屆中國語言與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澳門大學, 2015年12月)宣讀報告之外，其餘部分均未公開出版發表。

本文的創新性主要體現為以下幾點：

(一) 理論創新。本文在語言特區理論視域下對標題口號語法突破現象及其限度進行研究，同時又發展了語言特區理論。徐杰、覃業位(2015)曾提出，語言特區的重要功能是預測語言演變方向。本文結合語言類型演變規律與標題口號實際案例，將其具體闡述為：語言特區是語言類型演變的先行陣地，標題口號是漢語綜合性特徵回歸的首選區域。此外，在對語法突破現象充分觀察的基礎上，本文將標題口號的特點重新概括為兩點，即遠距單向與韵律親和。這

兩大特徵直接影響標題口號語法突破現象的產生與類推使用。

(二)方法創新。本文針對前人研究中存在的不區分特區現象與常規現象、重共時輕歷時、重描寫輕解釋等問題，運用靜態描寫與動態解釋相結合、歷時與共時相結合的研究方法來審視標題口號語法突破現象，並運用韻律語法理論、語體語法理論、語法化理論、焦點理論等相關當代語言學理論探索語法突破現象產生的動因與機制。

(三)材料創新。本文發掘了一批具有代表性的語法突破案例，其中一些案例是學界完全未曾討論過的新現象，如“又”“再”連用式標題、量詞缺失的“一NP”主語標題。另外一些案例，相關論著雖有所提及，但未進行充分研究，如“N+N”式標題口號、“被+V_單”式標題、“或”字標題、標題口號中“的”字非常規刪略現象。本文在前人研究基礎上進一步豐富了這些現象的語料類型，並對其進行深入、細緻的描寫刻畫。

本人博士攻讀期間的學術發表物如下：

2017，小議標題結構“我的N_雙我的N_單”（合著），《語文學習》第6期

2016，詩歌作品“在+NP+方位詞”中方位詞刪略現象研究，《華文教學與研究》第2期（CSSCI期刊）

2016，情感助詞及其語法化路徑，《華中學術》第2期（CSSCI集刊）

2015，多語環境下的語言配套（合著），《中國社會語言學》第1期

第二章 作為語言特區的標題口號

本章節從宏觀角度討論語言特區理論與標題口號實例，具體包括三個方面的內容：語法突破相關問題、語言特區視域下標題口號性質特徵的重新概括以及語言特區理論背景下漢語綜合性語法特徵的回歸問題。

2.1 語法突破的相關問題

2.1.1 語法突破界說

語法突破（grammatical violations）是指不合母語者語感、與共時通語語法規則相抵牾、在常規情況下使用受限的語言現象。就漢語來講，語法突破就是不符合現代漢語普通話語法規則的一類現象。

為什麼不合語法規則的語言現象能夠存活？這涉及到語言現象的“接受性”問題。就個別語法（PG）而言，“合語法性（grammaticality）”與“可接受性（acceptability）”特征應該區分開來，邏輯上講，這兩個特徵有四種組合可能（徐杰 2001：68-69）。

圖表 1 “合語法”與“可接受”的四種組合可能

	情況 A	情況 B	情況 C	情況 D
合語法	是	是	否	否
可接受	是	否	是	否

其中，情況 B 和情況 C 較為特殊。先說情況 B，合語法但不能接受的現象，比如“我的媽媽的朋友的女兒的鄰居的狗昨天丟了”，符合語法規則，但不用于

交際，不被接受。再談情況 C，不合語法却能被接受的現象，即本文所說的語法突破。Lakoff (1977: 73-86) 曾提出“語言中的可接受性與社會心理感知直接相關。當一個句子適合它所被運用的情景時就會被認為是可接受的”(轉引自 司富珍 2009)。依此來看，語法突破現象需要在特定的場合情境中存活，若放在常規情況下，語法突破現象也不能被接受。覃業位 (2016) 在討論網絡語言特區中語法突破現象的“合語法”和“可接受”問題時有一段十分有趣的論述，能夠清晰地說明這一問題。覃文指出，從“合語法”角度看，網絡特殊語法現象與常規現象都遵守普遍語法原則，即與 UG 一致，網絡特殊語言現象之所以特殊，是因為其未遵守個別語法規則，與漢語語法規則不一致；就“可接受”特徵而言，在網絡語言特區中，所有特殊現象均能被接受，若在常規情況下，特殊現象的可接受度就會降低，甚至成為不可接受的說法。概言之，網絡特殊語法現象只有在網絡語言特區這一特定情境中才能存活。

那麼，在標題口號語言特區中，如何判斷某一現象是否突破了語法規則？依據前文提及的語法突破定義，我們提出如下判斷方法：

(一)漢語母語者的語感。母語語感(intuition)與二語語感(language sense)不同，母語語感是語言本能的一部分，通過自然發展獲得；二語語感則是語言知識積累的結果，是學得的語言能力(湯富華 2008)。不需要任何語法課和老師的講解，一個漢語母語兒童也能夠依靠自己的語感判斷“寶寶在喝奶”是漢語，“寶寶喝在奶”不是漢語(即不合漢語語法，寧春岩 2011: 8-9)。所以，漢語母語者能夠依靠自身語感判斷某一現象是否發生了語法突破。

(二)語法學家對相關規則的描述。現代漢語語法研究肇始于《馬氏文通》，百餘年來發展迅速。在中國語言學眾多學科領域之中，其成果最多、最具前沿

性、最爲活躍（施春宏 李晉霞 2014）。諸多前輩學人在此領域辛勤耕耘，其研究成果基本覆蓋了語法系統的方方面面，這也是本文判斷語法突破現象的依據。在具體操作上，主要參考《語法講義》（朱德熙 1982）《漢語語法學》（邢福義 1996）《現代漢語描寫語法》（張斌主編 2010）等理論語法學著作，《現代漢語八百詞》（呂叔湘 1999）《實用現代漢語語法》（劉月華等 2001）等教學語法著作、辭書以及相關論文資料。

（三）置于具體敘述句或相關語篇中進行判別。標題口號語法突破現象有一個重要的表現，即同一個話題或事件，在標題中使用語法突破形式，但在正文裏則使用常規語法形式。例如：

（1）標題：60 後大叔成功求婚 90 後蘿莉（新華網 2015 年 6 月 28 日）

正文：一位大叔單膝跪地，向一名紅發女孩成功求婚，場面壯觀。

（2）標題：武漢一房管所違規發福利 3 領導班子成員受黨內警告

（《長江日報》 2017 年 2 月 6 日）

正文：某房管所連續兩年在春節前擅自擴大福利發放範圍，使用工會經費發放現金，并使用行政經費發放節日物資并組織聚餐，違反了中央八項規定精神，3 名領導班子成員因此受到黨內警告處分。

根據現代漢語語法規則，例（1）中“求婚”一詞爲 VN 式不及物動詞，其後不能帶有賓語成分，但在新聞標題中“求婚”却帶上了賓語“90 後蘿莉”，相反在新聞正文中，相應的表述形式依舊爲“向一名紅發女孩成功求婚”，未發生語法突破。據此可知，該則新聞標題中的“求婚”帶賓語爲語法突破現象。例（2）“3 領導班子成員”在標題中無量詞，而在正文中却加上了量詞“名”，這一情況說明，

標題中量詞隱現用法屬於語法突破現象。

同樣道理，時體特徵完備的敘述句亦能判別語法突破現象。比如判斷標題中名詞做狀語是否為語法突破現象時，可以添加相關時體成分，將其置于具體時空背景中進行判別：

(3) a. 寧晉花甲老人鋼筆畫下千年古縣風貌

(河北新聞網 2014 年 5 月 13 日)

b. *老人鋼筆畫下了千年古縣風貌。 | *老人想鋼筆畫千年古縣風貌。

(4) a. 遼寧大學生違規洗漱 花盆砸保衛被拷手銬

(中國青年網 2016 年 4 月 21 日)

b. *大學生花盆砸了保衛。 | *大學生打算花盆砸保衛。

對比發現，入句之後該類說法依然不成立。由此證明標題中名詞做狀語現象為語法突破現象，只能出現於標題當中，在自然語句中不能類推使用。

綜上所述，母語者的語感、相關語法規則的描述、入句法是本文判別語法突破現象的三種方法。

2.1.2 不同理論視野下的語法突破現象研究

在傳統語法研究領域，語法突破現象長期以來未受到充分重視，甚至被貼上“灰色語料”“邊緣語料”的標籤（覃業位 2016）。施春宏（2015）提出“所謂邊緣，有兩種情況，一是客觀上的數量少、形式和/或語義及其結構關係相對特殊；二是研究者視野中的‘邊緣’，某個理論體系中的‘邊緣’。”換言之，客觀上的特殊與主觀上的輕視共同導致了語法突破現象的邊緣化地位。但從語言發展變化角度看，特异性與規則性的關係，是任何語言學理論都不能回避的問題。可喜的是，近年來伴隨著當代語言學理論的深入發展，這些原本未被重視的材料開

始逐步進入語言學家的研究視野。

(一) 語言特區與語法突破現象

徐杰、覃業位（2015）在形式語言學視野下提出了語言特區理論。語言特區的定義為“有條件地突破常規語言規則約束的語言運用特定領域”。這一概念類比“經濟特區”而創制，其精髓在於將語法突破現象置於人類語言發展的大背景中來考察，認為語言特區與語言接觸、語言習得一樣，是語言演變發展的重要源泉。從類型來看，語言特區主要有詩歌文體、網絡平臺和標題口號三種類型，在這三個平臺區域內，語法突破現象層出不窮。比如，常規情況下，漢語動態助詞“著”前成分有兩種：一是動作動詞（“說”“打”“跳”“睡”）；二是性狀變化形容詞（“亮”“臭”），沒有其他類型（張國憲 2006）。但徐杰、蘇俊波（2014）研究發現，詩歌中的“著”有了突破性用法，可以出現在瞬間動詞（“拋棄”“炫耀”）、結果動詞（“飄滿”）、心理動詞（“害怕”），甚至狀態形容詞（“赤裸裸”）之後：

(5) 我被拋棄著 | 被炫耀著 (江河《傷心的歌》轉引自 徐杰 蘇俊波 2014)

(6) 心情像一片河流 | 上面漂滿著記憶的樹葉 (丁泓《深秋》同上)

(7) 少年的日子憂心忡忡 | 害怕著班集體 | 會看透他的壞心眼

(于堅《女同學》同上)

(8) 猝然老了 | 夏季赤裸裸著歡呼 (楊煉《人日》同上)

再來看網絡的例子。選擇問是提出兩種或兩種以上情況供聽話人擇其一作答的問句（張斌 2010：502）。網絡新興的選擇問則突破了這一語法規則，僅給出一個可選項，借“選擇問”之名，行“強調”之實（劉穎 羅堃 2016）：

(9) 肉已經沒有了，你看你吃菜還是吃菜呢？（微信聊天室）

(10) 椅子都搬走了，只剩這一張，你坐還是坐呢？（新浪微博）

(11) 額頭好癢，是過敏還是過敏還是過敏呢？（同上）

(12) 絕對伏特加兌紅牛，自己在家兌酒喝的感覺很好呢。你是要喝還是要喝還是要喝呢？（同上）

常規情況下，“吃菜還是吃菜”“坐還是坐”類表達不符合語法規則，不被接受，但在網絡語言特區中却能成立，並且發揮著特殊的交際作用。同樣，標題口號中的動賓式動詞帶賓語現象也是一個十分有意思的案例：

(13) 保駕春運 護航平安（甘肅酒泉火車站派出所春運口號）

(14) 眾街坊獻花“女神” 志願者傳遞愛心（光明網 2017 年 3 月 8 日）

(15) 市民嘗鮮非遺活動 “大世界”外感受“大世界”
（新民網 2017 年 3 月 27 日）

(16) 探營全球最酷的辦公室：頂層可以打高爾夫
（中國新聞網 2015 年 6 月 22 日）

這一格式首先在標題中出現，而後擴散至非標題語言（尹世超 2006b）。當然，擴散受限，大部分動賓式動詞帶賓語格式還是只能出現在標題口號中，不能在自然語句裏使用（本文第三章會詳細分析）。研究發現，在這一“可疑句式”（邢公畹 1997）進入常規語言的過程中，語言特區發揮了重要的推動作用。

（二）語篇壓制與語法突破現象

功能——認知流派的“語篇壓制”是新近出現的、旨在解決相關語法變異問題的理論工具。考察發現，語篇壓制與語言特區理論相似點頗多，甚至可以說二者具有異曲同工之美。

語篇壓制，又稱語篇構式壓制（discourse construction coercion），其核心觀點是，構式應該覆蓋至語篇層面，即特定的語篇類型（text type）會對語篇中的

詞匯、句法項目產生壓製作用(Östman 2005: 121-144, 袁野 2011, 鄭潔 2015)。

換個說法就是,特殊語篇能够允准特異詞匯、句法現象出現。在此基礎上,Östman (2005: 126) 和袁野(2011)主張,新聞標題、縮略語、行話、方言,甚至外語學習者的“錯誤”語都應納入語篇構式壓制研究的範圍之內。例如, **mother drowned baby** (母親溺死嬰孩) 中, **mother** 和 **baby** 兩個名詞前均無冠詞,在常規情況下是違背語法規則的表達,符合英語語法的正確表達為 **a mother drowned a baby**,但是,冠詞缺失的 **mother drowned baby** 若作為新聞標題出現,就可以被接受(袁野 2012)。新聞標題這一特殊語篇將非法形式“壓制”成合法表達。

除了冠詞以外,標題中的介詞、連詞、物主代詞、系動詞 **be** 都可以隱而不現,這在常規情況下都是不允許發生的(顧維芳 2005):

(17) **Divorce New York Style**

(The Divorce of the New York Style, 介詞隱現)

(18) **Bush Pressures Arafat, Backs Israeli Self Defense**

(Bush Pressures Arafat and Backs Israeli Self Defense, 連詞隱現)

(19) **China Appoints First Governor in World Bank**

(China Appoints its First Governor in World Bank, 物主代詞隱現)

(20) **Seven Injured in NJ Chemical Blast**

(Seven are Injured in NJ Chemical Blast, 系動詞隱現)

又比如,根據擴充的投射原則(EPP),英語句子都應該有主語,在語義完整的情況下,仍然需要形式主語 **it** 或 **there** 來滿足句法要求(溫賓利 2002: 59)。

然而,標題口號中沒有主語的情況比比皆是,如 **Death to invaders!** (詛咒辱罵性口號) **Shorter working time!** (請願口號) **Early solution of the problem of**

supervision on banks (新聞標題, 以上三例轉引自 劉丹青 2010)。從這一角度看, 語篇構式為語法突破現象的生存提供了土壤, 這與語言特區理論思路一致。但語篇壓制理論關注的重點並不是語法突破現象的成活, 而是語篇偏離 (discourse deviation), 即語篇類型與語篇功能的錯位 (袁野 2013)。例如, 鄭潔 (2015) 曾介紹上海徐匯警方微博中的“淘寶體”通緝令: “親, 被通緝的逃犯們, 徐匯公安‘清網行動’大優惠開始啦! 親, 現在撥打 24 小時客服熱線……”。其中, 網絡交際語篇類型與通緝案犯的語篇功能“混搭”, 產生了輕鬆幽默的語用效果。不難發現, 語篇壓制理論意圖將語法結構與修辭、文體聯繫起來, 這一意圖本無可厚非, 但研究領域的擴大嚴重削弱了該理論的價值魅力。

2.1.3 語言特區背景下語法突破現象的理論價值

施春宏 (2015) 在論及語言研究的價值問題時提出, 對於任何語言現象, 都需要結合語言價值 (language value) 和語言學價值 (linguistic value) 兩個方面來進行分析。其中, 語言價值“是為作為交際系統的語言提供特定的語言成分, 形成特定的結構關係, 實現特定的功能”; 而語言學價值“是指特定語言現象的形成和發展、形式和功能以及由此而引起的語言學與非語言學爭議, 為語言學研究在觀點、方法、內容、事實等方面啟發了新的思考, 產生了新的認識, 得出了新的結論, 預測出了新的趨勢” (施春宏 2010)。由此來看, 作為一種研究材料, 語法突破現象與常規現象在形式上有所區別, 並且具有特定的語用功能, 這是其語言價值。與此同時, 在語言特區理論背景下探討語法突破現象, 其語言學價值主要體現在以下幾個方面:

其一, 語法突破現象是對理論空位的有效填充。徐杰 (2015) 在討論語言學理論與語言事實的互動關係時指出, 語言學理論應該給“當有却無”的語言事

實預留空位。也就是說，目前我們所能觀察到的語言事實只是自然語言系統中的一部分內容，還有另外一部分語言事實尚未被觀察到。而出現這一問題的原因在於，我們對語言系統的認識程度還不够高，我們的理論工具還不够完善。就此而言，語言特區實際上是給“當有却無”的語言事實預留了一個外顯的空間平臺，而語言特區中的語法突破現象有效地填充了理論空位。例如，理論上講，“狀語——中心語”“中心語——狀語”兩種語序都有存在的可能，現代漢語普通話基本語序為“狀語——中心語”，而詩歌語言特區裏介賓狀語“在+NP”可以突破常規語法規則後置（覃業位 2016）：

(21) 融進這六點鐘的夕陽 | 散步在晚風裏（許巍 《天使》）

(22) 風暴銘記我在异地 | 如一顆裝滿的濕樹（張棗 《風暴之夜》）

(23) 書打開在桌上 | 瑟瑟作響（北島 《雨中紀事》）

(24) 它要你瘋狂在溫暖的黑暗裏（穆旦 《詩八首》）

這一語法突破現象填充了現代漢語“中心語——狀語”的語序空位。

其二，語法突破現象是溝通語言用變和語言演變的橋梁。語言用變（changes of application）是語言成分在使用過程中的臨時變化，亦即臨時活用；語言演變（changes of development）指語言用變現象進入常規語言系統，成為通行的用法（施春宏 2006）。在語言特區理論背景下，語法突破現象是語言用變的深入發展，也是其成為常規說法的必經之路。比如，程度副詞“最”在特定語境中可以修飾普通名詞，“今天你最女人了”“東北的大老爺們最男人”，很明顯，這裏的“最+N”是一種臨時用法，而且其中名詞類型單一，只有陳述性用法，不具備類推性，可以視作語言用變現象。而標題口號語言特區中的“最+N”，名詞類型多樣，還發展出了指稱性用法，像“最車主”（易車網活動口號）、“最武漢 最生活”（大

楚網活動口號)、《最音樂》(網絡節目名稱)、《最小說》(雜誌名),其類推性有所提升,逐漸成爲語言演變現象。

其三,語法突破現象從一個側面反映出人類語言能力的局限性。事物的兩面性告訴我們,語法突破現象并非任意妄爲,而是遵循一定規則,受到相關制約。徐杰、覃業位(2015)這樣描述突破“限度”：“在語言特區中,其語言創新無論多麼靈活,都不能突破普遍語法這一天賦的語言機制大框架。這就好比極爲優秀的競技型運動員,無論在何種程度上超出常人,不管如何努力,其跳高所能達到的高度、跳遠所能企及的長度,都是無法逾越上天賦予人類生理極限的”。因此,語法突破現象在突破常規規則的同時也讓我們看到語言能力的邊界。譬如,標題中重複義副詞“又”“再”可以突破常規語法規則連用(《滴滴又再搞事情 接入 12306 客戶端首頁》《曾志偉慶賀劉嘉玲獲影后 又再酩酊大醉》),但是由于“又”在句法樹上的附接層級高于“再”,根據“綫性對應公理”(LCA, Kayne 1994: 3),即使二者連用也不可能形成“再——又”的連用位序,“再——又”位序是語言能力所不允許的表達形式。

總體而言,語法突破現象作爲一類語言事實,其地位不容忽視,應該在相應的語言學理論關照下,充分發揮其內在價值,爲語言學理論發展、學科進步添磚加瓦。

2.2 語言特區視域下標題口號性質特徵的重新概括

長期以來,學界對標題口號性質特徵的分析主要集中在兩個方面:一是結構形式上的短小精悍(Straumann 1935: 21, 劉雲 2005: 51, 白麗娜 2013, 高

更生 王紅旗 1996：485-486)；二是表達內容上的凸顯性(張萍 2006，白麗娜 2013，盛新華 2014)。這兩個特徵概括來自于學者們對標題口號的直觀印象，客觀公允，同時也在一定程度上影響了後來的研究。但是，隨著語體學、韵律語言學等相關學科領域的發展，我們發現，標題口號形式和內容上的特徵概括似乎只能解決一些表面問題，並不能觸及其本質。比如，為什麼標題口號中會有這麼多的語法突破現象？該類現象產生的動因和機制如何，其中是否有規律可循？對於此類問題，直觀經驗式的回答顯得捉襟見肘。因此，完全有必要對標題口號的性質特徵進行更深層次的探討。而語言特區理論為相關特徵分析提供了一個嶄新的視角。在語言特區視域下，本文將標題口號的性質特徵概括為兩點，即遠距單向與韵律親和。其主要內容如下：

遠距單向(long-distance and unidirectionality)：標題口號交際距離較遠，屬嚴肅正式語體，其信息流動呈現單向性。

韵律親和(prosodic compatibility)：標題口號常常使用自然諧律的音步結構，在表意相同的情況下，更傾向于使用相對緊湊的句法結構，捨棄較為鬆散的組合形式。

這裏的特徵概括主要基于兩個角度：一、與非語言特區相比，標題口號有什麼樣的特色；二、與詩歌文體、網絡平臺這兩個語言特區相比，標題口號語言特區又有怎樣的的不同。下面詳細論述這兩個性質特徵。

2.2.1 “遠距單向”的具體分析

交際中的空間距離和心理距離都會影響到語言要素的使用(Eggins 1994：54，吳春相 金基石 2008)。馮勝利(2003a、2003b、2010a)將距離關係與語體機制聯繫起來，提出交際距離是語體正式與否的內在機制，“說話者不僅可以

採用變速度、變聲調、變語氣、變韻律等語音手段，甚至還可以通過變詞匯、變說法、變結構等語法手段，來表現、確定和改變與聽者的距離（關係）”，推遠距離產生正式嚴肅語體，拉近距離產生親密隨意語體。此外，王洪君、李榕、樂耀（2010）在語域理論、敘事學和戲劇表演等相關理論背景下研究語體得出類似結論：漢語的語體在最高層級上可分為兩類，即“主觀近距交互式語體”和“主觀遠距單向式語體”，通俗一點講，就是正式語體和非正式語體。

在此基礎上審視標題口號發現，標題口號屬遠距離的單向正式嚴肅語體¹。首先，在空間距離上，標題口號的製作者與其受眾一般不在同一個話語時空內，雙方不會以標題口號為媒介進行交流；其次，在心理距離上，標題口號的製作者與其受眾之間往往是一對多的交際關係，換言之，標題口號的主要功用價值在於信息傳遞，而非互動交流，因此信息的流動是單向度的。

“了₂”的使用就是一個很好的佐證。很多學者注意到與自然語句相比，標題罕用“了”（尹世超 2001：123-135，郭燦 2007，金泓 2011），尤其是句末的“了₂”，在標題中幾乎不能出現，口號情況與之相同。對此，學者們的解釋是，“標題必須簡短精煉，突出醒目”（尹世超 2001：133）。與表達獨立、完整事件的“事件句”相比，標題可以看成“非事件句”（沈家煊 1995），其在事件流程上沒有終點，所以排斥終點標記“了”。事實上，這一解釋並不圓滿。仔細觀察語料發現，標題中“了₁”與“了₂”的使用情況有所不同，具體表現為兩點：一、“了₁”可以單獨使用，“了₂”則禁止單獨使用，如《60年 我們走了多遠》《北京奧運 賺了10多億元》《救人現身大學生彰顯了什麼》《胡德堡槍擊案擊中了什麼》（上述標題轉引自 金泓 2011）；二、若“了₂”與“了₁”合而為一，則允許使用，如《車軋輾

¹ 徐杰、覃業位（2015）指出，詩歌文體、網絡平臺、標題口號應該是文體，而非語體。將詩歌文體和網絡平臺歸為語體十分合理，但將“標題口號”也歸為文體則值得商榷。口號在某種意義上可以歸為文體，但標題橫跨（cut across）各類文體，在每一類文體中都可以見到，如詩歌標題、小說標題、散文標題等等，因此，很難說“標題”屬什麼文體。本文將“遠距單向，韻律親和”視為標題口號的語體特徵。

飛了》《有創造力特徵的青少年多了》（上述標題轉引自 尹世超 2001：126）。針對這一事實，“簡單精煉、突出醒目”的回答顯然解決不了任何問題。若換用遠距單向來分析，則能順利解決這一難題。較之“了₁”，“了₂”對句法語義環境的依賴較弱，而與話語環境關係緊密。在時間性上，“了₂”可以提供外部時間參照，“了₁”則不行（郭銳 2015）。據王洪君、李榕、樂耀（2010）研究，“了₂”出現的條件是“話主顯身，客觀或主觀上與受話同處一個話語空間，主觀上與受話近距互動”，簡言之，“了₂”需要近距交互的語境，而標題的特點是遠距單向，缺乏互動性，因此排斥“了₂”出現。當“了₂”和“了₁”合并為一個“了”之後，其語境需求則大大降低，便可在標題中使用。從“了”在標題中的相關使用情況可以看出，遠距單向的特徵概括更具解釋力。

比較而言，遠距單向這一特徵在三個語言特區中表現不同。

先來看詩歌。從語體功能來看，詩歌是較為正式的文體，其語言使用偏書面、典雅，交際距離較遠（馮勝利 2010a，劉穎 2016）。在這一點上，詩歌與標題口號并無差別。但從信息流動角度看，詩歌與標題口號差異較大。第一，詩歌可以作為媒介進行交際，唱和體詩歌就有交際的功能。詩人可以通過詩歌作品交流友情、溝通思想、切磋詩藝、風雅應酬（湯吟菲 2001）；第二，詩歌文本具有強會話性。姚雙雲、萬瑩（2014）研究發現，現代白話詩歌中言說動詞、第二人稱代詞以及疑問句的使用頻率均高于散文，詩歌中甚至可以出現“純粹的對話”和“對話性”語言，例如：

（25）我說：“同志，請允許我到後方再學幾年！” | 于是 | 將軍的沉重的聲音 | 在我的耳邊震響了：“問題很簡單——不勇敢的 | 在鬥爭中學會勇敢，怕困難的 | 去頑強地熟悉困難。”（郭小川 《向困難進軍——

再致青年公民》轉引自姚雙雲 萬瑩 2014)

(26)你們 | 在祖國的熱烘烘的胸脯上長大 | 會不會 | 在困難面前低下了頭？

不會的，我們信任你們 | 甚至超過我自己，不過 | 我要問一問 | 你們

做好了準備沒有？(同上)

種種迹象表明，詩歌語言具有強會話特徵，并且這一特徵會隨著詩歌創作的口語化逐漸增強。概言之，在信息流向方面，詩歌是雙向的，而標題口號是單向的。

再說網絡。網絡的突出特點是自由、虛擬和互動(于根元 2001: 46-48, 覃業位 2016)，因此網絡語言¹在正式性上有所削弱，更貼近白俗、隨意的日常交流，交際距離較近。而作為一種新興的媒介工具，網絡的主要功能就是交際。在網絡平臺上，很多即時通訊軟件突破了空間限制，其互動性甚至大大超過了日常口語對話，實現了信息的快速雙向流通。就此來看，遠距單向這一特點與網絡語言特區沒有任何交集。

圖表 2 三類語言特區“遠距單向”特徵的比較

	標題口號	詩歌文體	網絡平臺
遠距	+	+	—
單向	+	—	—

關於標題口號的遠距單向特徵，這裡還有兩個問題需要說明。第一、口號是供口頭呼喊的簡短語句，既然是口頭形式，其正式性是否有所欠缺？的確，標題一般以書面形式呈現，而口號則是口頭形式，但這并影響其遠距單向特徵。從語體特徵上看，口號是精細加工的言語產品，不具有即席性。口頭呼喊的口

¹ 本文的“網絡語言”取覃業位(2016)的定義“網民在網絡交際中使用的自然語言”。

號也都能轉化成書面形式的標語（相寶德 2010）。因此，呈現形式不影響其自身特點。第二、疑問式標題是否體現了互動性？疑問式標題是一種特殊的標題形式，常見的幾類疑問句都可以用作疑問標題，例如：

（27）廊坊限購也升級了 天津會是下一個嗎？

（經濟觀察網 2017 年 3 月 21 日 是非問）

（28）北京樓市調控升級：“退燒針”還是“鎮靜劑”？

（中國財富網 2017 年 3 月 21 日 選擇問）

（29）150 米“大竹子”裏的環幕電影 你看不看？

（《杭州日報》 2017 年 3 月 5 日 正反問）

（30）“來水 5 分鐘停水 2 小時”尷尬了誰？

（人民網 2017 年 2 月 28 日 特指問）

楊海明、周靜（2014）曾提出，疑問式標題的功能是激活一個話語場景（situation of utterance），使標題和正文構成“提問——作答”的話輪，進而增進新聞讀者和作者的互動。我們不贊同這一分析。我們認為，疑問式標題的作用依然是提供信息，只是換用疑問句的形式而已，新聞讀者與作者之間沒有互動關係。觀察語料發現，上述幾例標題儘管以疑問句的形式出現，但其正文部分并未做出正面回答，只有針對這一問題的分析 and 討論。依此來看，疑問式標題的信息流動仍然是單向度的。遠距單向是標題口號的一大特點。

2.2.2 “韵律親和”的深入闡述

韵律與語體有著千絲萬縷的聯繫，韵律手段可以改變語體特徵，相應地，不同的語體對韵律也有不一樣的要求，一般來說，語體的[正式]程度與其韵律性正相關（馮勝利 2010a）。

從整體形式上看，標題口號齊整諧律，富于音樂性。馮勝利（2010b）認為齊整律是韻律文體的基本特點，“齊整”直接講就是旋律重複、排列有序。在這一點上，排比對仗式標題口號特色鮮明。例如《官員代表不減 歌功頌德不休》《建設文化民生工程 奉獻優秀文化成果》《加強黨性修養 弘揚良好作風》（上述標題轉引自 韓書庚 2014：102），“為人師表風範長存 教書育人桃李天下”“同在廣州城 共講公德心”“工廠有名氣 隊伍有士氣 職工有志氣”（上述口號轉引自 劉鳳玲 1999）。不難發現，該類標題口號勻稱整齊，節奏感強，便于記憶傳誦。

漢語標題在音節上的一個顯著特點是，四音節和七音節標題數量多，標題作者會有意無意地製作這兩種音節數目的標題（劉雲 2005：125），同樣，口號對四音節的偏好也十分明顯。進一步觀察發現，四音節和七音節標題口號的音節組配一般為最自然的韻律形式。馮勝利（1998）曾指出，四字串的組合有[2+2]（語言研究）、[1+3]（副總經理）、[3+1]（被選舉人）三種形式，而七字串的組合有[4+3]（熱愛人民熱愛黨）、[3+4]（為他人做嫁衣裳）兩種形式，其中較為自然的韻律形式分別是[2+2]和[4+3]。而四音節、七音節標題口號往往選擇這兩種韻律形式，如四音節口號“森林雲南”“風電三峽”“山水臨沂”“齊國故都 陶瓷名城”均為[2+2]韻律模式。即便意義相同，[1+3]、[3+1]也不是優選項，如“小平你好”比“鄧小平好”更適合做口號（鄒哲承 李又平 2002）。劉雲（2003a）也曾列舉了六類七音節標題，全部為[4+3]形式：《臨危受命宋文富》（省略式）、《滄桑巨變無定河》（移位式）、《醫患官司喜憂談》（標記式）、《眾說紛紜防護欄》（借用式）、《科技戰士李洪濤》（同位式）、《結構調整看襄樊》（三段式）。此外，五音節、六音節標題口號也傾向于較為自然的[2+3]、[2+4]、[4+2]形式。

漢語標題口號在音節上的另外一個特點是，傾向使用雙音節關聯信息焦點，特別是在標題口號音節數量較多的情況下，有時甚至為此更改句法結構。比如，自然語句中，“被”後 VP 一般是複雜形式，不能是光杆動詞，更不能為單音節動詞，但在標題中“被”後動詞傾向選擇單音節形式，與“被”字組合成雙音節音步，關聯信息焦點（《打賭為求合影 男子給老外敬酒被毆》《90 後 CEO 央視演講被疑用戶和融資數據造假》）。再比如，“又”“再”在自然語句是單用的焦點副詞，幾乎不能連用，但二者在標題裏可以羨餘式連用形成雙音節音步（《美國又再公布登月最新內幕》《“城市菜地”又再浮頭》）。具體問題，後續章節會進一步討論。

漢語的節奏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音節組合的鬆緊程度（沈家煊 2017）。反觀之，音節組合的鬆緊度，也影響著漢語的節奏。標題口號節奏上要求明快有力，故傾向使用緊湊的句法結構，捨棄鬆散的結構形式。關於句法結構中成分組合的鬆緊度問題，朱德熙（1982：95）、吳為善（1986）、梁源（2000）等學者都曾有所涉及，柯航（2012：29-55）在前人研究基礎上，根據組合成分的連讀變調情況，得出漢語常見句法結構的鬆緊度等級¹為（“>”讀為松于）：[主調>偏正]、[主調>述賓>述補>偏正]、[主調、述賓、述補、狀中偏正>定中偏正、并列]。以此為參照比對標題口號語料，可以發現，在意義相同、音節數量相當的情況下，標題口號偏好鬆緊度較緊的句法形式。

動詞後置的 OV 式標題就是鬆緊度偏好的最佳證據，如《京都企業編餘人員透視》《孫中山知行觀辨析》《一九八一年國外航天活動回顧》（上述標題轉引自 尹世超 2001：33-34），該類 OV 式標題在意義上等同于相應的動賓結構，《京都企業編餘人員透視》與“透視京都企業編餘人員”表達同一件事，但就句法形式而論，OV 是中心語為動詞的定中偏正結構（可以改寫成帶“的”的定中結構，

¹ 柯文共列出十一組鬆緊度排序，考慮到本文的研究目的，這裏只列出三組。

如“孫中山知行觀的辨析”)，其鬆緊度比動賓結構緊，更適合在標題中使用¹。

就韵律親和特徵而言，詩歌、網絡兩類語言特區與標題口號有同有異。

與標題口號類似，詩歌也具有韵律親和特徵。古代格律詩自然不用說，現代白話詩歌在韵律上的限制同樣強于散文、政論等文體。部分學者和詩人甚至提出，無律不成詩。即使是現代白話詩歌，也應該在音樂性上有所追求（劉富華 2006，蔣德均 2006），可見韵律之于詩歌的重要性。馮勝利（2010b）提出，漢語詩歌更青睞標準詩法，亦即“單音不成步、單步不成行、單行不成詩”，齊整諧律是詩之為詩的必備要素。網絡則與之不同，網絡語言表達與口語貼近，鮮有典雅的用詞、反復的旋律、工整的造句，所用語句大多沒有刻意雕琢，不具備韵律親和特徵。

圖表 3 三類語言特區“韵律親和”特徵的比較

	標題口號	詩歌文體	網絡平臺
韵律親和	+	+	-

2.2.3 小結

在語言特區視域下重新審視標題口號發現，標題口號具有兩大特點：遠距單向、韵律親和。對比來看，詩歌文體與標題口號較為相似，二者均具備韵律親和與遠距特點，但在信息流動方向上二者有所不同，詩歌文體為雙向，標題口號則是單向；網絡平臺與標題口號差異較大，既沒有遠距單向特點，亦無韵律親和特徵。而重新概括標題口號性質特徵的意義在於，正是這兩大特徵導致了大量語法突破現象的產生。換言之，遠距單向、韵律親和兩大特點是標題口

¹ 動賓倒置的 OV 標題除了鬆緊度的差別以外，在概括性、非事態性等方面也有所改變，具體參看王燦龍（2002）、王麗娟（2009）、馮勝利（2012）。

號語法突破現象產生的根本動因和力量源泉，同時又是制約其無限類推的重要因素。

2.3 從標題口號語言特區看漢語綜合性語法特徵的回歸

徐杰、覃業位（2015）將“語言特區”的價值意義概括為三項：認知語言機制、解釋相關語言變異現象、預測語言未來發展走向。眾所周知，科學理論的重要價值之一就在于其預測功能，預測能力在一定程度上展現了該理論的水準高低。那麼，標題口號作為語言特區，其在預測語言發展走向方面作用如何？相關事實顯示，標題口號催生了大量突破常規語法規則的語言現象，而這些現象反映出漢語綜合性語法特徵的強勢回歸。在語言周期性演變的模式之中，標題口號正是觀察漢語語法特徵“綜合——分析——綜合”循環演變的絕佳場所。

2.3.1 語言發展變化的周期性

語言發展變化的周期性¹（cyclical change）可以從宏觀和微觀兩個角度來觀察。

宏觀上看，語言的周期性變化是語言類型的更迭變遷。Hodge（1970）研究發現，早期埃及語中複雜的形態特徵在中古埃及語裏轉變為相應的句法結構，後來又變為形態特徵。Dixon（2010：36-37）指出，語言類型的變化是一個周而復始的過程：從孤立語變為黏著語，再變為融合語，後又回到孤立語²。如果把語言類型比喻為“錶盤”，假定孤立語位于 4 點鐘位置，黏著語居于 8 點鐘位置，融合語在 12 點鐘位置，則可以清楚地看到不同語系語言的發展變化軌迹。

¹ 也有學者將 cyclical change 翻譯為“輪回變化”，如莊會彬（2014）。

² 將語言分成孤立語、黏著語和融合語，是早期形態類型學在詞法變化角度做出的語言分類，有時還包括編插語（Comrie 1989：42-52，陸丙甫 金立鑫 2015：173-174）。其中，“融合語（fusional languages）”就是平常所講的“屈折語”。

圖表 4 語言類型的“錶盤”式變化



- (一) 原始印歐語大概在 12 點鐘位置，其子語言有的已經移動到了 1 點或 2 點鐘，甚至 3 點鐘位置；
- (二) 原始達羅毗荼語是具有孤立語言特徵的黏著語，在 7 點鐘位置，現代達羅毗荼語已經越過了 8 點鐘位置，逐步移動至 9 點鐘；
- (三) 原始芬蘭——烏戈爾語在 9 點鐘位置，而現代芬蘭——烏戈爾語已經移動至 10 點乃至 11 點位置；
- (四) 上古漢語在 3 點鐘位置，中古漢語大概在 4 點鐘位置，現代漢語朝著 5 點鐘方向移動，並出現了一些黏著語的特徵。

關於語言類型的周期性變化這一議題，Matisoff (1976: 413-442)、Delancey (1985: 367-389) 等都有過相似論述，此處不再贅言。

微觀上看，語言的周期性變化是某些具體語言特徵的消失與重生。具體而言，如某些詞或短語消失後被其他詞和短語所替代，某些詞匯成分語法化為功能成分之後又以詞匯的身份重生 (Van Gelderen 2011: 1-14, 莊會彬 2014)。很多重要的語法範疇，如否定成分、指示成分、情態成分、主語、介詞、助詞等均具有周期性變化的特點。

其中，否定形式演變的“葉氏周期” (Jespersen's Cycle) 是就一個很好的例證。葉斯伯森 (1917: 4, 1988: 484-487) 提出否定形式演變是一個周期變化

的過程。早期的否定形式往往是一個單獨成分，但其否定力度不強，需要另外添加一個成分，在後續發展過程中，這個添加成分會被當作否定詞，并經歷與原否定形式類似的發展歷程。比如，法語否定形式就經歷了這樣的變化¹：古法語中的否定詞 *ne* 單獨用于動詞前表達否定義；大約在 800 年前，成分 *pas* 加入其中，與原有否定詞 *ne* 組成 *ne...pas*，共同表達否定義；在現代法語中，*ne* 常常被省去，而 *pas* 則成爲獨用于動詞後的否定詞。概括來說，法語否定形式經歷了“獨用——配套——獨用”這樣一個周期演變。Willis *et al.* (2013) 通過對歐洲以及地中海沿岸語言否定形式的歷時研究證實了“葉氏周期”的存在，并認爲其在一定程度上具有語言共性²。特別指出的是，周期性演變并不意味著複生的語言形式與之前完全一樣，更多時候複生形式只是類似于先前形式。所以，“螺旋式 (spiral)”周期變化似乎更符合實際情況 (Hagège 1993 : 147)。

綜上所述，語言發展變化并非雜亂無章，而是遵循一定的規律與模式。從宏觀和微觀兩個維度都可以發現，周期性變化是語言演化發展的一個重要特點。

2.3.2 漢語“綜合——分析——綜合”的循環演變模式

在語言周期性演變的長河之中，漢語又有著怎樣的表現？近年來，Xu (2006 : 1-2)，Feng (2014 : 559-560)，黃正德、柳娜 (2014)，Huang (2015 : 1-42)、黃新駿蓉 (2015)，沈陽 (2015)，蔡維天 (2016) 等多位學者圍繞這一議題展開研究，提出漢語已經完成由綜合性到分析性的演變，但在高度分析性的現代

¹ 法語否定形式演變案例參考百度百科，具體網址爲

<https://baike.baidu.com/item/%E5%8F%B6%E6%B0%8F%E5%91%A8%E6%9C%9F/8704722?fr=aladdin>。

² 據何宏華 (2016) 研究，漢語否定詞在與其他詞語組合過程中發生了詞匯化，但未進一步語法化，沒有表現出“葉氏周期”的相關特點，而否定極性詞 (如“從、從來、根本、幾乎、絕”等) 從無到有，并且有增加的趨勢，能反應出“葉氏周期”的某些特點。這裏有一個十分有意思的現象，就否定極性詞的使用來看，該類詞已完全不能用于肯定句，而只能與否定詞共現，例如“他從來不喜歡做作業 (*他從來喜歡做作業)”“你絕不能從這裏出去 (*你絕能從這裏出去)”。因此，我們認爲，否定極性詞作爲添加成分，已經發生了語法化，只是程度不高而已，未來也有可能完成“葉氏周期”所描述的變化過程。

漢語中綜合性用法日趨增多，顯示出漢語綜合性特徵的強勢回歸。

當然，也有部分學者觀點與之相左。如貝羅貝（2014：62）提出，漢語綜合性與分析性的演變路徑為：綜合性（遠古）——分析性（前古）——綜合性（上古）——分析性（中古、近代）——綜合性（現代）。而何元建（2014）以複合詞、使役句、感嘆句為個案，得出古今漢語的詞法與句法各有千秋，在漢語演變歷史過程中，由綜合性到分析性和由分析性到綜合性的演變模式二者勢均力敵，因此，很難說古漢語和現代漢語是何種類型的語言。對此，我們認為，斷定綜合性、分析性應該以主導性語言特徵為標準，不排除漢語某些非主導性特徵發生了由分析到綜合的轉變。本文贊同漢語綜合性特徵回歸這一觀點，并在此基礎研究相關問題。

（一）綜合性與分析性

綜合性（syntheticity）和分析性（analyticity）是比較語言學、語言類型學等學科按照形態標準所做的語言特徵概括。具體來講，綜合性指詞形變化豐富（詞一般包括多個語素），相關語法意義依賴于詞形變化；分析性是指缺乏形態變化，語法意義訴諸于句法手段（Schwegler 1990：3-28，Crystal 2000：19）。

在生成語法框架下，綜合性與分析性的差別可以歸結于“派生時機參數”（Derivational Timing Parameter，DTP）的取值不同。黃正德、柳娜（2014）對DTP的定義是“語言差異可以取決于既定語法規則在操作時機上的差別”，亦即語法規則可以選擇在詞庫、句法、語義、語音等部門操作完成，但不同部門的操作存在時間差異，其先後順序依次為詞庫>句法>語義、語音。語法操作時間越早，綜合性越強；操作時間越晚，綜合性越弱，分析性越強。

（二）現代漢語的分析性表現及其與古漢語的差別

一般認為，現代漢語（北方官話，不包括南方方言）為分析性語言，其基本特點是形態變化少，與譜系關係臨近的藏緬語族語言作比較，現代漢語甚至可以定性為“超分析性語言”（戴慶廈 2014）。除形態以外，現代漢語的分析性特徵還表現在哪些方面？Huang(2015:4-26)分別從詞匯結構(lexical structure)、小句功能結構(clausal functional structure)和論元結構(argument structure)三個層面回答了這一問題。考慮到本文的研究目的，我們重點關注詞匯結構的分析性特點：

1. 有大量的顯性輕動詞，如“打、搞、弄、為、跟、用、把、跟”等，且具有高度能產性；
2. 有假性名詞融合現象(pseudo noun-incorporation)，如“捕魚(to fish)”“做夢(to dream)”“看書(to read)”“跳舞(to dance)”，該類動賓短語若在綜合性語言中，往往用簡單動詞表達；
3. 沒有動詞強迫現象(verb coercion)，特定配搭在語義理解上不能補出動詞，必須強制出現顯性動詞。如“張三開始一本書”不成立，必須說成“張三開始讀一本書”，但英語中 John began a book 就合乎語法；
4. 沒有簡單完結動詞，表達完結義依賴于動結式(verb-result compounds)、結果短語(resultative phrases)和致使結構(periphrastic causative)等複雜形式，如“張三打李四”不合法，只能說“張三打了李四”、“張三打傷了李四”、“張三打死了李四”；
5. 動詞具有非終結性(verb atelicity)，沒有內在終點。如可以說“張三殺了李四好幾次，但李四都沒死”，英語中則不能說 John killed Bill several times, but Bill did not die；

6. 有量詞 (numeral classifiers), 如“本、根、條、塊”等;
7. 方位表達需用方位詞 (localizer), 如不能說“在夢”、“放桌子”, 只能是“在夢裏”、“放桌子上”;
8. 有顯性的積極程度義標記 (overt positive degree marker), 如“很”。

當然, 現代漢語詞匯結構上的分析性特徵并不限于上述八條。就內容來看, 上述分析性特徵也有商榷的餘地, 如第(4)條和第(5)條特徵完全可以合并, 大可不必分開講, 第(8)條特徵并不能有效說明現代漢語詞匯結構的分析性。Huang (2015: 1-42) 的最大貢獻并不是列出特徵條目, 而是在分析性框架下重新審視了現代漢語詞匯結構的特點。

與現代漢語不同, 古漢語(上古漢語)則表現出較強的綜合性特徵(Xu 2006: 1-2)。針對現代漢語中的分析性表現, Huang (2015: 27-34) 認為古漢語有這樣一些差別: 名詞可以直接轉換為動詞; 真性融合 (true incorporation) 現象; 有簡單致使式; 不需要量詞和方位詞。就派生時機來講, 古漢語中上述語法現象在詞庫中操作完成, 而現代漢語裏的相關現象則需要在句法部門中完成, 因此, 語法操作時間的早晚差異直接導致了其綜合性與分析性的差別。

Huang (2015: 1-24) 研究表明, 儘管疑問詞語序 (功能結構¹)、句法語義錯配 (論元結構) 等特徵均能反應出漢語綜合性到分析性的演變, 但概括來說, 這一演變最為直觀的表現就是相關語法範疇由隱現到呈現的變化。胡敕瑞 (2009) 也曾注意到, “隱現到呈現”這一變化過程在“詞匯——句法”接口處對漢語語法格局產生了重大影響。江藍生 (2013) 則進一步指出, 呈現是句法創新的一個獨特手段。為了表達的明晰性, “把句法結構的隱含義或隱含項顯現到句法結構

¹ 功能結構中部分現象所反映的其實也是隱現與呈現這一核心問題, 如動詞空缺 (gapping), 現代漢語中“張三吃米飯, 李四麵條”不合語法, 但據梅廣 (2003), 古漢語中該類說法完全合乎語法: “霸為博士, 堪譯官令 (《漢書·儒林傳》)” “為客治飯而自藜藿 (《淮南子·說林》)”。

表層，使原句法結構的構造、語義發生變化，從而產生出新的句法結構”。譬如，隔開型動結式 VOC（如“吹我羅裳開”“寡婦哭城頽”）隱含“使——得到”義素，出于表達明晰性的需要，把動詞“得”“教”呈現于句法表層，從而出現了兩類新的句法結構：“V 得 OC”（如“十三學得琵琶成”“漁人拋得釣桶盡”）和“V 教 OC”（如“惹教雙翅垂”“看教心熟”）。由此可見，語法範疇由隱現到呈現的變化能夠帶來句法創新，引發語法變革，促使語言類型轉變。

（三）現代漢語綜合性語法特徵的回歸

隨著語言的不斷變化發展，在分析性超強的現代漢語中，也出現了一些綜合性用法，如新興“被”字句（黃正德 柳娜 2014）、名詞動用後接賓語（黃新駿 蓉 2015）、動賓式動詞後接賓語（蔡維天 2016）：

（31）上海李天天律師，被失蹤了嗎？（轉引自黃正德 柳娜 2014）

（32）負增長比被增長更可怕。（同上）

（33）有什麼問題，請電服務處。（轉引自 黃新駿蓉 2015）

（34）別忘了等會短我。（同上）

（35）蔡康永牽手小 S¹（轉引自 蔡維天 2016）

（36）蕭亞軒分手百億男友（同上）

就數量來看，該類用法日益增多，並且有的現象已經進入了主流語言生活，這充分說明在語言類型的周期性演變過程中，現代漢語已經開始了由分析性到綜合性的回歸。

2.3.3 標題口號是觀察漢語綜合性特徵回歸的絕佳場所

漢語由綜合到分析再到綜合的演變過程中，語言特區發揮了極其重要的作

¹ 動賓式動詞帶賓語的語料轉引自蔡維天 2016 年 8 月 30 日在澳門大學的講座講稿，演講題目為《別鬧了，余光中先生！——從生成語法的角度檢視語言癌之生成》，原例句為標題，故未加標點。

用。進一步說，語言特區是綜合性特徵出現的首選區域。這一論斷在標題口號上具體表現為兩點：其一，現代漢語常規語法系統中不允許出現的綜合性特徵，標題口號允許其存在；其二，某些綜合性語法特徵，在自然語句中數量有限，使用受限，但在標題口號中大量出現，並且使用範圍更廣。本小節分別用方位詞和名詞做狀語兩個案例來說明相關問題。

(一) 方位詞的個案

方位詞 (localizer)¹ 在現代漢語中數目不多，但卻扮演了相當重要的角色。

例如：

(37) a. 我儘量放鬆自己，儘量在音樂中忘掉自己，用自己的深情去演唱。

(北大 CCL 語料庫)

b. *我儘量放鬆自己，儘量在音樂忘掉自己，用自己的深情去演唱。

(38) a. 在學校裏，他特別擅長掰手腕子，同年級的夥伴都是他的手下敗將。(同上)

b. 在學校，他特別擅長掰手腕子，同年級的夥伴都是他的手下敗將。

(39) a. “七七”事變爆發時，7 歲的我在北京經歷了日本帝國主義飛機的狂轟濫炸。(同上)

b. *“七七”事變爆發時，7 歲的我在北京裏經歷了日本帝國主義飛機的狂轟濫炸。

可以看出，方位詞的有無對句子合法性有直接影響，其二元關係如下圖所示：

圖表 5 方位詞有無對句法合法性的影響

¹ 關於方位詞的語法定位，目前主要有三種觀點：名詞次類、後置介詞和附綴。本文傾向於第一種觀點，具體分析參看 Huang *et al.* (2009: 13-21)。

	(37)	(38)	(39)
有方位詞	[+合法]	[+合法]	[—合法]
無方位詞	[—合法]	[+合法]	[+合法]

為何會出現這一現象？方經民（2002）、儲澤祥（2004）等學者從語義特徵角度做出了解釋。方經民（2002）首先將名詞分為三類：先天處所名詞（*inherent place-word*）、可選處所名詞（*optional place-word*）和非處所名詞（*non-place-word*），其中，先天處所名詞排斥方位詞，非處所名詞後必須用方位詞，可選處所名詞後的方位詞可有可無。但這三類名詞的界限在哪裏，方文并未說明。儲澤祥（2004）沿用這一思路，把處所詞與一般事物名詞置于連續統（*continuum*）當中：

(40) 旁邊 辦公室 黃山 屋子 電梯 家具
 前面 警察局 長江 土窑 抽屜 思想
 東邊 外貿公司 黃龍洞 陽臺 甲板 洪水
 西部 火車站 廣濟橋 走廊 石凳 大火

上述這組詞，越往左處所特徵越明顯，其後方位詞隱現的可能性就越大，如“旁邊”一詞，其後方位詞定要隱現。與之相反，越往右則處所特徵越弱，若想表達空間方位，一定要加上方位詞。這一概括較好地回答了方位詞的使用問題。在具體操作中，若一定要劃出界限，通過問答測試可以看出，將界限劃在“黃山”一詞後似乎較為合理。如“你在哪兒呢？”“我在黃山呢”“*我在屋子呢”“*我在電梯呢”。也就是說，現代漢語自然語句中，一般事物名詞“屋子”“電梯”“家具”後面必須使用方位詞，否則不合語法。

然而，在標題口號中，方位詞的使用突破了一般事物名詞這一界限，例如：

(41) 劉詩詩拍大片躺花叢嫵媚妖嬈 (國際在綫 2016 年 12 月 11 日)

(42) 440 斤重男子摔倒坐地 20 人花 2 小時竟沒扶起來

(《楚天都市報》 2017 年 2 月 14 日)

(43) 酒駕司機撞傷女童將其扔進溝 (正義網 2016 年 10 月 25 日)

(44) 烏克蘭前總理季莫申科或躺擔架出庭作證

(《環球時報》 2012 年 4 月 22 日)

(45) 明天在我手 (歌曲名 任泉)

(46) 愛你在心口難開 (歌曲名 鳳飛飛)

(47) 不溶在手 只溶在口 (M&M 巧克力豆宣傳口號)

(48) 在塵埃 (網絡小說名 沐小柚 起點網)

(49) 伊人在水 靜候傾城 (珠海時代傾城房產宣傳口號)

(50) 回首 一切都埋在了光陰 (白石秋水 《情感美文》網絡雜誌)

(51) 當空城住進愛情 (曉蔓 晉江文學網)

(52) 美專家稱人做“清醒夢”時能在夢境學習新技能

(《錢江晚報》 2011 年 12 月 24 日)

上述標題口號語料，根據方位表達手段的不同，可分為兩類。第一類是動作 (active) 動詞加 NP，如 (41)(43) 兩例，動詞“躺”“扔進”要求其後 NP 為處所論元；第二類是“在+NP”，如 (47)(48) 兩例，其中 NP 也應為處所論元。但是，上述各例中的 NP 均為一般事物名詞，并非處所詞。語料顯示，這些名詞類型多樣，既有可數實物 (如“花叢”“擔架”“溝”)，也有不可數實物 (如“水”“塵埃”)，甚至身體部位 (如“手”“口”“心”) 和虛擬物 (如“光陰”“愛情”“夢境”)。在儲澤祥 (2004) 的“處所詞——一般事物名詞”連續統當中，該類名詞都應排

在“黃山”之後。換言之，在分析性較強的現代漢語裏，常規語法規則不允許上述名詞之後的方位詞自由隱現。

在綜合性較強的上古漢語中，方位詞的使用情況則有所不同。據儲澤祥（1997）研究，先秦文獻裏，不區分處所詞與一般事物名詞，因此，二者在方位詞的選擇上並無差別，表達方位概念往往不需要方位詞參與。例如：

（53）有瞽有瞽，在周之庭。（《詩經 有瞽》 轉引自儲澤祥 1997）

（54）關關雎鳩，在河之洲。（《詩經 關雎》 同上）

（55）黃鳥黃鳥，無集于桑……無集于栩。（《詩經 黃鳥》 同上）

（56）武王克商，遷九鼎于洛邑。

（《左傳 恒公二年》 轉引自張頴 2002：7）

（57）君命大臣，始禍者死，載書在河。

（《左傳 定公十三年》 轉引自張頴 2002：10）

（58）衣服附在我身，我知而慎之。（《左傳 襄公三十一年》 同上）

一般事物名詞“河之洲”“桑”“栩”“身”與處所詞“河”“周之庭”“洛邑”一樣，其後均未出現方位詞。而處所詞與一般事物名詞的分化，發生在先秦到中古這段時期內，一般事物名詞之後需要加上方位詞才能表達相應的方位概念。例如：

（59）座主從那個寺裏住？（《祖堂集五》 轉引自張頴 2002：127）

（60）路從嶺上過。（《唐五代卷 103》 同上）

（61）即覓船等，送在水中。（《敦煌變文集 21》 轉引自張頴 2002：128）

（62）于高處林中見行者在石上坐。（《祖堂集十八》 同上）

到了現代漢語中，若表達方位，一般事物名詞之後必須添加方位詞。從派生時機參數角度來看，上古漢語方位表達無需方位詞參與，相關語法操作在詞

庫中完成，具有綜合性特點；現代漢語中的方位表達需要借助方位詞，相應的語法操作在句法部門進行，具有分析性特點。而處於共時平面的標題口號則與自然語句不同，其方位表達不必借助于方位詞而呈現綜合性。就此而言，標題口號能夠觀察常規語法系統所不具備的綜合性特點。

（二）名詞做狀語的個案

現代漢語中名詞是否能做狀語¹這一問題，學界觀點不一。朱德熙（1982：141）曾經指出，從修飾語角度看，名詞、人稱代詞、數量詞這幾類成分只能做定語，而不能做狀語。呂叔湘（1999：23-24）的觀點是，名詞可以做狀語，但數量不多，主要是時間、地點名詞。郭銳（2002：213）以北大“現代漢語詞類研究”“現代漢語語法信息庫”等相關課題所搜集到 43330 個詞為對象，考察了名詞做狀語的情況。在 27408 個名詞中，只有 58 個能夠做狀語，比例較低，約為 0.2%。並且，郭銳認為名詞做狀語只能出現于三種情況下：一、處所名詞+動詞（“圖書館見”“學校去”）；二、名詞+形容詞（“拳頭大”“碗口粗”）；三、方式名詞+動詞性成分（“電話聯繫”“武力鎮壓”）。這一概括貼近事實，具有一定說服力，但唯一的瑕疵在於，郭文未指明語體，很明顯第一類情況與第二類情況都是口語說法，帶有鮮明的語體色彩。此外，劉慧清（2005）、孫德金（2012：236-253）也持有相似觀點，這裏不多贅論。綜合前人成果，我們發現，除時地名詞以外，現代漢語常規語法系統中名詞做狀語是一種特殊現象，其數量不多，並且存在兩條限制：

1. 音節上，能做狀語的名詞一般是雙音節名詞²；
2. 語義上，做狀語的名詞與謂語之間的句法語義關係主要有三種，分別是

¹ 現代漢語中一些名詞可以加“地”做狀語，如“歷史”“形式主義”“深情”“本能”，標題口號結構緊湊，其中並無這一現象，因此，本文只討論名詞做狀語時不加“地”的情況。

² 有一類狀中式合成詞，如“函授”“雲集”“槍斃”，其詞匯化程度較高，因此，不在本文研究範圍之內。

“方式+動作”“範圍+動作”“依據+動作”。

特別指出的是，在語義關係方面，劉慧清（2005）、孫德金（2012：236-253）都提到了“工具+動作”這一類型，如“電話聯繫”“廣播找人”。我們認為，該類型中“電話”“廣播”并非真正的工具，而是一種方式。具體原因有三：首先，工具一般是具體的¹，比如“筷子”“毛筆”，其往往不能進入“通過/以……（方式/形式/手段）”格式，只能進入“用……”格式，而“電話聯繫”“廣播找人”則能變換為第一種格式；其次，若將“電話”“廣播”具象化，改寫為“手機聯繫”“調頻找人”，其接受度大大降低，甚至成爲非法表達。這說明，抽象名詞比具體名詞更容易做狀語；再次，就意義來講，“電話聯繫”“廣播找人”理解爲“通過電話的方式聯繫”“以廣播的形式找人”比“用電話聯繫”“用廣播找人”更爲合理。

正是由于上述兩條限制規則的存在，在一定程度上制約了現代漢語中名詞做狀語現象的類推。不過，與之相反的是，標題口號中名詞做狀語并不遵循這兩條限制規則，而出現了諸多突破性用法，例如：

(63) 盒寄心意 家家送團圓（“如家優選”月餅節宣傳口號）

(64) 崔志佳泪別《喜劇人》 爭當全能創作人

（新浪娛樂 2016年4月11日）

(65) 《記憶大師》劍指五一檔 黃渤窺探記憶羅生門真相

（《深圳特區報》 2017年3月13日）

(66) 圖說立法那些事兒（《南方日報》 2017年3月10日）

(67) 許晴機場熊抱短髮女閨蜜（騰訊娛樂 2016年11月26日）

(68) 一路一景各具風格 呈貢景觀提升蝶變鮮花之城

¹ 不可否認的是，工具與方式二者之間存在著千絲萬縷的聯繫。鄧雲華 石毓智（2006）研究發現，從語言發展和跨語言角度看，工具格可以擴展演變出動作行爲方式這一語法功能。

(網易新聞 2017年3月10日)

(69) 成都至黃山旅游專列本月出發 未來或高鐵去歐洲

(中國旅游新聞網 2015年11月4日)

(70) 蔡瀾：美食嘆人生(《魯豫有約》 2016年10月11日)

(71) 藍軍三將變身書法大師 毛筆寫春聯恭賀雞年大吉¹

(樂視體育 2017年1月31日)

(72) 筷子夾黃豆 看誰夾得多(《濟南時報》 2016年12月8日)

“盒”“泪”“劍”“圖”“熊”“蝶”是單音節名詞做狀語，其中“熊抱短髮女閨蜜”“蝶變鮮花之城”兩例，名詞與謂語之間的語義關係為“喻體+動作”，而(71)(72)兩例“毛筆寫春聯”“筷子夾黃豆”的語義關係為“工具+動作”，這些現象在現代漢語常規語法中都是限制出現的類型，其合法性只能通過標題口號這一語言特區而獲得。孫德金(2012:248)就曾注意到，報道同一事件，標題中傾向于使用名詞做狀語的形式，而新聞正文則傾向于使用介賓短語形式。例如：

(73) 標題：水泵破裂 女老闆棉被攔水(《新京報》 2009年3月6日)

正文：她用兩床棉被墊住門口，所以小賣部沒有受到影響。

不難發現，“工具+動作”類型的“棉被攔水”在常規語法中不能說，只能在標題中成活。因此，新聞正文部分未出現這一說法，而以同義介賓短語代之。當然，常規語法中允許出現的類型“方式+動作”，在標題口號中也能看到其踪影，如(69)例“高鐵去歐洲”，(70)例“美食嘆人生”。

從句法角度看，名詞做狀語現象實際上是介詞(輕動詞)隱現的結果(孫德金 1995，賈林華 2014)，這種句法運作在上古漢語裏具有相當強的能產性，

¹ 需要說明的是，這裡的“毛筆”只能視為工具狀語，而不能是工具主語。原因在於，該類標題中工具名詞之前能夠補出施事成分。這與典型的工具主語句“那本書張老師用來墊桌子”有所不同。

并且名詞與謂語動詞之間的語義關係也很豐富，例如：

(74) 天下溺，援之以道；嫂溺，援之以手，子欲手援天下乎？

(《孟子 離婁上》 轉引自蘇穎 2011 工具+動作)

(75) 故群居雜處，分不均，求不贍，則爭。

(《淮南子 兵略訓》 同上 方式+動作)

(76) 董仲舒恐久獲罪，疾免居家。(《史記 儒林列傳》 同上 原因+動作)

(77) 豕人立而啼。(《左傳 莊公八年》 同上 喻體+動作)

(78) 百官修同，群臣蝠湊。(《淮南子 主術訓》 同上 喻體+動作)

據蘇穎(2011)研究，名詞做狀語從東漢開始衰微，到了南北朝初期，該現象在口語中已不具備能產性，取而代之的是介賓短語。而這一時期的漢語語法正發生著由隱現到呈現的變化(胡敕瑞 2005)，名詞做狀語的衰微，只是諸多語法演變實例¹中的一個現象。到了現代漢語中，儘管仍存有名詞做狀語用法，但數量不多，類型較少，類推性也不高。相反，標題口號中的名詞做狀語却具有較強的能產性。

關於名詞做狀語的操作時機，黃梅(2014)認為單音節名詞和不加“地”的雙音節名詞做狀語，其語法運作都發生在詞法層。換個說法就是，名詞做狀語是一種綜合性語法現象。這一綜合性現象在現代漢語常規語法系統中相當“小眾”，在標題口號語言特區中反而變得大眾化了。

(三) 標題口號中綜合性用法大量出現的原因

標題口號語言特區之所以成為觀察漢語綜合性特徵回歸的絕佳場所，其原因主要在於以下三個方面：

¹ 這些語法演變實例包括：新興介詞的出現、介詞短語的前移、句子謂語複雜化等等(蘇穎 2011)。整體上看，這些變化之間存在連鎖反應關係，名詞做狀語的衰微就受到了這些變化的影響。

第一，標題口號“遠距單向、韻律親和”的性質特徵。標題口號屬嚴肅正式語體，要求使用正式的表達形式，而綜合性特徵一般都具有較高的正式度和較強的韻律性。換言之，綜合性語法手段與標題口號的語體特徵完美匹配，故優先出現于標題口號當中。

第二，標題口號短小、簡潔的形式特徵。標題口號形式上的基本特點是短小，力求用簡短的文字表達豐富的意義內涵。國家標準 GB7713-87 科學技術報告甚至明文規定“題名一般不宜超過 20 字”，最好控制在 12 個字以內(劉雲 2005 : 51)。而口號的用字數量同樣也有限制，往往在 20 字之內(張娜 2014)。短小精悍的形式特徵在一定程度上制約了標題口號的語法選擇。相比分析性語法手段，綜合性手段的表現形式更為簡單，這正好迎合了標題口號簡單明了的特徵要求。

第三，標題口號“吸引眼球”的語用功能。眾所周知，標題口號功能眾多，如概括正文內容、傳遞相關信息、宣傳鼓動等等，其中最直接的功能就是吸引受眾眼球。為了實現這一功能，標題口號需要在內容與形式上進行創新，與日常表達拉開距離。內容上的新奇主要有三種表現，分別是怪式(《吃個雞蛋，官升一級》)、怪形(《省優、部優、葛優》)、怪理(《喝米湯的夢想要靠規範權力來實現》)(盛新華 2014)，形式上的新奇則主要依靠語法。在諸多語法創新方式之中，“復古”無疑是一種非常經濟有效的手段，因此，綜合性用法在標題口號中大規模復生。

(四) 小結

方位詞的案例說明，標題口號中存在著現代漢語常規語法體系裏完全不可能出現的綜合性用法；名詞做狀語的案例顯示，同樣的綜合性語法特徵，在現

代漢語常規語法系統中使用受限且數量不多，但在標題口號中擁有更廣闊的使用空間¹。此外，本文後續章節中動賓式動詞帶賓語、量詞刪略、“被+V_單”等諸多案例都指向同一個觀點：標題口號語言特區是觀察漢語綜合性語法特徵回歸的絕佳場所，是語言類型周期性演變的先行陣地²。

2.4 本章總結

本章研究語言特區和標題口號相關理論問題。首先討論了語法突破的界定，給出標題口號語法突破現象的判別方法，並在語言特區理論背景下探討語法突破現象的理論價值。其次，將標題口號性質特徵概括為“遠距單向”與“韻律親和”兩點，通過與另外兩類語言特區詩歌、網絡進行比較，來充分認識這兩大性質特徵。最後，將標題口號語法突破現象與語言類型演變結合起來，提出標題口號語言特區是觀察漢語“綜合——分析——綜合”特徵變化的絕佳場所，是漢語綜合性語法特徵回歸的首選區域。

¹ 當然，綜合性語法特徵的“復生”並不意味著標題口號語法突破現象與古漢語情況完全一致，更多時候，語法突破現象會發展出一些有別於古漢語的特色。關於這一問題，徐杰教授打過一個非常有趣的比方：“唐裝”並不是唐朝真實的衣服，而是現代人的仿古之作。但是，與現代人的日常著裝相比，“唐裝”突破了一般製衣規則，是一種創新的時尚形式。

² 黃正德、柳娜（2014）研究網絡新興非典型被動式“被 XX”，認為該結構是古漢語隱含輕動詞結構的復生，亦即綜合性用法的回歸。本文同意其結論，但對該結構的來源表示懷疑。資料顯示，論文期刊網上最早研究“被 XX”結構的論文（鄭慶君 2010，彭咏梅 甘于恩 2010），其援引語料絕大多數是新聞標題，也就是說，“被 XX”很有可能來源於標題語言特區，而後進入其他領域。

第三章 標題口號實詞語法突破現象及其限度

本章研究標題口號實詞語法突破現象及其限度，主要討論三個相關案例：
“N+N”式標題口號、標題口號中的不及物動詞帶賓語現象與“VN+O”式標題、標題口號中的量詞刪略現象與量詞缺失的“一 NP”主語標題。

3.1 “N+N”式標題口號的句法語義問題

3.1.1 “N+N”式標題口號對語法規則的突破

(一) 常規情況下的“N+N”式名詞組合

從句法角度看，現代漢語中缺少連接成分的“N+N”式名詞組合對應于四種句法結構，分別為偏正、聯合、主謂和同位（馬洪海 1999，周日安 2007，魏雪 袁毓林 2013），例如：

- (1) a. 木頭房子 脊椎動物 數學老師 森林警察 語法資料 （偏正結構）
- b. 麵包牛奶 爸爸媽媽 工人農民 師傅徒弟 丈夫妻子 （聯合結構）
- c. 今天星期天 蘋果三塊錢 張先生澳門人 老師急性子 （主謂結構）
- d. 首都北京 總理周恩來 寶島臺灣 京劇《紅娘》¹ （同位結構）

從基本語義關係上看，a類偏正結構是修飾關係，前一個名詞用來修飾後一個名詞，前者是修飾定語，後者是中心語；b類聯合結構為并列關係，兩個名詞之間可以加入并列連詞“和”；c類主謂結構中後一個名詞用來陳述說明前一個名詞；d類同位結構的兩個名詞之間具有同指關係，後一個名詞用來闡釋前一個名

¹ 嚴格來講，“京劇《紅娘》”是歧義結構，既可以是同位結構，也可以是偏正結構，需要入句判別。比如，“今天要看的是京劇《紅娘》，不是豫劇《紅娘》”，“京劇”與“豫劇”形成對比焦點，是“《紅娘》”的修飾定語，可以用“什麼《紅娘》”來提問，整個短語應該理解為偏正結構。再比如，“京劇《紅娘》是一部不可多得的優秀作品”，不能用“什麼《紅娘》”來提問，則應解讀為同位結構。

詞（譚景春 2010，劉探宙 張伯江 2014，周日安 2010：59-76）。

現有研究表明，儘管“N+N”式名詞組合的內部語義關係較為複雜，比如譚景春（2010）認為偏正結構的名名組合有 12 種語義關係類型，魏雪（2012）則通過 850 個名名組合總結出 365 種語義模式，但是，就句法結構和基本語義關係來看，現代漢語常規情況下“N+N”式名詞組合不外乎偏正、聯合、主謂和同位四種，沒有其他可能。

（二）新興“N+N”式標題口號對語法規則的突破

隨著語言的變化發展，近年來在標題口號（包括稱號）中出現了一種新興的“N+N”式名詞組合，其句法結構和語義關係似乎超出了上述四類結構的範圍。

例如：

（2）婚姻中國 財富中國（轉引自 周日安 2006）

（3）數據日本（同上）

（4）和雲的家鄉在麗江市玉龍縣魯甸鄉，這裏是世界自然遺產“三江并流”核心區，森林覆蓋率達八成，被稱為“木材金三角”。（《人民日報》2012年9月3日）

（5）西北風變成綠色能源 內蒙古全力打造“風電三峽”（《內蒙古日報》2011年8月10日）

上述“婚姻中國”“數據日本”“木材金三角”“風電三峽”等幾例“N+N”式名詞組合，就內部構造來看，並不能歸入偏正、聯合、主謂和同位四類結構中的任何一類，下面我們來分別討論。

1. 該類型名詞組合不是偏正結構

朱德熙（1999：361-362）指出名詞做定語時，若定語與中心語之間為領屬

關係，可用“誰的～？”“什麼東西的～？”提問，若定語與中心語之間是屬性關係，可用“什麼～？”“什麼樣的～？”來提問。有所不同的是，“婚姻中國”“數據日本”類名詞組合不能用上述問句發問¹。例如：

- (6) a. 木頭房子——什麼樣的房子？
b. 婚姻中國——*什麼樣的中國？ | *什麼東西的中國？
- (7) a. 脊椎動物——什麼動物？
b. 財富中國——*什麼中國？ | *什麼東西的中國？
- (8) a. 數學老師——什麼老師？
b. 數據日本——*什麼樣的日本？ | *什麼東西的日本？
- (9) a. 森林警察——什麼警察？
b. 木材金三角——*什麼金三角？ | *什麼東西的金三角？
- (10) a. 語法資料——什麼資料？
b. 風電三峽——*什麼三峽？ | *什麼東西的三峽？

由此可見，該類名詞組合中 N_1 、 N_2 兩個名詞之間的語義關係並不是領屬或屬性。張伯江（2014：61）也曾提出，偏正結構中的 N_2 是一個既有概念，而 N_1 的作用是對 N_2 進行限制。換言之，偏正結構中的 N_1 限定了 N_2 的外延，整個偏正結構的核心為 N_2 。如“木頭房子”“脊椎動物”的核心分別是“房子”和“動物”，但對於“婚姻中國”“數據日本”類結構來說，其核心較難判斷，單從語義角度看， N_1 應為整個結構的核心。另外，觀察發現“N+N”式偏正結構往往是類指的（generic referential），表達一個“類”的概念，而“婚姻中國”類組合一般情況下是特指的（specific referential），指稱言談中某一特定個體。因此，“婚姻中國”類

¹ 這裏所說的問句要排除“回聲問”（echo question）這一情況。“回聲問”是指對話中，一名發話人全部或部分重複另一發話人所說的句子，比如 A: I saw a ghost. B: You saw what?（Crystal 2000：121）。

組合不是偏正結構。

2. 該類型名詞組合不是聯合結構

聯合結構的組成成分有平等的語法地位(黃伯榮 廖旭東 2007:62),因此,聯合結構的前後成分可以進行位置調換,調換後不影響結構關係和語義表達。

此外,聯合結構之間也可以添加關聯詞語(齊滬揚 2000:91)。如例(1b)中的短語可變換成(11):

(11) a. 牛奶麵包 媽媽爸爸 農民工人 徒弟師傅 妻子丈夫

b. 麵包和牛奶 爸爸和媽媽 工人和農民 師傅和徒弟 丈夫和妻子

c. 牛奶和麵包 媽媽和爸爸 農民和工人 徒弟和師傅 妻子和丈夫

而“婚姻中國”“數據日本”“木材金三角”“風電三峽”類名詞組合,由于前後名詞的語法地位不平等,故不能加入連詞“和”,也不能更換位序。如:

(12) a. *婚姻和中國 *數據和日本 *木材和金三角 *風電和三峽

b. ?中國婚姻 ?日本數據 ?金三角木材 ?三峽風電

需要特別說明的是,“婚姻中國”“數據日本”類組合中名詞換位變為“中國婚姻”“日本數據”之後,語感上也能成立,但其語義相應地發生了變化。兩類結構的共現就是證據:

(13) 中國歷史與歷史中國

(精華中國網 2004年3月29日 轉引自 周日安 2010:109)

(14) 杜維明作為哈佛大學教授,並不是從解構角度談論後現代後殖民文化,而是從建構的角度談論後現代後殖民語境中的“文化中國”或“中國文化”。(王岳川 《文化中國與第三世界處境》 同上)

很顯然,“中國歷史”與“歷史中國”語義不同,“中國歷史”是典型的偏正結構,

可以解讀為“中國的歷史”；“歷史中國”則與之不同，並不能解讀為“歷史的中國”。

3. 該類型名詞組合不是主謂結構

主謂結構的功能是事件陳述，並不能用來指稱事物，所以主謂結構不能做體賓動詞的賓語，但可以做謂賓動詞的賓語（劉探宙 張伯江 2014）。例如，“今天星期天”“張先生澳門人”等主謂結構可以充當謂賓動詞“覺得”“認為”的賓語，但不能充當體賓動詞“挑”“打”的賓語。

(15) a. 我們覺得今天星期天。

b. *我們專挑今天星期天。

(16) a. 李小姐認為張先生澳門人。

b. *李小姐打張先生澳門人。

與其相反，“婚姻中國”“數據日本”“木材金三角”“風電三峽”類名詞組合可以充當體賓動詞“購買”“瀏覽”“參觀”“考察”的賓語，但不能充當謂賓動詞“認為”“希望”“覺得”“建議”的賓語。

(17) a. 王先生購買過《婚姻中國》。

b. *王先生認為《婚姻中國》。

（對比：王先生認為《婚姻中國》很好。）

(18) a. 我們瀏覽了“數據日本”

b. *我們希望“數據日本”。

（對比：我們希望“數據日本”越辦越好。）

(19) a. 外地游客參觀了“木材金三角”。

b. *外地游客覺得“木材金三角”。

(對比：外地游客覺得“木材金三角”非常好。)

(20) a. 相關領導考察了“風電三峽”。

b. *相關領導建議“風電三峽”。

(對比：相關領導建議“風電三峽”多元化發展。)

由此可以看出，“婚姻中國”類名詞組合所指稱的是事物，與指稱事件的主謂結構所有不同，不能歸入主謂結構當中。

4. 該類型名詞組合不是同位結構

同位結構的實質是“在綫包裝 (online package)”，即在具體句子裏前後名詞的外延等同 (劉探宙 張伯江 2014)。因此同位結構中的前後名詞可以進行分離式改寫，如 (1d) 例“寶島臺灣”“京劇《紅娘》”等同位結構可以改寫為：

(21) 寶島臺灣是世界上少有的熱帶“高山之島”。

=本文提到的寶島也就是臺灣是世界上少有的熱帶“高山之島”。

(22) 京劇《紅娘》是荀派的保留劇目。

=我說的京劇也就是《紅娘》是荀派的保留劇目。

相反，我們所討論的“婚姻中國”類名詞組合作為一個整體，不能做如下改寫：

(23) a. 請關注雜誌新開設的欄目“婚姻中國”。

b. *請關注雜誌新開設的欄目“婚姻”也就是“中國”。

(24) a. “數據日本”是一個很有趣的網站。

b. *我說的“數據”也就是“日本”是一個很有趣的網站。

(25) a. 昨天在“木材金三角”召開了旅游發展論壇。

b. *昨天在“木材”也就是“金三角”召開了旅游發展論壇。

(26) a. “風電三峽”是內蒙古未來的發展定位。

b. *我說的“風電”也就是“三峽”是內蒙古未來的發展定位。

此外，劉探宙（2016：87-88）提出，同位關係可以通過指示詞測試的方法來斷定，具體框架為“NP₁ 這個 NP₂”或“NP₂ 這個 NP₁”，例如“臺灣這個寶島”“《紅娘》這個京劇”。同樣，“婚姻中國”“數據日本”類組合不能通過指示詞測試（“*婚姻這個中國”“*日本這個數據”）。

在句法構造上，Packard（2001：85-89）指出“N₁+N₂”組合的內部關係只有兩種基本情況：一是等級狀的“限定詞——被限定詞”關係（hierarchical ‘modifier-modified’ relation），另一種是非等級的平行性關係（parallel relation，轉引自 王軍 2008）。在此視角下觀察現代漢語中的“N+N”式名詞組合發現，偏正、主謂結構為“限定詞——被限定詞”關係，聯合、同位結構是平行性關係，本文討論的“婚姻中國”類組合則難以歸入其中。

總而言之，“婚姻中國”類“N+N”式名詞組合是一種新興結構，與偏正、聯合、主謂、同位等常規情況下的名詞組合表現不同，有其自身特點，不能并入上述四類結構中的任何一類，且只能作為標題口號出現。

3.1.2 “N+N”式標題口號的句法語義特點

對於這一新興現象，學界已經有所關注。周日安（2006）考察了非領屬義的“XY 中國”結構，其中 XY 代表一個普通名詞，XY 與“中國”之前的語義模式大致有“話題——範圍”“手段——對象”“屬性——主題”“喻體——本體”四種。周文主要從該結構的語義入手，分析其功能與成因，具有一定說服力。稍顯不足的是，對於哪些名詞能夠進入“XY 中國”，周文未加說明。沈威（2013）討論了“特色 N₁+地名 N₂”結構槽，運用邢福義（2000b）“小三角”研究思路全面分析

了該結構的特點，指出“特色 N₁+地名 N₂”結構槽的語義為“N₂, N₁之地”，該結構槽對 N₁ 也有一定的管控作用。沈文材料翔實，描寫細緻，但其討論範圍過大，諸如“野生菌王國”“名人筆迹園林”類普通的偏正結構也被納入其中，從而削弱了該結構的自身特點。針對前人研究中的不足之處，本文將在語言特區視角下對特異型“N+N”式標題口號進行全面的分析研究。

從表述對象角度看，“N+N”式標題口號與處所密切相關。就內部組成而言，前一名詞 N₁ 為普通名詞，後一名詞 N₂ 為處所名詞，N₁ 與 N₂ 之間沒有任何連接成分，這是標題口號“形式短小，表達凝練”特徵的集中表現。從音節角度看，N₁、N₂ 多為雙音節名詞，二者組成[2+2]音步，韻律和諧，具有較強的傳誦性。根據前後名詞之間的語義關係，可以將“N+N”式標題口號分為“話題——場景”“特質——對象”“喻體——本體”三種類型。

(一) “話題——場景”型

前一名詞 N₁ 與後一名詞 N₂ 之間的語義關係為“話題——場景”，整個結構可以解讀為“N₁ 在 N₂”，其中 N₂ 一般為“中國”。例如：

- (27) 汽車中國（汽車網站名）
- (28) 寬帶中國（寬帶建設戰略口號）
- (29) 手機中國（手機網站名）
- (30) 學術中國（微信公眾平臺名）
- (31) 舞蹈中國（劉海棟舞蹈攝影網站名）
- (32) 動畫中國（書名 2011 長風 安徽少年兒童出版社）
- (33) 文字中國（書名 劉志基等 大象出版社 2007 年）
- (34) 夢想中國（中央電視臺電視節目名）

觀察語料發現，該類型名詞組合中， N_1 可以是具象實在物，如“汽車”“寬帶”“手機”，也可以是抽象無形物，如“學術”“舞蹈”“夢想”。 N_2 “中國”是 N_1 的範圍場景。從名詞類型來看，只有人造類(artifactual type)和合成類(complex type)名詞才能進入該類組合，自然類(natural type)名詞一般不能進入“話題——場景”型名詞組合，如“*山川中國”“*河流中國”“*塵土中國”不能出現。

關於“話題——場景”型標題口號出現的動因，我們贊同周日安(2006)的觀點，即該類標題口號在英語詞序和網絡文化影響下產生。其一，英語地名排列遵循從小到大的規則，致使“中國”一詞後置使用；其二，中國網絡域名代碼cn 排列在網站名之後，久而久之，該規則推行到語言使用上，形成“話題——中國”式標題口號。

(二) “特質——對象”型

前一名詞 N_1 與後一名詞 N_2 之間的語義關係為“特質——對象”，即 N_1 為 N_2 的一大特色，其能够在一定程度上代表 N_2 。例如：

(35) 美食北京 (書名 陳援 中國輕工業出版社 2008 年)

(36) 歷史北京 (書名 郝志群 旅游教育出版社 2005 年)

(37) 許慎故里 食品名城 (河南漯河旅游宣傳口號)

(38) 山水浙江 首選新昌 (浙江新昌旅游宣傳口號)

(39) 詩文慶陽 (書名 劉強 甘肅文化出版社 2015 年)

(40) 文化河南 壯美中原 (河南旅游宣傳口號)

(41) 還是那方神奇富饒的草原，一個嶄新面貌的“能源內蒙古”正在逐步呈現在世人面前…… (轉引自 沈威 2013)

(42) 福建省林業廳廳長陳家東說，森林是陸地生態系統的主體，“森林福

建”是生態省建設的基礎和主體。(同上)

“食品名城”意思是名城（漯河）的特色是食品生產，“山水浙江”指浙江的突出特點是有山有水，“能源內蒙古”意為內蒙古以能源著稱，“森林福建”可以理解為森林覆蓋率是福建的重要名片。與第一類“話題——場景”型標題口號相比，這裏的 N_1 是處所 N_2 的區別性特徵，而第一類標題口號中的 N_1 往往不具有區別性，如“手機”“汽車”很難將“中國”與其他國家區分開來，但“食品”則是“漯河”與其他城市相區別的重要特點。因此，整個結構主觀化色彩濃厚。

“特質——對象”關係中的 N_1 多為類名（如“能源”“食品”），甚至可以同時指稱兩類事物（如“山水”“詩文”）。在名詞類型上，自然類名詞與人造類名詞均可充當 N_1 。

（三）“喻體——本體”型

前一名詞 N_1 與後一名詞 N_2 之間的語義關係為“喻體——本體”，整個結構可以解讀為“ N_2 如同 N_1 一般”，例如：

（43）詩畫瘦西湖 人文古揚州（江蘇揚州旅游宣傳口號）

（44）磅礴烏蒙 花海畢節（貴州畢節旅游宣傳口號）

（45）梵天淨土 桃源銅仁（貴州銅仁旅游宣傳口號）

（46）誠義燕趙 勝境河北（河北旅游宣傳口號）

（47）世界佧鄉 秘境臨滄（雲南臨滄旅游宣傳口號）

（48）東方水城 天堂蘇州（江蘇蘇州旅游宣傳口號）

（49）花園伊寧（新疆伊寧旅游宣傳口號）

“詩畫瘦西湖”意為像詩和畫一樣美的瘦西湖，“花海畢節”表達如同花海一般的畢節。較之“特質——對象”型標題口號，“喻體——本體”型標題口號中 N_1 以比

喻的形式表現 N₂，間接地反映了 N₂ 的相關特徵。

3.1.3 “N+N”式標題口號成立的限制條件

研究發現，儘管“N+N”式標題口號與常規情況下的四類名詞組合有所不同，突破了現代漢語語法規則，但標題口號的相關特徵要求其使用必須遵循一定的規則。具體為，N₁ 不宜過于具體且不能為單音節名詞。

(一) N₁ 不宜過于具體

標題口號具有遠距單向特徵，其交際距離較遠，為嚴肅正式語體。根據馮勝利(2010a)語體調距相關理論，在時空特徵上，口語非正式語體對應具時空，而嚴肅正式語體對應于泛時空。反映到形式上，嚴肅正式語體排斥“著”“了”“過”等時體助詞，且表達不能太過具體。本文討論的“N+N”式標題口號受制于這一特徵，其中 N₁ 不宜過于具體。試對比：

(50) a. 房產中國(房地產服務網站名)

b. ?樓盤中國

(51) a. 水果烟臺(烟臺水果宣傳口號)

b. ?蘋果烟臺

(52) a. 光影哈尼(首屆紅河哈尼梯田世界文化遺產國際攝影展宣傳口號)

b. ?照片哈尼

(53) a. 人物中國(書名 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 2009 年)

b. ?名人中國

相比“房產”“水果”“光影”“人物”，“樓盤”“蘋果”“照片”“名人”等均為具體事物，這與標題口號遠距單向特徵不符，因此難以充當 N₁ 構成“N+N”式標題口號。

(二) N₁ 不能是單音節名詞

標題口號的另一大特徵是韻律親和，即標題口號傾向使用韻律和諧的結構形式。馮勝利（2013：160-161）曾提出，漢語四字串必須切分為[2#2]，自然節律中不存在[1#1#2]、[2#1#1]、[1#2#1]等形式，而三音節必須組成獨立音節。本文討論的“N+N”式標題口號以四音節居多，前後名詞自然切分為[2#2]，符合相關韻律規則。若 N_1 為單音節名詞，則整個結構須組成獨立音節，表現如複合詞，這顯然與事理不符。因此，在韻律規則制約下，“N+N”式標題口號中的 N_1 不能為單音節名詞。下面各例中的同義替換均不能發生：

(54) 汽車中國——*車中國

(55) 夢想中國——*夢中國

(56) 文字中國——*字中國

(57) 山水浙江——*山浙江

(58) a. 山水古太行 詩畫新平順（山西省平順市旅游宣傳口號）

b. *山古太行 詩新平順

(59) a. 心靈故鄉 老家河南（河南省旅游宣傳口號）

b. *心靈故鄉 家河南

“汽車中國”“山水浙江”變為三音節“車中國”“山浙江”之後，韻律切分規則要求其表現如複合詞，但是，“車中國”“山浙江”在事理邏輯上不能視為複合詞，韻律要求與事理邏輯發生衝突。因此，“N+N”式標題口號中的 N_1 不能為單音節名詞。

需要特別指出的是，五音節“N+N”式標題口號同樣受此限制，如（58），其中 N_1 也不能為單音節名詞。

3.1.4 小結

“婚姻中國”類新興的“N+N”式標題口號突破了常規語法規則的制約，其不

能歸入偏正、聯合、主謂、同位四類結構當中¹。從語義關係角度看，該類“N+N”式標題口號主要有“話題——場景”“特質——對象”“喻體——本體”三種類型。此外，研究發現，標題口號遠距單向、韵律親和兩大特徵要求 N₁ 在語義類型和音節數目上滿足一定條件，從而限制了“N+N”式標題口號的類推使用。

3.2 標題口號中的不及物動詞帶賓語現象與“VN+O”式標題

本節討論標題口號中的不及物動詞帶賓語現象，并以特殊的“VN+O”式標題為個案來觀察標題口號中不及物動詞對語法規則的突破及其限度。

3.2.1 常規情況下不及物動詞帶賓語問題

不及物動詞(intransitive verb)指的是不能帶直接賓語的動詞(Crystal 2000: 368)。傳統語法對現代漢語不及物動詞的界定大致有兩種觀點：一、不能帶常規賓語的動詞是不及物動詞，其中常規賓語一般指施事或受事賓語(范曉 1991，劉月華等 2001: 152-153，黃伯榮 廖旭東 2007: 63)；二、不區分賓語類型，只關注賓語是否能出現于動詞之後，即形式上不能帶賓語的動詞就是不及物動詞(李臨定 1990: 122，陸儉明 1991: 159-173，邵敬敏 2002: 178-179)。這兩種觀點各有利弊，難分伯仲，但都說明了一個事實，即現代漢語動賓組合的複雜性。

徐杰(2001: 44)在“非賓格假說”(Unaccusative Hypothesis, Perlmutter 1978)理論框架下將現代漢語動詞分為四類：不及物動詞(最多帶一個名詞短語且該名詞短語為“施事”)、潛及物動詞(最多帶一個名詞短語且該名詞短語為“受事”)、

¹ 本文著力說明的是，“N+N”式標題口號突破了常規語法規則，至于其究竟屬於哪一類語法結構，本文未作斷言。嚴格來講，“N+N”式標題口號應該是偏正、聯合、主謂、同位之外的另一種語法結構。當然，出于教學的需要，也可以對其進行粗略地歸類。整體上看，“N+N”式標題更接近于偏正結構。

單及物動詞（最多帶兩個名詞短語且其中一個為“受事”）、雙及物動詞（最多帶三個名詞短語且其中兩個是“受事”）。該分類方法的理論意義在於區分了現代漢語非作格動詞（*unergative verb*）和非賓格動詞（*unaccusative verb*），從而厘清了一系列問題。也就是說，現代漢語中的不及物動詞應該是“咳嗽、結婚、旅游”等非作格動詞，其後禁止攜帶名詞性成分，而“掉、倒、沉”等非賓格動詞（潛及物動詞）形式上可以帶一個名詞性成分（該名詞性成分也能出現於主語位置）。因此，有學者將現代漢語中的非賓格動詞稱之為“假不及物動詞”（袁博平 2002）。

非作格動詞與非賓格動詞句法上的區別是，在深層句法結構裏，非作格動詞無賓語，非賓格動詞有賓語，並且該賓語在句法表層可以移動至主語位置。但是，在形態手段匱乏的語言裏區分非作格動詞與非賓格動詞有一定難度，針對這一難題，Sorace & Shomura (2001)，Sorace (2004: 243-268)，鄭麗娜 (2015) 提出了動詞非賓格性與非作格性的連續統：“位置變化——狀態變化——存現——過程不可控制——過程可控制”，即越靠近左邊，非賓格性越強。與之相反，越靠近右邊，非作格性越強。不過，研究發現，現代漢語中作格性很強的不及物動詞（非作格動詞）¹在一定條件下也可以帶上賓語，主要限于以下兩種情況：

（一）計數句。劉探宙（2009）注意到，不及物動詞在計數句中也能形成帶有賓語的論元結構 NP_1+V+NP_2 ，例如：

（1）在場的人哭了一大片。（轉引自 劉探宙 2009）

（2）不到七點，我們宿舍就睡了兩個人。（同上）

¹ 本文後續部分提到的“不及物動詞”均以徐杰（2001：44）的分類界定為標準，即非作格動詞，不再做注解說明。

(3) 我大學同學已經離婚了好幾個了。(同上)

(4) 這次流感小班的孩子咳嗽了五六個。(同上)

其中 NP₂ 有嚴格的要求，必須是數量詞、數量短語、數量名短語或數量短語重疊式，且應為不定指成分。從語義上看，該類計數句無蒙受義，僅表達數量。

(二) 對比結構。孫天琦、潘海華(2012)在劉探宙(2009)基礎上，將不及物動詞帶賓語的允准條件擴展到對比結構，例如：

(5) 一號場地跳這組運動員，二號場地跳那組運動員。

(轉引自 孫天琦 潘海華 2012)

(6) 左邊泳池只游男生(不游女生)。(同上)

(7) 西門走車。(同上)

(8) 路由器只跑數字信號，而不跑模擬信號。(BCC 語料庫)

不難發現，(5)(8)兩例是明顯的對比結構，(6)例有對比焦點副詞“只”，(7)例的意思是“西門只能走車”，兩例均能解讀成完整的對比模式。另外，我們發現對比結構中的不及物動詞大都是單音節動詞，若替換為同義的雙音節動詞，則不合語法，如(6)例不能變為“左邊泳池只游泳男生”。

孫天琦、潘海華(2012)進一步指出，不管是計數句還是對比結構，不及物動詞帶賓語必須提供顯性話題，比如“自殺了一個人”不能說，“富士康又自殺了一個人”就可以說了。而潛及物動詞則不需要顯性話題，如“死了一個人”。這充分說明，現代漢語中不及物動詞帶賓語是一種非常受限的語法現象，受到來自句法、語義、甚至語用的諸多限制。

除計數句和對比結構之外，還有一種特殊情況需要補充說明。郭繼懋(1999)、劉曉林(2004)、孫天琦(2009)提到“飛上海”“哭周瑜”“跑第一棒”等不及物動

詞帶賓語用例，該類組合中動詞與名詞性成分之間沒有題元選擇關係，名詞性成分為“旁格賓語”（oblique object）¹。鄭麗娜（2015）認為旁格賓語出現于非正式文體中，並且數量不多，不及物動詞與潛及物動詞都有此用法。就動詞來看，能帶旁格賓語的不及物動詞都是單音節動詞，而正式語體中常用的雙音節動詞幾乎沒有。

本文討論的標題口號屬正式嚴肅語體，故不考慮旁格賓語的情況。將其排除在外。

3.2.2 標題口號中的不及物動詞帶賓語現象

通過前文研究得知，常規情況下不及物動詞帶賓語有著嚴格的句法語義限制，是一種不常見的語法現象。相反，語料顯示，在標題口號語言特區之中，不及物動詞突破常規語法規則攜帶賓語則是一種常見的現象。關於這一問題，尹世超（2006b）曾指出，“現代漢語標題是現代漢語動賓搭配產生變異的一個活躍地帶，是促使現代漢語動賓搭配多樣化的一個重要生長點”。此外，前人研究表明，一些特殊的動賓搭配，產生于標題，而後滲透至常規語句，進而發展為一般用法。可以說，在動賓搭配多樣化的發展進程中，標題口號語言特區發揮了重要的推動作用。

（一）標題口號中不及物動詞帶賓語的類型

研究發現，標題口號中不及物動詞帶賓語不限于計數句與對比結構兩種類型，其表現豐富，類型多樣，根據不及物動詞的不同，可以進一步分成五類。

1. 單純詞+賓語

單純詞有單雙音節之分，雙音節單純詞多為古代書面語中存留下來的連綿

¹ 事實上，旁格賓語內部比較複雜，而一些不及物動詞帶旁格賓語的用例完全可以歸入前文提到的計數句與對比結構之中，比如“跑第一棒”就是一個隱性對比結構。

詞（符淮青 2004：22，張斌 2010：105）。動詞性的雙音節連綿詞是不及物動詞，常規情況下禁止帶賓，但在標題中却帶上了賓語，例如：

(9) 八旬老人迷路徘徊街頭 交警開警車護送其回家

（《三秦都市報》 2017 年 1 月 18 日）

(10) 已婚女輾轉兩“男友”之間 盜刷銀行卡積蓄 4 萬元

（網易新聞 2017 年 4 月 4 日）

(11) “五綫譜”蜿蜒嶺南山水間（《廣州日報》 2016 年 12 月 7 日）

(12) 兩人落入冰窟 眾人匍匐冰面施救（央視新聞 2016 年 11 月 28 日）

“徘徊”“輾轉”“蜿蜒”“匍匐”四詞均為連綿詞，其中“徘徊”“蜿蜒”“匍匐”是疊韻形式，“輾轉”是雙聲疊韻形式。常規情況下，連綿詞不帶處所賓語，處所題元須通過介詞引入，(9) 例正常的說法是“八旬老人迷路徘徊于街頭”或“八旬老人迷路在街頭徘徊”，標題中無需介詞參與，連綿詞可以直接攜帶處所賓語。

2. 派生詞+賓語

派生詞是由詞根和詞綴組合成的詞（邵敬敏 2002：120-121）。“騰”“相”“化”等類詞綴所構成的派生詞往往為不及物動詞，但標題口號却允准其攜帶賓語。例如：

(13) 百龍翻騰雪峰山（《湖南日報》 2017 年 2 月 12 日）

(14) 800 只小天鵝歡騰南洞庭 洞庭湖發現最大小天鵝遷徙群

（《三湘都市報》 2016 年 11 月 25 日）

(15) 人臉識別相逢人工智能 便勝却人間無數

（中國安防網 2017 年 3 月 30 日）

(16) 詩歌相遇牡丹 朱琳等名家傾情朗誦（中國網 2017 年 4 月 16 日）

(17) 數字化你的膠片和照片 (HP 掃描儀宣傳口號)

(18) 藝術化你的網站 (《電子商務世界》 2006 年第一期)

3. 各類合成詞+賓語

一些不及物合成詞在標題口號中也可以突破語法規則帶上賓語，例如：

① 聯合式動詞+賓語

(19) 昔日大學校花伴病夫海上漂流 8 年航行全球

(中國新聞網 2014 年 9 月 27 日)

(20) 非洲司令部明星學員叛變美國自食惡果

(鳳凰衛視 2016 年 7 月 18 日)

② 動補式動詞+賓語

(21) “南通味道”走紅大上海 (《江南時報》 2017 年 4 月 28 日)

(22) 宋代懷古音樂傾倒美國觀眾 (《楚天金報》 2017 年 4 月 18 日)

③ 動賓式動詞+賓語

(23) 智慧沃家 造福萬家 (天津聯通宣傳口號)

(24) 一句普通話 知心你我他 (普通話推廣宣傳口號)

4. 四字格成語+賓語

成語是熟語的一種，以四字格居多，其語言風格古樸、凝重、典雅，書面色彩濃厚 (周薦 1997，符淮青 2004：197-198)。一般來說，動詞性成語後不能帶賓語 (韓啓振 2005，馮勝利 2006：15)。而標題口號則突破了這一語法規則。

(25) 刮目相看新農村 (《廣州日報》 2017 年 3 月 17 日)

(26) 馬布裏輕描淡寫腿傷：沒事 我不會以這種方式離開

(《揚州晚報》 2017 年 2 月 21 日)

(27) 品頭論足開幕式(《蘇州日報》 2012年8月8日)

(28) 身體力行“五個堅守”(網易新聞 2016年8月8日)

(29) 一網打盡好電影(貓眼電影 APP 宣傳口號)

特別指出的是，標題中也存在這樣一類“成語+名詞性成分”組合，其結構類型不是動賓，而是定中。例如，《眾說紛紜袁崇煥》(網易歷史 2017年4月26日)、《老兵重回海島紅了眼圈——魂牽夢繞達山島》(中國江蘇網 2016年7月25日)，成語與後續名詞性成分之間可以插入“的”(“眾說紛紜的袁崇煥”“魂牽夢繞的達山島”)。但上述五例標題口號中，成語與後續名詞成分之間不能插入“的”，這說明二者之間的語義關係不是修飾，而是支配。

5. 靜態動詞+賓語

鄧思穎(2010: 31-32)將傳統語法中的形容詞作為動詞的次類來處理，稱之為“靜態動詞”。靜態動詞與動態動詞相對，其主要句法功能是做謂語¹。本文沿用這一處理方法。

從及物性角度看，靜態動詞可以分為兩類，即不及物靜態動詞與潛及物靜態動詞(魏麗濱 2013)。其主要區別是，潛及物靜態動詞具有變化性，可以帶上“了”“著”等動態助詞，如“紅(紅了臉)”“肥(肥了地產商)”“硬(硬著頭皮)”“繁榮(繁榮了經濟)”；不及物靜態動詞不具備變化性，不能帶動態助詞，如“無限(*無限了)”“美麗(*美麗著)”“舒適(*舒適了)”“簡單(*簡單著)”。在“位置變化——狀態變化——存現——過程不可控制——過程可控制”這個連續統當中，潛及物靜態動詞靠近左邊，而不及物靜態動詞更靠近右邊。

常規情況下，潛及物靜態動詞後可以帶賓語，不及物靜態動詞後則禁止出

¹ 具體來說，鄧思穎(2010: 31-32)將能作謂語的形容詞看作“靜態動詞”，認為不能作謂語的形容詞才是真正的形容詞(區別詞或非謂形容詞)。鄧文指出，將形容詞作為動詞的次類並非其首創，Chao(1968)，Li & Thompson(1981)，屈承熹、紀宗仁(2005)都持有相同的觀點。呂叔湘先生(1979: 32)也曾指出“如果把形容詞合并于動詞，把它作為一種半獨立的小類，也不失為一種辦法”。

現任何名詞性成分，但標題口號裏的不及物靜態動詞不受此限制。例如：

(30) 建築無限生活（萬科房產公司宣傳口號）

(31) 紅房子天使護士美麗你的心靈和眼睛（江陰紅房子醫院宣傳口號）

(32) 舒適你的心靈之旅 暢享你的完美人生

（樂途網訂制旅游項目宣傳口號）

(33) 聰明你的旅行（去哪兒網站宣傳口號）

(34) 簡單你的快遞生活（手機 EMS 宣傳口號）

(35) 精緻你的生活（《大河風尚》 2014 年 6 月 6 日）

(36) 多張“藥方”暢通城市道路（《南湖晚報》 2017 年 4 月 26 日）

(37) 樂高機器人學校堅強你的意志（樂高機器人學校宣傳口號）

從目前掌握的語料來看，不及物靜態動詞帶賓語現象大多發生在口號中，且具有三個顯著特點：第一、靜態動詞大都帶有褒義色彩，如“舒適”“聰明”“精緻”“堅強”，有些靜態動詞儘管其本身不具有褒義色彩，但在口號裏往往有褒義解讀，如“無限”；第二、就賓語來看，出現頻率較高的賓語是由第二人稱代詞“你”所構成的名詞短語，這與口號的宣傳鼓動功能密切相關；第三、標題口號中靜態動詞帶賓語都是致使結構，可以解讀為“使（讓）……變得……”，如“簡單你的快遞生活”理解為“使你的快遞生活變得簡單”，“精緻你的生活”意思是“讓你的生活變得精緻”。

按照徐杰（2001：44）的分類標準，不及物動詞最多可以帶一個名詞性成分且該名詞成分為“施事”，句法形式上該名詞成分只能出現于動詞之前，而不能置于動詞之後。就這一點來看，常規情況下，單純詞、派生詞、合成詞、四字格成語、靜態動詞等五類不及物動詞後均不能帶有名詞性成分，但在標題口

號中五類動詞却可以突破語法規則帶上賓語。

(二) 標題口號中不及物動詞帶賓語的限制條件

從賓語角度看，不及物動詞之後的賓語與常規賓語有諸多差別，存在限制條件。

其一，不及物動詞後的賓語不能話題化。賓語的性質是影響其話題化的一大因素，在常規主動賓句中，當賓語語義類型為受事、與事、對象、處所時，可以有條件地話題化（楊德峰 2015）。標題口號不及物動詞後所攜帶的賓語無論是何種類型，均不能話題化，如：

(38) *嶺南山水間“五綫譜”蜿蜒

(39) *人工智能人臉識別相逢 便勝却人間無數

(40) *美國觀眾宋代懷古音樂傾倒

(41) *腿傷馬布裏輕描淡寫：沒事 我不會以這種方式離開

(42) *你的心靈和眼睛紅房子天使護士美麗

其二，不及物動詞後的賓語一般不定指。除了處所詞和專名以外，標題口號中不及物動詞後的賓語往往不定指。“靜態動詞+賓語”小類，雖然賓語中有第二人稱代詞“你”，但也不能確定其具體所指。

由此可見，標題口號中不及物動詞帶賓語與常規情況下的動賓結構二者並不一樣，儘管不及物動詞在標題口號語言特區中具備一定的帶賓能力，但其變換受限，是一種特殊的語法現象。

3.2.3 突破常規語法規則的“VN+O”式標題

在不及物動詞帶賓語的幾種類型裏，“動賓式動詞+賓語”¹是較為突出的一

¹ 學界認為，動賓式動詞“詞”的身份較為可疑（鄒立志 周建設 2007）。換言之，有些動賓式動詞結構鬆散，不像真正的詞，介于詞和短語之間。本文討論的動賓組合均為雙音節形式，統一起見，將所有的動賓

類。之所以突出，除了數量上的因素以外，更為重要的原因在於，上世紀八十年代以前，動賓式動詞不能帶賓語是公認的語法規則。改革開放以後，隨著語言生活的不斷發展變化，“VN+O”的用例逐步增多，成爲一種流行的語法結構，甚至被視爲新時期漢語語法變異的經典案例（楊彩賢 2015）。有意思的是，在這一過程中，標題充當了“幕後推手”的角色。具體來說，“VN+O”結構首現於新聞標題，其特徵“簡潔明快、內蘊豐厚”，契合新聞標題的語用要求，而後由新聞語言進入日常口語、文學語言當中（尹世超 2001：84，楊文全 王剛 2004，鄒立志 周建設 2007，王海妮 2012）。依此來看，“VN+O”這一結構的發展得益於標題語言特區。

（一）前人研究述評

早在 20 世紀八十年代初，老一輩學者就注意到“VN+O”這一特色鮮明的語法結構（李臨定 1983，饒長溶 1984）。九十年代中後期到 21 世紀初，對這一結構的研究掀起了一個小高潮。學界的關注點集中在兩個問題上：一、“VN+O”源自何處？二、“VN+O”規律何在？對於第一個問題，學界的看法是“VN+O”結構古已有之，但在現代漢語中斷檔了，伴隨著港臺國語、海外華語與現代漢語普通話的交流，該結構逐步復蘇（汪惠迪 1997，刁晏斌 1998，楊彩賢 2015）。第二個問題，學者們主要從 VN 式動詞的角度進行考量，亦即 VN 式動詞詞匯化程度越高，其帶賓能力越強，詞匯化程度越低，帶賓能力越弱，而判斷 VN 式動詞詞匯化程度的依據是能否擴展（高更生 1998，劉大爲 1998a、1998b，羅昕如 1998，鄒立志 周建設 2007）。這一論斷具有較強的解釋力，但却忽視了一個重要問題，即 VN 式動詞在不同語域中帶賓能力的差異。如“收徒”“奪冠”“點睛”“出軌”等 VN 式動詞一般只能在新聞標題中帶賓，在其他使用場合禁

組合都視作動賓式動詞，不再區分詞和短語。

止攜帶賓語。為數不多的幾位學者意識到了這一缺陷。吳錫根（1999）提出，“VN+O”不出現于法律文書、科技作品等場合，而在文章標題（特別是新聞標題）、廣告、標語口號、詩歌歌詞、對稱性語句中較為多見。范妍南（2007）指出，VN 帶賓現象在新聞標題中大量出現，原因是新聞標題與一般的口語或書面語不同，允許出現違反語法常規的語言現象，一些 VN 式動詞儘管在新聞標題中能夠帶賓，但在新聞正文中又恢復了它的常規用法。不難發現，這一研究思路與本文語言特區理論背景幾乎一致。然而遺憾的是，該學者并未在這一思路下進行系統研究。

基于前人研究不够完善這一事實，本文將在語言特區理論背景下全面分析“VN+O”式標題對現代漢語語法規則的突破及其使用限度。

（二）語言特區視域下的“VN+O”式標題

1. VN 式動詞的正式度等級

從構詞角度看，現代漢語中動賓式動詞是一個開放的類，數量巨大。據朱軍、盛新華（2008）統計，單《現代漢語詞典（第四版）》收錄的動賓式動詞就有 4175 個，第五版又增加了 121 個，共計 4296 個。如此之多的動賓式動詞，其句法語義表現是否一致，內部是否存在差異？這是我們應該思考的問題。

王永娜（2013）依據能否擴展這一標準將動賓式動詞分為四類，認為不同類型的動賓式動詞適用語體不同，因此其句法表現也不盡相同。這一思路極具啓發意義，為相關研究開闢了一條新路，但十分遺憾的是，王文分類稍顯混亂，未能將統一的標準一以貫之，並且將口語非正式語體與書面正式語體二者截然分開¹，從而造成分類不勻淨的後果。

¹ 儘管王文在後半部分提出了動賓式動詞有“較強的正式——一般的正式——非正式”這樣一個語體色彩的演變過程，但其分類并未體現出這一過程。

本文沿用王永娜（2013）的研究思路，并結合劉靖（2009）¹的相關統計結果，對 VN 式動詞進行正式度等級排序，具體如下：

A. VN 式動詞能够進行 VVN 式重疊或變換為“V 個 N”格式。如“看報”“讀書”“洗澡”“幫忙”“騎車”“道歉”“報名”“點火”“拐彎”“打針”；

B. VN 式動詞能够進行 VNVN 式重疊或添加補語“一下”（“VN 一下”）。如“抱怨”“抗議”“關心”“當心”“懷疑”；

C. VN 式動詞不能重疊或變換形式，但其後可以帶數量賓語（僅限于數量賓語）。如“裁軍”“畢業”“集資”“罰款”“增產”；

D. VN 式動詞不能重疊或變換形式，帶上賓語（不限于數量賓語）後可以入時空，即帶賓語後能够與時體成分共現。如“現身”“亮相”“入境”“稱霸”“入圍”；

E. VN 式動詞不能重疊或變換形式，帶上賓語（不限于數量賓語）後不能入時空，即帶賓語後不能與時體成分共現。如“就業”“行賄”“解碼”“出軌”“奪冠”。

上述五類 VN 式動詞的正式度等級依次為：

E > D > C > B > A

正式 非正式

其中 E 組詞最為正式，A 組詞正式度最低。A 組詞常出現于口語非正式語體中，而 C、D、E 三組詞出現于書面正式語體中，B 組詞居于過渡地帶，在正

¹ 劉靖（2009）從《漢語水平詞匯與漢字等級大綱》中篩選出 242 個 VN 式動詞，在 CCL 語料庫與網絡中進行搜索統計，發現 58 個 VN 式動詞具有帶賓能力，而帶賓頻率亦有高低之別。

式和非正式語體裏均可出現。與此同時，正式度等級影響了 VN 式動詞的帶賓能力，具體表現為，正式度低的 A 組詞在任何情況下都不能帶賓語，B 組詞可以帶賓語，且賓語單雙音節皆可，如“抱怨工資”“抗議政府”“關心你”“當心車”。C、D、E 三組詞都能帶賓語，但賓語不能為單音節詞，而这三組詞的差別是，C 組詞只能帶數量賓語，D、E 兩組詞所帶賓語不限于數量成分。在使用範圍上，B、C、D、E 四組詞攜帶賓語之後，E 組詞只能出現于新聞標題之中，D 組詞可以用在標題與新聞正文當中，C 組詞使用範圍較廣，在諸多正式文體中皆能看到其踪影，而 B 組詞的使用不區分正式與非正式場合。

需要補充說明的是，本文對 VN 式動詞正式度等級排序的標準之所以有重疊形式、結構變換和時空特性三條，主要出于以下考慮：

首先，重疊是非正式語體的語法手段之一（王永娜 2008，馮勝利 2015）。一般而言，VN 式動詞有 VVN 和 VNVN 兩種重疊方式，前一種重疊能夠將 VN 式動詞打開，而後一種重疊保留了 VN 式動詞的完整性。就此來看，能夠進行 VVN 式重疊的 VN 式動詞其結構更為鬆散，正式度等級相對較低。

其次，“V 個 N”結構輕鬆、隨意，經常在口語中使用，多數情況下，“V 個 N”能與“VVN”互換使用（李煒 1992：158-165，周清艷 2012）。補語“一下”用在動詞後表小量、短時、嘗試，常用于交際對話當中（邵敬敏 馬婧 2009，蔣湘平 2012）。不難發現，“V 個 N”結構與補語“一下”的共同點是語體色彩，而二者的區別在于結構完整性。較之“V 個 N”，“VN 一下”結構完整，其正式度等級相應高于“V 個 N”。

再次，“泛時空化”是正式語體的一大特徵。馮勝利（2010a）解釋，所謂泛時空化就是“減弱或去掉具體事物、事件或動作中時間和空間的語法標記”。反

向而言，若要降低正式度等級，則需添加表時空的語法標記。關於這一點，下文將會深入討論，此處不多贅言。

總之，基于重疊形式、結構變換和時空特性這三條標準，可以在正式度上將 VN 式動詞劃分出五個等級，而 VN 式動詞正式度等級的差別與其帶賓能力有直接關係。

2. “VN+O”式標題對語法規則的突破

據高更生（1998）調查，B、C 兩組詞在現代漢語中本來就有帶賓能力，而 D、E 兩組詞的帶賓能力是語法規則變異的結果。觀察發現，VN 式動詞與形式動詞的搭配是支持該觀點的一個有力證據。

形式動詞（dummy verb）脫胎于文言詞匯，呈現出正式莊重的語體色彩（李桂梅 2012）。因此，理論上 B、C、D、E 四組詞均能與形式動詞進行搭配，然而，事實却是，只有 B、C（部分詞）兩組詞可以充當形式動詞的後續動詞，D、E 兩組詞則完全不行。例如：

(43) 車上的人都知道這點，大家並沒有對他們的快樂進行抗議。

(BCC 語料庫)

(44) 對精簡的包裝予以獎勵，對過度包裝的商品予以罰款。(同上)

(45) *進行現身 *加以入境 *予以稱霸

(46) *進行就業 *加以行賄 *予以奪冠

張斌（2010：100）曾指出，形式動詞的一個顯著特點是，具有粘賓性，一個詞若充當形式動詞的後續動詞，該動詞後就不能帶有賓語，賓語成分定要前置。換言之，形式動詞禁止其後續動詞攜帶賓語。依此來看，B、C 兩組 VN 式動詞，V 與 N 的結合發生在詞庫中，N 已經鑲嵌進 V 內部，成為不可分割的整

體，所以能獲得形式動詞的允准；而 D、E 兩組 VN 式動詞，V 與 N 在句法部門組合¹，其緊密度不高，不能獲得形式動詞的允准。進一步看，B、C 兩組詞攜帶賓語是現代漢語的固有用法，D、E 兩組詞攜帶賓語則是後來出現的現象。

從語法發展變化角度看，D、E 兩組詞的帶賓現象都應視為語法突破。不同的是，D 組詞帶賓語出現時間較早，已經脫離了標題語言特區，進入到新聞正文之中。而 E 組詞帶賓語只能出現在新聞標題當中。試比較下面幾組語料：

(47) a. 共享單車登陸湖城銀川 助力城市綠色低碳出行

(光明網 2017 年 4 月 25 日)

b. 共享單車登陸湖城銀川了。

c. 共享單車即將登陸湖城銀川。

(48) a. 小米正式進軍俄羅斯：首發小米 MIX/Note2、紅米 4X 手機

(中國網 2017 年 4 月 26 日)

b. 小米（已經）正式進軍俄羅斯了。

c. 小米即將正式進軍俄羅斯。

(49) a. 巨型吞拿魚橫尸英吉利海峽 長達 2 米壯如牛

(中國網 2016 年 9 月 27 日)

b. *巨型吞拿魚橫尸英吉利海峽了。

c. *巨型吞拿魚即將橫尸英吉利海峽。

(50) a. 中國體育報記者團探營全運天津

(《天津日報》 2017 年 4 月 22 日)

b. *中國體育報記者團探營全運天津了。

¹ 關於這一點，馮勝利（2011）研究發現，VN 式動詞中 N 通過句法運作并入 V 中，組成句法詞，而後移入輕動詞 v 位置，生成“VN+O”結構。

c. *中國體育報記者團即將探營全運天津。

對比發現，(47)(48)兩例標題在添加“了”“即將”等時體成分之後可以成立，而(49)(50)兩例標題即使添加時體成分也不合法。換言之，VN 式動詞“登陸”“進軍”帶賓語的使用範圍已不限于新聞標題，其在常規語句也能獲得合法性。語言特區中的這一特殊現象已經滲透到常規語法當中。與之相反，“橫尸”“探營”等 E 組 VN 在常規語句中不能帶上賓語。

廣義上講，D、E 兩組 VN 式動詞帶賓語都是對常規語法規則的突破，狹義上講，VN 式動詞的語法突破只有 E 組。羅堃(2016)在考察詩歌作品“在+NP+方位詞”結構中方位詞的刪略問題時提出，特區現象對常規語法規則的突破呈現漸進性(continuous violation)，即典型的突破與典型的合法之間存在過渡地帶，而標題語言特區中 VN 式動詞帶賓語的案例再一次印證了這一觀點。

(三) “VN+O”式標題的特點

1. 賓語的類型

VN 式動詞所帶賓語的語義類型較為豐富，主要有以下幾種類別：

① 對象賓語

(51) 大學生村官張宏霞：養殖非洲雁 致富窮困鄉

(《河北青年報》 2015 年 6 月 22 日)

(52) 《天天向上》Twins 合體撩漢 阿 Sa 尋仇大張偉

(新華網 2016 年 4 月 28 日)

(53) 黃曉明拜師史泰龍 加盟好萊塢新片與最猛硬漢戰鬥

(新浪娛樂 2017 年 4 月 12 日)

(54) 《歌手》總決賽林憶蓮奪冠 楊宗緯救場張碧晨

(網易娛樂 2017 年 4 月 16 日)

② 結果賓語

(55) 跨界秀冰雪 李菲兒問鼎總冠軍 (《北京晚報》 2017 年 4 月 12 日)

(56) 楊威張亞東受聘研究生導師 (新華網 2017 年 4 月 26 日)

(57) 上海大熊貓龍鳳胎定名月月半半 萌化無數游客們的內心

(中國青年網 2017 年 4 月 22 日)

(58) 小行星獲名何允星 表彰中國廣播電視事業先驅何允

(騰訊新聞 2016 年 10 月 5 日)

③ 處所賓語

(59) 颶風重創海地 難民試圖取道墨西哥投奔美國

(中國青年網 2016 年 10 月 11 日)

(60) 百餘名青少年揚帆青島 青少年帆船聯賽開賽

(大眾網 2016 年 8 月 17 日)

(61) 首家央企已行動 中船重工宣布遷址雄安

(中國證券網 2017 年 4 月 7 日)

(62) “圖蘭朵”使者講學無錫 (中國江蘇網 2017 年 4 月 21 日)

2. VN 的喻化與 N 的磨損

朱軍、盛新華 (2008) 提出，在“VN+O”結構中，VN 式動詞的比喻化傾向是其進入該結構的一個重要條件。的確，在我們搜集到的“VN+O”式標題中，很大一部分 VN 式動詞所表達的都是比喻義。例如：

(63) 十大數據把脉 2017 中國經濟“開局季” (新華網 2017 年 4 月 19 日)

(64) 首期“市民問政”26 日舉行 問診文明城市創建

(《湖北日報》 2017 年 4 月 25 日)

(65) 農場結緣科技 農戶增收不愁 (《經濟日報》 2017 年 3 月 3 日)

(66) 白百何出軌小鮮肉 (《南方都市報》 2017 年 4 月 13 日)

“把脉”的原義是“診脉”，(63) 例標題“把脉”一詞所用的是其比喻義“對某事物進行調查研究，并做出分析判斷” (《現代漢語詞典 (第七版)》: 20)。“結緣”原義為“結下緣分” (《現代漢語詞典 (第七版)》: 667)，(65) 例標題的意思是農場運用科技手段促進發展。同樣，“問診”“出軌”在這裏都不是原義，而是比喻的說法。在 VN 式動詞的喻化過程中，N 的語義發生磨損，其具體所指模糊化。

(四) “VN+O”式標題成立的限制條件

語料顯示，新聞標題中帶賓的 VN 式動詞數量日趨增多，儼然已成為一種流行的標題結構。然而，研究發現，并非所有的 VN 式動詞都能在標題中帶上賓語，“VN+O”式標題的出現受制于以下兩大條件：

1. 正式度低的 VN 式動詞不能組成“VN+O”式標題

標題為嚴肅正式語體，因此，能够重疊或變形的 VN 式動詞禁止攜帶賓語組成“VN+O”式結構，如下面 b 組 VN 式動詞由于其正式度等級過低而不能成為“VN+O”標題。

(67)	a	b
贈書	——*贈贈書 *贈個書	送書——送送書 送個書
晤面	——*晤晤面 *晤個面	見面——見見面 見個面
合影	——*合合影 *合個影	照相——照照相 照個相
携手	——*携携手 *携個手	拉手——拉拉手 拉個手

(68) a. 厲以寧贈書重慶永川希望小學

(中國新聞出版網 2014 年 11 月 14 日)

b. *厲以寧送書重慶永川希望小學

(69) a. 連馬短暫晤面郝龍斌：盼馬王儘快和解

(新浪新聞 2013 年 10 月 8 日)

b. *連馬短暫見面郝龍斌：盼馬王儘快和解

(70) a. 何潔梳丸子頭扮嫩 合影“虹橋一姐”

(搜狐娛樂 2017 年 4 月 22 日)

b. *何潔梳丸子頭扮嫩 照相“虹橋一姐”

(71) a. 青島交警攜手代駕公司 成立反酒駕聯盟

(央廣網 2017 年 4 月 27 日)

b. *青島交警拉手代駕公司 成立反酒駕聯盟

對比 a、b 兩組詞發現，在語義上，“送書”“見面”“照相”“拉手”等同於“贈書”“晤面”“合影”“攜手”，兩組詞並無差異。但就正式度來看，b 組詞正式度等級不高，只適用於非正式語體，故不能攜帶賓語構成“VN+O”式標題。

2. “VN+O”式標題中賓語不能為帶“的”的名詞短語

王永娜(2013)注意到，VN 式動詞所帶賓語不能為個體化或具體化的事物，包括數量名結構和含“的”的名詞短語，如不能說“亮相北京海澱區的街頭”“轉崗北京的一個保健公司”。但是，我們在語料搜集過程中發現了如下標題：

(72) 2.5 米的巨型“酷 MA 萌”亮相北京西單大悅城

(新華網 2016 年 11 月 4 日)

(73) 聚焦第 31 屆浙江省青少年科技創新大賽

(金華新聞網 2017 年 4 月 24 日)

(74) 簽約一個家庭醫生 享受分級診療便利

(《湛江晚報》 2017 年 1 月 10 日)

(75) “最忙獨董”宋常被調查 曾同時任職五家上市公司

(網易體育 2016 年 1 月 23 日)

“北京西單大悅城”“第 31 屆浙江省青少年科技創新大賽”是十分具體的事物，“一個家庭醫生”“五家上市公司”為數量短語，完全可以作為賓語出現在 VN 式動詞之後。由此可見，問題的關鍵並不是賓語的具體化，而在于“的”的有無。眾所周知，帶“的”的名詞短語結構鬆散（王遠杰 2013），不夠正式，因此不能在標題中充當 VN 式動詞的賓語。若將“的”字強行插入上述四例標題的賓語之中，該標題也會變得十分拗口，甚至不合語法。例如：

(76) ? 2.5 米的巨型“酷 MA 萌”亮相北京西單的大悅城

(77) ? 聚焦第 31 屆浙江省的青少年科技創新大賽

(78) ? 簽約一個家庭的醫生 享受分級診療便利

(79) ? “最忙獨董”宋常被調查 曾同時任職五家上市的公司

3.2.4 小結

常規情況下禁止帶賓的不及物動詞在標題口號語言特區中可以突破語法規則帶上賓語，該賓語成分不定指，且不能話題化。語料顯示，標題口號中能帶賓的不及物動詞主要有單純詞、派生詞、各類合成詞、四字格成語、靜態動詞五種類型。作為其中的一類，動賓式合成詞帶賓語現象備受關注。該結構產生于新聞標題，而後進入日常語言。在這一進程中，動賓式動詞的正式度等級和賓語的語法結構兩大因素制約了該結構的無限度類推，也進一步反映了語言特區“能突破但有限度”這一核心特征。

3.3 標題口號中的量詞刪略與量詞缺失的“一 NP”主語標題

3.3.1 標題口號中的量詞刪略現象及其限度

(一) 問題的提出

量詞作為現代漢語中的特色詞類，其功能是為名詞分類，用在數詞或代詞之後，意義上表示計量，一般分為名量詞和動量詞兩大類。其中，名量詞還可進一步分為個體量詞、集合量詞和度量詞(邢福義 1996:192,張斌 2010:140,鄧思穎 2010:30)。依照形式語法的分析，名詞不能直接與數詞組合，需要先跟量詞結合在一起，而後加入數詞和限定詞，進而組成“限定詞+數詞+量詞+名詞”結構充當論元，其層級關係如下圖所示(鄧思穎 2010:65)。

圖表 6 限定詞短語的句法結構



就組合成分來看，限定詞和名詞較容易省去，數詞和量詞則往往同隱同現，有數必有量，有量必有數，二者缺一不可(邢福義 1996:191,張瑩 2012)。

例如：

(1) 這三台電腦 三台電腦 *三電腦 *台電腦

(2) 這三台你留給辦公室，那三台搬走。

可以看出，限定詞、名詞省去之後，該結構仍然成立，與之相反，數詞、量詞省去之後，結構即變得不合語法。這一現象充分表明，量詞在現代漢語數

量表達中扮演了極為重要的角色，其存在與否會直接影響句子的合法性。那麼，量詞的作用究竟有多大？現代漢語中是否存在量詞缺失，句子却依然合法的情況？李宇明（2000）研究發現，儘管現代漢語語法通則要求數詞和量詞同隱同現，但仍有一些例外。具體概括如下：

1. 數量為“一”時，數詞可以省去，如“這位老師”“那座山”，限定詞則不能省去，“位老師”“座山”不合語法；
2. 數量為約量時，數詞可以省去，如“斤把重”“尺把長”；
3. 數量為大數目時，量詞可以省去，如“千千萬萬青年人”“老闆讓了價，只要三萬六千”；
4. 序數組合中，量詞可以省去，如“第一教室”“第三小學”。

從三、四兩條例外規則可以看出，現代漢語中量詞省去的限制條件是大數目數詞或序數組合。換言之，除大數目數詞和序數組合之外，現代漢語中不能出現“有數無量”的用法。然而，研究發現，標題口號中的小數目數詞和非序數組合也能允准量詞刪略¹，且該現象較為常見。例如：

- (3) 兩手抓 兩手都要硬（新時期物質文明精神文明建設方針口號）
- (4) 五講四美三熱愛（社會主義精神文明建設口號）
- (5) 三忠于 四無限（文革時期宣傳口號）
- (6) 兩份水果三份菜 每日記得五蔬果（澳門衛生局營養膳食宣傳口號）
- (7) 一師一優課 一課一名師（教育部教師信息技術改革活動口號）
- (8) 一花一草皆生命 一枝一葉總關情（江蘇宿遷市綠化口號）
- (9) 8 省份環保督查反饋出爐 3400 人被問責

¹ 關於語法成分隱匿的術語問題，羅堃（2016）區分了“省略”“隱含”和“刪略”。“省略”的成分可以添補，但只有一種添補可能，“隱含”的成分在意義上是存在的，在句法上往往不能添補。“刪略”是基于特定動因的語法操作手段，隱匿的語法成分可以進行添補，但添補的可能不只一種。較之“省略”與“隱含”，“刪略”一詞更具動態性與針對性，與語言特區動態性的研究思路相契合。

(中國新聞網 2016 年 11 月 24 日)

(10) 六網店聯合賣盜版 半年獲利 300 萬

(《法制晚報》 2016 年 4 月 20 日)

(11) 陝西 5 顧客快餐店內爭吵 店員因看了一眼被圍毆

(《華商報》 2016 年 11 月 28 日)

(12) 哈工大三教授入選國際電氣與電子工程師協會會士

(《黑龍江日報》 2016 年 12 月 2 日)

(13) 養老金年底前將完成入市 四銀行獲托管資格

(《中國證券報》 2016 年 11 月 30 日)

(14) 蘭州市定西南路一菜市場電綫杆倒下 砸傷五商鋪

(《蘭州晚報》 2016 年 10 月 20 日)

以上各例中的數量結構皆非序數組合，其數詞也都是十以內的小數目，但數詞與名詞之間的量詞却被刪略，這與現代漢語語法規則不符，是標題口號語言特區中的一種特殊用法¹。

觀察語料發現，標題口號中量詞刪略所發生的句法環境主要有兩種，一種是照應型，如例(7)“一師一優課”、例(8)“一花一草”，前後名詞短語中的數詞相同，形成照應格局，另一種是獨用型，如例(9)“8 省份”、(13)“四銀行”。

對於量詞刪略的動因，劉雲(2005:226)解釋到，標題中量詞所負載的信

¹ 據丁加勇(2005)研究，語篇層面上會出現量詞刪略的數量結構，其功能是回指，例如“2000 年 7 月，‘大篷車’在周莊鎮巡訪時，受理了殘疾人王立成的申訴：王立成用三輪車拉 3 名青年到目的地後，三青年因少付車費與王立成發生爭執……”，刪略量詞的“三青年”回指之前提到的“3 名青年”。丁文也提到了標題中量詞刪略問題，並認為該現象是預指，標明即將出現指稱相同的內容。但丁文又提出，回指和預指都採用較弱(weaker)或較單薄(attenuated)的方式表達舊信息，因此量詞刪略順理成章。對此我們深表懷疑。眾所周知，標題口號一般表達新信息，並非舊信息，量詞若要刪略也是在後續情境中進行，不可能預先發生，所以標題口號中的量詞刪略不是篇章指稱作用下的產物，而是其語言特區屬性造就的。

息量有限，因此量詞刪略并不影響理解，反而使標題更加簡潔有力。我們同意這一觀點，量詞刪略之後，整個標題音節數目減少，形式更加緊湊、表達更為有力，符合其韻律親和特徵。

(二) 標題口號中量詞刪略的限度

量詞刪略是標題口號中基于特定語用動因而發生的語法突破現象。顯然，這一現象的發生也存在一定的限制條件。考慮到數量短語由數、量、名三部分組成，我們分別從這三個角度來探討標題口號中量詞刪略的制約條件。

1. 數詞的限制

從數詞角度來看，標題口號中量詞刪略的發生有兩條限制要求。

其一，量詞刪略只能發生在十以內的數詞之後，數詞大于十，量詞不能被刪略。丁加勇（2005）也持有類似觀點，例如：

(15) a. “尋找西街最美店鋪” 15 家候選店鋪出爐

(中國網 2016 年 5 月 19 日)

b. * “尋找西街最美店鋪” 15 候選店鋪出爐

(16) a. 三十二所學校被確立為河北省漢語國際推廣基地

(中國新聞網 2010 年 7 月 1 日)

b. *三十二學校被確立為河北省漢語國際推廣基地

其二，數詞“二”之後的量詞不能刪略，但“兩”之後的量詞則可以刪略。例如：

(17) a. 西南林業大學李任波、曹超學二位老師榮獲“雲南省師德標兵”稱號
(中國高校之窗 2016 年 6 月 3 日)

b. *西南林業大學李任波、曹超學二老師榮獲“雲南省師德標兵”稱號

(18) a. 兩教師關門毆打學生 被打學生叫來 6 人準備報復

(騰訊新聞 2016 年 4 月 12 日)

b. 兩名教師關門毆打學生 被打學生叫來 6 人準備報復

2. 量詞的限制

作為刪略對象，就量詞本身來看，也存在兩條限制要求。

其一，度量詞不能刪略，例如：

(19) a. 十裏長街 百貨鹹集 市聲若潮 (安徽蕪湖旅游宣傳口號)

b. *十長街 百貨鹹集 市聲若潮

(20) a. 3 米眼鏡蛇躲下水道 民警幫其“挪窩”

(《法制晚報》 2016 年 12 月 12 日)

b. *3 眼鏡蛇躲下水道 民警幫其“挪窩”

其二，集合量詞不能刪略，例如：

(21) a. 用五類藥 當心低血糖 (《生命時報》 2016 年 12 月 13 日)

b. *用五藥 當心低血糖

(22) a. 石獅兩群青年酒後打群架 特警出動拘留四人

(《石獅日報》 2015 年 12 月 25 日)

b. *石獅兩青年酒後打群架 特警出動拘留四人

度量詞與集合量詞之所以不能被刪略，原因就在于，這兩類量詞的語義實在，本身包含了數的信息（何杰 2000：31-40）。刪略之後會造成誤讀，比如“3 米眼鏡蛇”說的是長度，而“3 眼鏡蛇”則應理解為數量，“兩群青年”所標示的數目大於二，而“兩青年”標示的數目等於二。

3. 名詞的限制

從名詞角度來看，標題口號中的量詞刪略發生在可數名詞（count nouns）之前，而物質名詞（mass nouns）前的量詞則不能被刪略¹。例如：

(23) a. 賣荔枝箱底暗藏五瓶水 批發商：只為保鮮

（《重慶商報》 2015 年 6 月 5 日）

b. *賣荔枝箱底暗藏五水 批發商：只為保鮮

(24) a. 立冬 一杯茶 暖身也暖心（昆明新境茶藝培訓班宣傳口號）

b. *立冬 一茶 暖身也暖心

物質名詞外延上具有非離散性（鄭偉娜 2016），反映到量詞選擇方面，傾向選擇借用量詞，上述兩例的“瓶”“杯”都不是專用量詞，而是借自于名詞。借用量詞在計量功能之外，還承載了形象義，因此較難刪略。

綜上所述，標題口號中的量詞刪略受到來自于數詞、名詞和量詞本身的諸多限制。總體上看，這些限制條件的提出主要基于兩個角度，一是語法的合格性，如數詞的兩條限制，二是誤讀的可能性，如量詞的兩條限制。換句話講，上述限制條件并非來自同一層面，其中可能還有強弱之別。但可以肯定的是，無論基于何種角度，只有在遵從上述限制條件的基礎上，量詞才有可能被刪略。如果不遵從相關限制，即使處于標題口號語言特區之內，該刪略形式也不可能存在。

3.3.2 量詞缺失的“一 NP”主語標題

前文已對標題口號中的量詞刪略現象做了一個簡單的討論，本節將全方位、多角度分析量詞缺失的“一 NP”主語標題這一案例。

（一）問題的提出

¹ 鄭偉娜（2016）在 Chierchia（1998）、Cheng & Sybesma（1999）等學者的研究基礎上，提出漢語可數/物質名詞的區分主要依賴于五條標準：與個體量詞組合，與數詞“一”組合，與可數形容詞（count adjective）組合，與集合量詞組合，與“們”組合。其中，第一條與個體量詞組合是主要標準，其餘均為補充標準。

新聞標題中量詞缺失的“一 NP”結構較為常見。例如：

(25) 江西一中學領導挪用公款炒股 122 萬虧到不足 6 萬

(中國江西網 2016 年 11 月 28 日)

(26) 北京一健身房突關門 200 多會員維權

(《北京晨報》 2016 年 11 月 28 日)

(27) 商丘男子騎電瓶車撞傷一女子 將其送醫院後溜走

(《京九晚報》 2016 年 7 月 26 日)

(28) 澳門女子 4 次往返珠海追尋一公交司機

(大粵網 2016 年 12 月 12 日)

語料顯示，“一 NP”既可以出現于主語位置，如 (25) (26) 兩例，又可以出現在賓語位置，如 (27) (28) 兩例。二者的區別是，“一 NP”結構若置于主語位置，其中“一”可以自由刪略，并不影響語義表達，而賓語位置的“一 NP”則不宜刪略“一”。例如：

(29) 江西中學領導挪用公款炒股 122 萬虧到不足 6 萬

(30) 北京健身房突關門 200 多會員維權

(31) ? 商丘男子騎電瓶車撞傷女子 將其送醫院後溜走

(32) ? 澳門女子 4 次往返珠海追尋公交司機

考慮到主語位置的“一 NP”更有“特區”特點，因此本文只研究該位置上的“一 NP”標題結構，擬不討論其居于賓語位置的情況。

就現代漢語常規語法規則來講，“一 NP”結構中的量詞一般不能刪略，但在少數情況下，數詞“一”可以直接修飾名詞。郭銳 (2002: 211-212) 將這些例外概括如下：

1. 限定詞+“一”+名詞，主要出現在書面語中，如“這一地區”“某一事物”“上一階段”；
2. “一”+名詞，主要出現在口語中，如“前面來了一老太太”“一小孩兒跑丟了”；
3. “一”+名詞，主要出現在書面語中，如“馬爾馬拉海上一渡輪失火(標題)”。

依次來看，第一種情況的出現須有一定的語篇環境，即“限定詞+‘一’+名詞”指稱前文中出現過的事物，屬舊信息，其句法功能是回指（anaphora）。若無相關篇章環境，該結構則不能出現；第二種情況嚴格來講，並不出現於普通話口語當中，而是北京話的說法。對此，方梅（2002）、董秀芳（2003：166-180）、劉祥柏（2004）、周韜（2005）曾進行過研究，幾位學者一致認定該類型的“‘一’+名詞”是北京話的特有說法，其特點是“一”不遵循一般變調規律¹，不跟隨其後名詞發生變調，而一律讀為陽平調。此外，賓語位置的“‘一’+名詞”較為多見，但不是回指形式；第三種情況亦即本文所研究的語言特區現象，劉祥柏（2004）也留意到該現象常出現在報紙上，但郭、劉二位學者給定的範圍區域過大，並未抓住問題關鍵所在。仔細觀察發現，第三種情況的“‘一’+名詞”出現範圍受限，只能於新聞標題中（包括新聞導語句），因此應看作標題語言特區中的語法突破現象。

（二）“一 NP”標題的句法語義表現

1. 總體特徵

整體上看，量詞缺失的“一 NP”主語標題有如下幾個特點：

第一、“一 NP”標題是新信息，不是某一舊信息的回指形式。這與上文提及

¹ “一”的本調是陰平，單念、出現在詞句末尾或表序數時，都讀本調。在語流中會發生變調，具體為：（一）在去聲字前讀陽平調，如“一去”“一致”；（二）在非去聲字前，變讀為去聲，如“一天”“一直”“一起”；（三）在詞語中間讀輕聲，如“想一想”“看一看”（邵敬敏 2001：60）。

的“限定詞+‘一’+名詞”結構有所不同；

第二、“一 NP”標題中的“一”讀弱化去聲調¹，在語流中不發生變調，“一”後名詞往往重讀。換言之，“一 NP”標題中的重音落在名詞上；

第三、“一 NP”之前一般有處所標記成分。而該成分標記了標題事件發生的相關地點；

第四、“一 NP”標題中的“一”一般可以刪去，不影響表達。

2. 局部特點

① NP 的類型特點

量詞刪略的“一 NP”主語標題，其中 NP 主要有光杆名詞和定中短語兩種類型。例如：

A. 光杆名詞

(33) 江蘇一奶奶重男輕女殺死出生僅 4 天孫女被判 10 年

(《人民法院報》 2016 年 12 月 5 日)

(34) 6 號綫一男子偷手機 路人集體幫忙追(光明圖片 2016 年 12 月 1 日)

(35) 美國俄克拉何馬州一機場發生槍擊事件

(《人民日報》 2016 年 11 月 12 日)

(36) 蘭州一民警圍捕盜車犯罪團夥犧牲 警方通緝在逃人員

(中國新聞網 2016 年 11 月 30 日)

B. 定中短語

(37) 雲南一職校學生在宿舍養毒蛇(光明圖片 2016 年 11 月 28 日)

(38) 巴黎一華人旅行社遭遇搶劫(《深圳特區報》 2016 年 12 月 4 日)

¹ 劉祥柏(2004)認為，新聞標題中的“一”讀為陽平或去聲都可以接受。但在我們的語感調查中，幾乎沒有人讀陽平，反而有一小部分人讀本調陰平，絕大多數人還是讀為去聲。需要說明的是，這裏的去聲在調值上不是全降調[51]，其能量較弱，實際調值更接近於低降調[31]。

(39) 河北深州一民辦幼兒園體罰幼兒被整頓 涉事人員遭刑拘

(中國新聞網 2016 年 11 月 26 日)

(40) 安徽一好賭男盜竊同事銀行卡 穿“警服”去取款仍被抓

(中安在綫 2016 年 11 月 28 日)

在定中短語這個類別裏，NP 除了傳統意義上的“形容詞+名詞”、“名詞+名詞”以外，還可以是關係從句 (relative clause)，例如：

(41) 遂寧一裝有液化氣罐出租車起火 幾個滅火器滅不掉

(四川新聞網 2016 年 6 月 22 日)

(42) 咸寧一在建排污管道發生爆炸 造成一死一傷

(荊楚網 2016 年 11 月 29 日)

此類 NP 的特點是，核心名詞在關係化過程中會留下空位。如 (41) (42) 兩例的空位情況為：

(43) [t_i 裝有液化氣罐]出租車_i (主語空位)

(44) [在建 t_i]排污管道_i (賓語空位)

此外，研究發現，儘管 NP 可以是關係從句，但漢語裏常用的關係從句標記“的”却不能用于“一 NP”標題中，禁止出現“一裝有液化氣罐的出租車”“一在的排污管道”類表達。

在指稱對象上，NP 要求可數化、個體化，因此物質名詞、抽象名詞、群體名詞、關係名詞¹均不能用于“一 NP”標題中。

(45) *一河水 *一土壤 *一山川 *一茶葉 (物質名詞)

(46) *一精神 *一氣勢 *一心情 *一希望 (抽象名詞)

¹ 關係名詞“夫妻”是個例外，在語料中，我們發現了“一夫妻”類標題：“浙江一夫妻自備 B 超機測胎兒性別 鑒出女孩收 600”（《錢江晚報》2015 年 7 月 10 日）、“劍河縣一夫妻廣場上看熱鬧 將 1 歲女兒鎖車裏”（貴陽網 2016 年 10 月 20 日）。

(47) *一人群 *一紙張 *一樹木 *一馬匹 (群體名詞)

(48) *一姐妹 *一兄弟 *一父子 *一母子 (關係名詞)

就音節來看，由于 NP 要承擔重音，與弱讀的“一”形成節奏對比，因此 NP 的音節長度應大于或等于二，至少為雙音節詞，而不能是單音節形式。

(49) a. 江蘇濱海一轎車沖入河中 車內兩名老師溺亡

(中國新聞網 2016 年 11 月 26 日)

b. *江蘇濱海一車沖入河中 車內兩名老師溺亡

(50) a. 麗江古城一民房發生火情 原因待調查

(《麗江新聞》 2016 年 11 月 25 日)

b. *麗江古城一房發生火情 原因待調查

② “一 NP”標題中動詞類型特點

量詞刪略的“一 NP”標題中動詞主要有動作動詞和存現動詞兩類。

A. 動作動詞

(51) 四川一女子湯圓裏吃出鋼絲 廠商：自查產品無問題

(《成都商報》 2016 年 12 月 4 日)

(52) 為躲偷拍 濟南一車主把車牌掰折“擋攝像頭”

(光明圖片 2016 年 11 月 28 日)

(53) 衡水一女子騎車闖紅燈 打壞交警執法記錄儀

(中國網 2017 年 3 月 17 日)

(54) 英山一公司借電商助鄉親脫貧 (《楚天金報》 2017 年 3 月 18 日)

B. 存現動詞

(55) 上海一商場現“恐龍群”引圍觀 (光明圖片 2016 年 11 月 28 日)

(56) 挪威一核反應堆發生放射性碘少量泄露事故

(《人民日報》 2016 年 10 月 26 日)

(57) 西安一高校食堂現三行情書 演繹“食堂愛情故事”

(中國新聞網 2017 年 3 月 16 日)

(58) 敘利亞首都一法院發生炸彈襲擊事件 致至少 25 人死

(中國新聞網 2017 年 3 月 16 日)

受制于該類標題的報道性功能和無定數量主語的相關允准規則，心理動詞（“擔心”“滿意”“信任”“熱愛”等）、關係動詞（“姓”“屬”“成爲”等）禁止出現于“一 NP”主語標題之中。

3. 其他相關問題

① “一 NP”無定數量主語的允准

從形式上看，量詞刪略的“一 NP”結構居于標題主語位置，但衆所周知，漢語主語和話題位置不接受無定名詞短語。其原因在于，位于 IP 標志語位置的主語缺乏相應的管轄成分（Huang *et al.* 2009：294-295）。那“一 NP”主語標題又是如何得到允准的？

陸燦、潘海華（2009）就無定名詞短語做主語的語義允准問題展開研究，提出漢語普通話中有三種情況允准無定名詞主語，分別是簡單判斷句、通指句和分配句。其中，簡單判斷句與本文討論的“一 NP”主語標題關係密切。陸、潘文在前人研究基礎上得出，簡單判斷句（*thetic judgment*）允許無定主語，與之相反，主題判斷句（*categorical judgment*）則禁止無定主語。究其原因在于，簡單判斷句中的無定主語投射進核心域，其地位如同賓語（*incorporated objects*），能夠受到存在量化算子的約束。語用上，無定主語句需要有足夠的背景信息以

提升其簡單判斷的屬性。本文討論的“一 NP”主語標題也屬於簡單判斷句，其簡單判斷屬性需要借助“一 NP”前的處所成分來實現。試比較：

(59) a. 長沙一老字號湯圓店被查 露天加工遭責令整改

(人民網 2016 年 12 月 4 日)

b. ? 一老字號湯圓店被查 露天加工遭責令整改

(60) a. 青海一草場墜落不明飛行物 巨如房屋

(青海新聞網 2016 年 11 月 13 日)

b. ? 一草場墜落不明飛行物 巨如房屋

不難發現，處所成分直接影響該類標題的接受度。Lee (1986) 將這類處所成分視為主題，並認為有主題的句子可以允准無定主語。這一觀察極具啟發性，但在“一 NP”主語標題中，處所成分並非都表現為主題，也可能隱藏在標題的後半部分，例如：

(61) 一境外飛機拖欠千萬管理費 被北京法院查封

(《中國青年報》 2016 年 11 月 29 日)

(62) 一行賄者被廈門檢方立案偵查并采取強制措施

當然，處所居後的語料數目較少。不過，需要承認的是，無論處所成分處於什麼位置，“一 NP”主語標題都需要借助這一成分來提升其簡單判斷屬性。因此，處所成分是“一 NP”標題得以成立重要條件。

② “一”作為不定冠詞

除了“一 NP”無定主語的允准問題以外，還有另外一個問題需要明確，即“一”的功能與作用。我們認為，在量詞刪略的“一 NP”主語標題中，“一”已經具備了不定冠詞的功能。

劉丹青（2008：116）曾提出，冠詞是語法化的產物，拋開詞形不談，假如考慮語義、話語功能以及句法表現等因素，漢語不一定是無冠詞的語言。由此推知，漢語的冠詞可能會以某種特殊的句法形式出現于某一地域方言或某一特定語域之中。方梅（2002）研究表明，北京話中“一”可以用作不定冠詞，這一現象產生時間不長，并與指示詞的定冠詞用法配合成套出現，呈現系統性變化的態勢。其中，“一”用作不定冠詞時，不能重讀，并且排斥對比焦點，這說明“一”的計數功能已經有所弱化。在我們所討論的標題語言特區中，量詞缺失的“一NP”結構同樣排斥對比焦點，數詞“一”不再用于計數，而是用作不定冠詞。例如：

(63) a. 天津一垃圾焚燒廠被指環評造假 兒童身上起成片疙瘩

(央廣網 2016年12月4日)

b. *天津一垃圾焚燒廠被指環評造假.....三垃圾焚燒廠通過驗收

(64) a. 四川一歹徒搶銀行鳴槍示威 聽到報警後逃離

(《華西都市報》 2016年12月3日)

b. *四川一歹徒搶銀行鳴槍示威.....另兩歹徒未鳴槍

從類型學角度看，“一”從數詞到不定冠詞的語法化路徑在很多語言中都有所表現，如阿爾巴尼亞語、土耳其語、匈牙利語、萊茲金語、復活節島語、泰米爾語（Henie & Kuteva 2012：299-210），其中匈牙利語、復活節島語與我們研究的情況十分相似：

(65) Keres- ek egy tan fű.

尋找- 第一人稱：單數：現在時 一 老師

我在尋找一位老師。(匈牙利語 轉引自 Henie & Kuteva 2012：299)

(66) i tu'u mai ai etahi miro o te

完成體 到達 這兒 小品詞 一 船 屬格 定冠詞

harani mai Tahiti.

法國 從 Tahiti (地名)

一艘法國船從塔希提島來到這兒。

(複活節島語 轉引自 Henie & Kuteva 2012 : 300)

可以看出，匈牙利語處于賓語位置的“一老師”、複活節島語居于主語位置的“一船”，其中的“一”均已語法化為不定冠詞。上述例句若翻譯為現代漢語，則需要添加相應的量詞（“位”“艘”），“一”仍然承擔數詞功能。

Givón (1981)、Henie (1997 : 66-82) 將數詞“一”的語法化過程分成五個階段，在不同的語言中，數詞“一”的語法化程度也存在高低差別（轉引自 陳平 2016）：

- A. 計量功能，如 I need an hour ；
- B. 某一事物的存現，如 A guy came up the front stairway ；
- C. 某一事物無定有指，如 He bought a house last year ；
- D. 事物無定無指，如 He wants to buy a house in this area, any house will do ；
- E. 名詞性成分不指個體，而只表類別或屬性，如 He is a good chef 。

比對這五個階段的特徵，我們發現，標題中“一”的語法化程度不如北京話，處于過渡階段，還不是一個純粹的語法標記。具體來看，標題中的“一”大概處于第三階段，而北京話中的“一”已經語法化到了最高階段，如“他是一老實人”（該例轉引自 董秀芳 2003 : 166）。這一現象背後隱藏著深層次的理論價值：語言特區中的語法突破現象并非凌亂無章，而是具有一定的類型學規律，只是在相應的語法化道路上比常規語法規則先行一步而已。

（三）“一 NP”主語標題出現的制約條件

從使用限度上看，量詞刪略的“一 NP”主語標題存在三條用法限制：

第一、排斥對比焦點。這一條件在上文中已有所提及，除了排斥對比性數量成分外，“一 NP”標題還排斥可能形成對比焦點的副詞“只”“僅”“就”“才”，此類副詞不能出現在“一”之前。例如：

(67) a. 鄭州一小區物業更替 老物業不肯走拿滅火器噴業主

(大河網 2016 年 11 月 29 日)

b. *鄭州只一小區物業更替 老物業不肯走拿滅火器噴業主

(68) a. 江西弋陽龜峰景區一游客突發疾病 眾人接力救助終脫險

(中國旅游新聞網 2016 年 11 月 29 日)

b. *江西弋陽龜峰景區僅一游客突發疾病 眾人接力救助終脫險

(69) a. 北京一滴滴乘客疑似遭遇迷藥跳車 警方介入調查

(安徽網 2016 年 9 月 27 日)

b. *北京就一滴滴乘客疑似遭遇迷藥跳車 警方介入調查

(70) a. 俄一老虎溜至中國引關注 原是普京親手放生

(《新聞直播間》 2014 年 10 月 10 日)

b. *俄才一老虎溜至中國引關注 原是普京親手放生

第二、排斥否定形式。“一 NP”標題不能與否定副詞“未”“沒”共現。例如：

(71) a. 濟南一價值百萬豪車發生自燃 路過灑水車伸援手

(網易新聞 2016 年 10 月 1 日)

b. *濟南一價值百萬豪車未發生自燃

(72) a. 收受企業房產 太原一銀行行長助理獲刑

(《山西晚報》 2016 年 12 月 4 日)

b. *太原一銀行行長助理沒獲刑

第三、排斥形容詞謂語。學界認為，無定的“一 NP”結構禁止出現于主題判斷句中，而這一要求在句法形式上的直接表現就是排斥形容詞謂語。例如：

(73) a. 南京江北一公交車與快遞貨車相撞 多人受傷

(中國青年網 2016 年 11 月 30 日)

b. *南京江北一公交車車速太快

(74) a. 南京一初中女生自習玩手機被發現 從四樓跳下昏迷

(中國江蘇網 2016 年 11 月 29 日)

b. *南京一初中女生太貪玩

不過，這裏有一種特殊情况需要排除。在兩段式標題中，前後兩段標題若具有因果關係，則不受此限制，“一 NP”主語可與形容詞謂語共現。例如：

(75) 重慶一女生太邇邇 引同寢室 5 女生扇耳光致傷殘

(新華網 2015 年 11 月 25 日)

(76) 合肥一懷孕媽媽產前太大意 二寶車內分娩醫生緊急接生

(《第一時間》 2016 年 12 月 4 日)

(75)(76) 兩例，前後兩段標題間都具有因果關係，因此，前半段標題中的謂語雖為形容詞“邇邇”“大意”，也能與量詞缺失的“一 NP”結構共現。

(四) “一 NP”標題中量詞刪略的原因

前文提到，量詞由于其所負載的信息量有限，為了結構緊湊的需要，在標題口號中常被刪略。同理，這也是“一 NP”標題中量詞刪略的重要原因。另外，我們還注意到，信息焦點的凸顯也是量詞刪略的一大動因。周韜（2011：217）對比了北京話中的“一+名”與“數+量+名”，認為二者有如下差異：

圖表 7 “一+名”與“數+量+名”結構的焦點差別

	數量成分做信息焦點	名詞做信息焦點
一+名	—	+
數+量+名	+	+

其本質就在于，“一”是否能夠做信息焦點，是否發揮計量功能。徐杰（2001：139-140）談及“焦點敏感式”（Focus-Sensitive Operators）時指出，與其他中性成分相比，數量詞語比較容易成為焦點，是焦點敏感成分¹。根據二位學者的相關論述，我們提出，“一 NP”主語標題中量詞刪略另外一大動因是“脫敏”，即通過量詞刪略來讓本來對焦點敏感的“一+（量）”成分退居二綫，凸顯“名”，使之成為信息焦點。“一”弱讀，“名”重讀，而“一”的計量功能弱化，逐步語法化為不定冠詞。

3.3.3 小結與餘論

本小節先探討標題口號中的量詞刪略問題，而後以量詞刪略的“一 NP”主語標題為個案，詳細分析了“一 NP”主語標題的句法語義表現及其使用限度。

標題口號中量詞刪略突破了常規語法規則制約，是一種特殊的語法現象，同時受到來自于數詞、名詞以及量詞本身的相關限制。“一 NP”主語標題是一個典型案例，數詞“一”與 NP 之間的量詞非常規刪略，從而讓數量名結構中的數量成分“脫敏”，其目的是凸顯 NP。數詞“一”的計量功能退化，開始語法化為不定冠詞。當然，“一 NP”標題的使用也有一定限度，比如排斥對比焦點、排斥否定形式以及形容詞謂語等等。

¹ 徐杰（2001：139-140）提到的“焦點敏感式”指在沒有焦點標記詞參與的情況下，句中比較容易成為焦點的句法成分。除了數量詞語外，還包括“就”“才”相連的句法成分、“把”引導的名詞短語、修飾成分、句末成分等。

量詞是語言類型學研究中的一個重要參項，值得深入研究（徐丹 傅京起 2011）。標題口號中量詞的使用情況為我們深入認識量詞提供了一些思考。此外，從來源角度看，標題口號中的量詞刪略很大程度上是古漢語相關形式的“復古”運用。據吳福祥（2006：553-571）研究，不含量詞的數量結構在唐以前都處于主導地位。例如：

（77）我亦欲正人心，息邪說，距詖行，放淫辭，以承三聖者。

（《孟子 滕文公下》 轉引自張楨 2010：134）

（78）方士有言黃帝時為五城十五樓，以候神人于執期。

（《漢書 郊祀志下》 同上）

（79）齊為衛故，代晉冠氏，喪車五百。（《左傳 哀公十五年》 同上）

（80）冀罪止于身，二兒可得全不？

（《世說新語 言語》 轉引自張楨 2010：148）

（81）種瓜，甕四面各一子。（《齊民要術校釋 卷二 種瓜》 同上）

（82）王子猷嘗行過吳中，見一士大夫家，極有好竹。

（《世說新語 簡傲》 同上）

也就是說，在中古之前的很長一段時期內，漢語并不強制使用量詞。到了現代漢語裏，除一些特殊情況外，量詞的使用基本是強制性的，一般不能被刪略。然而，標題口號語言特區中的量詞使用却又是另外一番風景。由此觀之，語言特區雖處于共時平面，却是觀察歷時狀況的一個重要平臺。

3.4 本章總結

本章研究標題口號中實詞的語法突破現象及其限度。語料涉及名詞、動詞、量詞三個詞類，其突破方式主要有組合搭配和刪略兩種。具體案例為，“N+N”式標題口號、標題口號中的不及物動詞帶賓語現象、標題口號中的量詞刪略現象。眾所周知，名詞、動詞是漢語的基本詞類，而量詞是漢語的特色詞類，這三類實詞在標題口號中均出現了異于常規情況的用法。這些用法使用範圍廣泛，有的甚至已經進入了常規語言，具有較高的研究價值，是諸多標題口號語法突破現象中特色鮮明的類型。



澳門大學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第四章 標題口號虛詞語法突破現象及其限度

本章研究標題口號中虛詞的語法突破現象及其限度，共有五個案例，分別是標題中的“又”“再”連用、“或”字標題、標題口號中的“最+NP”結構、標題中的“被+V_單”結構、標題口號中“的”字非常規刪略現象。

4.1 標題中的“又”“再”連用現象及相關句法問題

4.1.1 問題的提出

“又”“再”是現代漢語中的一對常用副詞。長期以來，二者的句法語義表現及使用條件都是學界的關注點。從語義表達上看，“又”“再”都具有重複義，例如：

- (1) 上次你錯了，這次你又錯了。
- (2) 昨天來過的那個人又來了。
- (3) 有熱水再給我點兒。
- (4) 我要再去一次學校。(以上四例轉引自 侯學超 1998: 691、714、719)

關於“又”和“再”的區別，現有研究主要基于三種觀察角度：一、情態(modality)的角度，如李文治(1982)、史錫堯(1996)認為“又”表示已實現(realis)的重複，“再”表示未實現(irrealis)的重複，周韜(2015)注意到除去一些例外，“又”和“再”的主要區分表現在現實性與非現實性方面，即“又”表達現實性情態，“再”表達非現實性情態；二、時(tense)的角度，如陳立民、張燕密(2008)考察了二者的事件時間關聯，發現“再”與將來時域相關，“又”與過去、現在兩個時域相關；三、時、態相結合的角度，如馬真(2004)用[過去][假設]兩個語義特徵分析了“又”

和“再”的差異,認為“再”可以說過去的事情,可以出現在[+過去][+假設]的語境中,“又”則多用在[+過去][—假設]的語境中。

縱觀前人研究成果,儘管各位學者的分析均存在例外情況,但可以肯定的是,重複義副詞“又”和“再”只能在各自情境下使用,二者不能連用,上述四例不能變為:

(5) *上次你錯了,這次你又再錯了。

(6) *昨天來過的那個人又再來了。

(7) *有熱水又再給我點兒。

(8) *我要又再去一次學校。

張誼生(1996)在分析副詞連用時也曾提到,同義同類副詞連用,大多是範圍、程度和評注性副詞,其他類型并不多見。然而研究發現,在標題(包括新聞標題、書本、歌曲名稱等)中,表重複義的“又”“再”能夠連用,例如:

(9) 央行又再降准降息 商業銀行存款利率首次上浮達 50%

(新浪房產 2015 年 6 月 30 日)

(10) “兩會”又再派出政策“大紅包”

(中國投資諮詢網 2015 年 3 月 13 日)

(11) 又再起步(歌曲名 景黛音)

(12) 又再遇到你(歌曲名 張立基)

由此產生疑問,“又”“再”為什麼能夠在標題中連用?標題中的“又”“再”連用又有怎樣的句法表現和限制條件?本文將就此展開研究。

需要特別指出,有兩類“又”“再”連用不在本文討論範圍之內。第一,非重複義的“又”“再”連用現象;第二,“又”與成詞的“再 X”連用,造成“又”“再”連用

的假象。

首先，除重複義之外¹，“又”“再”還能表達諸多意義，在非重複義情況下，“又”“再”可以有條件地連用，但用例不多。具體而言，“又”“再”為相繼義或追加義時（呂叔湘 1999：633、642，劉月華等 2001：237、239），二者可連用：

（13）次日，辭駐文昌閣，祭掃蔣母墓後，又再移駐到雪竇寺。

（北大 CCL 語料庫）

（14）激光視盤和錄像帶銷售額為 3 億美元左右，而電視轉播與商標使用權

又再創收數億美元。（同上）

以上兩例，“又”“再”都不是重複義，“移駐到雪竇寺”“電視轉播與商標使用權創收”并非之前發生過的行為或事件，句中“又再”可替換為“然後”“另外”等詞以彰顯其相繼義、追加義，如“然後移駐到雪竇寺”“電視轉播與商標使用權另外創收數億元”。相反，表重複義的“又再”若替換為“然後”“另外”，或不合法（“央行然後降准降息”），或意思改變（“‘兩會’另外派出政策‘大紅包’”）。此外，表相繼義或追加義的“又”“再”連用還有一個特點，即必須有明確的上下文語境，若無相關情境，理解起來則有一定困難。

其次，“又”能與成詞後的“再 X”連用，造成了“又”“再”連用的假象，例如：

（15）他狀況其實不太好，最近又再婚了。（龍槍 《兄弟之戰》）

（16）今天，同樣的場面又再現南京大學的禮堂。（北大 CCL 語料庫）

（17）這項技術可以把回收的廢舊塑料再生成燃料油，既減少了環境污染，

又再生了資源。（同上）

¹ 本文區分“重複”（repetitive）和“追加”（additive）。“重複”是同一動作、行為或事件的再一次發生，“追加”是類同動作、行為或事件的再次發生。馬真（2000：210，例句稍作修改）指出，按照狹義理解，重複前後的行為動作與其所涉及的對象應該一樣，如“我把那篇文章又看了一遍”，“你把這封信再看一遍”，而廣義的理解包括“追加”，前後行為動作與涉及對象類同即可，不必同一，如“我吃了一個饅頭，還吃了一碗麵條”，“我吃了一個饅頭，想再帶一個饅頭”。本文“重複”取狹義理解。

(18) 面市後很快售罄，僅隔三個月就又再版。(張清平 《林徽因》)

成詞的“再 X”有一個顯著特點，即 X 往往是不能獨立使用的粘著語素。常規情況下，“再”排斥體標記“了”，如“*他想再去一次了”“*你再聽聽這首歌了”，但“再 X”則允許句中出現“了”，如“再婚了”“再版了”，這說明體標記“了”是加在整個詞上的，而非 X。在自然朗讀過程中，“又”和“再 X”分別是兩個語調單位 (intonation unit)¹，“再”與“X”兩個成分之間融合非常緊密，很難分開。從構詞角度看，“再”的成詞能力强於“又”，《現代漢語詞典》(第七版：1628-1629) 共收錄“再 X”詞 27 例，却未見收錄“又 X”詞一例。當然，“又”與“再 X”連用也不是本文所討論的內容。

4.1.2 標題中“又”“再”連用的句法語義表現

觀察語料發現，標題中“又”“再”連用的語法意義是動作、行為或事件再一次重複，亦即該情況發生了 $n+1$ 次。換言之，“又”“再”連用並沒有造成語義的重複疊加，並非“又”“再”語義的簡單加合 ($n+2$)，只是凸顯其一而已。

從句法角度看，“又”“再”連用之後主要修飾動詞性成分，也可以修飾形容詞性成分和名詞性成分，但用例相對較少。

(一) 又+再+動詞性成分

這裏所說的動詞性成分類型多樣，包括光杆動詞、動賓短語、狀動短語、“被”字短語等。其中，就語料數量來看，動賓短語數量最多，狀動短語、“被”字短語數量相對較少。

1. 光杆動詞

從音節上看，既有單音節動詞，又有雙音節動詞，甚至四字格成語。

(19) 琴鍵又再響 (豆瓣電影 2007 年 10 月 21 日)

¹ 所謂“語調單位”，是指自然語流中一個語調框架內的言語串(具體參看 Chafe 1987:21-51, 樂耀 2017)。

- (20) 又再聚 周冬雨竇靖童現身支持馬思純話劇
(新浪娛樂 2016 年 12 月 26 日)
- (21) 寶馬奔馳又再撒野 闖杆暴打高速公路收費員
(《遼沈晚報》 2005 年 2 月 2 日)
- (22) 陽光餘額不足 冷雨又再光顧(《南方日報》 2017 年 3 月 7 日)
- (23) 曾志偉慶賀劉嘉玲獲影后 又再酩酊大醉(光明網 2015 年 6 月 8 日)
- (24) 虧損後又再“雪上加霜” 鄭州日產能否挽回頹勢？
(界面新聞 2016 年 8 月 2 日)
2. 動賓短語
- (25) 發改委又再批復三個機場建設項目
(《中國證券報》 2012 年 10 月 12 日)
- (26) 越南又再截獲 21 名中國偷渡者(西陸網 2014 年 4 月 22 日)
- (27) 又再夢見你(歌曲名 江淑娜)
- (28) 美國又再公布登月最新內幕(西陸網 2012 年 6 月 3 日)
- (29) 滴滴又再搞事情 接入 12306 客戶端首頁
(中關村在綫 2016 年 12 月 9 日)
- (30) 快遞今年又再長本事 偏遠山村也能送生鮮有保證
(中國新聞網 2017 年 1 月 24 日)
- (31) 江蘇首條延期收費高速又再申請延期 目前正待批復
(龍虎南京新聞 2016 年 8 月 27 日)
- (32) 腳傷又再出現反復 趙蕊蕊自曝可能會再接受手術
(《廣州日報》 2008 年 11 月 3 日)

3. 狀動短語

狀語一般為“爲……”“給……”“和……”等介詞短語。

(33) 美國又再爲增加軍費進行“忽悠”(央廣軍事 2016年4月15日)

(34) 美國又再給中俄合作發展做紅娘(人民網 2006年3月18日)

(35) 教授標志性鏡頭 又再和拉煉作對(虎撲足球 2016年11月6日)

4. “被”字短語

其中，“被”後施事成分往往隱現。

(36) 三年來新低又再被刷新(《羊城晚報》 2012年8月30日)

(37) “第四朵花”李氏果化石又再被質疑造假 “李鬼”化石泛濫“黑市”
(中國化石網 2016年1月27日)

(38) 樓市泡沫是否又再被吹大 開發商緣何以身試險
(《羊城晚報》 2009年5月15日)

(二) 又+再+形容詞性成分

“又”“再”連用修飾形容詞性成分，描述性質狀態的再次出現，例如：

(39) 寧波消費市場 10月6日現回頭潮 商貿區生意又再紅火
(《寧波日報》 2012年10月7日)

(40) 開學了 校園又再熱鬧起來(《南方都市報》 2012年2月14日)

(41) 明日我省降水又再明顯(《南方日報》 2016年8月20日)

(三) 又+再+名詞性成分

“又”“再”連用修飾名詞性成分，表達該事件狀態再一次發生，如(42)例說明利率爲負值的事件再次發生，(43)例表明孤身一人的狀態再次來臨。

(42) 黃金遠期利率又再負值(和訊網 2014年12月22日)

(43) 又再一個人 (歌曲名 葉倩文)

在句類上，“又”“再”連用的標題句一般為陳述句，直陳動作、事件再次發生。另外，“又”“再”連用標題還可以是疑問形式。較之陳述句，疑問標題更能產生“懸疑設置”的語用效果（參看楊海明 周靜 2014）。例如：

(44) 誰又再炸碎了美國夢？（人民網 2013 年 4 月 23 日）

(45) “天價大葱”緣何又再擾民？（人民網 2012 年 3 月 14 日）

(46) 男童被電梯夾腳 洞洞鞋又再惹禍？

（《羊城晚報》 2012 年 10 月 1 日）

(47) 《錦綉未央》唐嫣又再嚼口香糖？真相却狠狠打臉

（樂視視頻 2016 年 11 月 19 日）

除此之外，有一類“又”“再”連用標題，其動作、行爲的重複具有明顯先後次序關係，例如：

(48) 入室大盜練成開鎖專家五進宮 出獄後又再行竊

（《羊城晚報》 2015 年 5 月 15 日）

(49) 張學友談 7 年後複出：虧錢後又再虧 所以要開工

（騰訊娛樂 2014 年 12 月 25 日）

(50) 屋漏偏風連夜雨 臺灣桃園機場航站樓短短數日後又再漏水

（《環球時報》 2016 年 6 月 14 日）

(51) 取消關注蕭亞軒後又再關注 柯震東這是鬧哪樣

（《南方都市報》 2013 年 6 月 14 日）

此類標題重復的動作、行爲通過時間標記詞“後”來凸顯次序關係，暗含反復發生之意。

總體而言，“又”“再”可以在動詞性成分、少量形容詞性成分和名詞性成分之前連用，表達相關情況的再次發生，二者語義只凸顯其一。因此上述各例標題中，刪除“又”或“再”都不影響重複義的表達，如(25)(46)兩例變為“發改委再批復三個機場建設項目”“男童被電梯夾腳 洞洞鞋又惹禍”之後，依然表達該動作、事件重複了 $n+1$ 次，語義未變。由此可知，標題中的“又”“再”連用現象在句法語義上是一種羨餘 (redundancy) 行爲。

4.1.3 標題中“又”“再”連用的限度

語言特區給一些貌似“非法”的語言形式提供了一個生存平臺，一方面“非法”的語言形式能够在語言特區中被“合法”解讀，另一方面這些“非法”的語言形式并不是肆意亂用，而是受制于人類普遍的語言能力 (羅堃 2016)。這裏所討論的重複義副詞“又”“再”在標題語言特區中可以突破一般語法規則連用，但二者連用位序固定，只能是“又——再”，例如：

(52) a. 盜竊只爲打麻將 剛出獄又再落網

(深圳市公安局網站新聞 2014 年 1 月 17 日)

b. *盜竊只爲打麻將 剛出獄再又落網

(53) a. “城市菜地”又再浮頭 (《南寧日報》 2015 年 8 月 15 日)

b. * “城市菜地”再又浮頭

(54) a. 月亮又再升起 (書名 張齡之 城邦印書館 2015 年)

b. *月亮再又升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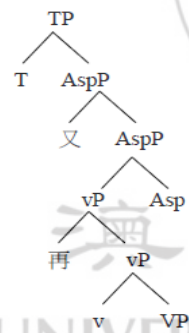
(55) a. FRANKIE! 我又再想起 (歌曲名 劉秋儀)

b. * FRANKIE! 我再又想起

不難發現，即使處于標題語言特區中，“再——又”的連用位序也不能被解

讀為“合法”形式。原因在於，“再——又”連用位序超出了人類語言能力範疇。就句法層級來看，重複義副詞“又”和“再”都附接在短語之上，不同的是，“又”所附接的是具有[+動態]特徵的體貌短語 AspP;“再”附接的則是具有[-動態]特徵的輕動詞短語 vP，其中“又”能夠成分統制 (C-command) “再” (如圖一所示，Lin & Liu 2006，陳柏廷 2011)¹。根據 Kayne (1994: 3) 提出的“綫性對應公理” (Linear Correspondence Axiom, LCA)，“等級結構和綫性語序之間存在著密切關係，具體表現為非對稱性成分總是映射成綫性居前關係”(王晨 劉偉 2014)，因此，在等級結構上處於非對稱位置的“又”和“再”反映至綫性序列，只能形成“又——再”位序，而不能是“再——又”。

圖表 8 “又”與“再”的句法層級



關於“又”的句法層級高於“再”這一點，諸多證據支持我們的論斷。

(一) 證據一：“又”“再”與能願動詞連用

馬真 (2000: 215) 描寫“又”“再”“還”三個副詞的差別時提出，“再”與能願動詞連用時，“再”居後，能願動詞居前，例如(以下兩例轉引自馬真 2000: 215-216，此處稍作改寫)：

¹ Lin & Liu (2006) 認為，“又”常與“了”共現，句法上“又”是體短語層 (AspP) 的副詞，句子的謂語必須是動態的，“再”附接在以靜態輕動詞為核心的輕動詞短語上 (vP)。陳柏廷 (2011) 的觀點與 Lin & Liu (2006) 基本一致，僅在細節方面做了些許修正，提出“又”與完成動詞共現時，可能有兩個不同的句法位置，一個是體短語層，另一個是表狀態的輕動詞短語，但後者出現在邏輯式中，以此來看，“又”的句法位置還是高於“再”。當然，上述學者的觀點仍有商榷的餘地，譬如動態與靜態的區分過於模糊，缺乏操作性，並且“又”完全可以出現在靜態謂語句中，如“明天又是星期天”。由於篇幅限制，這些問題我們將另文討論。

(56) a. 明天我可以再來看你嗎？

b. *明天我再可以來看你嗎？

(57) a. 那包子很好吃，我能再吃兩個。

b. *那包子很好吃，我再能吃兩個。

與“再”的表現不同，“又”與能願動詞連用時，“又”居前，能願動詞置後，例如：

(58) a. 靜秋又可以去做零工了。(艾米 《山楂樹之戀》)

b. *靜秋可以又去做零工了。

(59) a. 公司裏又能見到他勞碌的身影了。(北大 CCL 語料庫)

b. *公司裏能又見到他勞碌的身影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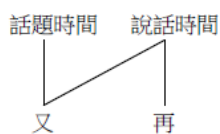
據考察，“會”“可能”“應該”“必須”等幾個能願動詞與“又”“再”共現時，都具有此特點。能願動詞在句法上有“界標”的作用，能夠將句子層次的外狀語 (sentential adverbial) 和動詞短語層次的內狀語 (VP-adverbial) 區分開來 (蔡維天 2007)。儘管“又”不在句子層級，而“再”也不在動詞短語層級，嚴格來講，二者不能視為內外狀語，但是在綫性序列上，“又”“再”分別處於能願動詞的左右兩側，可以判斷副詞“又”的句法層級高于副詞“再”。

(二) 證據二：“又”與“再”的時間關聯

Geenhoven (2005)，張慶文、劉鴻勇、鄧思穎 (2013) 區分了量化副詞 (如“總是”“一直”) 和頻度副詞 (如“時常”“不時”)，指出量化副詞關聯的是指示時間或話題時間，而頻度副詞所關聯的是事件時間或說話時間。在句法層級上，話題時間位置高于說話時間，因此二者的連用位序為“量化副詞——頻度副詞”，不能出現“頻度副詞——量化副詞”的次序。以此為視角來觀察“又”和“再”，我們

發現，“又”與量化副詞相近，能够關聯話題時間與說話時間，“再”與頻度副詞類似，傾向于關聯說話時間，其關聯話題時間的能力較弱。

圖表 9 “又”與“再”的時間關聯



就語料來看，這一特點表現為：

(60) a. 等我洗完澡到客廳去看她的時候，她又變得有點怪。

(張潔《世界上最疼我的那個人去了》)

b. *等我洗完澡到客廳去看她的時候，她再變得有點怪。

(61) a. 戰士們都睡下的時候，他們又研究敵情，決定行程。

(孫鐵犁《風雲初記》)

b. *戰士們都睡下的時候，他們再研究敵情，決定行程。¹

(62) “小李白”一笑：“結了三個，離了三個，現在又結了一個。”

(劉震雲《一地雞毛》)

(63) 我剛才說過了，現在再給你說一遍，在羅維民身上我們要不惜一切代價。(張平《十面埋伏》)

(60)(61) 兩例“……的時候”標示話題時間，只能與“又”共現，若替換成“再”則句子不成立。(62)(63) 兩例中，“現在”標示說話時間，“又”“再”皆能與之共現，這說明“又”和“再”均能關聯說話時間，但二者關聯話題時間的能力有所差別，由此推斷“又”的句法層級高于“再”。

(三) 證據三：“沒”和“不”的連用

¹ 需要指出，本文討論表重複義的“再”，若在其他義項條件下，該例句可能是合格的說法。

一個旁證來自于否定詞“沒”和“不”的連用。與“又”“再”的時域關聯(陳立民、張燕密 2008)類似,《現代漢語八百詞》(呂叔湘 1999: 383)指出,“沒”否定過去和現在,不能指將來,而“不”否定過去、現在和將來,差別在于對將來時域的否定。類比來看,“再”與“不”都能關聯將來時域,“又”和“沒”則不行。

圖表 10 “沒”“不”與“又”“再”關聯時域的對比

	過去	現在	將來
沒	+	+	—
不	+	+	+
又	+	+	—
再	+	+	+

有趣的是,同為否定詞的“沒”和“不”也可以有條件地連用,其位序同樣固定,只能是“沒——不”,不能為“不——沒”位序。請看:

(64) a. “你若不好好兒念書,媽就死在這兒。”我一聽這話嚇壞了,忙說:
“媽,我沒不好好兒念書。”

b. *.....我不沒好好兒念書..... (北大 CCL 語料庫)

(65) a. 郭:我告訴你,做人要有一個很平和的心態。

于:我這個太直爽了,我這人。

郭:知道嗎?跟我弄這個。

于:我沒不和平啊。(《郭德綱相聲集》)

b. *.....我不沒和平啊.....

(64b) (65b) 兩例皆因“不”“沒”位序調換而不合法。語料顯示,“沒”“不”連用

往往出現在回應句裏，限制出現于始發句（initial sentence）中。具體情境為始發句講到“不 VP”，回應句用“沒”來否定“不 VP”。

對於“不”和“沒”的差別，郭銳（1997）認為“不”是對謂詞性成分本身的否定，而“沒”是對事件存在的否定。王燦龍（2011）發現，“不”構成的否定句要確定意義只能依賴于具體的語境，如句子、上下文等，“不”本身沒有時體意義，而“沒”指示性明顯，與體範疇密切相關。陳莉、潘海華（2008：74）注意到量化副詞“總是”“常常”只選擇“不”而非“沒”，“沒”的句法位置應該高于“不”，甚至高于“總是”類量化副詞。因此，二者的連用位序為“沒——不”。同樣道理，與“沒”“不”情況近似的“又”“再”也有句法位置上的高低差異。

（四）證據四：方言接觸中的“又”和“再”

來自方言接觸的證據同樣顯示出“又”的句法層級高于“再”。鄭縈、游孟庭（2011）探究了由于方言接觸所引發的閩南語重複義時間副詞“閣”“又”“再”的詞匯重整現象。在閩南語和臺灣國語的長期接觸中，臺灣國語的重複義副詞“又”“再”被借入到閩南語當中，與原有的重複義副詞“閣”發生詞匯整合，產生了新的複合重複義副詞“又閣”和“閣再”：

（66）伊又閣來矣。（他又來了。）

（67）自彼工了後，伊就毋捌閣再提起彼層代志矣。

（從那天以後，他就不曾再提起那件事了。）

有意思的是，“又”“再”與“閣”組合後形成的位序為“又——閣”“閣——再”，而非“閣——又”“再——閣”。除此之外，在閩南語中還發現了一個使用頻率不高的組合形式“又閣再”，如“伊又閣再想起伊故鄉”“你若是又閣再哭，小朋友就都不跟你玩了”，“又”依然位于“再”前。這一現象從側面反映出，“又”的句法位

置高于“再”，“再——又”位序不合語法。

以上四個證據顯示，“又”的句法附接位置高于“再”。儘管重複義副詞“又——再”連用在自然語句中不合語法，但其在標題語言特區中能獲得允准，被讀者合理解讀。相反，“再——又”連用位序由于缺乏理論依據，即使在標題語言中也絕不可能出現。

4.1.4 標題中“又”“再”連用的動因及機制

標題是篇章的有機組成部分，是特殊的語言片段，具有許多正文所不具備的特點（尹世超 2001：5-6）。劉雲（2005：108）提出，自然語句通過一定的篇章化手段變為標題，往往出于特殊的語用動機（pragmatic motivation）。白麗娜（2013）將這一語用動機具體闡述為視覺刺激的強化，亦即標題應該在視覺上吸引讀者的注意。研究發現，形成視覺刺激的手段多種多樣，包括新詞語的使用、新穎的搭配、誇張的版式安排等等，創新的語法手段也是其中之一。

（一）視覺強化與整句焦點的形成——“又”“再”連用的動因

McConkie（1979：37-48）關於注意機制的“聚光燈”理論認為，類似閱讀困難的地方，注意就會像聚光燈一樣自動聚焦。標題中“又”“再”連用不合常規語法規則，給讀者造成了一定的閱讀困難，因此能夠形成有效的視覺刺激，引發讀者的深入閱讀。

從篇章的宏觀結構上看，標題可以視作“整句焦點”（sentence focus）。所謂“整句焦點”是指與正文內容相比，標題（特別是新聞標題）用來概括正文內容，報道相關事件，由于缺乏上下文環境，整句都用來提供新信息，并且其中不宜加入任何話題標記（Lambrecht 1994：223-224，劉丹青 2016）。整句焦點在形式上有一定表現，如日語（轉引自劉丹青 2008：220）：

(68) KURUMA ga KOSHOO-shi-ta. ‘汽車壞了’

汽車 (主格) 出故障—過去時

(69) (Kuruma wa) KOSHOO-shi-ta. ‘汽車壞了’

汽車 (話題) 出故障—過去時

(68)例主格標記 *ga* 具有表達整句焦點的功能，用來回答問題“怎麼了”，而(69)例話題標記 *wa* 則具有表達謂語焦點 (*predicate focus*) 的功能，回答問題“汽車怎麼了”。回到本文主題，我們認為，標題中的“又”“再”連用，與自然語句中的“又”“再”單用相區別，是形成整句焦點的語法手段¹。試比較：

(70)a. 英國泰晤士河又再發現浮沉巨物 (驅動中國 2016年4月13日)

(標題 整句焦點 回答問題“怎麼了”)

b. 英國泰晤士河又發現了浮沉巨物。

(自然語句 謂語焦點 回答問題“英國泰晤士河怎麼了”)

(71) a. 特朗普又再批評北約 (聯合早報網 2016年3月28日)

(標題 整句焦點 回答問題“怎麼了”)

b. 特朗普又批評北約了。

(自然語句 謂語焦點 回答問題“特朗普怎麼了”)

整句焦點的表現手段豐富多樣，如韵律手段(英語)、韵律加形態手段(日語)、韵律加句法手段(意大利語)、構造性手段(法語、意大利語)等(Lambrecht 1994: 223-224)。漢語中，雙音節音步就是一種重要的整句焦點表現手段。與印歐語通常使用音高變化手段標記焦點不同，漢語采用節奏手段表現焦點，其中最小節奏單位體現為雙音節音步(周韜 2011: 205-206)。換言之，雙音節表現焦點的能力強于單音節，較之單用的“又”和“再”，二者連用所形成的雙音節

¹ 在自然語句中，“再”不能表達已然重複情況，不能說“英國泰晤士河再發現了浮沉巨物”。

音步富于節奏感和語音表現力，傳誦性強，適合在標題中使用。

（二）方言與古漢語的影響——“又”“再”連用機制

標題中“又”“再”連用形成整句焦點，有一個先決條件不容忽視，即“再”必須表達已然重複義。眾所周知，標題是對正文內容的集中概括，其所述為已然事件，但一般認為，現代漢語中的“再”不能表達已然義。這一矛盾如何解決？事實上，在標題語言特區內，“再”完全可以表達已然重複義，這一用法源自方言和古漢語。

先看方言。劉丹青（2009）注意到，穗港粵語“再”的用法擴張進“又”的範圍內，例如“溫太買咗一支試完之後，再買咗一打”（……又買了一打），擴張後的“再”繼續北上，進入了北方媒體中，如：

（72）據央視網刊登的一段視頻顯示，中央電視臺早間新聞節目《朝聞天下》

近日再添新人。

（73）東航再出返航事件西安飛成都 10 小時

但是，就劉文所舉的其他例子來看，“再”表已然重複義，只能用于新聞標題和導語句中，上述（73）例為新聞標題，（72）例是新聞導語句，該則新聞的標題是“《朝聞天下》再添新人”（新華網 2008 年 7 月 27 日），導語句與新聞標題表述相同。

語篇分析視角下，新聞導語可以與新聞標題歸為一類，原因在於，其語言運用與新聞標題相似，却與新聞正文有所不同（Van Dijk 1988：55），因此，導語句就其性質來看也屬於標題語言特區，標題和導語中的一致表達是一種互文（intertextuality）現象¹。相反的是，在新聞正文（非語言特區）裏，表達已然

¹ 據劉世生（2016：119-120）介紹，“互文”概念由法國符號學家克裏斯蒂娃提出，意為“一個文本中交叉出現的其他文本的表述”。其核心要義在於表述的重複性。對於“互文”概念的理解，不同學科領域不

重複義的“再”就不能出現，必須替換為“再次”，如（73）例標題所對應的新聞正文是：

（74）時隔近 4 個月，東航再次上演“返航門”。25 日晚 11 時 55 分西安飛往成都的飛機，26 日早上 9 時 55 分才到成都。而對於返航原因，東航並沒有就一系列疑問給出正面說法。（《重慶晚報》2008 年 7 月 28 日）

此類現象較為常見，又如：

（75）標題：金星再手撕范冰冰 兩人恩怨由來已久

正文：除了再次“手撕”范爺，金星此番還披露了更多明星的八卦猛料，更自封“八卦之母”、“娛樂圈的活化石”。（光明網 2016 年 11 月 5 日）

（76）標題：被指 16 年前曾搶劫殺人 日本警方再逮捕中國嫌疑人

正文：關於日本東京歌舞伎町一家俱樂部 2001 年 8 月遇襲致男店長死亡和現金等被搶走一案，日本警視廳搜查一科 8 日以涉嫌搶劫殺人和搶劫傷人等為由，對兵庫縣姬路市的中國籍嫌疑人桂曉鋒實施再次逮捕。（《海峽都市報》2017 年 3 月 9 日）

再談古漢語。“再”的本義是兩次。《說文》釋“再，一舉而二也”。《玉篇 耑部》釋“再，兩也”。以此為基礎引申出第二次、再一次的意思。如：

（77）教不善則政不治，一再則宥，三則不赦。（《國語 齊語》 轉引自李秉震 2009）

（78）一鼓作氣，再而衰，三而竭。（《左傳 莊公十年》 同上）

（79）晉韓厥從鄭伯，其禦杜溷羅曰：“速從之？其禦屢顧，不在馬，可及

盡相同。本文認為，在同一語言特區內，上下文之間一致性表達，即為“互文”。

也。”韓厥曰：“不可以再辱國君。”乃止。

（《左傳 成公十六年》 同上）

（80）夕景欲沈，曉霧將合，孤鶴寒嘯，游鴻遠吟，樵蘇一嘆，舟子再泣。

（鮑照 《登大雷岸與妹書》）

從（79）（80）兩例看出，古代漢語裏，“再”能够表達已然重複義。到了現代漢語中，表已然重複義的“再”被雙音詞“再次”所替換，“再”僅能用于未然重複。有趣的是，在標題語言特區內，“再”的已然重複義存留了下來，這與標題語言的特點密切相關。尹世超（2001：8）曾經指出，標題語言處于古今中外語言的交匯點上，沿襲了較多古漢語的詞語和句式，其文言色彩較為濃厚。

除此以外，標題的語體特徵也是“再”已然重複義存留的重要誘因。作為書面語的重要組成部分，標題剝離了時間和空間特質，是一種高度泛時空的話語形式（馮勝利 2010a，王永娜 2013）。在泛時空化的標題語言特區內，已然和未然的對立得以中和，“再”的重複義凸顯出來。以此為基礎，語義等值的“又”與“再”連用，以形成整句焦點，加強視覺刺激，引發讀者的閱讀興趣。而“又”“再”連用不能出現在非語言特區中的原因是，句子必須“同現實發生特定聯繫”，被賦予特定的時特徵（鄧思穎 2008：138）。但在自然語句中，時間、體貌特徵要求明確，已然與未然的對立難以調和，“又”“再”各自有其使用情境，不能置于一一起連用。

4.1.5 小結與餘論

“又”和“再”是現代漢語裏的一對重複義副詞。一般認為，“又”表達已然重複義，“再”表達未然重複義，多數情況下二者不能替換，更不能在同一句中連用。然而，研究發現，標題中的“又”“再”可以突破常規語法規則連用。大量語料顯

示，“又”“再”不能連用這條語法規則在標題語言特區中被突破了。

從語義上看，標題中的“又”“再”連用表達動作、行為或事件再一次重複，因此二者連用實際上是一種羨餘現象。從句法構造上看，“又”的附接位置高于“再”，在綫性序列上，只能出現“又——再”連用位序，不能是“再——又”。從語用角度看，“又”“再”連用是標題語言特區中的特殊語法現象，其產生機制分為兩步：第一，受到方言、古漢語的影響，加之標題語體特徵的管制，已然和未然的對立逐步模糊化，“再”可以表達已然重複義；第二，具備相同功能的“又”“再”突破常規語法規則，“羨餘”式連用，形成整句焦點，從而吸引讀者進一步關注。

通過上文分析可知，“又”“再”連用是一種語義羨餘現象。從語言發展變化角度看，語義羨餘有著非常重要的作用。江藍生（2016）觀察提出，包括語義複指、語義部分重合和語義同指在內的三種語義羨餘是語法化的重要誘因，超常組合帶來的語義羨餘打破了原有結構句法語義關係的平衡狀態，也給重新分析提供了可能。就此來看，我們所研究的標題語言特區中的“又”“再”連用現象并非孤例，實際上符合句法語義演變的一般規律，在未來有可能成為常規語法結構。

4.2 “或”字新聞標題的句法語義問題

4.2.1 副詞“或”字的常規用法

《現代漢語八百詞》（呂叔湘 1999：283-284）指出，“或”等同於“或者”，有連詞和副詞兩種用法，能夠表達多種意義，概括如下：

圖表 11 “或”的常規用法

詞性	意義	例句
連詞	選擇	同意～反對
	幾種交替的情況	每天清晨都有許多人在公園裏鍛煉，～跑步，～打拳，～做操
	等同	人們對整個世界的總的看法叫做世界觀，～宇宙觀
副詞	也許、或許	你趕快走，～還能打上末班車

《現代漢語虛詞詞典》(王自強 1998:106)、《現代漢語虛詞詞典》(侯學超 1998:288)、《現代漢語詞典(第七版)》(2016:595)、《實用漢語近義虛詞詞典》(趙新 劉若雲 2013:191)等多本辭書均持有一致觀點。其中，“或”的連詞用法較為常見，而副詞用法則較少見。據 BCC 語料庫的義項頻率統計，在 58473 條“或”字語料中，副詞“或”只有不到 70 條，比例低於 0.12%，可以說使用頻率極低。此外，觀察語料發現，“或”表達“也許、或許”義時，有著嚴格的句法語義要求。

形式上，副詞“或”字只能出現於“或+情態動詞+VP”和“或+有+NP”兩種句法格局之中。從語義、語用上，副詞“或”字句要求表達複合式情態。例如：

- (1) 此事或能辦成，也說不定。(轉引自 侯學超 1998:288)
- (2) 這次或有希望，不妨試試。(同上)
- (3) 如果不出意外，明日或可抵京。(同上)
- (4) 首先討論天災來源，其次籌措善後救濟，或有結果。(同上)
- (5) 他今晚動身，明天下午或可到達。(轉引自 王自強 1998:106)

(6) 這個建議對於改進工作或有好處。(同上)

王自強(1998:106)提出,“或”作為副詞,其後只能帶單音節動詞。我們所發現的語料也支持這一觀點,在“或+有+NP”結構中,“有”就是單音節動詞,在“或+情態動詞+VP”結構裏,情態動詞也只能是“能”“可”等單音節詞,“能够”“可以”等雙音節情態動詞則不能出現。就句子情態來看,正是由于其特殊的句法環境,“或”字句所表達的都是複合式情態。具體來說,“或”字句可以表達[認知+道義]、[認知+動力]兩種情態¹。如例(2)“這次或有希望,不妨試試”表達[認知+道義]情態,說話人認定“這次有希望”這一命題可能發生,並且有一定的可行性,同時發出了一個“指令”。例(3)“如果不出意外,明日或可抵京”表達[認知+動力]情態,說話人認為“明日抵京”可能發生,並且有一定能力實現該事件。

很顯然,“或+情態動詞+VP”結構中的複合式情態主要來自“或”與情態動詞的連用。而“或+有+NP”結構裏並無情態動詞,其複合式情態從何而來?研究發現,該結構中的“或”和“有”之間可以補出一個情態動詞,如“或(能)有希望”“或(會)有結果”“或(能)有好處”,也就是說,“或+有+NP”結構中存在一個隱形的情態動詞,該情態動詞與“或”聯手發揮作用,表達複合式情態。

同時,我們還發現,“或”字句所表達的認知情態多為推測(speculative)或假設(assumptive)情態²,幾乎沒有推斷(deductive)情態的用例。換句話說,“或”字句所表達的可能性建立在一般常識基礎上,而非事實數據。如例(2)“這次或有希望”,例(3)“明日或可抵京”都是說話人根據百科知識(encyclopedic

¹ 根據 Lyons (1979:452), 彭利貞 (2007:42-54), 陸萍、賀陽 (2015) 等中外學者的研究, 情態可以分為認知情態(epistemic modality)、道義情態(deontic modality)和動力情態(dynamic modality)三大類。其中認知情態是“說話人對命題為真的可能性與必然性的看法或態度”, 道義情態是“說話者對行為主體(自己或他人)預期實施某種行為的態度”, 動力情態為“行為主體實施某種行為的能力和意願”。

² Palmer (2001:22-24) 從類型學角度做了一個情態分類。在此分類系統中, 認知情態可進一步分為三小類: 表達不確定性的推測情態, 以常識為基礎進行推論的假設情態, 以相關證據為基礎進行推論的推斷情態(轉引自彭利貞 2007:41-43)。

knowledge)所做的一般假設，并非依靠相關證據而得出的邏輯推論。

4.2.2 新聞標題中“或”字用法的突破

上文研究顯示，常規情況下，副詞“或”的使用受制于一定的句法語義環境，且使用頻率不高，較為少見。然而，與之相反的是，新聞標題中的“或”則突破了相關限制，其出現頻率也有了大幅度的提升。通過新聞標題和新聞正文的對比，可以清晰地看到這一特點。田桂丞（2014）統計 2014 年 4 月 11 日到 8 月 28 日的《文摘周報》（共計 21 期）發現，23 則“或”字標題的正文部分均未使用“或”。這一情況說明，較之自然語句，新聞標題中副詞“或”的使用更加自由。

“或”字新聞標題已經引發了學者們的關注。秦嶺（2011）將新聞標題中的“或”定位為預測情態標記，郭瓊、陳昌來（2016）則認為“或”字新聞標題在語義上具有雙重情態特徵，具體表現為言者的主觀推斷情態與聞者的傳信情態。羅耀華、李向農（2015）與王艷（2016）則從語法化角度進行研究，探究了“或”字語義演變的路徑及相關句法問題，提出揣測義副詞“或”主要出現于新聞標題裏。綜觀前人研究成果，不難發現，諸位學者將自然語句中的副詞“或”與新聞標題裏的“或”等同視之，完全不考慮二者的異同，從而忽視了標題中“或”的特色用法。大量語料顯示，在新聞標題中，副詞“或”突破了常規語法規則的制約，其使用範圍更加寬泛。

（一）“或”字標題對常規語法規則的突破表現

1. 替換與否

自然語句中，副詞“或”與“或者”意義、用法相同，句中的“或”一般都可以替換為“或者”，不改變句義。例如：

（7）他的建議對我們的工作或（或者）有幫助。（轉引自 趙新 劉若雲 2013：

191)

(8) 這些資料對你寫論文或(或者)能有所啓發。(同上)

(9) 你現在出發，中午之前或(或者)能趕到。(同上)

相反的是，除了“或+情態動詞+VP”“或+有+NP”兩種結構以外，標題中的“或”一般不能被“或者”所替換。例如：

(10) a. 四川旅游經營服務七類行爲或列入“嚴重失信”

(《成都日報》 2017 年 1 月 8 日)

b. *四川旅游經營服務七類行爲或者列入“嚴重失信”

(11) a. 美機場槍擊案嫌犯系 26 歲伊戰老兵 或患精神病

(環球網 2017 年 1 月 8 日)

b. *美機場槍擊案嫌犯系 26 歲伊戰老兵 或者患精神病

(12) a. “大學生娶同學媽媽”系假新聞 或爲商家炒作

(中國新聞網 2017 年 1 月 4 日)

b. * “大學生娶同學媽媽”系假新聞 或者爲商家炒作

可以看出，將“或”替換成“或者”之後，該標題即變得不合語法。這充分說明，新聞標題中的“或”與雙音節副詞“或者”有所不同，并非“或者”一詞的壓縮形式。

2. 定位與自由

就句法位置來看，自然語句中“或”的句法位置比較固定，一般位于主謂語之間，少數情況下，也可以置于第二分句的句首。新聞標題中“或”的句法位置相對自由一些，主要出現在三個句法位置上，分別是整個標題的句首、後段標題的句首和主謂語之間。例如：

- (13) 或實施限行政策 廣州政協委員建議推出郊區車牌
(中國新聞網 2017 年 1 月 9 日)
- (14) 或提供 4 款車型可選 曝中華 V6 詳細配置
(巨豐財經 2017 年 10 月 21 日)
- (15) 美國新一屆國會會期 3 號開幕 或推翻奧巴馬任期內相關政策
(央廣網 2017 年 1 月 3 日)
- (16) 建議重組中職聯 或成立職業聯盟(《人民日報》 2016 年 4 月 28 日)
- (17) 特朗普女婿正與中企談生意 “嘴硬”或是談判策略
(《環球時報》 2017 年 1 月 9 日)
- (18) 我成品油價二連漲幾成定局 京滬油價或重返 6 元時代
(《人民日報》 2016 年 8 月 31 日)

3. 已然與未然

常規情況下，“或”字句語義上表達說話人認為相關事件可能發生。也就是說，“或”字標記的事件均為未然事件。但在新聞標題中，我們發現了已然事件“或”字句。換言之，標題中的“或”既能表達未然事件，又能表達已然事件。這與常規情況下的“或”字句形成鮮明對比，常規情況下，“或”字句只能表達未然事件。

例如：

- (19) 美歐暴雪已致 11 人死 美國多地或將出現 30 厘米大雪
(中國新聞網 2017 年 1 月 8 日)
- (20) 俄航母或將撤出地中海 (人民網 2017 年 1 月 5 日)
- (21) 我國最早發明和利用蠶絲 8500 年前或已掌握桑織技術
(《科技日報》 2016 年 12 月 27 日)

(22) 伊斯坦布爾一夜總會凌晨發生槍擊事件 或已致兩人死

(新華網 2017 年 1 月 1 日)

(19)(20) 兩例“或”與“將”連用表明相關事件還未發生，(21)(22) 兩例“或”與“已”連用表明相關事件業已發生。主觀認定事件是否發生，需要有一個時間參照，(21) 例中的參照時間是“8500 年前”，(22) 例的參照時間是該則新聞的報道時間，“掌握桑織技術”“致兩人死亡”均發生在參照時間之前。

4. 複合與單一

上文指出，自然語句中“或”字句分別表達[認知+道義]、[認知+動力]兩種複合式情態，限制表達單一情態，但在標題中“或”字結構既能表達單一情態又能表達複合式情態。例如：

(23) 中醫標準化遇人工智能 能望聞問切的“阿爾法狗”或出現

(《科技日報》 2017 年 1 月 9 日)

(24) 韓媒猜朝鮮或進行空中核試爆 驗證摧毀重兵集團

(人民網 2016 年 6 月 29 日)

(25) 廣州 2754 戶籍家庭獲配公租房 明年大學生或能申請

(《廣州日報》 2016 年 12 月 30 日)

(26) 澳洲監管海外投資者非法購房 或須出示居留證件

(中國僑網 2016 年 9 月 21 日)

(23)(24) 兩例是單一的認知情態，表明“‘阿爾法狗’出現”“朝鮮進行空中核試爆”是可能發生的事件，(25) 例為[認知+動力]情態，意為“明年可能大學生有能力申請公租房”，(26) 例為[認知+道義]情態，說明“可能海外投資者將來必須(即有義務) 出示居留證才能在澳洲購房”。

5. 肯定與否定

常規情況下，副詞“或”只能出現于肯定句中，敘述相關事件可能會發生。標題中的“或”還能與否定成分共現，表明相關事件可能未曾發生過或不會發生。

例如：

(27) 中國鋼鐵需求或未出現可持續性增長(新浪財經 2016 年 5 月 11 日)

(28) 駐沖繩美軍反潛機事故或未造成傷亡

(中國新聞網 2016 年 12 月 21 日)

(29) 李建濱訓練受傷離開國足 裏皮或不徵調替補球員

(網易體育 2017 年 1 月 7 日)

(30) 11 歲男孩偷開汽車撞飛路人後逃逸 肇事男孩或不擔刑責

(《現代快報》 2016 年 12 月 26 日)

(27)(28) 兩例“或”與“未”連用，指明“中國鋼鐵需求可持續增長”“美軍反潛機事故造成傷亡”可能未曾發生。(29)(30) 兩例“或”與“不”連用則說明“裏皮徵調替補球員”“肇事男孩擔刑責”未來可能不會發生。需要指出的是，“或”與“未”“不”連用時，其位序固定，只能是“或——未”“或——不”，若調換成“未——或”“不——或”則不合語法。

6. 陳述與疑問

從句類角度看，常規情況下副詞“或”只能出現于陳述句當中，而新聞標題中的“或”則突破了陳述句的限制，可以用在疑問句之中。例如：

(31) 獨生子女或不能全部繼承遺產？(《湛江晚報》 2016 年 12 月 28 日)

(32) 仰臥起坐或致癱？ 25 歲男子頸椎內血管爆裂致全身癱瘓

(《錢江晚報》 2016 年 11 月 26 日)

(33) 德國總理默克爾對難民立場轉強硬 或為挽回民心？

(中國新聞網 2016 年 12 月 7 日)

(34) iPhone 爆炸事件頻發 蘋果或步三星後塵？

(《北京商報》 2016 年 12 月 6 日)

疑問式標題的特點是信息來源不可靠，新聞真實性不確定（曾憲明 2002），而這一特點與“或”字所表達的可能情態更加吻合。

7. 推斷與推測

常規情況下副詞“或”標記的可能性事件多建立在說話人常識與經驗基礎之上，屬於推測性事件，而“或”字標題往往是新聞作者根據相關事實證據做出的判斷，客觀性較強，是推斷性事件。這一區別在形式上體現為兩點：一、雖然是可能性事件，但“或”字標題中能夠出現較為精確的數字（如(35)(36)兩例），這顯然是根據已有事實證據得出的結論；二、標題中的“或”可以出現于必要性條件句“（只有）……才……”裏（如(37)(38)兩例），而“（只有）……才……”正是典型的邏輯推論結構。這一現象從側面反映出“或”字標題表述的是推斷性事件。

(35) 易居研究院預計：今年 30 城住宅成交面積或下跌 10%

(《上海證券報》 2017 年 1 月 9 日)

(36) 保險業告別“一股獨大”時代 36 家險企或面臨股權調整

(新浪財經 2017 年 1 月 9 日)

(37) 執法最嚴之時或才是食品“最安全”之日(中國網 2016 年 7 月 11 日)

(38) 研究老外消費習慣 退稅或才更接地氣

(《羊城晚報》 2016 年 6 月 28 日)

綜上所述，新聞標題中的“或”不能替換為雙音節詞“或者”。就情態來看，“或”字標題兼表複合式情態與單一情態，同時突破了認知情態只能表述未然事件的限制。除此之外，“或”字標題表達的是基于事實數據而得出的推斷性事件，其出現不受肯定與否定、陳述與疑問等句法環境的制約。這些情況進一步說明，“或”字標題突破了常規語法規則，是語言特區中的特色語法現象。

(二) “或”字標題的句法語義特點

就目前搜集到的語料來看，在新聞標題中，“或”字後面一般接 VP，VP 類型較為豐富，也有少量 AP 和 NP 的用例，下面分別討論。

1. 或+VP

新聞標題中，“或”後 VP 主要有光杆動詞、動賓短語、狀動短語、連動短語、兼語短語、其他短語等六種類型。

① 光杆動詞

(39) 資管產品征增值稅延至 7 月執行 通道類業務費用或上升

(《中國證券報》 2017 年 1 月 12 日)

(40) 日韓矛盾或升級 日副首相：韓國可能借錢不還

(觀察者網 2017 年 1 月 11 日)

(41) 成都開通直飛埃塞俄比亞航班 非洲游成本或降低

(《成都商報》 2017 年 1 月 9 日)

(42) 未來傳統課堂或消失 (《武漢晚報》 2016 年 12 月 29 日)

其中，“或”後光杆動詞一般為無起點、有終點的後限結構動詞¹（參看郭銳 1993），語義上暗含變化性。從音節角度看，“或”後光杆動詞須為雙音節，限制

¹ 郭銳（1993）根據動詞起點、終點和續段的有無、強弱，亦即形式上是否能加“了”“時量賓語”等表現，將漢語動詞分為無限結構、前限結構、雙限結構和點結構五大類十小類，並指出這五大類十小類是一個完整的漸變系統。

單音詞動詞出現，(39)(41)兩例不能變為“通道類業務費用或升”“非洲旅游成本或降”。

② 動賓短語

“或”後所接的各類VP當中，語料數目最多的當屬動賓短語。從動詞角度看，“或”後動賓短語主要有這樣幾種類型：

A. 判斷動詞+賓語

(43) “地鐵無禰日” 或是不合時宜的舶來品

(《華西都市報》 2017年1月13日)

(44) 成都探索自動駕駛技術 公交或是“無人駕駛”先行者

(中國經濟網 2017年5月18日)

(45) 柏林聖誕市場血案震動德國 嫌犯或系難民

(中國新聞網 2016年12月20日)

(46) 雲南彌渡發現千年白崖舊城遺址 或為唐前期古王城

(《北京日報》 2017年5月7日)

B. 存現動詞+賓語

(47) 元旦假期即將結束 江西告別晴天或有短時小雨

(中國江西網 2017年1月3日)

(48) 順豐體驗官正式上綫 服務質量或有重大提升

(中國網 2017年5月22日)

(49) 外界擔心南蘇丹或發生種族大屠殺 (央視網 2016年12月18日)

(50) 京津冀及周邊地區或出現重度污染過程

(《朝聞天下》 2017年2月3日)

C. 形式動詞+賓語

(51) 朝核將迎來“分水嶺” 朝美或進行半官方接觸

(《環球時報》 2017 年 5 月 5 日)

(52) 安倍再提修憲 或進行全民公投 (中新聞 2016 年 7 月 12 日)

(53) 足協采取措施提高比賽淨時間 超 60 分鐘或予以獎勵

(騰訊體育 2017 年 4 月 7 日)

(54) 印軍欲撈起被炸沉基洛潛艇 或加以重新利用

(騰訊新聞 2013 年 12 月 5 日)

D. 動作動詞+賓語

(55) 韓羽球帥哥或打中國聯賽 李龍大：希望戰東京奧運

(騰訊新聞 2016 年 8 月 27 日)

(56) 巴西將起訴歐奧委會主席 當“黃牛黨”或吃 8 年牢飯

(網易體育 2016 年 9 月 6 日)

(57) 王菲加盟東方衛視跨年晚會 或唱新歌

(《新京報》 2016 年 12 月 6 日)

(58) 印度大選“馬拉松” 人民黨或跑第一

(《南方都市報》 2014 年 4 月 8 日)

③ 狀動短語

“或”後 VP 可為狀動短語，其中狀語有兩種情況，一是介詞短語，如 (59)

(60) 兩例；另一種情況是時地名詞，如 (61) (62) 兩例。在後一種情況下，

“或”字與動詞之間能夠補出介詞。

(59) 超 20 萬人年終獎調研：6 成以上用戶或與年終獎無緣

(《京華時報》 2017 年 1 月 13 日)

(60) “未來互聯網”或在合肥誕生 (《安徽商報》 2017 年 1 月 13 日)

(61) 工信部處罰 4 家騙補新能源車企 專家：補貼或 2020 年退出

(《新京報》 2016 年 12 月 21 日)

(62) 江淮汽車首批出口車赴巴西 三五年內或當地建廠

(中國新聞網 2011 年 1 月 12 日)

④ 連動短語

“或”後所接 VP 為連動短語，其中 VP₁ 與 VP₂ 之間語義關係有時間關係和事理關係兩種。如：

(63) 鳳姐稱劉強東是擇偶標準 未來或開網站謀生

(中國廣播網 2016 年 8 月 3 日)

(64) 前英格蘭醜聞主帥或來中國執教 已準備再度冒險

(搜狐體育 2016 年 12 月 18 日)

(65) 杭州公交縱火案明將開庭 嫌犯或躺病床出庭受審

(新浪新聞 2015 年 1 月 27 日)

(66) 體聯官員承認指控并無證據 邵斌或有權修改分數

(《南國都市報》 2011 年 3 月 20 日)

(63)(64) 兩例 VP₁“開網站”“來中國”與 VP₂“謀生”“執教”之間存在時間上的先後順序。(65)(66) 兩例 VP₁“躺病床”“有權限”與 VP₂“出庭受審”“修改分數”之間則是事理關係，具體來說，(65) 例 VP₁ 是 VP₂ 的方式，(66) 例 VP₁ 則是 VP₂ 的條件。

⑤ 兼語短語

“或”後 VP 為兼語短語，根據兼語結構裏 V₁ 的不同，進一步分為三種類型：
一、致使義 V₁，如（67）例“使”、（68）例“禁止”等；二、認定、稱謂義 V₁，
如（69）例“提名”；三、領屬義 V₁，如（70）例“有”。

（67）梅奔年內不會確定新車手 一因素或使馬薩複出

（騰訊體育 2016 年 12 月 17 日）

（68）恐襲頻發 德國慕尼黑啤酒節或禁止游客攜帶背包

（中國新聞網 2016 年 7 月 29 日）

（69）特朗普或提名石油大亨任美國務卿 組億萬富豪內閣班底

（央廣網 2016 年 12 月 12 日）

（70）陝西鎬京遺址發掘鱷魚骨板 專家：遠古時代或有鱷魚出沒

（環球網 2017 年 1 月 12 日）

上述連動結構與兼語結構的區別在於，連動結構中 V₁ 後的 NP 與 V₂ 之間無語義關係，如（64）例“中國”與“執教”之間不存在直接的語義關聯，而兼語結構中 V₁ 後的 NP 一定是 V₂ 的施事，如（67）例“馬薩”、（68）例“游客”分別是動詞“複出”“攜帶”的施事。

⑥ 其他短語

“或”後 VP 也可以是“把”字結構或“被”字結構，例如：

（71）微軟看重聊天機器人 或把它作為計算的未來

（人民網 2016 年 4 月 5 日）

（72）房地產吹牛廣告被指不收斂：或把新規當紙老虎

（《新京報》 2016 年 2 月 7 日）

（73）朴槿惠閨蜜之女高三僅出勤 17 天 高中學歷或被取消

(環球網 2016 年 11 月 16 日)

(74) “紅通”3 號貪官前妻在美認罪 刑滿後或被遣返回國

(《法制日報》 2017 年 1 月 13 日)

2. 或+AP

“或”字後跟形容詞性成分，要求該成分具有[+動態變化][+程度加深]等特徵，

例如：

(75) TCL 多媒體賣地 1.6 億 3 季財報或漂亮點

(《北京日報》 2007 年 10 月 18 日)

(76) 世界杯擴軍後或更殘酷 國足“乘東風”并不簡單

(中國新聞網 2017 年 1 月 11 日)

(77) 今年火車搶票或更難 租車回家過年變火

(《信息時報》 2017 年 1 月 7 日)

(78) 銀行理財收益翹尾 今年監管或更嚴格

(《城市快報》 2016 年 1 月 6 日)

從例(75)中的“漂亮點”和例(76)(77)(78)中的“更+形容詞”結構可以看出，較之先前狀況，“或”字標記的事件已發生了變化，狀態程度有所加深。相反，若不具備[+動態變化][+程度加深]特徵，則該標題不能成立，如“3 季財報或漂亮”“世界杯擴軍後或殘酷”“今年火車搶票或難”“今年監管或嚴格”皆不合語法。

另外，“或”後 AP 只能是性質形容詞，不能為狀態形容詞。出現這一現象的原因同樣是變化性的問題，性質形容詞表達事物的性狀特徵，是具有量幅特徵的彌散量，而狀態形容詞表達性狀所達到的程度，是量點（姚占龍 2010）。理論上，量幅能夠搖擺變化，量點則相對固定，所以狀態形容詞也不能出現於“或”

字之後。

3. 或+NP

“或”後所接名詞性成分一般為數量短語，如：

(79) 全景天窗真皮座椅 配 ESP 雙離合電子手剎或 10 萬

(搜狐汽車 2016 年 11 月 1 日)

(80) 或三排座椅 全新奔馳 G 級長軸距版諜照

(汽車之家 2016 年 12 月 17 日)

(81) 廣州本周起二套首付或三成 (《廣東建設報》 2014 年 10 月 13 日)

(82) 新能源車免費上牌首批或兩萬張 上汽首款量產車今上市

(網易新聞 2012 年 11 月 5 日)

不含數量成分的光杆 NP 很難出現在“或”字標題中，(80) 例若改為“或座椅”則不合法。實際上，該類“或”字標題是一種“謂詞隱含”(implying predicate) 結構，在“或”和 NP 之間隱藏了一個謂詞。語義解讀時，可根據具體語境，將隱含的謂詞添補出來。因此，上述四例可分別解讀為“或賣 10 萬”“或安裝三排座椅”“或達三成”“或有兩萬張”。

(三) 其他相關問題

通過對比常規情況下的“或”字句，我們發現，標題中“或”字用法更為廣泛，其類推能力更強，虛化程度也更高。關於“或”的虛化問題，我們發現了一個很有意思的現象，即“或”與“可能”的連用，例如：

(83) 俄羅斯總統普京或可能年底訪問日本 (新華網 2016 年 5 月 17 日)

(84) 黑洞或可能誕生外星人 宇宙文明大猜想

(科技訊 2016 年 7 月 11 日)

(85) 克裏姆林宮：普京尋求凍產或可能減產

(新浪財經 2016 年 10 月 11 日)

(86) 3D 打印假手或可能引發指紋身份盜竊

(網易科技 2016 年 10 月 22 日)

上述幾例標題，刪除“或”字或“可能”之後，語義完全不受影響。換言之，“或”與“可能”語義羨餘、語法功能重合。江藍生（2016）曾提出，如果語言中某一成分為羨余成分且恰好處于功能詞位置，則該成分可能發生語法化。在這一意義下，上述各例中的“或”完全可以視為語法標記，其對語義沒有任何貢獻，僅起到事件標記的語法功能。就此而言，標題語言特區為“或”的進一步虛化提供了土壤。

4.2.3 “或”字標題突破常規語法規則的限度

前文研究表明，新聞標題中“或”字突破了常規語法規則的制約，其語法表現豐富多樣，語法化程度也更高。可以說，在標題語言特區中，“或”擁有了更為強勁的生命力。當然，“或”字標題在使用上也存在一定限度，具體體現在人稱選擇限制與共現位序限制兩個方面。

(一) 人稱選擇限制

人稱(person)指的是特定情景中參與者的數目和性質(Crystal 2000:263)。已有研究(王洪君 李榕 樂耀 2009, 樂耀 2011, 李雙劍 陳振宇 潘海峰 2014)顯示，漢語人稱範疇與情態範疇之間關係密切，並且在不同的語體和語篇中表現不同。我們所討論的“或”字標題表達認知情態，往往對應于第三人稱，與第一人稱、第二人稱共現的情況較少。試比較：

(87) a. 廣外或與澳大學合作辦學(金羊網 2016 年 4 月 15 日)

b. ? 我校或與澳大學合作辦學

c. ?? 你校或與澳大學合作辦學

(88) a. 朱丹念錯互動號碼 湖南台或因此損失幾十萬

(《華商報》 2013 年 5 月 28 日)

b. ? 朱丹念錯互動號碼 我台或因此損失幾十萬

c. ?? 朱丹念錯互動號碼 你台或因此損失幾十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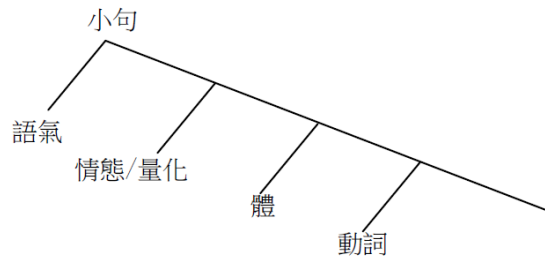
出現上述差別的原因在於，新聞報道不是對話交際，標題具有遠距單向特徵，因此鮮用直指性的第二人稱。另外，“或”字標題傳達可能性，第一人稱則與這種可能性相抵牾。若報道者述說自己的事情，一般會直接給出較為明確的信息，如(87)(88)兩例，正常的表達是“我校將與澳大學合作辦學”“我台因此損失幾十萬”。

據穀峰(2016)統計，在先秦文獻中，副詞“或”就不能用與第一人稱搭配，大多數情況下只與第三人稱搭配(共計 21 例，比例為 95%，與第二人稱搭配僅有一例)。有意思的是，現代漢語常規情況下，“或”具備與第二人稱搭配的能力，如“你趕快走，或還能趕上末班車”，而到了新聞標題中，相關語體特徵嚴格限制“或”的人稱選擇，僅留第三人稱供其搭配。

(二) 共現位序限制

情態成分在句法層級上處於較高的位置。鄧思穎(2006)認為語氣、情態等成分在小句上有這樣的層級：語氣>情態/量化>體>動詞。

圖表 12 語氣、情態、量化、體成分的句法層級



蔡維天（2010）將這一層級細化為：知識副詞>知識助動詞>外主語>未來時制>義務副詞>義務助動詞>內主語>輕動詞>能願助動詞>動詞短語。在這一視角下，作為情態副詞的“或”在與其他副詞、助動詞共現時，只能居前，不能置後。例如：

(89) a. 西安出土 2800 年前小麥顆粒 或將改寫史學觀點

(參考消息網 2017 年 1 月 15 日)

b. *西安出土 2800 年前小麥顆粒 將或改寫史學觀點

(90) a. 支付寶現安全漏洞：熟人或可篡改支付密碼

(《證券時報》 2017 年 1 月 12 日)

b. *支付寶現安全漏洞：熟人可或篡改支付密碼

例(89)“或”與將來時副詞“將”連用，“或”居前，例(90)“或”與義務助動詞“可”連用，“或”仍然居前，若調整位序，則不合語法。

從認知語法視角來看，情態副詞具有較高的主觀性（沈家煊 2001），Ernst（2002：69-78）稱之為“言者副詞（speaker-oriented adverb）”。該類副詞對句子命題沒有貢獻，其實際功能是對句子命題加以評價，和原有小句共同形成一個新的命題（石定栩 孫嘉銘 2016）。在 VO 語言中，主觀化程度高的成分傾向于向句法左端移動（Traugott 2010：60）。因此，主觀化程度極高的認知情態副詞“或”在與其他相關成分共現時，只能居于該成分之前。

總體而言，兩條限制規則中，前一條人稱限制規則是傾向性的，而後一條共現位序限制則具有強制性。無論是傾向性規則還是強制性規則，“或”字標題也只有在遵循上述規則的基礎上，才能被新聞讀者理解和接受。

4.2.4 小結

在新聞標題中，副詞“或”的使用突破了常規語法規則的制約，其出現與否不受已然未然、陳述疑問、肯定否定等句法語義環境的限制。在情態表達上，“或”字新聞標題既可以表達單一情態又能表達複合式情態。從句法形式上看，“或”後所跟成分一般為 VP，包括光杆動詞、動賓短語、狀動短語、連動短語、兼語短語等，少量 AP 和 NP 也能出現于“或”字之後。就限度而言，人稱選擇限制和共現位序限制兩條規則在一定程度上制約了“或”字新聞標題的使用，使其成為“突破但有限度”的語言特區現象。

4.3 標題口號中的“最+N”結構

4.3.1 問題的提出

(一) “副+名”組合研究回顧

“副詞能否修飾名詞”這一議題從上世紀 60 年代開始，就一直是漢語語法研究的熱點，眾多學者專家都曾就此問題發表過意見和見解。近年來，也有相關學者對先前研究進行了綜述總結，如楊亦鳴、徐以中（2003），王寅（2009），祁峰（2011）等。在此基礎上，我們將學界觀點歸納概括為四類：

1. 副詞修飾名詞是錯誤說法。桂詩春（1995）向王還教授詢問“很郊區”“很中國”類說法的語感時，王還教授直接斥責此類說法是“胡說八道”。

2. 副詞修飾名詞是一種邊緣化的修辭現象。胡明揚（1992）指出漢語缺乏形態變化，不能在名詞後添加改變詞性的詞綴，因此“副+名”只能看成活用。邢福義（1997）認為名詞進入“很 X”結構槽是臨時活用，副詞不修飾名詞仍是現代漢語的一般規律。楊永林（2000）提出“副+名”是一種語法上的邊緣化現象，類似于概念類屬上的“誤用”（*solecism in category or concept*），其特徵是“雖不可為，却很流行”。
3. 副詞修飾名詞源自其他句法成分的丟失。朱德熙（1982：196）提出“光、就、單、凡”類副詞置于名詞前並不是副詞修飾名詞，而是省略了“是”，但他未提及“很中國”類說法。于根元（1991）認為“副+名”組合是省去了“有、是、像”類動詞、“化”類動詞標記和相關名詞標記的結果，如“他很（有）紳士（風度）”“他很紳士（化）”。
4. 副詞修飾名詞源自其組成成分語義功能的凸顯、改變或選擇，有其內在機制。張誼生（1996、1997）承認現代漢語中副詞修飾名詞是客觀存在的現象，其成因主要在於名詞，名詞的功能在一定程度上發生了轉化。儲澤祥、劉銜生（1997）從名詞的“細節顯現”角度探討了“副+名”現象，提出名詞除了相應的本質義之外，還有細節義，“副+名”這一構造凸顯了名詞的細節義。施春宏（2001）區分了名詞的關涉性語義特徵和描述性語義特徵¹，其中描述性語義特徵通過公知語境、特定語境和局部語境顯現，是“副+名”結構產生的客觀基礎。邵敬敏、吳立紅（2005）從副詞角度入手，認為“副+名”組合中名詞的[+屬性]特徵由副詞的[+程度量]特徵喚醒，是語義雙向選擇的結果。

¹ 施春宏（2001）提到的“關涉性語義特徵”包括類屬（領屬）、構造、原料、用途、數量、時間、方所，“描述性語義特徵”包括屬性、特徵、關係、特定表現。整體來看，施文的分類方法與儲澤祥、劉銜生（1997）的本質、細節二分法異曲同工，描述性語義特徵與名詞的細節義差不多，二者都需要特定語境來激活。

不難發現，從否定“副+名”結構的存在到分析其形成機制，前輩學人對“副詞能否修飾名詞”這一議題的探索逐步理論化、科學化，由外而內，自淺及深，而日益增多的“副+名”事實也進一步表明，該結構值得深入研究，應該多角度探求其背後的語言學理據。

（二）常規情況下的“最+N”

在眾多“副+名”結構中，程度副詞與名詞的組合備受關注，尤其是“很+N”結構，如“很中國”“很林黛玉”等等。相比之下，“最+N”組合熱度不高，在諸多研究“副+名”的論文中，“最+N”結構的例句也是寥寥無幾。這裏可能有兩個原因。第一、在常規情況下，很多“最+N”結構從語感上看接受度很低，如“這個小城最北京”“她最林黛玉”很難被接受¹；第二、“最”本來就可以與一些名詞性成分組合，如“最前綫”“最東邊”，這一點是“很+N”結構所不具備的，而“很中國”之類的說法是新近流行起來的，所以“最+N”結構的關注度相對較低。

“最”屬於最高級相對程度副詞²（張斌 2010：152-153）。就其句法表現來看，“最”後成分主要為形容詞，少量動詞（內心活動動詞）和名詞也可以出現於其後。觀察語料發現，“最”與名詞成分的組合主要限于以下情況：

1. “最”後名詞為方位詞（含有方位語素的名詞亦可）和處所詞。例如：

（1）書的最上頭有一把鎮尺。（轉引自 侯學超 1999：791）

（2）最後一排都是女生，站在凳子上。（同上）

（3）共產黨人應當站在鬥爭的最前綫。（同上）

¹ 在有比較範圍的句法環境中，“最北京”“她最林黛玉”的接受度會高一些，“去過的幾個地方，只有這個最北京”，“全班女生，她最林黛玉”。

² 根據張斌（2010：152-153），程度副詞分為相對程度副詞和絕對程度副詞主要看其能否進入明確的比較項句法環境，能進入明確比較項句法環境的是相對程度副詞，反之為絕對程度副詞。例如，小李比小王跑得[]快；小李跑得比以前[]快；在我們班，小李跑得[]快；就短跑而言，小李跑得[]快；比起小王來，小李跑得[]快；相比之下，小李跑得[]快。不過，陳文博（2016：44）、張誼生（2017）研究發現，“最”已經由相對程度副詞逐漸演變為絕對程度副詞，從二位學者的舉例來看，“最”的絕對程度副詞用法受制于一定的使用情境，自由度不高。因此，本文還是將“最”視作相對程度副詞。

(4) 舊社會勞動人民生活在社會最底層。(同上)

其中，處所詞不能是機構名或地名。這一類“最+N”結構最為常見，《現代漢語八百詞》(呂叔湘 1999：702)甚至認為“最”與名詞的組合只有這一種類型。

2. “最”後名詞帶有“氣”“主義”等名詞性後綴。如：

(5) 三人之中，她的年紀最小，個性又最孩子氣。(BCC 語料庫)

(6) 老實說，這裏就你最幼稚，最書生氣。(同上)

(7) 在中國這樣一個最形式主義的國家，總結和述職是當中最重要的一部分。(同上)

(8) 第二天醒來我照舊會到課堂上去給學員們講唐詩宋詞，或是在我的書桌前讀心愛的莎士比亞。但是肚皮給了我唯物主義的教育。(同上)

朱德熙(1961)指出，“嬌氣”並不是名詞，原因在於，“嬌氣”可以變為“嬌裏嬌氣”，可以說“這個人嬌氣”“嬌氣著呢”“嬌氣得”，一般名詞不能有此用法。但本文提到的“孩子氣”“書生氣”沒有這種用法，無論在語法形式還是語感上都表現如名詞。

3. “最”可以與部分性質名詞組合，該類名詞的性質義強於概念義，其所指不是實在的有形物，正處於名轉形的過程當中(譚景春 1998，施春宏 2001)。

(9) 這便是今天杭天醉聽到的趙寄客所說的最柔情的一句話了。

(BCC 語料庫)

(10) 四弟是我們四個兄弟中最神經質的一個，善懷、多感、急躁、好動。

(同上)

(11) 夢工廠誰不知道你對老闆最忠心。(同上)

(12) 我們酒店裏最文化的地方就是夜總會了，以後你就管那一塊吧。

(同上)

可以看出，“最+性質名詞”組合在句中主要做定語或謂語。該類抽象名詞儘管在詞典上標注為名詞（亦無兼類標注），但其句法表現更接近形容詞，有的甚至可以進入“不 X”（“不忠心”“不神經質”）“是……的”（“是柔情的”）等形容詞測試框架。

4. “最”能與少量指人名詞組合，該類指人名詞同樣有較強的性質義，反映其指稱對象的性質特徵。例如：

(13) 我給了他一個有史以來最淑女的笑容。(BCC 語料庫)

(14) 她只能崇拜那些不存在的英雄，她覺得這種英雄才最男人。(同上)

(15) 實際上他最紳士，幾乎都沒有人聽他說過髒話。(同上)

(16) 以兒子為質，這是千古以來最流氓的政治法則。(同上)

從數量來看，能與“最”組合的名詞數量不多。邵敬敏、吳立紅（2005）考察過《現代漢語分類詞典》中的全部 21000 個名詞，發現能夠與程度副詞組合的名詞（邵吳文稱之為“形態名詞”）880 個（4.2%），其中具體名詞 290 個，抽象名詞 590 個。由此可知，“最+N”的組合形式在常規情況下數量并不多。

此外，觀察發現，常規情況下的“最+N”結構有一個特點。除第一類“最+方位詞（處所詞）”之外，其餘三類“最+N”結構的表述功能為修飾或陳述¹，未發現指稱性用法。反映在句法形式上，“最+N”結構常出現的句法位置是定語和謂語，幾乎不能出現在主賓語位置，試比較：

(17) a. 孩子氣是他的特點。

¹ 朱德熙（1982：101）、朱景松（1997：201）、郭銳（2002：83-88）、石定栩（2011：48-57）等多位學者都曾探討過“陳述——指稱”相關問題，所用術語也不盡一致，對於二者究竟是詞語的固有特性，還是句法環境的產物這一問題也沒有明確一致的觀點。本文採用郭銳（2002：83-88）的“陳述、指稱、修飾”三分觀點，並認為其與句法環境關係密切。

b. *最孩子氣是他的特點。

(18) a. 此次考察的項目是忠心。

b. *此次考察的項目是最忠心。

不難看出，“孩子氣”“忠心”可以充當主語或賓語，但“最孩子氣”“最忠心”却不能用做主賓語。概括而言，名詞可以指稱事物，能夠進入主賓語句法位置，但常規情況下“最+N”結構却不能指稱事物，只能用于修飾或陳述，描述某種性質特徵。總體來看，“最”與名詞的組合一般只有上述四種類型，其他情況下，“最”不能與名詞組合。

4.3.2 標題口號“最+N”結構的句法語義特徵

伴隨著“副+名”結構的擴大化使用，程度副詞“最”與名詞的組合突破了常規語法規則的限制，出現了很多之前看來不合法的“最+N”結構。而這一現象已經得到了學界的關注。

王希杰（2002）研究新近出現的“最 AB”式組合，其中“AB”為雙音節名詞，以兩個語素構成的複合式名詞居多。但從王文所列語料來看，一些“AB”並不是真正的名詞，而是名形兼類詞，如“尖端”“新潮”“前衛”。

華艷雯（2011/2013）探究當代漢語中“最”的功能擴展問題，提出新興的“最+N”結構是名詞本身性狀化及“最”逆語法化的後果。富有觀察力的是，華文指出標題、口號、廣告、宣傳語是新興“最+N”結構的主要使用領域。然而十分惋惜，華文並未區分常規情況下合語法的“最+N”與標題口號裏新出現的“最+N”。

陳文博（2016：38-67）從構式角度研究了“最+N”結構的認知語義，認為“最+N”的構式義為“主觀認定某人或某物達到 NP 特定屬性的極致”。從語義來源上看，“最+N”結構的構式義是“最”的語義特徵和 N 的屬性特徵二者概念整合的結

果。張誼生（2017）在分析“最”的主觀化趨勢時也提到了“最+N”結構，并指出標題中表達特定極性限定功能的“最+N”容易走向絕對化發展道路。陳、張二位學者的研究與華艷雯（2011/2013）類似，均未嚴格區分標題用法與常規情況。陳文甚至將“最前沿”“最上端”等現代漢語固有的常規說法也納入研究範圍，這與其論文題目《漢語新型“最+NP”構式的語義認知》不相符。

我們認為，標題口號中的“最+N”結構實際上包含了兩部分內容，一是常規情況下可以說的，亦即上文涉及的四種類型；二是常規情況下不能說的，但在標題口號中有特權而存在的。本文將重點關注後一種情況。

（一）標題口號中“最+N”結構的突破性表現

較之常規情況，標題口號裏的“最+N”結構不宥于前文提及的四種類型，發展出諸多突破性用法。

1. 從修飾、陳述到指稱

常規情況下的“最+N”結構只有修飾和陳述兩種表述功能，并無指稱功能，而標題口號中的“最+N”結構突破了這一限制，兼具修飾、陳述和指稱三種功能。

例如：

（19）青春系列——最生活浴巾（小米商城浴巾宣傳口號 修飾）

（20）最鄭州的 80 後記憶（吉利帝豪汽車活動宣傳口號 修飾）

（21）他們的鏡頭最民族（《光明日報》 2015 年 6 月 30 日 陳述）

（22）郭明義：普通工人最雷鋒（中國網 2011 年 1 月 7 日 陳述）

（23）最三國（三國題材網絡游戲名 指稱）

（24）最女郎（某雜誌舉辦封面女郎選舉活動宣傳口號 指稱）

就句法形式來看，修飾功能的“最+N”結構處于定語位置，陳述功能的“最+N”

做謂語，而指稱功能的“最+N”往往單獨充當標題，不與其他句法成分發生關係，有明確的指稱對象。因此，在非標題口號語境中，該類“最+N”結構只能做主賓語或同位語，而不能充當其他句法成分。例如：

(25) 《最三國》不僅是實力的體現，更是智慧的挑戰，如何充分利用好自己的資源，將決定戰鬥的最終結果。(轉引自 華艷雯 2013)

(26) 2010 年南非世界杯來臨，擁有舞蹈功底的“最女郎”董璇，身穿葡萄牙隊服與足球一起舞動身姿，迷倒了不少粉絲。(同上)

(25)(26) 兩例的“最+N”結構均有確切所指，其中，(25) 例“最三國”做主語，(26) 例“最女郎”做同位語。華艷雯 (2011/2013) 也曾提到新興“最+N”結構的指稱用法，但華文將“最+N”的指稱性與名詞的指稱性二者劃上了等號。我們認為，“最+N”結構的指稱性用法來自標題口號語言特區，而名詞的指稱性是其固有的詞類特徵。常規情況下，“最+N”結構並無指稱性用法。(25)(26) 兩例“最+N”所用的標點符號亦能證實我們的觀點。

2. 從抽象、指人名詞到具體、指物名詞

常規情況下“最+N”組合中的名詞為性質、屬性義較強的抽象名詞和指人名詞。邵敬敏、吳立紅 (2005) 提出名詞屬性義的強弱差異可以看成一個連續統，如在一組“名聲”義近義詞“權威、威信、威望、聲望、名聲”當中，“權威”一詞的屬性義最強，“威信、威望”處於中端，“聲望、名聲”的屬性義最弱。據此，“權威”一詞與副詞“最”組合的可能性最大，“威信、威望”次之，“聲望、名聲”二詞與“最”組合的可能性最小。與其相反，標題口號裏，性質、屬性義較弱的具體名詞、指物名詞也能進入“最+N”結構，例如：

(27) 最小說 (雜誌名 長江文藝出版社)

(28) 最漫畫 (雜誌名 長江文藝出版社)

(29) 最數碼 (網絡社區名)

(30) 最工廠 最市場 最技校 (《職業》 2016 年第二十七期)

(31) 威海信息港——最威海的網站

(中國聯通威海市分公司網絡平臺宣傳口號)

(32) 最重慶的 8 小時 留下一座城市的記憶 (搜狐網 2016 年 6 月 22 日)

上述六例中名詞的屬性義相對較弱，都是語義實在的具體名詞。“小說”“漫畫”在現實世界中都能找到對應物，“數碼”指數碼產品，是類名，也能對應于客觀世界，“威海”“重慶”是真實城市名稱。顯而易見，由于語義實在，所指具體，六個名詞均不能產生任何“聯想意義 (associative meaning)”，但其却能進入“最+N”組合。

同理，在指人名詞“紳士、男人、男性”所形成的語義梯級中，其中性質義最弱的“男性”一詞在標題口號里亦能進入“最+N”結構：

(33) “陽燦”後最男性青春片 (電影《萬物生長》宣傳口號)

(34) 最男性角色排行榜 (SF 動漫論壇專區標題)

在語用表達上，既能用于客觀表述，又能用于主觀表述是程度副詞“最”的一大特點，其主觀性表述多以說話人感情為基礎 (邢福義 2000a, 趙軍 2009)。因此，常規情況下，能與“最”組合的抽象名詞、指人名詞往往具有或褒或貶的感情色彩，如“柔情”“忠心”“淑女”“流氓”，中性名詞較少。然而在標題口號裏，中性名詞的數量大大增加了，情感表達的中性化傾向也是標題口號“最+N”結構突破常規語法規則的重要表現。

3. 比較項句法環境的缺失

作為相對程度副詞，“最”能構建一個包含比較項的句法環境，因此常規情況下“最+N”句中一般會有相應的比較對象。例如：

(35) 她屋裏一切物品都有領導風度，最大眾的地方是床上增添了一個竹子做的癢癢撓兒。(牛伯成 《水杯，就在床上》)

(36) 主人的十七子裏，就數大少爺最本事，負起外地所有買賣。(BCC 語料庫)

(35) 例“最大眾”的比較對象是屋裏的其他物品，(36) 例“最本事”的比較對象是主人的其他十六個孩子，兩例“最+N”句都有明確的比較句法環境。但在標題口號中，“最+N”結構的比較對象很難見到。

(37) 大楚網唱響“最武漢、最生活”口號，與《楚天都市報》聯辦新聞報料台等進行報網深度互動探索。(轉引自 華艷雯 2011)

(38) 教師節記者尋找青島“最老師” 感受不一樣的故事故事(《青島晚報》 2013 年 9 月 11 日)

(37) 例“最武漢，最生活”口號無相應的比較對象，讀者須自行構建比較語境用以判斷究竟什麼情況“最武漢”，什麼狀態“最生活”。(38) 例告知讀者比較範圍是“青島”，但未說明怎樣才算“最老師”。更進一步看，常規情況下的“最+N”表述個體，因此有明確的比較對象；標題口號中的“最+N”可以指稱類別、群體，故缺乏相應的比較對象，如“最武漢”是個合集，其中囊括了各種武漢特色。而新聞正文部分表明，(38) 例“最老師”包含“最年輕老師”“最溫柔老師”“最辛苦老師”三個子項。

綜上所述，標題口號“最+N”結構突破了常規語法規則的制約，具體表現為：指類別或群體，且同時具備修飾、陳述和指稱三種語法功能，其中名詞可以是

屬性、性質義較弱的具體名詞和指物名詞。

(二) “最+N”結構中 N 的類型特點

相對而言，“最+N”結構名詞類型的多樣化是其諸多突破性表現中最為顯眼的一項，常規情況下不能進入“最+N”結構的名詞在標題口號中完全可以進入該結構。可以說，標題口號這一平臺為“最+N”結構的使用發展注入了新鮮血液。

語料顯示，標題口號“最+N”結構中的名詞主要有以下五種類型：

1. 身份職業

(39) 最藍領的高管（《第一時間》 2009 年 6 月 19 日）

(40) 最老版 最員工（音像作品名 王笑菲 深圳音像出版社）

(41) 最教練 VS 最會員（微信圖文網 2015 年 3 月 28 日）

(42) 终于找到你 良品鋪子的最粉絲們（中國食品網 2014 年 10 月 24 日）

(43) 中國最偵探 等你來挑戰

（《快樂大偵探》雜誌舉辦偵探小說大賽宣傳口號）

(44) 最學者最佳之選（佳能 600D 相機宣傳口號）

(45) 50 萬用戶信賴 自由艦尋天下“最車主”（易車網 2011 年 3 月 18 日）

(46) 最球迷：鐵杆球迷成收藏大師 辦首家足球藏館

（《城市快報》 2013 年 9 月 8 日）

2. 地點機構

(47) G20 設計：最杭州 最中國（《人民日報》 2016 年 9 月 4 日）

(48) 寬窄巷子最成都（豆瓣網 2016 年 5 月 2 日）

(49) 最巴黎的生活方式（搜狐旅游 2016 年 3 月 25 日）

(50) 最百度的百度員工被開除了（新聞頭條 2016 年 7 月 12 日）

(51) “最城市”頭銜與幸福感無關 (《中國青年報》 2011 年 8 月 14 日)

(52) 最世博 (《新聞晨報》 2010 年 10 月 10 日)

(53) 最語委 (“鋒標”微信公眾號新聞盤點標題 2017 年 1 月 24 日)

(54) 最高校 (墨爾本補習機構 Unitop 中文名)

3. 時間季節

(55) “最時光”主題文藝晚會圓滿結束

(長安大學新聞網 2014 年 6 月 4 日)

(56) 最年華：我在最好的時光遇到你 (書名 卞慶奎 黃山書社 2012 年)

(57) 佳能“最瞬間” (佳能相機宣傳口號)

(58) 廣州最深夜的 5 家正宗食堂 (搜狐公眾平臺 2016 年 8 月 23 日)

(59) 杭州進入“最春天”的陽春季節 (《杭州日報》 2014 年 4 月 3 日)

(60) 中國最北最冷最冬天的地方 (騰訊旅游 2010 年 11 月 26 日)

4. 具象實物

(61) 最咖啡 (書名 金銀志 化學工業出版社 2011 年)

(62) 最汽車 (太平洋網絡汽車板塊名稱)

(63) 最郵輪 (上海昊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郵輪旅行網名稱)

(64) 最樓盤 (新浪樂居鞍山樓盤排行活動宣傳口號)

(65) 每款都亮點十足 2014 熱門“最手機”盤點

(安卓中文網 2014 年 11 月 3 日)

(66) 2013 重慶“最火鍋”最牛名單出爐 (《重慶時報》 2013 年 7 月 2 日)

(67) 最電腦的手機 諾基亞 N900 開箱 (中關村在線 2010 年 5 月 15 日)

(68) 最籃球的世界 (虎撲籃球網宣傳口號)

5. 抽象虛擬物

(69) 用最文學的方式報告真實的故事 (《深圳晚報》 2016 年 8 月 7 日)

(70) 最歷史 (書名 路衛兵 北京科學技術出版社 2010 年)

(71) 最音樂 (優酷網音樂節目名)

(72) 《冷風暴》來襲 山東衛視獨播“最功夫”抗日劇

(騰訊娛樂 2012 年 11 月 16 日)

(73) 最遊戲 (北京巴別時代科技有限公司網絡平臺名)

(74) 哈爾濱電影節閉幕 甄子丹張靜初獲封“最商業”

(騰訊娛樂 2011 年 1 月 17 日)

(75) 北京 7HOT 最婚禮星級酒店 (新浪女性 2011 年 9 月 6 日)

(76) 最童話 (書名 張栢赫 2008 年 長江出版集團)

上述五類名詞在常規情況下均不能進入“最+N”結構，但其在標題口號中都能成立，如施春宏 (2001) 曾提出，順序義名詞一般不能進入副名組合，但順序義四季名詞“春天、夏天、秋天、冬天”在標題口號裏都能進入“最+N”結構。總體來看，五類名詞的性質、屬性義較弱，并無特定感情色彩。特別指出的是，第五類抽象虛擬物與常規情況下的性質名詞并不相同，這裏所說的“虛擬抽象物”是類名，可以通過某種具象形式展現出來，如“文學”可以體現為詩歌、散文等具體形式。也就是說，“虛擬抽象物”可以在現實世界中找到具體對應物，但“柔情”“忠心”等性質名詞在客觀世界無法對應于實物，僅描述某種性質特徵。另外，從句法上看，“文學”“歷史”“音樂”等名詞均不能進入“不 X”或“是……的”等形容詞測試框架，這一點與“柔情”“忠心”等性質名詞有所不同。

(三) “最+N”結構的語義解讀

《現代漢語詞典（第七版）》（2016：1753）釋“最”：“表示某種屬性超過所有同類的人或事物”。《現代漢語八百詞》（呂叔湘 1999：702）對“最”的解釋為“[副]，表示極端，勝過其餘”。楊永林（2000）認為“很、非常”類詞統稱為副詞“強勢語”（*adverbial intensifiers*），該類詞可以構成一個度量體系。在此體系中，“最”位于頂級。當然，“最”并非只能表述個體。邢福義（2000a）就指出，“最 X”能够形成一個語義層級，對所涵容的事物來說，可以是單個體的，也可以是多個體的，如“最了解情況的幾位記者”“三道最負盛名的菜”。就標題口號而言，邢文“語義層級”的分析更符合相關事實。標題口號“最+N”結構的指稱對象可以是個體，也可以是集合。其中指稱對象為集合的情況較多，個體情況較少。比如“最學者”不是某一個具體的人，而是學者特徵的集合，包括態度認真、學識水平高、創造能力强等；“最火鍋”也不是特定的一家火鍋店，而是廣受好評的很多家火鍋店。即便 N 為專名，“最+N”結構的指稱對象也要解讀為集合，如“最杭州”指各式各樣的杭州特色，“最冬天”則指冬天的代表性特徵，包括氣溫低、下大雪等等。通過對比語料發現，指稱集合是標題口號“最+N”結構的默認解讀，若要指稱個體，必須有上下文語境的支持。如（46）例《最球迷：鐵杆球迷成收藏大師 辦首家足球藏館》，從新聞正文的描述來看，標題中“最球迷”的指稱對象為個人。此外，“最”的語義特徵要求其後名詞必須形成一定的比較量級，換言之，名詞應具有可比性或可評價性。關於這一點，下文會繼續討論。

（四）名詞進入“最+N”結構的相關限制

儘管標題口號“最+N”結構中的名詞範圍有所擴大，但并非所有的名詞都能進入“最+N”結構，語義和韻律兩大因素將部分名詞排除在外。

1. 語義限制

從語義上看，有一部分名詞不能進入“最+N”結構，這部分名詞分別是自然類名詞、親屬稱謂名詞和集合名詞，三類名詞進入“最+N”結構的可能性極低。在我們搜集到的語料範圍內未發現相關用例。

根據 Pustejovsky (2001、2006)、宋作艷 (2015: 14-18) 對名詞語義內容的分類，自然類名詞 (natural type) 指不經過人為加工的事物。觀察發現，該類名詞不能進入“最+N”結構。例如：

(77) *最石頭 *最河流 *最山崗 *最天空 *最土地

(78) *最白雲 *最海水 *最雪花 *最空氣 *最月亮

親屬稱謂名詞同樣不能進入“最+N”結構。例如：

(79) *最祖父 *最哥哥 *最媽媽 *最叔叔 *最弟弟

集合名詞的指稱對象是一個類，而非個體，不能與個體量詞進行搭配 (張斌 2010: 81)。在標題口號中，集合名詞亦不能構成“最+N”結構。

(80) *最燈盞 *最花束 *最車輛 *最詩句 *最紙張

(81) *最人民 *最群眾 *最財產 *最飯菜 *最筆墨

前文提及，“最”的語義特徵要求其後名詞形成比較量級，即該名詞須具備可比性。就這一點來看，自然類名詞、親屬稱謂名詞和集合名詞幾乎不能用來比較，其相關特徵不能形成量級。這是三類名詞不能進入“最+N”結構的主要原因。

2. 韻律限制

從韻律角度看，標題口號“最+N”結構中的名詞一般為雙音節，單音節名詞則禁止進入該結構¹。例如：

¹ 在語料搜集集中，我們僅發現了一例單音節名詞“最+N”：《台媒評爛片“金驢獎” 劉德華大 S 入圍最驢男女主角》(人民網 2010 年 9 月 30 日)。這裏的“驢”修辭色彩濃厚，不能說明問題。

(82) *最車 *最房 *最船 *最夜 *最冬

(83) *最歌 *最樓 *最校 *最畫 *最球

綜上所述，標題口號中突破常規語法規則的“最+N”結構，其中名詞主要有身份職業、地點機構、時間季節、具體實物和虛擬抽象物五種類型，而自然類名詞、親屬稱謂名詞、集合名詞和單音節名詞均不能進入該結構。

4.3.3 “最+N”的比較研究

(一) “最+N”與“最+A+ (的) +N”

華艷雯 (2011/2013) 提出，標題口號中指稱性的“最+N”結構源自定語蘊涵化，即“最+A+ (的) +N”出于語言經濟性需求，在使用過程中逐漸隱含了形容詞，從而造成副詞“最”修飾名詞的現象。因此，指稱性的“最+N”與“最+A+ (的) +N”在語義和表達效果上具有一致性。例如：

(84) 最地產 ≈ 最佳地產 (轉引自 華艷雯 2011)

(85) 最手機 ≈ 最優質手機 (同上)

(86) 最情侶 ≈ 最般配情侶 (同上)

(87) 最老總 ≈ 最好的老總 (同上)

(88) 最豪宅 ≈ 最昂貴豪華的豪宅 (同上)

事實上，“最+A+ (的) +N”與“最+N”的差异較大，指稱性的“最+N”是標題口號的特有結構，而“最+A+ (的) +N”則為解讀“最+N”提供了一個框架，也就是說，“最+A+ (的) +N”只是“最+N”的一種解讀方式，也有部分“最+N”結構并不能依靠“最+A+ (的) +N”來解讀，比如“最語委”“最高校”“最世博”。即便“最+N”結構能夠解讀為“最+A+ (的) +N”，其語義內容也不唯一，如“最地產”可以解讀為“最佳地產”，也可解讀為“最貴地產”“最實惠地產”“最差地產”等等。

(二) “最+N”與“很+N”

在諸多研究“副+名”的論文中，關注最多的無疑是“很+N”結構。相比之下，“最+N”結構的關注度不是很高。但十分有趣的是，同樣為“副+名”組合的“很+N”幾乎不用做標題口號，而“最+N”却經常用做標題。為何會出現這一差別？我們認為，造成這一差異的原因是“最”與“很”二者語法性質的不同。具體而言，“最”為相對程度副詞，而“很”是絕對程度副詞（張斌 2010：152-153）。“最”常用于肯定性謂語¹中，“很”則多出現在敘述性謂語當中。反映到語法形式上，二者的區別是“最”能與判斷動詞“是”共現，“很”通常與時體助詞“了”共現。以常規情況下的“副詞+形容詞”結構為例，來看二者的區別：

(89) a. 不管怎麼說，我們已經幹得很漂亮了。(BCC 語料庫)

b. *不管怎麼說，我們已經幹得最漂亮了。

(90) a. 他的試卷永遠都是最漂亮的。(同上)

b. ?他的試卷永遠都是很漂亮的。

對比發現，互換句法環境之後，兩句的接受度都有所下降甚至變得不合法。這充分說明，“最”“很”在肯定和敘述上存在差異。根據沈家煊（2012）、王冬梅（2014）的研究，肯定性謂語對應指稱，敘述性謂語對應陳述。以此來看，“最+N”結構在常規情況下就有用于指稱的潛能，不過常規情況下N的性質義過強，整體結構的指稱功能被抑制了。到了標題口號中，隨著N的範圍擴大，其潛在的指稱功能被成功激活。與之相反，“很+N”並無指稱潛能，即便與名詞組合，也只能用于陳述和修飾，不能指稱，因而不能做標題。

4.3.4 小結

¹ 沈家煊（2012）將謂語分為肯定性謂語與敘述性謂語兩類。二分法在形式上的依據為：“肯定性謂語常用判斷動詞‘是’（肯定程度高低決定‘是’字是否隱現），否定的時候用‘不’且‘是’字必須顯形，而敘述性謂語常用時體助詞‘了’，‘了’與‘有’相通，否定的時候用‘沒（有）’”。

常規情況下，程度副詞“最”修飾名詞有著嚴格的句法語義限制，如名詞只能是方位詞、性質名詞等類型，整個結構只有陳述、修飾功能，而不能用于指稱等。然而在標題口號中，上述規則被突破了。標題口號“最+N”結構能够用于指稱，其中名詞範圍有所擴大，已不限于方位詞和性質名詞，身份職業、地點機構、時間季節、具象實物、抽象虛擬物等類型的名詞均能進入“最+N”結構。此外，觀察發現，由于不能形成比較量級和韵律配置的關係，自然類名詞、親屬稱謂名詞、集合名詞和單音節名詞幾乎不能進入“最+N”結構。

整體上看，常規情況下為數不多的“最+N”（N 是方位詞的情況除外）是一種臨時性用法，類推性不強。而標題口號語言特區為“最+N”結構的發展提供了一個平臺，在標題口號中，“最+N”結構突破了相關限制，其語法功能完備、類推性強，已經成爲一種相當能產的格式結構。

4.4 報道性標題中的“被+V_單”結構

4.4.1 “被+V_單”成活的常規情況

“被”字句是漢語語法研究中的一個熱點問題。李臨定(1980)，王還(1984)，唐鈺明(1988)，邢福義(2004)，石定栩、胡建華(2005)，游舒(2005)等學者都從不同角度對“被”字句進行了深入的研究。

一般認爲，“被”字句的謂語動詞不能是簡單光杆動詞。劉月華等(1999：757)指出，“被”字句的語法意義是受事者受到某一動作的作用和影響，因此也像“把”字句一樣，其謂語動詞後要有表完結、結果的成分。張伯江(2001)依據“句法臨摹性(syntactic iconicity)”原則將光杆動詞不能進入“把/被句”的原因

概括為：光杆動詞往往是無界（unbounded）行為，沒有變化性，在“影響性”的句式語義要求下，只有帶上表結果義的詞語，才能表達事件的狀態變化。這一論述強調了句式義和詞匯信息的互動關係，具有一定的解釋力。然而，不可否認的是，並不是所有的簡單光杆動詞都不能進入“把/被句”。劉承峰（2003）考察了《漢語動詞用法詞典》中的 1223 個動詞，發現在一定語境條件下有 43 個光杆動詞可以進入“被字句”，45 個光杆動詞可以進入“把字句”。如“撤銷”“顛倒”“俘虜”“逮捕”“開除”。劉文認為，這些詞能進入“把/被字句”與該句式表達的“影響性”語義並不矛盾，因為這些詞在表“影響性”方面是自足的，不需要借助其他成分。十分惋惜的是，劉承峰（2003）只是找出了能進入“把/被字句”的光杆動詞，並未對其語境條件加以描述。彭淑莉（2009）在 500 萬字大規模語料中找到雙音節光杆動詞“被”字句 362 例（占所有“被”字句的 14.27%），據此探究雙音節光杆動詞“被”字句的成活條件，其結論是狀語及其位置、NP₁（句子主語）或 NP₂（“被”字賓語）的定語、特定句式（“被……所……”）、問句、並列結構、前後分句的順承、假設、因果等關係都是雙音節光杆動詞“被”字句成活與否的影響因素。

對於單音節光杆動詞，高曠（2012）以《漢語動詞用法詞典》為藍本，並通過北京大學中國語言學研究中心 CCL 語料庫查找例句，總結出能進入“被”字句的單音節光杆動詞，共計 50 個：

愛 逼 拆 抄 吃 吹 叮 罰 害 換 剪 揭 救 砍 扣
攔 淋 罵 埋 賣 滅 拿 騙 搶 勸 染 殺 刪 傷 燒
審 撕 鎖 抬 燙 捅 偷 吞 忘 圍 問 寫 咬 砸 宰
炸 抓 撞 追 捉

高文認為這些詞在意義上偏向不利或不好。另外，彭淑莉（2011）考察了《鄧小平選集》、《太陽出世》、《空中小姐》等 13 部作品，總字數約 112 萬的語料發現單音節光杆動詞“被”字句語料只有 15 例，頻率極低，僅為 2.10%。由此可見，與雙音節光杆動詞“被”字句相比，單音節光杆動詞“被”字句在現代漢語中出現頻率更低，是一種罕見的語法現象，且對句法環境有強的依賴性。

綜合游舒（2005）、匡臘英（2007）、彭淑莉（2011）、高曠（2012）等學者的研究成果，我們歸納了單音節光杆動詞“被”字句出現的句法條件。

（一）句中有狀語成分，狀語成分可以表時間、地點、頻度、可能、意願等。例如：

（1）1997 年下半年，在杭州省府路口的浪漫一身服裝店被拆。（BCC 語料庫）

（2）車在學院的停車場上被砸，他有責任，要扣他的工資。（王小波 《白銀時代》）

（3）還有一個備用喇叭，隨時準備被砸。（馮驥才 《一百個人的十年》）

（4）不管是溫血的還是冷血的，只要有血，就可能被叮。（BCC 語料庫）

（二）句中有表假設、承接、因果等關係的關聯詞。例如：

（5）萬一誰被咬，而這狗又帶狂犬病毒……真讓人不敢想下去。（BCC 語料庫）

（6）大家一直關注的《笑傲江湖》劇組男主角邵兵據傳因演技差、壓力大等多方面原因被換。（同上）

（7）接著，賀龍家被抄。（轉引自 高曠 2012）

（三）對舉格式句。例如：

(8) 一段很受群眾歡迎的相聲表演，使他成了挨批判的第一人，被抓、被綁、被關押、被游街。(BCC 語料庫)

(9) 一年來，我曾看到衣衫襤褸、面黃肌瘦的苦難同胞，一個一個地被抓、被鞭、被殺。(同上)

(四) “被+V_單”一般出現在句尾，其後不能接任何成分。但這裏要排除兩種情況：一、“被殺”“被害”“被逼”可跟雙音節動詞煞尾；二、“被罰”、“被判”後可接數量賓語。例如：

(10) 地方官員原平家中 5 人被殺身亡，另有 2 人受重傷。(BCC 語料庫)

(11) 對於原告之女被害死亡，管委會不應承擔賠償責任。(同上)

(12) 歐洲足聯出此舉措實屬被逼無奈。(同上)

(13) 年初韓國現代被罰 1.85 億美元。去年，德國的英飛凌也“認領”1.6 億美元。(同上)

(14) 法院一審從重判處其有期徒刑 7 年，黃被判 5 年 6 個月。(同上)

整體上看，單音節光杆動詞“被”字結構主要出現在新聞等報道性文體中，在小說、散文等敘事文體中則較少出現。就條件性質來看，前三個句法限制條件是充分條件，單音節光杆動詞“被”字句滿足其一即可成活，而條件（四）是必要條件，在滿足條件（四）的情況下，該單音節光杆動詞“被”字句不一定成活，但如果“被+V_單”置于非句末位置，該“被”字句一定不能成活。當然，一個單音節光杆動詞“被”字句有可能同時滿足兩個或兩個以上的句法限制條件，如例（9）既有頻度狀語“一個一個”，又是對舉格式，這在一定程度上提升了該句的接受性。

4.4.2 標題中“被+V_單”結構對常規語法規則的突破

尹世超（2008）曾指出，標題中有標記的被動表述主要有“被”類、“受”類、“獲”類、“遭”類、“亟待”類等幾種類型，其中，“被”類標題的“被”大多是助詞，其後施事一般不出現，而“被”後結構簡單，常用光杆動詞。研究發現，在報道性標題中¹，被動表述數量相當大，而單音節光杆動詞“被”字結構可以突破常規語法規則而存在。例如：

（15）老狼坐地鐵被拍 頭髮花白戴耳機顯滄桑

（中國網 2017 年 9 月 11 日）

（16）精神病人“殺”死父親被鎖 遭遺棄餓死家中

（《新京報》 2014 年 12 月 9 日）

（17）強迫游客參加另付費項目 旅行社及導游被罰

（《海南特區報》 2014 年 12 月 8 日）

（18）中體產業董事長劉軍被疑掏空公司 中層骨幹離職

（《證券日報》 2014 年 8 月 26 日）

（19）大左爆閩妮生活技能有限 戴戒指被猜好事將近

（搜狐娛樂 2015 年 5 月 26 日）

（20）中國新測量船一性能超反潛艦被稱大洋黑洞

（中國新聞網 2015 年 6 月 18 日）

上述幾例標題，沒有出現時間、地點、頻率、可能、意願等狀語成分，也無假設、承接、因果等關係詞語，更非對舉格式，但“被+V_單”結構却正常使用。與此同時，標題中的“被+V_單”不受句法位置的限制，既可以出現在句尾，又能出現在句中，像（19）（20）例中“被猜”、“被稱”位于句中其後均帶有賓語成分。

¹ 尹世超（2001：106-107）把標題分為報道性標題和稱名性標題兩類。報道性標題提供一條消息，能夠回答“誰/什麼怎麼樣”的問題，稱名性標題不具備這個功能。例如《京城首家當舖開業》（《人民日報》 1992 年 12 月 5 日）、《商業信函在中國》（《光明日報》 1993 年 7 月 3 日）兩個標題，前者是報道性標題，後者是稱名性標題。我們這裏所研究的“被+V_單”結構一般只能用在報道性標題中，不能用在稱名性標題裏。

此外，我們還注意到一個有意思的現象，即突破常規語法規則的“被+V_單”結構僅在標題中使用，相同的內容，在新聞正文中則傾向使用常規雙音節動詞“被”字句表達。例如：

(21) 標題：江蘇翻譯“被打” 籃協正在調查

正文：江蘇隊方面稱，薛飛被安保人員毆打，且扣留了兩個多小時。(《新京報》 2016年12月13日)

(22) 標題：馬雅舒一家海邊野營 丈夫被贊“別人家的老公”

正文：馬雅舒老公一經亮相就被網友贊為“別人家的老公”，馬雅舒的育兒方式受爭議後，羅伯特本周放出大招逼老婆放手，携家帶口在海邊露營野炊。(新華網 2017年6月2日)

就形式而言，該類“被”字標題可以根據“被+V_單”結構所處的句法位置不同而分為以下兩種類型。

(一) S₁+被+V_單+ (S₂)

一般而言，這一類中的單音節動詞具有[+結果]特徵，主語 S₁ 為受事論元或客體論元。根據動詞在非標題語境中使用情況分為兩類。

1. V_單可以獨立運用

單音節動詞在非標題語境中可以獨立使用，如“封”“騙”“偷”“抓”等，若在動詞後添加“了”，該標題即可變為常規敘述句，例如：

(23) 代工企業 8 萬箱“早產”飲料被封 三元責令銷毀

(《新京報》 2012年12月28日)

(24) 孫儷自曝拍戲被騙 對鄧超大打出手

(新浪娛樂 2015年11月3日)

(25) 打工仔錢被偷 司機售票員遞上救急錢

(《三秦都市報》 2015 年 11 月 4 日)

(26) “寶馬高考生”作弊被抓 考場內飛踹女監考老師

(光明網 2014 年 6 月 10 日)

2. V_單不能獨立運用

單音節動詞在非標題語境中不能獨立使用，如“傷”“免”“圍”“毆”等，即使在動詞後添加“了”，該標題也不能變為常規敘述句。在非標題語境中，此類動詞須包裝成複合詞後才能正常使用。

(27) 余姚民警抓毒販被傷 全身三分之一的血流失

(浙江在綫 2017 年 4 月 27 日)

(28) 網曝 90 後代課女老師舉債辦學 相關負責人被免

(人民網 2012 年 12 月 30 日)

(29) 金水路與未來路人行道被圍 市民跨欄通過

(《大河報》 2017 年 4 月 14 日)

(30) 打賭為求合影 男子給老外敬酒被毆 (光明網 2015 年 4 月 28 日)

需要指出的是，該類標題的主語 S₁ 不限于名詞性短語，還可以是一個致使性事件，該事件促使“被+V_單”發生，“被+V_單”的主語就是致使性事件的主語，例如：

(31) 5 齡童勸阻男子亂扔垃圾被罵 父挺兒子不惜動手

(人民網 2014 年 12 月 10 日)

(32) 夫妻販賣假酒牟利 80 餘萬元被查 (人民網 2012 年 12 月 30 日)

(33) 小貨車隨意“變臉”被罰 (《十堰晚報》 2017 年 6 月 5 日)

(34) 男子闖紅燈被攔 掏錢讓交警“幫個忙”(網易新聞 2017年5月24日)
致使性事件與“被+V_單”之間暗含因果關係，在非標題語境中可以補出“因”“因爲”“而”等關聯標記，上述四例可以變爲：

(35) 5 齡童因(爲)勸阻男子亂扔垃圾而被罵。

(36) 夫妻因(爲)販賣假酒牟利 80 餘萬元而被查。

(37) 小貨車因(爲)隨意“變臉”而被罰。

(38) 男子因(爲)闖紅燈而被攔。

當“被+V_單”結構用于分句句末時，V_單後允許出現另一分句S₂，從語義上看，S₂與S₁關聯不大，屬另一義群範疇，只是形式上沒有隔開而已。例如：

(39) 男子被撞躺馬路 9 小時 交警隊派出所均稱管不著

(《華商報》 2012 年 12 月 28 日)

(40) 兒子做賊父親放哨 父親被判兒也難逃

(《檢查日報》 2012 年 12 月 29 日)

(39) 例 S₁、S₂ 有其各自的主語，(40) 例 S₁、S₂ 主語共用。儘管“躺馬路 9 小時”、“兒也難逃”與之前的“被+V_單”分句形式上緊密貼合，但語義上二者相互獨立，完全可以視爲兩個獨立分句。

(二) S+被+V_單+O

該類“被+V_單”結構置于句中後接賓語。需要說明，這裏的賓語並不是單音節動詞的賓語，而是“被+V_單”結構的賓語。根據賓語的不同，可以進一步分爲兩小類。

1. “被+V_單”後賓語爲頭銜、稱號

單音節動詞爲“稱”“贊”等稱呼義、評價義動詞，賓語是雙賓句中的直接賓語，

以頭銜、稱號居多。例如：

(41) 加多寶王老吉紅罐之爭開審 被稱中國包裝第一案

(《新京報》 2015 年 6 月 17 日)

(42) 引經據典借筆傳情 研究生為母校作賦被贊“校園王勃”

(中國教育在綫 2015 年 5 月 25 日)

該類的主語與（一）類相似，可以是致使性事件，也可以是名詞性短語，（41）例中“被稱”的主語“加多寶王老吉紅罐之爭”甚至要去前半段標題中尋找。另外，此類標題可以變換為雙賓句，句式變換之後，原主語成分成為雙賓句中的間接賓語。

(43) Ø 稱加多寶王老吉紅罐之爭中國包裝第一案。

(44) Ø 贊研究生“校園王勃”。

由于原標題中施事成分缺失，因此變為雙賓句之後，其主語為空。

2. “被+V_單”後賓語為小句

賓語一般為小句（clause），單音節動詞有三種情況。

V_單為“疑”“爆”等揭發義動詞，其後所接賓語小句為懷疑、爆料的具體內容。

例如：

(45) 90 後 CEO 央視演講被疑用戶和融資數據造假

(《中國青年報》 2014 年 12 月 1 日)

(46) 孔令輝被疑因賭涉訟 主管部門反應迅速

(CCTV 新聞 2017 年 5 月 31 日)

(47) TFBOYS 新歌 MV 被爆抄襲 EXO 網友大打口水戰

(國際在綫 2015 年 4 月 28 日)

(48) 美國被曝向日本提供信息監控系統 中方表示關切

(中國網 2017 年 6 月 2 日)

V_罵為“諷”“罵”等詈罵義動詞，其後所接賓語小句為詈罵內容。例如：

(49) 揭陸毅田海蓉狗血情史 鮑蕾被諷小三上位

(新娛在綫 2015 年 5 月 12 日)

(50) “第一童星”林妙可穿花衣曬照 被譏像大媽

(中國新聞網 2016 年 7 月 19 日)

(51) 深度解析 EXO 黃子韜被解約真相 被罵長得最醜人品差

(安徽網絡電視臺 2014 年 12 月 12 日)

(52) 丁俊輝輸球被罵沒素質 (搜狐體育 2017 年 5 月 28 日)

V_問為“問”“喊”等言說義動詞，其後所接賓語小句為言說內容。例如：

(53) NANA 《roommate》被問是否與藝人交往 笑而不答顯慌張

(人民網 2015 年 1 月 28 日)

(54) 王心凌被問感情事 揶揄媒體比媽媽還要著急

(中國日報網 2017 年 6 月 5 日)

(55) 日本首相安倍出席沖繩戰役紀念活動 被喊“回家去”“滾下臺”

(觀察者網 2015 年 6 月 23 日)

(56) 楊紫被蔣欣調侃 頭戴小黃帽被說像安全帽

(中國青年網 2017 年 5 月 27 日)

木村英樹(1997)將“被”字句的及物性關係定義為影響性(affected)關係。

在此關係中，受事方的語義角色是受影響者(affectee)，施事方的語義角色是動作誘發者(causative actor)或稱之為有責任的動作者(responsible actor)。換言

之，“被”字句可以解讀為受影響而產生結果變化的事件（event），而兩類“被+V_單”結構在事件流程中的表現不同。具體表現為，（一）類動作誘發者有定，且具有個體化特徵，往往參與事件過程，（二）類動作誘發者不定，既可以是個體也可以是群體，且不一定參與事件過程¹。例如：

（57）商戶超範圍經營遭封攤 找管理商理論被打

（《京華時報》 2015 年 11 月 6 日）

（58）乘公交車 4.3 萬元被盜 扒手竟是妙齡少女

（《成都日報》 2015 年 11 月 6 日）

（59）車上發現八千美金歸還失主 的哥被贊“模子”

（《解放日報》 2015 年 11 月 6 日）

（60）《演說家》PK 賽首戰打響 樂嘉被諷有心機

（新浪娛樂 2015 年 10 月 16 日）

上述各例中，“打”“盜”的動作誘發者是該事件流程中特定的某個人，“贊”“問”的動作誘發者既可以是事件中某個人，也可以是不進入事件流程的觀察者。“的哥”可以被失主稱贊，也可以被“大家”“網友”稱贊。“樂嘉”可以被某位參賽者諷刺，也可以被“觀眾”諷刺。進一步看，（一）類“被+V_單”標題僅有事件報道功能，（二）類“被+V_單”兼具事件報道和事件評論的功能，其主觀性程度高于（一）類。

圖表 13 兩類“被+V_單”標題的差別

	（一）S ₁ +被+V _單 +（S ₂ ）	（二）S+被+V _單 +O
--	--	--------------------------

¹ 王洪君、李榕、樂耀（2010：323-324）介紹了敘事理論中的兩種敘事模式：講述（telling）和展示（showing）。在講述模式中，作者是現身的，以自己的身份把故事轉述給受眾；在展示模式中，作者是隱身的，是整個故事流程中的一份子。從這一角度去理解兩類“被+V_單”標題，（一）類標題可以看成講述模式，標題作者以自己的身份把報道內容轉達給讀者；（二）類“被+V_單”標題是“講述+展示”模式，標題作者既是新聞的轉述者，同時也進入了新聞本身。

句法位置	句末	句中
動詞特徵	結果義動詞	稱呼、評價、詈罵、言說義動詞
事件過程	動作誘發者參與、有定 (個體)	動作誘發者不一定參與、不定 (個體+群體)
表達功用	事件報道(客觀)	事件報道+事件評論(主觀)

4.4.3 標題中“被+V_單”結構突破常規語法規則的限度

與自然語句相比，標題特色鮮明，就其具體表現來看，標題的語法層級低于常規句(Mårdh 1980: 12, 尹世超 2001: 5)。基于特殊的語用動因，標題中的語言使用往往突破常規規則約束，但這一突破却受制于人類普遍的語言能力，存在一定的限度。研究發現，報道性標題中“被+V_單”雖然可以突破現代漢語常規語法規則，但却受制于以下約束條件。

(一) 動詞的結果性、稱說性

前文指出，突破常規語法規則的“被+V_單”標題主要有兩種類型。觀察語料發現，其中單音節動詞的語義特徵在一定程度上制約了“被+V_單”標題的使用。具體情況為：(一) 類動詞須有[+結果義]，(二) 類動詞應具有[+稱說義]。

范曉(2006)分別從謂語動詞配價、情狀角度分析了“被”字句的語義特徵，他指出“多價性”“動結性”是“被”字句謂語動詞的典型特徵。也就是說，“被”字句中謂語動詞應該為二價動詞或三價動詞(及物動詞或雙及物動詞)，不能是單價動詞。我們發現，同為二價動詞，只有“騙”“偷”“抓”等[+結果義]動詞才能出現在“被+V_單”標題中，“吃”“寫”“跑”“看”等[-結果義]動詞則不行。例如：

(61) a. 10 平米形象牆 1 小時被寫滿(《銀川晚報》 2014 年 9 月 15 日)

b. *10 平米形象牆 1 小時被寫

(62) a. 陝西一鎮政府吃飯不給錢 7 年打 148 張白條 飯店老闆被吃窮
(財經網 2015 年 11 月 12 日)

b. *陝西一鎮政府吃飯不給錢 7 年打 148 張白條 飯店老闆被吃

(63) a. 監拍便衣民警鬧市狂奔追賊 鞋被跑丟
(《新聞全方位》 2013 年 7 月 13 日)

b. *監拍便衣民警鬧市狂奔追賊 鞋被跑

(64) a. 簡歷 7 秒被看完 如何突圍求職戰
(《南方日報》 2013 年 11 月 15 日)

b. *簡歷 7 秒被看 如何突圍求職戰

不難發現，上述幾例中，單音節動詞後必須跟有結果補語，不能單獨用在“被”字之後。其原因在於，這些單音節動詞無[+結果義]，僅表達一種動作，只有添加結果補語才能使語義完整，滿足“被”字句的句式義要求。另外，在第(二)類標題中，并非所有三價動詞都能進入“被+V_單”結構，只有[+稱說義]動詞才有此能力。下面各例標題中，無[+稱說義]的單音節動詞“選”“授”均不能獨立使用。

(65) a. 金秀賢全智賢等 8 人被選為韓國“今年之星”
(國際在綫 2015 年 11 月 9 日)

b. *金秀賢全智賢等 8 人被選韓國“今年之星”

(66) a. 《克拉戀人》結局粉絲崩潰 唐嫣再被選為“爛劇女王”
(人民網 2015 年 8 月 24 日)

b. *《克拉戀人》結局粉絲崩潰 唐嫣再被選“爛劇女王”

(67) a. 塔斯肯、蘑菇兄弟等被授予“2015 年綠色中國行推廣大使”

(中國網絡電視 2015 年 11 月 11 日)

b. *塔斯肯、蘑菇兄弟等被授“2015 年綠色中國行推廣大使”

(68) a. 達州渠縣被授予“中國詩歌之鄉”

(《四川日報》 2015 年 10 月 28 日)

b. *達州渠縣被授“中國詩歌之鄉”

(二) 施事隱現

根據“被”與謂語動詞之間是否具有名詞性施事成分，可將現代漢語“被”字句分成長短兩種類型，其中長“被”字句包含施事，短“被”字句不包含施事。語料顯示，“被+V_單”式標題均為短“被”字句，即“被+V_單”結構禁止施事成分插入其中，例如：

(69) a. 也門首都軍火庫被襲 沙特聯軍 64 名士兵身亡

(新華網 2015 年 9 月 6 日)

b. *也門首都軍火庫被敵軍襲 沙特聯軍 64 名士兵身亡

(70) a. 老漢為女兒借來學費被搶 兒子發嫌犯圖片求助

(《南方都市報》 2015 年 9 月 7 日)

b. *老漢為女兒借來學費被小偷搶 兒子發嫌犯圖片求助

(71) a. 財付通被爆存安全性漏洞：資金頻被盜刷 賠付解決難

(中國新聞網 2015 年 9 月 6 日)

b. *財付通被用戶爆存安全性漏洞：資金頻被盜刷 賠付解決難

(72) a. 5000 名大媽高考期間息舞 被贊深明大義

(金陵熱綫 2017 年 6 月 5 日)

b. *5000 名大媽高考期間息舞 被群眾贊深明大義

關於這一現象出現的原因，劉雲（2006）、宋文輝等（2007）研究指出，單音節動詞“被”字句中施事成分不顯現是韻律因素影響的結果。在現代漢語雙音節音步規則的制約下，“被”加單音節動詞所形成的結構，其成分之間粘合力強，擴展能力受到限制，故施事成分不出現。

（三）現實性情態

“現實（realis）”與“非現實（irrealis）”是語言中對立的兩種情態類型（Givón 1973：110）。張雪平（2008）將“現實”定義為說話人認為命題在現實世界已經發生或正在發生，相應地，“非現實”指說話人認為命題事件在可能世界中發生。本文討論的“被+V_單”式標題在情態方面的限制是，只能表達現實情態，而不能表達非現實情態。也就是說，“被+V_單”標題只能報道已經發生或正在發生的事件，不能預測事件發生。反映在形式上，“預計”“預期”“盼望”“有望”等非現實情態標記詞不能出現於“被+V_單”標題之中。例如：

（73）a. 無證餐廳入駐“餓了麼”“美團”被查

（《京華時報》 2015 年 11 月 10 日）

b. *預計無證餐廳入駐“餓了麼”“美團”被查

（74）a. KD 隱婚？杜蘭特戴婚戒被拍 懷中姑娘是誰

（新浪體育 2015 年 9 月 16 日）

b. *KD 隱婚？杜蘭特戴婚戒預期被拍 懷中姑娘是誰

（75）a. 大二學姐為軍訓新生補衣服 被贊“賢妻良母”

（《楚天都市報》 2015 年 9 月 20 日）

b. *大二學姐為軍訓新生補衣服 盼望被贊“賢妻良母”

（76）a. 《我是證人》票房破兩億 被稱打不死的良心電影

(鳳凰娛樂 2015 年 11 月 10 日)

b. * 《我是證人》票房破兩億 有望被稱打不死的良心電影

此外，現實性情態要求還表現在現在時時制的使用上。時制 (tense)，指的是動作時間與說話時間 (或參照時間) 的相對關係 (陳平 1988)，一般可以分為現在時、過去時和將來時三種類型。雖然“被+V_單”標題報道已發生事件，但往往運用現在時來增強報道的新鮮感 (freshness)、現實感 (reality) 和直接感 (immediacy, 黃碧蓉 2009)。

我們認為，“被+V_單”標題之所以有現實性情態限制，其原因有二：一，“被+V_單”出現在報道性標題中，報道性標題的主要功能是報道事件、提供消息，讓讀者迅速了解新近發生的事件。這一事件應該是現實情況，而不是標題作者的預測與猜想。二，“被”字句的特點。據顏力濤 (2014) 研究，現代漢語“被”字句 (包括普通“被”字句和“被自殺”類新興“被”字句) 的高層構式義為偏離義，即預期與現實之間的偏差。僅有預期而無現實，則“被”字句不成立，如單純表達預期情況的祈使句中就不能出現“被”字。因此，在報道性標題和“被”字句相關特徵的雙重影響下，“被+V_單”式標題只能表達現實性情態，限制表達非現實性情態。

綜上所述，儘管“被+V_單”結構在報道性標題中能夠突破常規語法規則，但動詞的語義特徵、施事隱現和現實性情態這三個條件制約了其使用限度。從三條制約規則本身來看，動詞語義特徵和施事隱現兩條規則完全來自現代漢語常規語法系統，而現實性情態條件也或多或少受到常規語法規則的影響。由此可見，語言特區中的相關語法突破現象並非完全打破常規語法系統，而是在其基礎上向前邁了一步。

4.4.4 “被+V_單”標題出現的動因與機制

從語篇角度看，新聞標題可以視作整句焦點。據 Lambrecht(1994:223-224) 研究，不同的語言會采用不同的方式表達整句焦點。漢語傾向使用雙音節音步表現焦點。因此，為了成為整句焦點，常規“被”字句需要通過壓縮手段，刪去其中一些成分來形成雙音節的“被+V_單”¹。

當然，通過壓縮手段更改韻律結構并非沒有理據，在漢語“被”字句的發展史上，就有單音節光杆動詞“被”字句這樣一個階段，而這一階段恰恰是“被”字句發展歷程中不可或缺的一環。根據馮勝利(2013:338)的研究，漢語“被”字句具體發展歷程如下：

春秋[被 NP]——戰國[被 N/V]——戰國[被 V][于 NP]——西漢[被 VV]——東漢[被 Adv V]——東漢[被 NP V]

馮文研究指出，從戰國到漢代這段時期，“被+V_單”結構盛行，其間不能插入任何成分。“被”與單音節光杆動詞之間加入施事，則是漢末以後的事情。例如(下例轉引自 向熹 1993:151-152, 338-339)：

(77) 國一日被攻，雖欲事秦，不可得也。(《戰國策 齊策一》)

(78) 今兄弟被侵，必攻者廉也；知友被辱，隨仇者貞也。(《韓非子 五蠹》)

(79) 信而見疑，忠而被謗，能無怨乎？(《史記 屈原賈生列傳》)

(80) 亭長大怒曰：“昨忽被縣召，夜避雨，遂誤入此中，急出我！”

(《搜神記》卷十二)

(81) 舉體如被刀刺，叫呼而終。(《顏氏家訓 歸心》)

(82) 一朝被馬踏，唇裂版齒無。(杜甫《戲贈友二首》)

¹ Turner (1972) 曾指出，標題是正文的標籤，是一則簡短的信息，並通過刪略一些非核心成分來表現其短小特徵。徐杰、覃業位(2015)也提出，刪略是標題口號語言特區中使用頻率較高的語法操作手段。

馮勝利(2013:339-340)認為戰國時期單音節動詞“被”字句的意義在於,“被”與單音節動詞所形成的雙音節音步韵律詞(prosodic word)為“被”後 NP 變為 VP 提供了條件。這一階段,“被”字後單音節成分可以有動詞和名詞兩解,如果沒有韵律上的雙音結構,“被”後成分便不能作動詞解讀。由此可見,通過壓縮手段來更改韵律結構形成“被+V_單”並不是隨意而為,在漢語史上就有先例。換言之,標題中突破常規語法規則的“被+V_單”結構是一種“復古”用法。

本文第二章提出,標題口號語言特區是觀察漢語綜合性語法特徵回歸的絕佳場所。“被+V_單”結構的復生亦支持這一觀點。按照黃正德、柳娜(2014),Huang (2015:1-48)的分析,古漢語(上古漢語)綜合性強,表達語法意義主要依靠詞匯手段;現代漢語分析性強,語法意義的表達訴諸于句法手段。也就是說,綜合性語法操作往往在詞庫中完成,而分析性語法操作會在句法層面完成。以此為視角來考察“被+V_單”標題,我們發現,“被+V_單”式標題與現代漢語常規“被”字句區別就在於,前者為詞匯手段,後者是句法形式,但二者所表達語法意義並無差異。

衆多前輩學者都曾提出,漢語“被”字句須呈現受影響的結果狀態(李珊 1994:30-31,木村英樹 1997,張伯江 2001)。這一結果狀態在常規情況下依靠助詞、補語等語法手段來實現,在“被+V_單”標題裏則需要單音節動詞來表達。巧合的是,研究發現,只有[+結果義]和[+稱說義]動詞才能進入“被+V_單”標題,[—結果義]和[—稱說義]動詞則不行。[+結果義]動詞自然不用說,[+稱說義]動詞本身也暗含結果狀態,稱說內容從無到有,相關動詞在動作發展流程上存在一個變化過程。因此,“被+V_單”標題中的單音節動詞完全有能力表達受影響的結果狀態這一語法意義。

從上述分析可以看出，常規情況下的“被”字句具有分析性特徵，而標題中的“被+V_單”結構具有綜合性特徵，是古漢語綜合性語法手段在語言特區中的複生使用。

4.4.5 “被+V_單”結構的擴散使用

在論及“語言特區”的語言學意義時，徐杰、覃業位（2015）指出，語言特區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預測語言的演變方向和演變形式。具體而言，語言特區內的語法突破現象可以擴散進入主流語言生活，在特區之外使用，進而成爲一般性的語言規則。處置式“把”字句就是一個很好的例證，馮勝利（2013：311-335）研究表明，唐代詩歌的韻律特徵更改了“把”字結構的重音位置，從而產生了處置式“把”字句。

標題語言特區中的單音節光杆動詞“被”字結構，在特定條件下，也可以擴散到非標題語境中使用。葉婧婷、陳振宇（2014）就探討了“被+V_單+N”（N爲單音節詞）定中結構的臨時成詞現象，例如：

- （83）多數券商被套股還遠在增發、配價股之下，券商尋機自救已無任何懸念可言。（轉引自 葉婧婷 陳振宇 2014）
- （84）薛某乃被盜廠裏的文秘小姐，具有作案時間和條件。（同上）
- （85）以色列軍隊加強了在被占區的軍事集結。（同上）
- （86）駕駛員本能地想避開被撞物，車子又掉頭駛向馬路對面，將兩根電綫杆連根撞斷。（同上）

在這一結構中，“被+V_單”整體作爲定語來修飾單音節名詞。葉、陳文認爲，該類“被+V_單+N”結構的接受度受語境制約，只能在特定的語篇和語體中存活，新聞報道是其出現的主要領域。從該文舉例來看，除了新聞正文中的“被+V_單+N”

之外，標題中的“被+V_單+N”數量更大。例如：

(87) 失竊案連現“蛛絲” 被盜畫終歸原主(轉引自 葉婧婷 陳振宇 2014)

(88) 賣假種子賠償八千 被坑農十幾戶只有五戶去告狀(同上)

(89) 奧運採訪規定：只要被采者同意 外媒採訪不設限(同上)

通過語料搜索，我們還發現新聞標題中使用“被+V_單”結構，新聞正文中使用“被+V_單+N”的相關用例。如：

(90) 標題：萬伏高壓電纜被盜 公司損失百餘萬元

(《羊城晚報》 2015 年 5 月 7 日)

正文：針對上述案例，東莞供電局表示，供電部門一直致力于防範電力設施被盜工作，建議公司方加強巡查，及時消除安全隱患，共同營造安全可靠的用電環境。

由此可以看出，標題語言特區中突破常規語法規則的“被+V_單”做定語組成“被+V_單+N”結構後能擴散至新聞正文部分使用。這是標題“被+V_單”結構在特定語篇範圍內的互文運用。然而，不容忽視的是，上述“被套股”“被盜廠”“被坑農”“被采者”等“被+V_單+N”結構，脫離新聞標題或新聞正文就會成為非法用例。這說明，語言特區中的這一特殊現象還未完全進入常規語言生活，其使用依然存在限制。

4.4.6 小結

在報道性標題中，單音節光杆動詞“被”字結構可以突破常規語法規則運用，具體有兩種形式，一類“被+V_單”位于句末，V_單為結果義動詞，另一類“被+V_單”居于句中，其後跟頭銜、稱號名詞或小句，V_單為稱呼、評價、詈罵、言說義單音節動詞。從事件過程來看，第一類“被+V_單”標題的動作誘發者參與事件流程

且有定，一般為個體，而第二類“被+V_單”標題的動作誘發者不一定參與事件流程，既能是群體又能是個體。從表達功用來看，第一類“被+V_單”標題主要報道新聞事件，第二類“被+V_單”標題兼具事件報道與事件評價功能。儘管突破了常規語法規則，但“被+V_單”標題的使用受到動詞語義特徵、施事隱現、現實性情態等三個條件的制約。就形成機制和動因而言，“被+V_單”標題是古漢語綜合性語法手段在標題語言特區中的複生使用，其目的是形成整句焦點，吸引讀者關注。此外，我們還發現，“被+V_單”結構包裝成“被+V_單+N”之後可以在新聞正文部分使用，這一情況表明語言特區中的語法突破現象可以有條件地溢出語言特區，同時也有可能不久的將來進入常規語言生活，成為通行的用法。

4.5 標題口號中“的”字非常規刪略現象

4.5.1 常規情況下“的”字隱現問題

“的”是現代漢語中使用頻率最高的詞¹，並且具有諸多語法功能，如名詞化（nominalising）標記、領格（genitive）標記、關係小句（relative）標記、副詞化（adverbialising）標記、關聯性（associative）標記、複雜狀態結構（complex stative construction）標記（Ljungqvist 2007，完權 2016：1）²等等。學界對“的”的研究，成果豐碩、爭論頗多，從不同的角度展示了這個現代漢語最常用虛詞的性質與功能。

就“的”在定中結構中的使用來看，一般有三種情況³：

¹ 參見國家語言文字工作委員會《現代漢語常用詞表》課題組編著的《現代漢語常用詞表（草案）》，該詞表共收詞 56008 個，依據頻次排序，其中“的”位列第一。

² Ljungqvist (2007) 原文將“的”的多種功能分為三組：一，名詞化標記、領格標記、關聯性標記；二，副詞化標記；三，複雜狀態標記。這三組功能在現代漢語書面語中分別對應“的”“地”“得”三個漢字。

³ 相關用例轉引自《現代漢語八百詞》（呂叔湘 1999：156-158）。

(一) 必須用“的”，如“藍藍的天（*藍藍天）”“最要緊的一件事（*最要緊一件事）”“不開會的時間（*不開會時間）”；

(二) “的”可用可不用，如“歷史的經驗（歷史經驗）”“新鮮的空氣（新鮮空氣）”“幸福的生活（幸福生活）”；

(三) “的”必不能出現，如“龍井茶（*龍井的茶）”“大塑料床罩（*大塑料的床罩）”“數學教員（*數學的教員）”。

爲什麼會出現這一差別？前輩時賢在不同的理論背景下給出了不一樣的答案。張敏（1998：313-314）從認知語言學的距離象似性原則出發，提出“的”的使用與定語類型相關，即表屬性的定語允許“的”字隱現，表情狀與原型領屬關係的定語不允許“的”字隱現。陸丙甫（2003）針對張敏的觀點，提出所有虛詞都有象似性這一特點，因此象似性並不是“的”字隱現的原因。而制約“的”字隱現的真正原因是定語的詞匯、語義性質以及整個名詞短語在句中的位置。劉丹青（2008）在類型學視角下將定語劃分爲內涵定語與外延定語兩類，其中內涵定語可以帶“的”，而外延定語不能帶“的”。徐陽春（2008、2011）從關係組配、板塊凸顯角度概括分析了“的”字的隱現規律，提出整體出現的結構體可以視作一個板塊，其中“的”字可以隱去；若要凸顯修飾性，則“的”字可以出現。不難發現，儘管結論不一致，但上述研究都未逃脫認知語義的分析框架。

莊會彬（2014）獨闢蹊徑，在韵律語法視角下進行研究，莊文提出“的”可以分成四個，其隱現規律有所不同：作爲標句詞的“的_c”（“修理卡車的司機”）必須出現；領屬性的“的_B”（“張三的同學”）和獨立“的”字結構中的“的_D”（“常溫的”）出現與否受制于經濟原則和韵律規則；韵律性的“的_P”（“容易的事”）則完全是韵律規則的產物。雖然莊文在分析“的_P”的韵律制約規則時，主觀性過

強，並且缺乏統一的操作標準，但其嶄新的視角無疑是為後續研究者開闢了一條新路。

特別提出的是完權（2016：51-52），他從概念整合（conceptual integration）角度探究了定中組合中“的”字的使用情況。完權認為，現代漢語定中組合在詞匯化程度上存在一個連續統¹，而“的”字的刪略取決於該定中組合在連續統上的位置。

圖表 14 定中組合詞匯化程度的連續統

	角色定位	用例
1	詞匯化複合詞（lexicalized compounds）	大車
2	固定的語境自由複合詞	偵查小組
3	鬆散的語境自由複合詞（context-free compound）	漂亮姑娘
4	入句的語境依賴複合詞（context-dependent compound）	領導手
5	特設的語境依賴複合詞（ad hoc compound）	以往沉寂
6	短語	胖嘟嘟的手

在這個連續統中，第一組“詞匯化複合詞”的概念整合度最高，單詞性最強，其間不能插入“的”，而第六組“短語”的整合度最低，組合性特徵較強，因此必須使用“的”。研究發現，儘管“的”字隱現存在連續性狀態，但後三類定中組合對“的”的依賴程度都很高。換言之，出于具體操作的需要，若在此連續統中劃分“的”的使用界限，應該劃在第三類定中組合之後。其原因是，後三類無“的”

¹ 完權（2016：51-52）原文表述為“複合詞連續統”，即將不帶“的”的粘合定中組合全部看成複合詞，仔細研究發現，複合詞觀的實質還是詞匯化程度，詞匯化程度高的定中組合獨立性強，在語境中使用自由，而詞匯化程度低的定中組合更依賴語境，使用受限。

的定中組合在常規語言中極為少見，且不能用來回答問題、擴展性極差。例如，可以說“那是什麼？——一輛大車”“我在第三偵查小組”“一位漂亮姑娘”，但不能說“*一隻領導手”“什麼最值得懷念？——*以往沉寂”“*一雙胖嘟嘟手”。此外，從語料數量上看，第四類定中組合在 BCC 語料庫中偶見一兩例，而五、六類組合的語料在語料庫中幾乎沒有。與之相反，第三類定中組合語料數量龐大。因此，進一步推知，在常規情況下，後三類組合中“的”必不可少，一般不能被刪略。

4.5.2 標題口號中“的”字非常規刪略的類型

作為語言特區，標題口號定中結構中“的”字刪略并未遵循上述規則。也就是說，在前文提及的後三類情況下，“的”字依然能夠被刪略，常規情況下“的”的使用規則在標題口號語言特區中被突破了。

標題中“的”字刪略這一議題，劉雲（2004a、2005：238-253）、郭燦（2007）進行過相關研究，一定程度上揭示了“的”的使用規律。尤其是劉雲（2005：238-253）的研究，將標題中“的”字的刪略分成兩種類型：選擇性刪略和強制性刪略。劉文所提及的強制性刪略就是在自然語句中不能成立，但在標題中合法的一類現象，即我們所說的“語法突破”。然而，限于當時的搜索技術，二位學者對刪略類型總結得不够詳盡。因此，有必要在語言特區理論視野下對標題口號“的”字的非常規刪略現象進行全面總結分析。

根據相應的句法環境，本文將標題口號“的”字非常規刪略分成三種類型：狀態形容詞+（的）+中心語、短語+（的）+中心語、小句+（的）+中心語。下面分別討論。

（一）狀態形容詞+（的）+中心語

狀態形容詞描寫性強，做定語時一般須帶上“的”（朱德熙 1982：73-75，張斌 2002：307，何元建 2011：107-108）。但在標題口號中，狀態形容詞做定語，“的”字可以被刪略。根據狀態形容詞的類型差異，進一步分為單音節形容詞重疊式+（的）+中心語、雙音節形容詞重疊式+（的）+中心語、XA 式狀態形容詞+（的）+中心語三小類。

1. 單音節形容詞重疊式+（的）+中心語

- (1) 濃濃燕窩補健康 孕婦皆愛餘生堂（餘生堂燕窩宣傳口號）
- (2) 華為暢享 6 手機 冷冷冬日也電力十足（華為暢享手機宣傳口號）
- (3) 環衛女工撿到厚厚一沓錢（《楚天都市報》 2017 年 1 月 26 日）
- (4) 田袁左陽田園風寫真曝光 冷冷臉龐看上去很高冷
（中國新聞網 2016 年 7 月 6 日）
- (5) 小小青菜頭 大大經濟賬（東方網 2017 年 5 月 6 日）
- (6) 全智賢知性範現身站台 淡淡笑容讓人如沐春風
（搜狐娛樂 2017 年 4 月 20 日）
- (7) 小野洋子俏皮裝扮 保持神秘只露淺淺微笑
（騰訊娛樂 2008 年 2 月 11 日）
- (8) 胖胖女配角 臧洪娜同框不輸唐嫣（中國日報網 2017 年 3 月 24 日）

常規情況下，“濃濃”“冷冷”“小小”等重疊形式，必須有“的”參與才能做定語，正常說法為“濃濃的燕窩”“冷冷的冬日”“小小的青菜頭”。標題口號則不受此限制，單音節形容詞重疊式可以直接置于中心語之前充當定語。

特別指出的是，單音節形容詞重疊式（即重疊詞）與疊音詞不同。儘管表面上二者都是 AA 式，但重疊詞屬於合成詞，疊音詞則是單純詞，二者在句法

語義方面表現不同（楊振蘭 2003）。重疊詞的單音節形式可以自由運用，疊音詞則不行。劉雲（2004a）曾將“殷殷”“漫漫”“皚皚”“茫茫”等疊音詞也歸入強制刪略這一類別。但仔細觀察發現，常規情況下，疊音詞做定語並不一定帶“的”，如“漫漫長夜”“殷殷期望”“皚皚白雪”“茫茫大海”，帶上“的”反而顯得拗口。也就是說，疊音詞直接做定語並不是語言特區現象。因此，基于語法突破這一研究目的，本文只考慮重疊詞。

2. 雙音節形容詞重疊式+（的）+中心語

(9) 瀟瀟灑灑雪夢萊 年年歲歲有風采（雪夢萊牌服裝宣傳口號）

(10) 做明明白白消費者（哈爾濱豪裝工廠店宣傳口號）

(11) 真真切切名品 實實在在折扣（上海尚多皮具有限公司宣傳口號）

(12) 退一步 放寬心 文明只是簡簡單單一個微笑

（文明倡議公益宣傳口號）

(13) 倡導清清爽爽同志關係（《中國紀檢監察報》 2016年12月14日）

(14) 平平常常收藏人 踏踏實實悟人生（山西新聞網 2011年6月16日）

(15) 清涼涼食品浴（《山西日報》 2006年12月28日）

(16) 龐中華：寫漂漂亮亮中國字（《成都日報》 2007年12月18日）

可以看出，上述各例中的形容詞均以 AABB 形式重疊。按照現代漢語語法規則，該重疊形式與中心語之間必須有“的”，常規說法是“瀟瀟灑灑的雪夢萊”“明明白白的消費者”“簡簡單單的一個微笑”“清清爽爽的同志關係”，但標題口號中却未見“的”字踪影。

3. XA 式狀態形容詞+（的）+中心語

XA 式狀態形容詞由一個形容詞性語素加一個名詞性語素或另外一個形容

詞性語素而構成（張斌 2010：122-123）。XA 式狀態形容詞做定語“的”字不可或缺，如“蔚藍的天空”“漆黑的山林”“血紅的蘑菇雲”，但標題突破了這一語法規則，例如：

(17) 解放軍地鐵列隊候車照走紅 筆直站姿吸引小朋友

(中國青年網 2017 年 5 月 8 日)

(18) 男子發酒瘋 高速路脫光跑進漆黑山林（大渝網 2017 年 5 月 3 日）

(19) 青山村春茶將迎豐收季 碧綠梯田扮靚古老漁村

(《青島日報》 2017 年 5 月 2 日)

(20) 嶙嶺綠道洛南段 金黃油菜花始盛開（華商論壇 2017 年 4 月 19 日）

(21) 尋找蔚藍天空（書名 中國人口出版社 2016 年）

(22) 智利卡爾布科火山噴發 血紅蘑菇雲直沖千米

(央視網 2015 年 4 月 24 日)

(二) 短語+(的)+中心語

短語做定語，一般要加上“的”（黃伯榮 廖旭東 2007：65-66）。然而，觀察語料發現，標題中短語做定語，“的”字不一定出現。根據短語類別的不同可以分為名詞性短語+(的)+中心語、介詞短語+(的)+中心語、狀中短語+(的)+中心語、四字格短語+(的)+中心語四小類。

1. 名詞性短語+(的)+中心語

從構成成分角度看，該類型還可以進一步分為領屬性名詞/代詞+(的)+中心語、名詞短語+(的)+時間中心語、時間短語+(的)+中心語、方位短語+(的)+中心語四類。

① 領屬性名詞/代詞+(的)+中心語

- (23) 父母愛情 (電視劇名)
- (24) 裏皮：盼國足不滿足今天勝利 繼續完成我們夢想
(搜狐體育 2017 年 3 月 23 日)
- (25) 我秀我風采 榜樣來慶生 (東陽新聞網 2016 年 10 月 9 日)
- (26) 溫格親口確認留隊：掌握自己命運 不在乎球迷批評
(騰訊新聞 2016 年 3 月 29 日)
- (27) 特拉帕托尼：球迷就是我們信仰 帶著靈魂而戰
(騰訊體育 2012 年 6 月 19 日)
- (28) 粉筆書寫你我青春 傳道授業與你同樂
(《溫州商報》 2014 年 9 月 10 日)

王姝 (2012) 根據北京大學 CCL 語料庫的統計結果，將漢語領屬結構劃分出一個“可讓渡性”次類等級，其目的是考察領屬結構中“的”字的使用情況。王文提出，當領屬結構的中心語為“意志”“誠意”類抽象實體時，必須使用“P 的 N”結構，而不能使用“PN”，即領屬結構中必須有“的”字才能成立。上述幾例標題中，中心語為抽象實體，但在領屬定語與中心語之間未見“的”字蹤影。

② 名詞短語+ (的) +時間中心語

- (29) 濠江十五年 澳門新篇章 (《羊城晚報》 2014 年 12 月 26 日)
- (30) 美術教育三十年 (劉能強 《西華大學學報》論文 2008 年第五期)
- (31) 中國衛星技術三十年
(張國富 鄭尚敏 《中國航天》論文 1996 年第九期)
- (32) 中美貿易二十年 (轉引自 尹世超 2001 : 70)
- (33) 北京警察 48 小時 (同上)

(34) 近代漢語語音研究四十年 (轉引自 尹世超 2001 : 79)

尹世超 (2001 : 65-80) 曾專文研究此類標題, 尹文提出前項名詞與後項時間中心語之間的語義關係為“話題——背景”, 并且該結構功能單一, 不能單獨成句或入句, 只能用作標題。而自然語句中與之對應的結構必須帶“的”。

③ 時間短語+ (的) +中心語

劉穎 (2016) 研究詩歌中“的”字刪略現象時發現, 常規情況下, 定語與中心語若同為時間成分, 則“的”字可以不出現, 如“今天上午”“明年三月”, 相反, 定語若為時間成分, 而中心語為其他類別時, “的”字則必須出現, 如“三千年的葡萄酒 (*三千年葡萄酒)”“八十年代的愛情 (*八十年代愛情)”。不過, 這條語法規則在標題語言特區中被突破了, 標題定中結構裏, 定語為時間成分, 中心語為其他成分時, “的”字仍然可以被刪略。例如:

(35) 氣溫如夏 愛美女士扮靚春日街頭 (鎮江新聞 2017 年 4 月 16 日)

(36) 抓住春天尾巴長個子 (《京華時報》 2016 年 5 月 1 日)

(37) 格力秒殺風暴明日來臨 中央空調撰寫秋天童話

(新浪新聞 2014 年 10 月 27 日)

(38) 海清告別“媳婦”時代 八十年代愛情很動人

(《合肥晚報》 2011 年 12 月 27 日)

(39) 埃及古墓掘出三千年葡萄酒 (糖酒快訊 2004 年 3 月 19 日)

(40) 未來愛情 (歌曲名 潘瑋柏)

④ 方位短語+ (的) +中心語

方位詞附著在實詞之後構成的短語為方位短語 (齊滬揚 2000 : 133)。語義上, 方位短語做定語標明中心語的時空位置。形式上, 方位短語做定語其後必

須帶“的”，如“嶧山腳下的斫琴師”“電影中的各種音效”“鏡頭裏的中國式跨年”。

標題情況與之不同，例如：

(41) 嶧山腳下斫琴師（中國山東網 2017 年 4 月 11 日）

(42) 電影中各種音效 擬音師巧妙製作（人民網 2017 年 2 月 16 日）

(43) 鏡頭裏中國式跨年 全國各地刷夜狂歡迎新年

（中國日報網 2017 年 1 月 1 日）

(44) 小戰士成了軍營裏甜點大師（《三秦都市報》 2016 年 11 月 17 日）

(45) 心中一盞燈 照亮前行路（《中國青年報》 2015 年 5 月 26 日）

(46) 故紙堆中新天地 藏書為讀不為賞（《渤海早報》 2014 年 12 月 8 日）

(47) 東北風有助吹散空氣中塵埃（《東南商報》 2012 年 10 月 9 日）

(48) 天邊一朵雲（《深圳特區報》 2012 年 3 月 7 日）

(49) 陳克希：樂做故紙堆裏舊書鬼（《東方早報》 2009 年 5 月 17 日）

(50) 美洲杯帆船賽第三站 海浪中真正鬥士

（搜狐體育 2007 年 6 月 27 日）

2. 介詞短語+（的）+中心語

(51) 新元科技：關於重大資產重組進展公告

（搜狐財經 2017 年 5 月 8 日）

(52) 關於加快推進醫養結合發展指導意見

（江蘇省中醫藥管理局文件標題 2017 年）

(53) 關於黃山市旅遊業發展戰略研究

（胡善風 汪穎達 《特區經濟》 2007 年第三期）

(54) 關於天津今年新限價房項目問題總結（天津網 2017 年 5 月 6 日）

(55) 對水泥窯低溫餘熱發電問題評述

(李小莉 劉東萊 《水泥工程》 2008 年第七期)

(56) 臺灣高中生：臺灣對大陸看法太封閉 (人民網 2015 年 12 月 22 日)

3. 狀中短語+ (的)+中心語

(57) 創新形式營造最美書香 (《廣西日報》 2017 年 5 月 9 日)

(58) 越南網友評論中國最漂亮女星 (北青網 2016 年 10 月 23 日)

(59) 91 樂居卡遇上母親節 亮相鞍山最繁華商業街

(新浪房產 2016 年 5 月 9 日)

(60) 不完美小孩 (歌曲名 TFBOYS)

(61) 不幸福婚姻引發人倫悲劇 母親喂 4 歲兒農藥

(搜狐新聞 2015 年 7 月 22 日)

(62) 給雨刮器更多“愛” 它還你更清晰世界

(《華商晨報》 2013 年 4 月 9 日)

就語料來看，標題裏做定語的狀中短語多為“副詞+形容詞”類型，且副詞大
多是程度副詞和否定副詞。

4. 四字格短語+ (的)+中心語

(63) 灶王英雄與神魔：中國千奇百怪年畫大觀

(網易新聞 2017 年 1 月 27 日)

(64) 妙趣橫生風箏聯 (《梅州日報》 2017 年 4 月 24 日)

(65) 可敬可愛消防戰士 24 小時堅守崗位 (膠東在綫 2016 年 2 月 13 日)

(66) 可歌可泣官銀票 (《中國商報》 2016 年 4 月 21 日)

(67) 人杰地靈鳳凰古城 (新浪旅游 2016 年 5 月 9 日)

(68) 山清水秀石林峽 (中國網 2016 年 7 月 27 日)

這裏的四字格短語既包括四字成語(“千奇百怪”“妙趣橫生”),也包括臨時組合的四字短語(“可敬可愛”“可歌可泣”)。從音節數目上看,四字格短語做定語其後中心語多為三音節。

概括來看,由于“的”的缺失,上述四類定中結構在現代漢語常規語法系統中具有[—合語法][—可接受]特點,但在標題語言特區中却能够被接受。

(三) 小句+ (的) +中心語

修飾中心語的小句有兩種類型:關係句(relative clause)和同位句(appositive clause),二者的共同點是都必須出現在“……的”結構裏(何元建 2011:117)。換言之,常規情況下小句做定語,“的”字不能少。當然,這一語法規則在標題中并不起作用。例如:

(69) 英報稱美正制攻打伊朗計劃 (轉引自 郭燦 2007)

(70) 朝強調和平解決核問題立場不變 (同上)

(71) 駐伊英軍毆打伊少年錄像帶曝光 (同上)

(72) 首條民資參股鐵路來了 (同上)

(73) 南非運動員家中發現染血球棒 或成殺害女友證據

(東北新聞網 2013 年 2 月 18 日)

此外,語料顯示,標題中做定語的小句主要為同位句,關係句則較為少見。

總體而言,儘管“的”在刪略上存在連續統,但無論從語感,還是學界認識來看,上述四類句法環境中的“的”均不能被刪略。因此,標題口號中相關“的”字刪略現象違反了常規語法規則,但其使用範圍較小,只能存活于語言特區當中。

4.5.3 標題口號中“的”字刪略的限制與動因

(一) 標題口號中“的”字刪略的限制

標題口號語言特區中，“的”字可以突破常規語法規則進行刪略，但刪略受制于一定的韵律條件。具體來說，“的”字刪略只能發生在雙音節或多音節中心語之前。換個說法是，若定中結構裏的中心語為單音節詞，“的”字則不能被刪略。試對比以下兩組語料：

(74) a

b

淺淺微笑

*淺淺笑

平平常常收藏人

*平平常常人

蔚藍天空

*蔚藍天

父母愛情

*父母愛

千奇百怪年畫

*千奇百怪畫

最繁華商業街

*最繁華街

天邊一朵雲

*天邊雲

民資參股鐵路

*民資參股路

不難發現，標題口號中原本可以接受的 a 組說法，其中心語變為單音節之後也很難成立。這說明，中心語音節數目影響“的”字的刪略。而上述 b 組表達想要合法化，必須加“的”，如“淺淺的笑”“平平常常的人”“蔚藍的天”“父母的愛”“千奇百怪的畫”“最繁華的街”“天邊的雲”“民資參股的路”。其原因是，“的”字在韵律上具有調節節奏的功能。按照莊會彬（2014）的分析，“淺淺笑”“平平常常人”“蔚藍天”“父母愛”在語法層級上應該視作短語，然而該類短語中定語成分與中心語成分之間缺乏停頓，因此不能成立，而“的”的插入成功地調節了短

語節奏，使之合法化。

（二）正式度的提升——標題口號中“的”字刪略的動因

劉雲（2005：249）提出，標題中“的”字刪略的動因是語言經濟性原則，即在不影響信息傳遞的前提下盡可能使用簡潔、明了的表達形式。“的”作為虛詞，僅表達一定的語法意義，因此不會對讀者的理解造成巨大影響。我們贊同這一觀點。除此之外，本文認為，正式度等級也是觸發標題口號語言特區中“的”字刪略的一大誘因。

朱德熙（1982：148）區分了粘合式定中結構與組合式定中結構，其標準為是否帶“的”，帶“的”的定中結構為粘合式，不帶“的”的定中結構則為組合式。語義上，粘合式指稱類名或專名，組合式指稱具備某些共同屬性的個體集合（陸燦 潘海華 2016）¹。從句法功能上看，兩類結構也有所不同。粘合式定中結構具有稱謂性，組合式定中組合則不具備這一特徵（陸丙甫 1988：102-115，張敏 1998：251）。應學鳳（2016）在前人研究基礎上，提出粘合定中結構的正式度等級高於組合結構。其理由有三：第一、“的”字要求輕讀，而輕讀是非正式語體表達手段之一；第二、粘合結構一般用來指稱普遍情況，而組合結構的指稱對象較為具體；第三、粘合結構是類詞結構，而組合結構是短語，跨語言來看，類詞結構更容易受到韻律制約。據此可知，粘合式定中結構的正式度等級比組合式高。標題口號是正式嚴肅語體，具有遠距單向特徵，因此，正式度較高的粘合式更適合在標題口號中使用。為了提升結構的正式度等級，常規情況下必須帶“的”的組合式也不惜違反語法規則，強行刪略“的”字以滿足標題口號

¹ 陸燦、潘海華（2016）認為“的”是一個語義轉換算子，可以將e類型的粘合式轉變為<e, t>類型的組合式，從而為交集運算做準備。陸燦（2017）進一步提出，定中結構中“的”的隱現體現了兩種句法語義類型的對立：無“的”的 XN 結構指稱類名或專名，定語與中心語的語義關係為內涵性組合，句法上為“詞匯性修飾”；有“的”的 XdeN 結構指稱具備共同屬性的個體集合，定語與中心語的語義關係為交集性組合，句法上為“短語性修飾”關係。由此可見，標題口號中“的”字的刪略也在一定程度上改變了定語與中心語的語義關係以及句法修飾類型，從而更加符合標題口號的性質要求。

遠距單向的語體特徵。

4.5.4 小結

在標題口號裏，定中組合爲了提升其正式度等級，其中“的”字可以突破常規語法規則進行刪略。根據相應的句法環境，刪略“的”的定中組合可分爲狀態形容詞+（的）+中心語、短語+（的）+中心語、小句+（的）+中心語三類。就限度來看，“的”字刪略受制于中心語音節數目，單音節中心語禁止“的”字刪略。“的”字刪略之後，原定中結構由組合式變爲粘合式，符合語言經濟性原則，其正式度等級也所有提升，從而更加契合標題口號遠距單向的語體特徵。



4.6 本章總結

本章研究標題口號中虛詞的語法突破現象及其限度。語料涉及副詞、助詞兩個詞類，突破方式與實詞相同，主要有組合搭配與刪略兩種。副詞部分討論的案例有三個：“又”“再”連用式標題、“或”字新聞標題、標題口號中的“最+N”結構；助詞部分討論兩個案例：“被+V_單”式標題、標題口號中“的”字非常規刪略現象。從目前搜集到的語料數量來看，標題口號中虛詞語法突破現象多于實詞，這與虛詞的性質不無關係。虛詞表達特定的語法意義，使用靈活。與實詞相比，虛詞的語法改造相對容易。因此，基于標題口號“短小精悍”的形式要求和“韵律親和”的性質特徵，相關虛詞往往突破常規語法規則使用，以達到相應的語用目的。

第五章 研究總結

5.1 研究結論

語言特區是“有條件地突破常規語言規則約束的語言運用特定領域”，就其功能而言，語言特區能夠深入認知機制，合理解釋語言變異，積極預測語言發展。研究發現，語言特區有詩歌文體、網絡平臺和標題口號三大類型（徐杰 覃業位 2015）。本文在語言特區理論背景下探討標題口號語法突破現象及其限度問題，成功發掘了一批突破常規語法規則的語言現象，並對其進行深入的刻畫描寫。此外，本文還在前人研究基礎上著力分析語法突破現象的使用限度，探究其出現的動因與機制。具體而言，除了第二章理論部分所提及的方位詞刪略、名詞做狀語等兩個現象以外，本文正文部分研究了八個實詞、虛詞語法突破案例，得出以下結論：

標題口號中語法突破現象層出不窮，之所以呈現這一特點，除了表面上形式短小、內容凸顯的原因之外，更為重要的原因是標題口號“遠距單向，韻律親和”性質特徵。所謂“遠距單向”是指標題口號交際距離較遠，為正式嚴肅語體，其信息流動呈現單向性。也就是說，與另外兩類語言特區詩歌文體、網絡平臺相比，標題口號的功能價值體現在單向度的信息傳遞上，而非交流互動。因此，交互性話語環境中常用的語法標記很難出現在標題口號裏（如“了₂”）。“韻律親和”的意思是，標題口號經常使用自然諧律的音步結構，若意義相同，也更傾向於形式緊湊的句法結構，捨棄鬆散的組合形式。大量符合自然音步構造的四音節、七音節標題就是例證。整體上看，“遠距單向，韻律親和”兩大特徵是標題口號語法突破現象產生的內在動因。

語言特區理論的一大特色在于其預測性，能够在一定程度上預測宏觀語言類型與微觀語言結構的發展走向。聯繫語言周期性演變模式發現，標題口號語言特區正是觀察漢語語法特徵“綜合——分析——綜合”循環演變的絕佳場所。在共時層面，標題口號語言特區是漢語綜合性語法特徵回歸的首選區域。其具體表現有二：一、現代漢語常規語法系統中不允許出現的綜合性特徵，標題口號允許其存在（如標題口號中的方位詞刪略現象）；二、常規語法系統中數量有限、使用受限的綜合性語法特徵，在標題口號中數量巨大，其使用範圍變廣（如標題口號中名詞做狀語現象）。而綜合性語法特徵大量出現于標題口號的原因是，較之其他語法創新方式，“復古”手段更加經濟，且能有效提升標題口號的正式度等級。宏觀上，標題口號語言特區是觀察漢語綜合性語法特徵“複生”的絕佳場所。微觀上，相關語料顯示，語法突破現象并非雜亂無章，而是具有一定的類型學規律，很多情況下只是比共時語法規則先行一步而已（如“一 NP”標題中“一”用作不定冠詞）。

標題口號中實詞和虛詞都可以突破常規語法規則使用。

實詞對常規語法的突破主要表現在組合搭配與刪略兩個方面，涉及名詞、動詞、量詞三個詞類。“N+N”式標題口號是一種新興的名詞組合形式，前後名詞之間的語義關係有“話題——場景”“特質——對象”“喻體——本體”三種類型，其句法表現與語義關係均突破了常規語法規則的制約，不能歸入傳統的偏正、聯合、主謂、同位四類結構當中。不過，儘管突破常規語法規則，但前一名詞的語義類別和音節數目却限制了該組合的類推使用。組合搭配方面的另外一個語法突破案例是及物動詞帶賓語。眾所周知，常規情況下及物動詞幾乎不能攜帶賓語，但標題口號突破了這一語法規則，單純詞、派生詞、四字格成語、

靜態動詞等不及物動詞在標題口號中均具備帶賓能力。動賓式動詞就是眾多不及物動詞當中的一類。20 世紀 80 年代以前，動賓式動詞帶賓語現象被認為不合語法，其使用範圍僅限于新聞標題，但隨著時間推移，這一現象逐漸進入常規語言系統。當然，動賓式動詞與賓語的組合并非肆意而為，動賓式動詞的正式度等級和賓語的語法結構就是制約其生成的重要因素。刪略方面的案例來自于量詞，標題口號中量詞刪略也是一種語法突破現象，量詞刪略受到來自數詞、名詞、量詞等多方面的限制。通過對其中一個具體現象“一 NP”主語標題的細緻研究，我們發現，量詞刪略往往基于特定的語用動因，如“一 NP”標題中量詞刪略的目的就是讓數量成分“脫敏”，從而凸顯 NP，使之成為信息焦點。此外，“一 NP”主語標題排斥對比焦點、排斥否定形式以及形容詞謂語等使用限制進一步印證了語言特區理論“能突破但有限度”這一核心要義。

虛詞對常規語法規則的突破同樣表現在組合搭配與刪略兩個方面，所涉及的詞類有副詞和助詞。其中，副詞對常規語法規則的突破主要表現在組合搭配上。“又”“再”連用式標題就是一個案例。一般情況下，重複義副詞“又”“再”不能替換使用，更不能在同一句中連用。不過，這條語法規則在標題中被突破了。標題中“又”“再”羨餘式連用表達動作、行為或事件的再一次重複，但由于“又”的句法位置高于“再”，二者的連用位序只能是“又——再”，而不能變為“再——又”。“或”字新聞標題是第二個副詞案例。副詞“或”在新聞標題中突破了常規語法規則制約，既能表達單一情態，又能表達複合式情態。就其搭配而言，光杆動詞、動賓短語、狀動短語、連動短語、兼語短語等均能現于其後，這與常規情況下的“或”字句完全不同。副詞部分的另外一個案例是“最+N”結構。常規語法規則認為，程度副詞修飾名詞僅限于性質名詞，但標題口號“最+N”結構中的

名詞則不受此限制，可以是身份職業、地點機構、時間季節、具象實物、抽象虛擬物等普通名詞。儘管程度副詞“最”在標題口號中所修飾的名詞類別有所擴大，但由于比較量級和韵律配置的關係，自然類名詞、親屬稱謂名詞、集合名詞和單音節名詞依然很難進入“最+N”結構。助詞對常規語法規則的突破主要體現在刪略上。“被+V_單”式標題就是其中之一。“被”後複雜謂語通過刪略變為單音節光杆動詞，從而突破了“被”後動詞不能掛單這一常規語法規則。同樣，助詞“的”在標題口號中也可以突破常規語法規則。具體表現為，常規情況下完全不能刪略的“的”，到了標題口號中則可以被刪略，如狀態形容詞定語與中心語之間的“的”、短語定語與中心語之間的“的”、小句定語與中心語之間的“的”。由于“的”的刪略，原定中結構由組合式變為粘合式，其正式度等級有所提升，而更加契合標題口號遠距單向的語體特徵。

總體上看，本文對標題口號語法突破現象及其限度的研究完全支持語言特區理論，同時又在一定程度上推進了該理論的深入發展。

5.2 研究展望

語言特區“是語言學研究領域內的一片亟待開墾的處女地和亟待深挖的富礦區，具有深廣的學術高度和遼闊的理論縱深。”¹（徐杰 2017）作為語言特區的三大類型之一，標題口號亦值得深入研究。本文探究標題口號中的語法突破現象及其限度，僅僅是對語言特區這一理論富礦的一次嘗試性開采，還有更多的研究工作有待完成。

從研究對象來看，本文研究的是現代漢語普通話標題口號。原因是，標題

¹ 轉引自徐杰 2017年6月4日在湖北大學的學術報告《“語言特區”的性質及其語言學理論意義》。

口號具有遠距單向特徵，屬正式嚴肅語體，較少使用方言。當然，並不能完全排除這一特殊情况，在一些地方性口號（包括俗諺）中可能會使用方言。那麼，該類口號中是否也有突破常規語法規則（具體的方言語法規則）的表現？這是未來研究需要關注的問題。此外，本文第二章理論部分曾提及英語標題口號的相關情況，但由於篇幅限制，未展開討論。因此，未來研究對象會從漢語擴展到其他語言，從中尋找標題口號語法突破現象，並與漢語相關情況作對比，探求其共性與差異，解釋差異出現的原因。

就語法突破的限度而言，本文的著眼點在於，究竟什麼因素阻礙了語法突破現象的類推使用。所以，文章總結的限制條件並非來自同一層面，既有句法上的限制（如句法層級上的高低位置），又有韻律上的限制（如單雙音節的搭配），甚至還有語篇上的限制（如新聞語篇的現在時偏好）。那麼，在諸多限制條件中哪些是核心限制？而哪些又是邊緣限制？限制條件會不會隨著時間推移而變更？在詩歌文體、網絡平臺等其他兩個語言特區中是否也存在類似的限制？這些問題都值得深入研究。

在語料方面，本文正文部分討論了八個案例，加上第二章理論部分所提到的兩個案例，一共十個語法突破現象，涉及語料數量龐大。但由於種種原因，本文很多案例的語料搜集只能依靠手工翻檢、逐條閱讀。儘管百度新聞、新華網等網站提供標題檢索服務，但其檢索功能十分薄弱，大多只能以單個關鍵詞進行檢索。未來研究考慮與計算語言學同仁合作，自建標題口號語料庫，實現新聞、著作標題的實時抓取功能。在此基礎上，還可以進行相關數量統計工作，由定性研究走向定量分析。

從傳播角度看，標題口號具有較強的複製傳播功能，很多標題口號甚至會

演變為流行語，如“我的 XX 我的 Y”（《我的團長我的團》）“舌尖上的 X”（《舌尖上的中國》）。而本文所探討的突破常規語法規則的標題口號在傳播方式上有什么特色？其能否成為流行語進入日常語言生活？這需要進一步關注。

總體而言，標題口號在當今社會文化生活中發揮了舉足輕重的作用。試想，如果文章沒有標題，宣傳沒有口號，我們的文化生活必將索然無味。本文從語言學角度探討標題口號相關問題，發掘其意義價值，豐富了標題口號研究成果，同時也為後續研究提供了一定的材料支持。最後，衷心希望本論文能夠起到拋磚引玉之功效，未來有更多的學者關注標題口號語言特區，為這一語言學富礦的深入開採貢獻力量。



澳門大學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引用文獻

- 白麗娜 2013 《空間的制約與語言的表達——基于漢語報刊新聞標題的考察》，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博士學位論文。
- 陳柏廷 2011 華語重複副詞“又”與“再”的句法與語義探索，第十二屆臺灣語言學論文研討會論文。
- 陳 莉 潘海華 2008 現代漢語“不”和“沒”的體貌選擇，《語法研究和探索（十四）》，北京：商務印書館。
- 陳立民 張燕密 2008 釋“還、再、又”，《語言研究》第3期。
- 陳 平 1988 論現代漢語時間系統的三元結構，《中國語文》第6期。
- 2016 漢語定指範疇和語法化問題，《當代修辭學》第4期。
- 陳 群 2006 報紙標題的標點修辭，《修辭學習》第6期。
- 陳文博 2016 《現代漢語新型構式的語義認知研究》，北京：中國書籍出版社。
- 蔡維天 2007 重溫“爲什麼問怎麼樣，怎麼樣問爲什麼”——談漢語疑問句和反身句中的內、外狀語，《中國語文》第3期。
- 2010 談漢語模態詞的分布于詮釋之對應關係，《中國語文》第3期。
- 2016 論漢語內、外輕動詞的分布與詮釋，《語言科學》第4期。
- 儲澤祥 1997 現代漢語的命名性處所詞，《中國語文》第5期。
- 儲澤祥 劉街生 1997 “細節顯現”與“副+名”，《語文建設》第6期。
- 儲澤祥 2004 漢語“在+方位短語”裏方位詞的隱現機制，《中國語文》第2期。
- 丁加勇 2005 現代漢語數名結構的篇章功能，《語言研究》第1期。
- 戴慶廈 2014 漢語的特點究竟是什麼，《雲南師範大學學報》第5期。
- 鄧思穎 2006 粵語框式虛詞結構的句法分析，《漢語學報》第2期。

- 2010 《形式漢語句法學》，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
- 鄧雲華 石毓智 2006 工具格的概念結構及其功能擴展，《外語研究》第 4 期。
- 董秀芳 2003 北京話名詞短語前陽平“一”的語法化傾向，《語法化與漢語研究（一）》，北京：商務印書館。
- 刁晏斌 1998 也談“動賓式動詞+賓語”形式，《語文建設》第 6 期。
- 符淮青 2004 《現代漢語詞匯（增訂本）》，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 方經民 2002 論漢語空間區域範疇的性質和類型，《世界漢語教學》第 3 期。
- 方 梅 2002 指示詞“這”和“那”在北京話中的語法化，《中國語文》第 4 期。
- 馮勝利 1998 論漢語的“自然音步”，《中國語文》第 1 期。
- 2003a 韵律制約的書面語與聽說為主的教學法，《世界漢語教學》第 1 期。
- 2003b 書面語語法及教學的相對獨立性，《語言教學與研究》第 2 期。
- 2006 《漢語書面用語初編》，北京：北京語言大學出版社。
- 2010a 論語體的機制及其語法屬性，《中國語文》第 5 期。
- 2010b 論韵律文體學的基本原理，《當代修辭學》第 1 期。
- 2011 韵律句法學研究的歷程與進程，《世界漢語教學》第 1 期。
- 2012 語體語法：“形式—功能對應律”的語言探索，《當代修辭學》第 6 期。
- 2013 《漢語韵律句法學（增訂本）》，北京：商務印書館。
- 2015 語體語法的邏輯體系及語體特徵的鑒定，《漢語應用語言學研究（第 4 輯）》，商務印書館。
- 范 曉 1991 及物動詞和不及物動詞的區分及其再分類，《中國語言學報》第 4

期。

—— 2006 被字句謂語動詞的語義特徵，《長江學術》第 2 期。

范妍南 2007 對外漢語教學中的動賓式離合詞帶賓語問題，《語言教學與研究》第 5 期。

郭 燦 2007 《論新聞標題中的語法省略》，湘潭：湘潭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郭繼懋 1999 試談“飛上海”等不及物動詞帶賓語現象，《中國語文》第 5 期。

郭 瓊 陳昌來 2016 淺談新聞標題中的“或”——從語言學角度看“馬航失聯”新聞標題，《理論月刊》第 2 期。

郭 銳 1993 漢語動詞的過程結構，《中國語文》第 6 期。

—— 1997 過程與非過程——漢語謂詞性成分的兩種外在時間類型，《中國語文》第 3 期。

—— 2002 《現代漢語詞類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

—— 2015 漢語謂詞性成分的時間參照及其句法後果，《世界漢語教學》第 4 期。

穀 峰 2016 上古漢語不確定語氣副詞的區分，《中國語文》第 5 期。

高更生 王紅旗 1996 《漢語教學語法研究》，北京：語文出版社。

高更生 1998 “動賓式動詞+賓語”的搭配規律，《語文建設》第 6 期。

高 曠 2012 “被+單音節光杆動詞”被字句的限制性條件考察，《吉林教育學院學報》第 5 期。

高 瑒 2017 《漢語現當代詩歌語言對語法規則的突破及其語言學意義——以實詞為例》，澳門：澳門大學博士學位論文。

桂詩春 1995 從“這個地方很郊區”談起，《語言文字應用》第 3 期。

- 顧維芳 2005 新聞英語標題的特點淺析，《東華大學學報》第 4 期。
- 黃伯榮 廖旭東 2007 《現代漢語（增訂四版）》，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
- 黃碧蓉 2009 新聞標題現在時態生成動因及構建機制釋解，《外語教學》第 5 期。
- 黃崇嶺 2007 中、德報刊體育報道標題結構與功能的對比研究，《同濟大學學報》第 1 期。
- 黃 梅 2014 普通名詞做狀語的句法性質研究，《漢語學習》第 5 期。
- 黃新駿蓉 2015 《現代漢語特殊述賓結構句法語義分析——兼談現代漢語綜合性》，北京：北京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 黃正德 柳 娜 2014 新興非典型被動式“被 XX”的句法與語義結構，《語言科學》第 3 期。
- 韓承鵬 2007 《標語與口號：一種動員模式的考察》，復旦大學博士學位論文。
- 韓啓振 2005 《動詞性成語配價研究》，武漢：華中科技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 韓書庚 2014 《新聞標題語言研究》，北京：知識產權出版社。
- 胡敕瑞 2005 從“隱含”到“呈現”（上），《語言學論叢（第三十一輯）》，北京：商務印書館。
- 2009 從“隱含”到“呈現”（下），《語言學論叢（第三十八輯）》，北京：商務印書館。
- 胡范鑄 2004 中國戶外標語口號研究的問題、目標和方法，《修辭學習》第 6 期。
- 胡明揚 1992 “很激情”“很青春”等，《語文建設》第 4 期。
- 何宏華 2016 漢語句子否定與葉氏周期，《外語學刊》第 3 期。
- 何 杰 2000 《現代漢語量詞研究》，北京：民族出版社。
- 何元建 2011 《現代漢語生成語法》，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 2014 漢語是否存在合成性（或分析性）導向的類型學轉變？——兼論古今漢語複合詞、使役句、感嘆句，第 18 次現代漢語語法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
- 侯學超 1998 《現代漢語虛詞詞典》，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 華艷雯 2011 現當代漢語指稱性“最 N”研究，《國際漢語學報（第二輯）》。
- 2013 《當代漢語“最”的功能擴展研究》，上海：上海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 蔣德均 2006 試論詩歌語言的變異性，《涪陵師範學院學報》第 6 期。
- 蔣湘平 2012 對“V 一下₂”格式的語用考察，《漢語學習》第 4 期。
- 金 泓 2011 《新聞標題中體標記缺省研究》，成都：西南交通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 賈林華 2014 普通名詞做狀語的韻律句法分析，《語文研究》第 4 期。
- 江藍生 2013 句法結構隱含義的顯現與句法創新，《語言科學》第 3 期。
- 2016 超常組合與語義羨餘——漢語語法化誘因新探，《中國語文》第 5 期。
- 姜 曉 2014 新世紀以來兩岸三地影視劇名的對比分析，《語言文字應用》第 4 期。
- 柯 航 2012 《現代漢語單雙音節搭配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
- 陸丙甫 1988 定語的外延性、內涵性和稱謂性及其順序，《語法研究與探索（四）》，北京：語文出版社。
- 2003 “的”的基本功能和派生功能——從描寫性到區別性再到指稱性，《世界漢語教學》第 1 期。

- 陸丙甫 金立鑫 2015 《語言類型學教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 陸儉明 1985 “名+在+名_(處所)”結構作標題，《中國語文》第4期。
- 1991 現代漢語不及物動詞之管見，《語法研究和探索（五）》，北京：語文出版社。
- 陸 萍 賀 陽 2015 試論“可以說”與“應該說”的異同，《語言教學與研究》第3期。
- 陸 燦 潘海華 2009 漢語無定主語的語義允准分析，《中國語文》第6期。
- 陸 燦 2016 定中結構的兩分和“的”的語義功能，《現代外語》第3期。
- 李秉震 2009 從認知圖式看“再”的語義演變，《語言教學與研究》第4期。
- 李桂梅 2012 形式動詞句式的表達功效，《語言教學與研究》第4期。
- 李臨定 1980 “被”字句，《中國語文》第6期。
- 1983 賓語使用情況考察，《語文研究》第2期。
- 1990 《現代漢語動詞》，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 李 珊 1994 《現代漢語被字句研究》，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 李雙劍 陳振宇 潘海峰 2014 人稱與陳述的關係研究——從人稱和“了₂”的搭配談起，《當代修辭學》第6期。
- 李 煒 1992 “V 個 N”結構，《語法研究和探索（六）》，北京：語文出版社。
- 李文治 1982 關於“又”和“再”，《語言教學與研究》第1期。
- 李宇明 2000 量詞與數詞、名詞的扭結，《語言教學與研究》第3期。
- 劉承峰 2003 能進入“把/被”字句的光杆動詞，《中國語文》第5期。
- 劉丹青 2008 漢語名詞性短語的句法類型特徵，《中國語文》第1期。
- 2008 《語法調查研究手冊》，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

- 2009 普通話語法中的東南因子及其類型後果，《漢藏語學報》第4期。
- 2010 漢語是一種動詞型語言——試說動詞型語言和名詞型語言的類型差異，《世界漢語教學》第1期。
- 2016 漢語中的非話題主語，《中國語文》第3期。
- 劉大為 1998a 關於動賓帶賓現象的一些思考（上），《語文建設》第1期。
- 1998b 關於動賓帶賓現象的一些思考（下），《語文建設》第3期。
- 劉富華 2006 《中國新詩韻律與語言存在形態現狀探究》，長春：吉林大學博士學位論文。
- 劉鳳玲 1999 標語、口號語言芻議，《當代修辭學》第1期。
- 劉慧清 2005 名詞作狀語及其相關特徵分析，《語言教學與研究》第5期。
- 劉 靖 2009 《帶賓的動賓式離合詞及其帶賓趨勢考察》，北京：北京語言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 劉麗芬 2009 報紙標題冒號結構語義特徵，《北京理工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4期。
- 2012 俄漢語動動并列結構標題對比，《外語學刊》第4期。
- 劉巧雲 2006 《漢英標語對比研究》，武漢：華中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 劉世生 2016 《什麼是文體學》，上海：上海外語教育出版社。
- 劉探宙 2009 一元非作格動詞帶賓語現象，《中國語文》第2期。
- 劉探宙 張伯江 2014 現代漢語同位同指稱組合的性質，《中國語文》第3期。
- 劉探宙 2016 《漢語同位同指組合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 劉 雲 2002 篇名中的隱含型并列，《漢語學報》第6期。
- 2003a 漢語的七音節篇名，《語言文字應用》第2期。

- 2003b 篇名中的隱含型孤立結構，《華中師範大學學報》第 5 期。
- 2004a 篇名中的結構助詞“的”，《語言文字應用》第 1 期。
- 2004b 漢語篇名中的省略號，《漢語學習》第 3 期。
- 2005 《漢語篇名的篇章化研究》，武漢：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
- 劉 雲 李 菡 2006 標題中的語詞標記面面觀，《江漢大學學報》第 1 期。
- 劉 雲 2006 “被”字結構賓語隱現的制約條件，《漢語被動表述問題研究新拓展》，
武漢：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
- 劉祥柏 2004 北京話“一+名”結構分析，《中國語文》第 1 期。
- 劉曉林 2004 也談不及物動詞帶賓語的問題，《外國語》第 1 期。
- 劉 穎 高 瑒 2015 漢語詩歌中不及物動詞帶賓語現象，《漢語學報》第 3 期。
- 劉 穎 羅 堃 2016 新興的選擇問句形式功能錯配現象，第 16 屆中國當代語
言學國際研討會論文。
- 劉 穎 2016 《現代漢語詩歌作品對虛詞語法規則的突破及其限度》，澳門：澳
門大學博士學位論文。
- 劉月華 潘文娛 故 韡 2001 《實用現代漢語語法（增訂本）》，北京：商務印
書館。
- 呂叔湘 1999 《現代漢語八百詞（增訂本）》，北京：商務印書館。
- 羅 堃 2016 詩歌作品“在+NP+方位詞”中方位詞刪略現象研究，《華文教學與
研究》第 2 期。
- 羅昕如 1998 “動賓式動詞+賓語”規律探究，《語文建設》第 5 期。
- 羅耀華 李向農 2015 揣測副詞“或許”的詞匯化與語法化，《古漢語研究》第 3
期。

- 梁曉玲 2006 《漢語標題中動名——名動結構研究》，哈爾濱：黑龍江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 梁 源 2000 二字短語凝固度分級考察，《語言文字應用》第 2 期。
- 木村英樹 1997 漢語被動句的意義特徵及其結構上之反映，《*Cahiers de Linguistique-Asie Orientale* 26.
- 馬洪海 1999 “名+名”組合的語義考察，《信陽師範學院學報》第 1 期。
- 馬 真 2000 關於表重複的副詞“又”、“再”、“還”，《語法研究與探索（十）》，北京：商務印書館。
- 2004 《現代漢語虛詞研究方法論》，北京：商務印書館。
- 寧春岩 2011 《什麼是生成語法》，上海：上海外語教育出版社。
- 皮樂敏 2013 《武漢四家報紙同題新聞標題比較研究》，武漢：華中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 彭利貞 2007 《現代漢語情態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 彭淑莉 2009 雙音節光杆動詞“被”字句成活條件再考察，《語言文字應用》第 2 期。
- 2011 單音節光杆動詞“被”字句的習得考察及教學建議，《洛陽理工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第 6 期。
- 祁 峰 2011 “副詞+名詞”結構研究的構式語法視角，《北方論叢》第 5 期。
- 齊滬揚 2000 《現代漢語短語》，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 齊 平 2015 中日網絡新聞標題中辭格的比較研究，《日語學習與研究》第 6 期。
- 秦 嶺 2011 《當代新聞標題中的預測情態範疇研究》，上海：上海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 喬雪瑋 2017 網絡流行語風格發凡，《重慶社會科學》第 1 期。

- 單業位 2016 《網絡語料所見之語法創新及其限度》，澳門：澳門大學博士學位論文。
- 2016 漢語詩歌中介賓狀語“在+NP”的後置及相關句法問題，《語言教學與研究》第1期。
- 饒長溶 1984 動賓組合帶賓語，《中國語文》第6期。
- 石 川 1994 報刊標題應避免使用歧義結構，《語文建設》第10期。
- 石定栩 胡建華 2005 “被”的句法地位，《當代語言學》第3期。
- 石定栩 2011 《名詞和名詞性成分》，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 石定栩 孫嘉銘 2016 頻率副詞與概率副詞——從“常常”與“往往”說起，《世界漢語教學》第3期。
- 施春宏 2001 名詞的描述性語義特徵與副名組合的可能性，《中國語文》第3期。
- 2006 關於成語用變和演變的思考——從幾則成語的現實使用談起，《漢語學習》第6期。
- 2010 網絡語言的語言價值和語言學價值，《語言文字應用》第3期。
- 2014 “招聘”和“求職”：構式壓制中雙向互動的合力機制，《當代修辭學》第2期。
- 施春宏 李晉霞 2014 當前現代漢語語法研究的基本態勢及相關問題，《上海師範大學學報》第4期。
- 施春宏 2015 構式壓制現象的語言學價值，《當代修辭學》第2期。
- 孫德金 1995 現代漢語名詞做狀語的考察，《語言教學與研究》第4期。
- 2012 《現代書面漢語中的文言語法成分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
- 孫天琦 2009 談漢語中旁格成分作賓語現象，《漢語學習》第3期。

孫天琦 潘海華 2012 也談漢語不及物動詞帶賓語現象——兼論信息結構對漢語語序的影響，《當代語言學》第 4 期。

邵敬敏 2002 《現代漢語通論》，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

邵敬敏 周 娟 2003 填補空白的力作——《標題語法》，《語文研究》第 4 期。

邵敬敏 吳立紅 2005 “副+名”組合與語義指向新品種，《語言教學與研究》第 6 期。

邵敬敏 馬 婧 2009 新興組合“X 一下”的泛化趨勢及其修辭價值，《修辭學習》第 2 期。

沈家煊 1995 “有界”與“無界”，《中國語文》第 5 期。

—— 2001 語言的“主觀性”和“主觀化”，《外語教學與研究》第 4 期。

—— 2012 “零句”和“流水句”——為趙元任先生誕辰 120 周年而作，《中國語文》第 5 期。

—— 2017 漢語“大語法”包含韻律，《世界漢語教學》第 1 期。

沈 威 2013 論“特色 N₁+地名 N₂”，《語言研究》第 2 期。

沈 陽 2015 動賓結構的特殊實現形式和漢語綜合性句法類型回歸，第八屆現代漢語語法國際研討會論文。

司羅紅 2015 新聞標題的語言特區屬性，《新聞愛好者》第 12 期。

宋文輝 羅政靜 于景超 2007 現代漢語被動句施事隱現的計量分析，《中國語文》第 2 期。

宋作艷 2015 《生成詞庫理論與漢語事件強迫現象研究》，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盛新華 2014 報紙標題陌生化的語言手段，《湘潭大學學報》第 5 期。

- 史錫堯 1996 “再”語義分析——并比較“再”、“又”，《漢語學習》第 2 期。
- 蘇 穎 2011 古漢語名詞作狀語現象的衰微，《語文研究》第 4 期。
- 湯富華 2008 語感與語言本能，《外語與外語教學》第四期。
- 湯吟菲 2001 中唐唱和詩述論，《文學遺產》第 3 期。
- 湯穎芳 2012 《當今中國標語口號的語言邏輯分析》，上海：上海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 田桂丞 2014 新聞標題中語氣副詞“或”的研究——以《文摘周刊》為例，《淮北職業技術學院學報》第 6 期。
- 譚景春 1998 名形詞類轉變的語義基礎及相關問題，《中國語文》第 5 期。
- 2010 名名偏正結構的語義關係及其在詞典釋義中的作用，《中國語文》第 4 期。
- 唐鈺明 1988 唐至清的“被”字句，《中國語文》第 6 期。
- 溫賓利 2002 《當代句法學導論》，北京：外語教學與研究出版社。
- 王燦龍 2002 句法組合中單雙音節選擇的認知解釋，《語法研究和探索(十一)》，北京：商務印書館。
- 2011 試論“不”與“沒(有)”語法表現的相對同一性，《中國語文》第 4 期。
- 王成宇 2002 并列型標題各并列項的信息量問題，《語言文字應用》第 3 期。
- 2005 英漢疑問型學術論文標題對比研究，《外語教學與研究》第 2 期。
- 王冬梅 2014 從“是”和“的”、“有”和“了”看肯定和敘述，《中國語文》第 1 期。
- 王 還 1984 “把”字句和“被”字句，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
- 王洪君 李 榕 樂 耀 2009 “了₂”與話主顯身的主觀近距交互式語體，《語言學

論叢（第四十輯）》，北京：商務印書館。

王海妮 2012 《動賓結構加賓語（V-O+O₁）的句法語義分析》，南京：南京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王 軍 2008 N₁+N₂結構中的意念焦點，《外語教學》第2期。

王建華 鄧 明 2000 標題舛誤種種，《語言文字應用》第1期。

王麗娟 2009 《從名詞、動詞看現代漢語普通話雙音節的形態功能》，北京：北京語言大學博士學位論文。

王 姝 2012 漢語領屬構造的可讓渡梯度，《語言教學與研究》第三期。

王同倫 2008 《標題語境中動詞語法變異及動因研究》，上海：上海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王希杰 2002 “最+AB（名詞）”說，《阜陽師範學院學報》第5期。

王學作 劉世勤 1988 漫談新聞標題中的動詞運用，《語言教學與研究》第2期。

王 寅 2009 漢語“副名構造”的認知構造語法分析法——基于“壓制、突顯、傳承、整合”的角度，《外國語文》第4期。

王 艷 2016 基于語料庫的“或”字演變研究，《阜陽師範學院學報》第5期。

王遠杰 2013 句法組合鬆緊和“的”的隱現，《漢語學習》第4期。

王永娜 2008 談韻律、語體對漢語表短時體的動詞重疊的制約，《語言科學》第6期。

—— 2013 書面語“動賓+賓語”的語法機制及相關問題研究，《語言科學》第2期。

王自強 1998 《現代漢語虛詞詞典》，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

吳春相 金基石 2008 略論心理距離與書面語、口語的關係，《漢語學習》第4

期。

吳福祥 2006 魏晉南北朝時期漢語名量詞範疇的語法化程度，《山高水長：丁邦新先生七秩壽慶論文集》，中研院。

吳黃青娥 2009 《報紙標題中的標點符號研究》，武漢：華中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吳為善 1986 現代漢語三音節組合規律初探，《漢語學習》第 5 期。

吳錫根 1999 動賓式類推及其規範，《語言文字應用》第 5 期。

汪惠迪 1997 “動賓式動詞+賓語”規律何在？《語文建設》第 8 期。

魏麗濱 2013 《漢語形容詞謂語句與非賓格假設》，曲阜：曲阜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魏 雪 2012 《面向語義搜索的漢語名名組合的自動釋義研究》，北京：北京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魏 雪 袁毓林 2013 基于語義類和物性角色建構的名名組合釋義模板，《世界漢語教學》第 2 期。

完 權 2016 《“的”的性質與功能》，北京：商務印書館。

徐 丹 傅京起 2011 量詞及其類型學考察，《語言科學》第 6 期。

徐 杰 2001 《普遍語法原則與漢語語法現象》，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徐 杰 蘇俊波 2014 詩歌語言特區與詩歌語言所見之助詞“著”的創新用法，第 18 次現代漢語語法學術研討會論文。

徐 杰 2015 語言學研究中事實發掘與理論構建的互相牽引，第 17 屆中國語言與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

徐 杰 覃業位 2015 “語言特區”的性質與類型，《當代修辭學》第 4 期。

- 徐陽春 2008 也談人稱代詞做定語時“的”字的隱現，《中國語文》第 1 期。
- 2011 板塊、凸顯與“的”字的隱現，《語言教學與研究》第 6 期。
- 相德寶 2010 中國標語口號研究的八種範式，《華中師範大學學報》第 3 期。
- 邢福義 1996 《漢語語法學》，長春：東北師範大學出版社。
- 1997 “很淑女”之類說法語言文化背景的思考，《語言研究》第 2 期。
- 2000a “最”義級層的多個體涵量，《中國語文》第 1 期。
- 2000b 語法研究中“兩個三角”的驗證，《華中師範大學學報》第 5 期。
- 2004 承賜型“被”字句，《語言研究》第 3 期。
- 邢公畹 1997 一種似乎要流行開來的可疑句式——動賓式動詞+賓語，《語文建設》第 4 期。
- 向 熹 1993 《簡明漢語史》，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
- 袁博平 2002 漢語中的兩種不及物動詞與漢語第二語言習得，《世界漢語教學》第 3 期。
- 袁 野 2011 論語篇構式語法及語篇構式壓制，《外國語》第 5 期。
- 2012 從語篇構式壓制看網絡新文體——以“凡客體”為例，《當代修辭學》第 1 期。
- 2013 基于網絡流行體的構式語篇分析框架，《外語教學》第 5 期。
- 楊彩賢 2015 《20 世紀 90 年代以降漢語變異動態研究》，西安：陝西師範大學博士學位論文。
- 楊德峰 2015 主動賓句的賓語話題化考察，《語言科學》第 4 期。
- 楊海明 周 靜 2014 使因懸疑標題的語義與語篇功能研究，《當代修辭學》第 6 期。

- 楊文全 王 剛 2004 八十年代以來語言學界“動賓式動詞+賓語”現象研究述論，
《西南民族大學學報》第 12 期。
- 楊永林 2000 試析現代漢語中的“程度性副詞+非程度性形容詞化名詞短語”結
構，《現代外語》第 2 期。
- 楊亦鳴 徐以中 2003 “副+名”現象研究之研究，《語言文字應用》第 2 期。
- 楊振蘭 2003 現代漢語 AA 式疊音詞、重疊詞對比研究，《齊魯學刊》第 4 期。
- 于根元 1991 副+名，《語文研究與應用》第 1 期。
- 2001 《網絡語言概說》，北京：中國經濟出版社。
- 葉婧婷 陳振宇 2014 話語表達中的臨時成詞現象——以“被+V+N”定中結構為
例，第 16 屆中國語言與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
- 顏力濤 2014 《漢語被字句的偏離義研究》，長春：吉林大學博士學位論文。
- 游 舒 2005 《現代漢語被字句研究》，武漢：武漢大學博士學位論文。
- 尹世超 1992 標題中標點符號的用法，《語文研究》第 3 期。
- 1995 報道性標題與稱名性標題，《語言教學與研究》第 2 期。
- 2001 《標題語法》，北京：商務印書館。
- 2005 標題用詞與格式的動態考察，《語言文字應用》第 1 期。
- 2006a 有標題特點的“A 與和 B”格式，《漢語學習》第 6 期。
- 2006b 標題中動詞與賓語的特殊搭配，《江漢大學學報》第 1 期。
- 2007 《標題用語詞典》，北京：商務印書館。
- 2008 漢語標題的被動表述，《語言科學》第 3 期。
- 姚雙雲 萬 瑩 2014 論詩歌文本的強會話特徵，《雲南師範大學學報 對外漢語
教學與研究版》第 4 期。

- 姚占龍 2010 現代漢語狀態形容詞量級差別考察，《語言研究》第4期。
- 應學鳳 2013 韻律語法理論與漢語韻律語法研究述評，《漢語學習》第1期。
- 2016 現代漢語粘合結構的正式語體特徵，《漢語學習》第5期。
- 樂 耀 2011 從人稱和“了₂”的搭配看漢語傳信範疇在話語中的表現，《中國語文》第2期。
- 2017 漢語會話交際中的指稱調節，《世界漢語教學》第1期。
- 張 斌 2002 《新編現代漢語》，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
- 2010 《現代漢語描寫語法》，北京：商務印書館。
- 張伯江 2001 被字句和把字句的對稱與不對稱，《中國語文》第6期。
- 2014 漢語句法結構的觀察角度，《語法研究與探索（十七）》，北京：商務印書館。
- 張 頴 2002 《漢語介詞詞組詞序的歷史演變》，北京：北京語言大學出版社。
- 2010 《漢語語序的歷史發展》，北京：北京語言大學出版社。
- 張國憲 2006 性質、狀態和變化，《語言教學與研究》第3期。
- 張 虹 李方海 2012 《皖西日報》和《大別山晨刊》的祈使句標題比較研究，《皖西學院學報》第4期。
- 張 菁 2014 黨報與都市報頭條新聞標題對比分析——以《廣西日報》和《南國早晨》為例，《青年記者》二月刊。
- 張 敏 1998 《認知語言學與漢語名詞短語》，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 張 娜 2014 論標語的語言特徵及其寫作規範，《語文建設》第8期。
- 張 萍 2006 《現代漢語標語語法研究》，南京：南京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 張慶文 劉鴻勇 鄧思穎 2013 漢語動詞複數的語義特徵及表現形式，《現代外語》

第3期。

- 張琪昀 1995 “A 和 B”用作題識語，《漢語學習》第1期。
- 1996 談冒號在新聞標題中的運用兼及冒號的定義，《漢語學習》第2期。
- 張 榮 2010 《人民日報與人民網新聞標題語法比較研究》，石家莊：河北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 張 瑩 2012 量詞插入語漢英數量表述，《山西大學學報》第2期。
- 2016 從韻律看黃梅戲唱詞中的“把”字句，《安慶師範學院學報》第2期。
- 張雪平 2008 “非現實”研究現狀及問題思考，《解放軍外國語學院》第5期。
- 張樹錚 2003 標題中冒號的新用法及其規範問題，《語言文字應用》第4期。
- 張玉玲 2006 篇名中的“因為 A，所以 B”的多維思考，《修辭學習》第1期。
- 張誼生 1996 副詞的連用類別和共現順序，《煙臺大學學報》第2期。
- 1996 名詞的語義基礎及功能轉化與副詞修飾名詞（上），《語言教學與研究》第4期。
- 1997 名詞的語義基礎及功能轉化與副詞修飾名詞（下），《語言教學與研究》第1期。
- 2017 從相對到絕對：程度副詞“最”的主觀化趨勢與後果，《語文研究》第1期。
- 朱德熙 1961 說“的”，《中國語文》第12期。
- 1982 《語法講義》，北京：商務印書館。
- 1987 現代漢語語法研究的對象是什麼？《中國語文》第4期。
- 1999 《朱德熙文集（第一卷）》，北京：商務印書館。
- 朱 軍 盛新華 2007 “動賓結構帶賓語”格式成因探究，《漢語學習》第3期。

- 朱景松 1997 《漢語研究論稿》，合肥：安徽大學出版社。
- 朱賽萍 2014 韻律制約下的 PP 前後分置及介詞隱現問題——以雙音節動賓式 [VO]+PP 結構為例，《漢語學習》第 5 期。
- 莊會彬 2014 韻律語法視角下“的”的隱現原則，《語言研究》第 4 期。
- 2014 《語言的輪回：語言演變與語言機制》評介，《外語教學與研究》第 4 期。
- 周 薦 1997 論成語的經典性，《南開學報》第 2 期。
- 周清艷 2012 特殊“V 個 N”結構的句法語義及其形成動因，《語言教學與研究》第 3 期。
- 周 韜 2005 焦點理論背景下的北京話“一+名”格式分析——兼論普通話中兩類數量結構，《漢語學習》第 5 期。
- 2011 《現代漢語韻律與語法的互動關係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
- 2015 現實性和非現實性範疇下的漢語副詞研究，《世界漢語教學》第 2 期。
- 周日安 2006 “XY 中國”語義、功能與成因，《語言文字應用》第 3 期。
- 2007 名名組合的句法語義研究，廣州：暨南大學博士學位論文。
- 2010 《名名組合的句法語義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 趙 軍 2009 “最”類極性程度副詞的形成和發展，《寧夏大學學報》第 4 期。
- 趙 新 劉若雲 2013 《實用漢語近義虛詞詞典》，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 鄭 潔 2015 公安微博新文體的語篇構式語法研究，《北京郵電大學學報》第 1 期。
- 鄭麗娜 2015 英語背景學習者漢語不及物動詞帶賓語結構習得研究，《世界漢語

教學》第3期。

鄭偉娜 2016 漢語名詞可數性再議，《語言科學》第2期。

鄭 縈 游孟庭 2011 接觸引發閩南語重複義時間副詞的詞匯重整與方言的平整化，《臺灣語文研究》第1期。

鄒立志 周建設 2007 動賓式動詞規範問題的深層理據，《語文研究》第1期。

鄒 敏 2009 如何擦亮新聞的“眼睛”——湖南四家報紙同題新聞對比研究，《中南林業科技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6期。

鄒哲承 李又平 2002 “小平您好”能够流傳的語言因素，《當代修辭學》第5期。

Busch-Lauer, I.-A. 2000 Titles of English and German research paper in medicine and linguistics theses and research articles. In Trosborg, A.(ed.) *Analysing Professional Genres*.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Chafe, W. 1987 Cognitive constraints on information flow. In Russell, S. T.(ed.) *Coherence and Grounding in Discourse*.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Cheng, L.-S. and R. Sybesma 1999 Bare and not-so-bare nouns and the structure of NP. *Linguistic Inquiry*, 4.

Chierchia, G. 1998 Reference to kinds across languages. *Natural Language Semantics*, 6.

Comrie, B. 1989 *Language Universals and Linguistic Typology (Second Editio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Crystal, D. 2000 *A Dictionary of Linguistics and Phonetics*（《現代語言學詞典》，沈家煊譯），北京：商務印書館。

Delancey, S. 1985 The analysis-synthesis cycle in Tibeto-Burman: a case study in motivated change. In Haiman, J.(ed.) *Iconicity in Syntax*.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 Dixon, R. 2010 *The Rise and Fall of Languages* (《語言興衰論》, 朱曉農等譯), 北京: 北京大學出版社。
- Dor, D. 2003 On newspaper headlines as relevance optimizers. *Journal of Pragmatics*, 35.
- Egins, S. 1994 *An Introduction to Systemic Functional Linguistics*. London: Pinter Publishers.
- Ernst, T. 2002 *The Syntax of Adjuncts*. Cambridge and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Feng, S.-L. 2014 Historical syntax of Chinese. In Huang, C.-T., Y.-H. Li and A. Simpson(eds.) *The Handbook of Chinese Linguistics*. Hoboken: John Wiley and Sons.
- Fuertes-Olivera, P., M.Velasco-Sacristán, A. Arribas-Bañó and E. Samaniego-Fernández 2001 Persuasion and advertising English: Metadiscourse in slogans and headlines. *Journal of Pragmatics*, 33.
- Givón, T. 1981 On the development of the numeral 'one' as an indefinite marker. *Folia Linguistica Historica*, 2.
- Hagège, C. 1993 *The Language Builder: An Essay on the Human Signature in Linguistic Morphogenesis*.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 Haggan, M. 2004 Research paper title in literature, linguistics and science: dimension of attraction. *Journal of Pragmatics*, 16.
- Hartley, J. 2005 To attract or inform: what are titles for? *Technical Writing and Communication*, 35.
- Henie, B. 1997 *Cognitive Foundations of Grammar*.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Henie, B. and T. Kuteva 2012 *World Lexicon of Grammaticalization* (《語法化的世

界詞庫》，龍海平等譯），北京：世界圖書出版公司。

Hodge, C. 1970 The linguistic cycle. *Language Sciences*, 13.

Huang, C.-T. , Y.-H. Li and Y.-F. Li 2009 *The Syntax of Chinese*. Cambridge and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Huang, C.-T. 2015 On syntactic analyticity and parametric theory. In Li, A., A. Simpson and W.-T. Tsai(eds.) *Chinese Syntax in a Cross-Linguistic Perspective*.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Jespersen, O. 1917 *Negation in English and Other Languages*. Copenhagen: A. F. Host.

Jespersen, O. 1988 *The Philosophy of Grammar* (《語法哲學》，張兆星等譯)，語文出版社。

Lakoff, G. N. 1977 You say what you are: acceptability and gender related language. In Greenbaum, S.(ed.) *Acceptability in Language*. The Hague: Mouton Publishers.

Lambrecht, K. 1994 *Information Structure and Sentence Form: Topics, Focus, and the Mental Representations of Discourse Referents*. Cambridge and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De Lange, J., N. Vasic and S. Avrutin 2009 Reading between the (head)lines: a processing account of article omissions in newspaper headlines and child speech. *Lingua*, 119.

Lee, H.-T. 1986 Studies on quantification in Chinese. Doctoral dissertation, Los Angeles :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Lewis, G. and J. Hartley 2005 What's in a title? numbers of words and the presence of colons. *Scientometrics*, 63.

Lin, T.-H. and C.-M. Liu, 2006 'Again' and 'Again': a grammatical analysis of *you*

- and *zai* in Mandarin Chinese. National Tsing Hua University.
- Ljungqvist, M. 2007 *Le, guo and zhe* in Mandarin Chinese: a relevance-theoretic account. *Journal of East Asian Linguist*, 16.
- Lyons, J. 1977 *Semant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Mårdh, I. 1980 *Headlines: On the Grammar of English Front Page Headlines*. Malmö: Gotab.
- Matisoff, J. 1976 Lahu causative constructions: case hierarchies and the morphology/syntax cycle in a Tibeto-Burman perspective. In Masayoshi, S.(ed.) *The Grammar of Causative constructions*.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 McConkie, G. W. 1979 On the role and control of eye movements in reading. In Kolers, P. A., M. E. Wrolstad and H. Bouma(eds.) *Processing of visual language*. New York: Plenum Press.
- Musté P., K. Stuart and A. Botella 2015 Linguistic choice in a corpus of brand slogans: repetition or variation. *Social and Behavioral Sciences*, 198.
- Östman, J.O. 2005 Construction discourse: a prolegomenon. In Östman, J.O. and M. Fried(eds.) *Construction Grammar: Cognitive Grounding and Theoretical Extensions*. Amsterdam: Benjamins.
- Perlmutter, D. 1978 Impersonal passives and the unaccusative hypothesis. *Proceedings of the Berkeley Linguistic Society*, 4.
- Peyraube, A.(貝羅貝) 2014 Has Chinese changed from a synthetic language into an analytic language? 《承繼與拓新：漢語語言文字學研究》(何志華 馮勝利主編)，香港：商務印書館。
- Pustejovsky, J. 2001 Type construction and the logic of concepts. In Pierrette, B. and B. Federica(eds.) *The Language of Word Meaning*.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Pustejovsky, J. 2006 Type theory and lexical decomposition. *Journal of Cognitive Science*, 6.
- Rush, S. 1998 The noun phrase in advertising English. *Journal of Pragmatics*, 29.
- Schwegler, A. 1990 *Analyticity and Syntheticity: A Diachronic Perspective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Romance Languages*. Berlin: Walter de Gruyter.
- Soler, V. 2007 Writing titles in science: an exploratory study. *English for Special Purposes*, 26.
- Sorace, A. and Y. Shomura 2001 Lexical constraints on the acquisition of split intransitivity: evidence from L2 Japanese. *Studies in Second Language Acquisition*, 23.
- Sorace, A. 2004 Gradience at the lexicon-syntax interface: evidence from auxiliary selection and implication for unaccusativity. In Artemis, A., E. Anagnostopoulou and M. Everaert(eds.) *The Unaccusativity Puzzle: Explorations of the Syntax-Lexicon Interfac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Straumann, H. 1935 *Newspaper Headlines: A Study in Linguistic Method*. London: Allen and Unwin.
- Traugott, E. C. 2010 (Inter)subjectivity and (inter)subjectification: a reassessment. In Davidse, K. and V. Cuyckens(eds.) *Subjectification, Intersubjectification and Grammaticalization*. Berlin: De Gruyter Mouton.
- Turner, G. W. 1972 The grammar of newspaper headlines containing the preposition 'On' in the sense 'About'. *Linguistics*, 10.
- Van Dijk, T. A. 1988 *News as Discourse*. Hillsdale and New Jersey: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es.
- Van Gelderen, E. 2011 *The Linguistic Cycle: Language Change and the Language Faculty*.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Van Greenhoven, V. 2005 Atelicity, pluractionality, and adverbial quantification. In Verkuyl, H., H. de Swart and A. van Hout(eds.) *Perspectives on Aspect*. Dordrecht: Springer.
- Vizca ño, M. 2011 Code-breaking/code-making: a new language approach in advertising. *Journal of Pragmatics* ,43.
- Werlich, E. 1976 *A Text Grammar of English*. Heidelberg: Quelle and Meyer.
- Willis, D., A. Breitbarth and C. Lucas 2013 Comparing diachronies of negation. In Willis, D., A. Breitbarth and C. Lucas(eds.) *The History of Negation in the Languages of Europe and the Mediterranean (Volume 1: Case Studie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Xu, D. 2006 *Typological Change in Chinese Syntax*.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澳門大學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